

社会主义政治经济学



一九七五年六月

2 018 6295 7

# 社会主义政治经济学

(未定稿第二版·征求意见用)

《社会主义政治经济学》编写小组编



(供 内 部 学 习 用)

一九七五年六月

## 序　　言

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是研究生产关系的科学，它论证了资本主义必然灭亡和共产主义必然胜利的客观规律，是无产阶级和广大劳动人民推翻资产阶级和一切剥削阶级，用无产阶级专政代替资产阶级专政，用社会主义战胜资本主义，最终实现共产主义的强大思想武器。

在十月社会主义革命以前，政治经济学领域中无产阶级同资产阶级、马克思主义同修正主义的斗争，是以如何认识和对待资本主义生产关系为中心来开展的。在十月革命胜利以后，社会主义生产关系从马克思主义的科学预见变成了活生生的现实，产生了以研究社会主义生产关系为对象的社会主义政治经济学。从此，政治经济学领域中出现了一个新的课题：社会主义生产关系的性质和特点是什么？社会主义生产关系究竟是僵死的、凝固的、一成不变的呢，还是如同历史上其他生产关系一样，是一个矛盾运动的过程？这种矛盾运动，是不是表现为无产阶级和资产阶级之间的矛盾和斗争？在这个原则问题上，形成了马克思主义同现代修正主义的尖锐对立。

伟大领袖毛主席在领导我国人民同现代修正主义作斗争的过程中，在总结我国社会主义革命和国际共产主义运动实践经验的基础上，捍卫了马克思主义的基本原理，从理论上、实践上丰富和发展了马克思主义的社会主义政治经济学。

毛主席在《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中指出：“在社会主义社会中，基本的矛盾仍然是生产关系和生产力之间的矛盾，上层建筑和经济基础之间的矛盾。”<sup>①</sup>这些矛盾表现为：“社会主义生产关系已经建立起来，它是和生产力的发展相适应的；但是，它又还很不完善，这些不完善的方面和生产力的发展又是相矛盾的。除了生产关系和生产力发展的这种又相适应又相矛盾的情况以外，还有上层建筑和经济基础的又相适应又相矛盾的情况。”<sup>②</sup>

一九七五年二月，《人民日报》、《红旗》杂志发表了毛主席关于理论问题的重要指示。毛主席的指示，既讲了上层建筑，又讲了经济基础，分析了产生修正主义的社会基础和阶级根源，为无产阶级专政下的继续革命进一步指明了道路，是关于社会主义社会基本矛盾理论的巨大发展。

毛主席说：“列宁为什么说对资产阶级专政，这个问题要搞清楚。这个问题不搞清楚，就会变修正主义。要使全国知道。”<sup>③</sup>

毛主席在谈到社会主义制度时说：“总而言之，中国属于社会主义国家。解放前跟资本主义差不多。现在还实行八级工资制，按劳分配，货币交换，这些跟旧社会没有多少差别。所不同的是所有制变更了。”毛主席指出：“我国现在实行的是商品制度，工资制度也不平等，有八级工资制，等等。这只能在无产阶级专政下加以限制。所以，林彪一类如上台，搞资本主义制度很容易。因此，要多看点马列主义的书。”<sup>④</sup>

毛主席关于社会主义社会基本矛盾的论述，深刻地阐述

① 《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毛泽东著作选读》（甲种本），人民出版社1965年版，第336页。

② 同上书，第337—338页。

③④ 转引自1975年2月22日《人民日报》。

了马克思主义关于无产阶级专政的理论，提出了无产阶级专政下继续革命的根本问题，说明了社会主义生产关系和生产力、上层建筑和经济基础处在不断运动的过程之中，它是社会主义政治经济学的纲。社会主义政治经济学必须联系生产力和上层建筑来研究社会主义生产关系的矛盾运动。社会主义生产关系就是社会主义经济基础。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和劳动群众集体所有制已经代替了资本主义所有制和个体所有制，建立在社会主义所有制基础上的人们的相互关系和分配关系已经代替了建立在资本主义所有制基础上的资本家压迫、剥削劳动者的相互关系和分配关系。但是，资产阶级法权在所有制方面还没有完全取消，在人们的相互关系方面还严重存在，在分配方面还占统治地位。这就表明，社会主义生产关系，既有生长着的共产主义因素，也有衰亡着的表现为资产阶级法权的资本主义的传统或痕迹。社会主义生产和再生产过程，同样地具有二重性，一方面它是直接社会性的生产，是为满足无产阶级和广大劳动人民需要的直接社会使用价值的生产过程；另一方面它又是商品性的生产，是价值的创造过程，还存在同这种生产相联系的价值、货币和利润等跟旧社会没有多少差别的经济范畴。这就是说，共产主义已经开始占领了阵地，但是在这一块阵地上，还存在着滋生资本主义和资产阶级的土壤。社会主义生产关系有一个逐步完善的过程，在这个过程中，生长着的共产主义因素同衰亡着的资本主义的传统或痕迹，一面互相对立，一面又互相联结，由此而构成了它的矛盾运动。矛盾的双方，依据一定的条件，各自向着相反的方面转化。社会主义生产关系的发生、发展和转变为共产主义生产关系的过程，是在无产阶级专政条件下，共产主义因素不断战胜资本主义传统或痕迹的过程。这个过程体现在

阶级关系上，就是两个阶级、两条道路、两条路线的尖锐斗争。毛主席指出：“列宁说，‘小生产是经常地、每日每时地、自发地和大批地产生着资本主义和资产阶级的。’工人阶级一部分，党员一部分，也有这种情况。无产阶级中，机关工作人员中，都有发生资产阶级生活作风的。”<sup>①</sup>在正确路线的指导下，社会主义生产关系逐步完善的过程，表现为无产阶级不断战胜直到彻底消灭资产阶级的过程；等到这个过程完结的时候，共产主义社会就来到了。相反的，在错误路线的影响下，这个过程在一个短暂的时期内，也有可能出现曲折，甚至表现为相反方向的运动，这就是资本主义的暂时复辟。研究社会主义生产关系的这种内在矛盾运动及其客观规律，揭示社会主义时期无产阶级专政的历史任务，是社会主义政治经济学的基本任务。

世界上第一个社会主义国家——苏联，为什么会出现资本主义复辟？这只有从研究社会主义生产关系的矛盾运动出发，才能从本质上得到说明。“一切矛盾都依一定条件向它们的反面转化着”<sup>②</sup>。当资本主义传统或痕迹，特别是作为产生新的资产阶级分子的重要经济基础的资产阶级法权得到了恶性发展的时候，量变就会引起质变，社会主义生产关系也就蜕变成为官僚垄断资本主义生产关系。但是，历史的潮流毕竟不是任何人所能抗拒和改变得了的。风物长宜放眼量。资本主义在苏联的复辟，在漫长的人类社会历史发展过程中，只不过是一支短暂的插曲。资本主义生产关系早已经腐朽了。它的幽灵在克里姆林宫的上空徘徊，不过是一种回光返照罢了。

勃列日涅夫之流这些年来起劲鼓吹“发达的社会主义”，

① 转引自1975年2月22日《人民日报》。

② 《矛盾论》。《毛泽东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67年横排本，第304—305页。

人们对此只能嗤之以鼻。这伙叛徒妄想以“发达的社会主义”作掩护，在国内，肆无忌惮地复辟资本主义，加紧对劳动人民的剥削和压迫；在国外，加紧同另一个超级大国相争夺，对它的势力能够达到的国家和地区进行掠夺和压迫，妄图实现其称霸世界的野心。苏修的所谓“发达的社会主义”，也就是官僚垄断资本主义或者社会帝国主义。

但是，这块遮羞布又究竟能帮得了苏修叛徒集团多少忙呢？马克思在十九世纪四十年代，针对当时的德国反动制度，曾经辛辣地指出：“这种制度本身并不是值得重视的对象，它是一种按照应当受到蔑视的程度而受到蔑视的存在物。”

“如果它真的相信自己的本质，难道它还会用另外一个本质的假象来把自己的本质掩盖起来，并求助于伪善和诡辩吗？”<sup>①</sup> 苏修叛徒集团及其反动制度，就是这么一种按照应当受到蔑视的程度而受到蔑视的存在物。

我国的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和批林批孔运动，深刻地触及了政治、经济、思想、文化各个领域。社会主义社会的基本矛盾及其支配下的其他各种矛盾，在这场大革命中得到了极其生动而丰富的表现。经过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锻炼的我国人民，在毛主席无产阶级革命路线指引下，在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两个方面，坚持无产阶级专政下的继续革命，使社会主义生产关系（即社会主义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得到不断完善，由此推动着社会生产力的蓬勃发展。广大干部和群众在同刘少奇、林彪一类骗子的斗争中，为了加深对毛主席关于理论问题重要指示的理解，搞清楚无产阶级对资产阶级全面专政的问题，更加坚定地贯彻执行党在整个社会主义历史阶段的基

---

<sup>①</sup> 马克思：《〈黑格尔法哲学批判〉导言》。《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4页、第5页。

本路线，有着学习马克思主义社会主义政治经济学的迫切要求。我们编写这本《社会主义政治经济学》的目的，就是想在广大干部和群众学习无产阶级革命导师关于无产阶级专政的理论、关于社会主义政治经济学的理论，弄清楚社会主义社会中商品、货币、按劳分配等问题的时候，提供一本比较系统地叙述社会主义政治经济学知识的辅助读物。

要写好这样一本社会主义政治经济学的辅助读物，离开广大工农兵群众和理论工作者的实践和支持是根本不可能的。在编写这本书的过程中，我们得到了许多同志的热情帮助。由于我们自己理论水平和实际经验的不够，当尝试对我国劳动人民的伟大实践和文化大革命中所提供的丰富材料作出理论概括的时候，对于社会主义生产关系的运动，对于既是私有经济的遗物、又同社会主义生产关系相联系的商品制度，对于同商品制度相联系的价值形式、货币交换、按劳分配等经济范畴，对于这些经济范畴中的资产阶级法权及其产生新的资产阶级分子的必然性，对于围绕着限制还是扩大资产阶级法权而展开的无产阶级和资产阶级之间的矛盾和斗争，集中到一点，就是对于无产阶级专政的宏伟的历史任务，我们的认识是极其肤浅的，反映到理论上必然很不彻底。这种不彻底性，在一九七三年本书的未定稿中所在多有。马克思说：“理论只要说服人，就能掌握群众；而理论只要彻底，就能说服人。所谓彻底，就是抓住事物的根本。”<sup>①</sup>毛主席关于理论问题的重要指示，就象光芒万丈的灯塔，进一步指出了社会主义政治经济学发展的方向。在学习毛主席关于理论问题指示的过程中，我们深深感到，按照毛主席的指示，对本书进行修改是刻

---

<sup>①</sup> 马克思：《〈黑格尔法哲学批判〉导言》。《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9页。

不容缓的了。放在读者面前的这本书，就是修改过的版本。可以肯定的是，我们对毛主席的指示的理解，我们对我国伟大革命实践的理解，仍然是肤浅的，甚至可能是错误的。我们热切地希望广大读者对本书的缺点和错误提出批评。

《社会主义政治经济学》编写小组  
一九七五年五月

# 目 录

序 言 ..... 1

## 第一篇 总 论

### 第一章 社会主义社会和无产阶级专政

第一节 资本主义社会矛盾的发展必然引起社会主义革命.....	2
资本主义制度是人类历史上最后的一种人剥削人的制度.....	3
十月革命是革命暴力的胜利.....	6
中国革命是十月革命的继续.....	8
第二节 社会主义社会是一个相当长的历史阶段.....	11
社会主义社会的性质和特征.....	11
社会主义社会的基本矛盾和阶级斗争.....	14
无产阶级专政下的继续革命.....	20
第三节 社会主义社会是人们自觉创造历史的新时代.....	27
人类发展史上的巨大飞跃.....	27
自觉利用社会主义社会经济发展的客观规律.....	29
党和国家在社会主义经济建设中的作用.....	32

## 第二篇 社会主义所有制和生产中的相互关系

### 第二章 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

第一节 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的产生.....	36
没收大资本.....	36

改造中小资本.....	39
<b>第二节 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的巩固和完善.....</b>	<b>46</b>
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的巨大优越性.....	46
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在斗争中巩固和完善.....	53
<b>第三节 苏修把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蜕变</b>	
为官僚垄断资产阶级所有制.....	59

### **第三章 社会主义劳动群众集体所有制**

<b>第一节 社会主义劳动群众集体所有制的产生。</b>	
我国农村的人民公社化运动.....	64
合作化是个体经济社会主义改造的必由之路.....	64
农业合作化的阶级路线和形式.....	69
我国农村的人民公社化运动.....	74
<b>第二节 社会主义集体所有制的巩固和发展.....</b>	<b>78</b>
社会主义集体所有制的特点.....	78
社会主义集体所有制在斗争中巩固和发展.....	84
我国社会主义集体所有制的发展方向.....	88
<b>第三节 苏修把社会主义集体所有制蜕变为</b>	
官僚垄断资产阶级所有制.....	92

### **第四章 社会主义生产中的相互关系**

<b>第一节 社会主义相互关系的形成.....</b>	<b>97</b>
社会主义公有制是社会主义相互关系的基础.....	97
上层建筑在相互关系形成和发展中的作用.....	99
相互关系的巨大能动作用.....	102
<b>第二节 社会主义相互关系的矛盾运动.....</b>	<b>107</b>
相互关系的阶级性质.....	107
社会主义的工农关系.....	111
社会主义企业中的相互关系.....	113
<b>第三节 社会主义协作和竞赛.....</b>	<b>122</b>

### 第三篇 社会主义的生产过程

#### 第五章 社会主义生产的性质和目的

第一节 社会主义生产的性质.....	128
社会主义的直接社会生产和直接社会产品.....	128
直接社会产品在不同程度上仍然是商品.....	130
社会主义生产过程的二重性.....	134
第二节 社会主义生产的目的和达到目的的手段.....	138
社会主义生产的目的.....	138
抓革命，促生产.....	143
社会主义基本经济规律的主要内容.....	150
第三节 多快好省地发展社会主义生产.....	152
社会主义生产高速度发展的可能性和必然性.....	152
建设社会主义的总路线.....	155
我国国民经济的大跃进.....	158

#### 第六章 国民经济的有计划按比例发展

第一节 有计划发展规律调节着社会主义生产.....	163
有计划按比例发展是社会主义的经济规律.....	163
国民经济的几种主要比例关系.....	167
生产力的合理布局.....	175
第二节 价值规律对社会主义生产的影响作用.....	179
第三节 国民经济的计划工作.....	184
计划工作的依据.....	184
搞好综合平衡工作.....	187
计划工作的几个原则.....	191

#### 第七章 社会主义农业和工业

第一节 农业是国民经济的基础.....	195
农业是基础的实质.....	195
农业的根本出路在于机械化.....	199

农业学大寨	202
第二节 工业是国民经济的主导	205
工业是主导的实质	205
社会主义工业化	209
工业学大庆	214
第三节 社会主义工业和农业结合的方式	217
社会主义工农结合的二重性	217
工农结合过程中的矛盾和斗争	220
实质是路线问题、工农联盟问题	223

## 第八章 社会主义制度下的节约和经济核算制

第一节 社会主义制度下的节约	227
节约是社会主义的经济原则	227
经济核算是厉行节约的重要手段	230
第二节 社会主义经济核算制	234
经济核算制是管理社会主义企业的经济制度	234
经济核算制的具体内容	238
使用价值核算和价值核算	243
第三节 剖析苏修的“完全经济核算制”	247

## 第四篇 社会主义的流通过程

## 第九章 社会主义制度下的交换

第一节 社会主义制度下的交换关系及其特点	254
社会主义制度下的几种交换关系	254
社会主义制度下交换的特点	257
第二节 社会主义社会的交换渠道	260
产品交换的渠道	260
商品流通渠道	263
第三节 社会主义制度下交换的作用	265
促进生产发展和人民生活改善	265

流通领域的限制和反限制斗争	268
第四节 流通费用及其节约途径	272
流通费用	272
节约流通费用的途径	274

## 第十章 社会主义社会的货币和货币流通

第一节 社会主义社会的货币	276
社会主义社会货币的本质和职能	276
人民币的价值基础	281
第二节 社会主义社会的货币流通	283
货币的流通渠道和流通规律	283
货币流通的计划化	286
第三节 社会主义制度下的价格和价格政策	288
价值规律在流通中的作用	288
社会主义制度下价格的基础	290
社会主义的价格政策	293

## 第五篇 社会主义社会的分配和再生产

### 第十一章 社会主义社会个人消费品的分配

第一节 个人消费品分配的原则	298
消费品的分配关系决定于生产资料的占有关系	298
“各尽所能，按劳分配”的社会主义原则	300
防止高低悬殊和绝对平均主义	303
第二节 个人消费品分配的形式	308
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经济中的分配形式	308
社会主义集体所有制经济中的分配形式	313
第三节 批判资产阶级法权思想，提倡共产主义劳动态度	315

### 第十二章 社会主义扩大再生产和国民收入的分配

第一节 社会生产两大部类的比例关系	321
马克思的再生产公式	321

生产资料生产较快增长的规律.....	325
第一部类的增长离不开第二部类的增长 .....	329
第二节 国民收入的创造和分配.....	331
国民收入的创造和增长的因素.....	331
国民收入的分配和再分配.....	335
第三节 积累基金和消费基金.....	339
决定积累和消费比例关系的因素.....	339
消费基金内部和积累基金内部的比例关系.....	344
社会主义积累的一般规律.....	347

## 第十三章 社会主义财政

第一节 国家集中纯收入的分配.....	351
什么是社会主义财政.....	351
社会主义财政和经济的关系.....	354
社会主义国家预算.....	357
第二节 社会主义制度下的信贷和银行.....	362
社会主义制度下的信贷.....	362
社会主义银行.....	365
第三节 预算和信贷对价值分配同物资分配的关系.....	369
价值分配中预算资金和信贷资金的关系.....	369
预算和信贷资金同物资之间的关系.....	371

## 第六篇 社会主义国家对外经济关系

### 第十四章 社会主义国家对外经济关系

第一节 对外经济关系是社会主义	
国家对外关系的组成部分.....	376
第二节 社会主义国家的对外经济援助.....	379
对外经济援助和无产阶级国际主义.....	379
我国对外经济援助的原则.....	383
第三节 社会主义国家的对外贸易.....	385

新型的对外贸易关系.....	385
对外贸易和独立自主、自力更生.....	393
<b>第四节 撕下苏修“国际分工论”的画皮.....</b>	<b>397</b>
谎言和事实.....	397
驳所谓“最少劳动消耗”原则.....	400
“经济一体化”的实质.....	402
<b>结束语.....</b>	<b>407</b>

# **第一篇 总 论**

# 第一章 社会主义社会和 无产阶级专政

## 第一节 资本主义社会矛盾的发展 必然引起社会主义革命

人类社会已经大约有一百万年的历史了。它是怎样发展到今天的？在马克思主义出现以前，没有一个人作出过科学的回答。十九世纪中叶，伟大的无产阶级革命导师马克思和恩格斯在批判地研究人类文化的一切优秀成果，亲自参加资本主义时代的阶级斗争和科学实验的实践基础上，作出了一个伟大的发现。马克思把这个发现简要地表述如下：

“人们在自己生活的社会生产中发生一定的、必然的、不以他们的意志为转移的关系，即同他们的物质生产力的一定发展阶段相适合的生产关系。这些生产关系的总和构成社会的经济结构，即有法律的和政治的上层建筑竖立其上并有一定的社会意识形式与之相适应的现实基础。物质生活的生产方式制约着整个社会生活、政治生活和精神生活的过程。不是人们的意识决定人们的存在，相反，是人们的社会存在决定人们的意识。社会的物质生产力发展到一定阶段，便同它们一直在其中活动的现存生产关系或财产关系（这只是生产关系的法律用语）发生矛盾。于是这些关系便由生产力的发展形式变成生产力的桎梏。那时社会革命的时代就到来了。随

着经济基础的变更，全部庞大的上层建筑也或慢或快地发生变革。”<sup>①</sup>

马克思主义的唯物史观，驱散了几千年来唯心史观散布的浓雾，使人们能在那种看来迷离混沌的历史发展中，找出它所固有的而不是臆造的规律。人类社会的发展，是由于社会的基本矛盾，即生产关系和生产力、上层建筑和经济基础之间的矛盾推动的。在有阶级的社会，这一基本矛盾表现为阶级之间的矛盾和斗争。运用马克思主义关于社会基本矛盾的伟大理论，人类社会发展的各个阶段、人类社会从这一阶段向另一阶段的转变，就得到了科学的说明。

### 资本主义制度是人类历史上最后的 一种人剥削人的制度

自从原始公社制度解体以后，人类就进入了阶级社会。从那时以来，人类“一切社会的历史都是阶级斗争的历史”<sup>②</sup>。奴隶制度、封建制度、资本主义制度，都是人剥削人的制度。奴隶反抗奴隶主、农民反抗地主、无产阶级反抗资产阶级的阶级斗争，推动着社会的前进。

在资本主义制度下，资本家占有生产资料，无产阶级一无所有，不得不把自己的劳动力出卖给资本家，遭受资本家的剥削。因此，资本主义生产关系从产生之日起，就存在着不可能由资本主义制度本身来解决的矛盾。一方面，资本主义大大发展了生产力，使生产日益社会化；另一方面，它又使生产资料越来越集中在人数很少的大资本家手中。这样就使资本主

① 马克思：《〈政治经济学批判〉序言》。《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2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82—83页。

② 《共产党宣言》。《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250页。

义社会的基本矛盾，即生产的社会性和资本主义私人占有制之间的矛盾越来越尖锐化了。这个矛盾的发展，使生产过剩的经济危机成为资本主义的经常伴侣，严重地阻碍着生产力的发展。生产力的发展，客观上要求由社会主义公有制来代替资本主义私有制。而资本主义发展本身就为这种替代准备好了主客观条件：生产的社会性为社会主义准备了物质基础，革命的无产阶级则是资本主义自己所产生的掘墓人。马克思在分析资本主义社会基本矛盾的基础上，得出了科学的结论，他说：“生产资料的集中和劳动的社会化，达到了同它们的资本主义外壳不能相容的地步。这个外壳就要炸毁了。资本主义私有制的丧钟就要响了。剥夺者就要被剥夺了。”<sup>①</sup>

在资本主义的发展过程中，自由竞争产生生产集中和资本集中，进而产生垄断，资本主义进入了垄断资本主义即帝国主义阶段。帝国主义使资本主义所固有的一切矛盾发展到非常尖锐的程度，使资本主义制度成为生产力发展的最大障碍。人类历史进入了帝国主义和无产阶级革命的时代。列宁对帝国主义的各种矛盾作了系统的分析之后指出，帝国主义是垄断的、腐朽的、垂死的资本主义，是无产阶级革命的前夜。资本主义的生产关系和生产力的对抗性矛盾，决不可能由它本身来解决，资本主义制度一定要灭亡，代之而起的只能是社会主义制度。

在资本主义国家中，社会主义制度代替资本主义制度早已成为历史的要求。但是，资产阶级决不会自动退出历史舞台，它必然要动员社会的一切力量，利用它所控制的上层建筑，特别是国家机器，来阻碍这一历史必然性的实现。无产阶级为了消灭资本主义制度，建立社会主义制度，就必须进行暴

---

<sup>①</sup> 马克思：《资本论》第1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第831—832页。

力革命，摧毁资产阶级的国家机器，建立无产阶级专政。无产阶级革命导师正是在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的这个理论基础上，为无产阶级及其政党制定了用革命暴力夺取政权的基本的政治路线，指引着无产阶级为推翻资产阶级专政和建立无产阶级专政而斗争，为实现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而斗争。

一八七一年的巴黎公社，就是无产阶级用革命暴力推翻资本主义制度的具有世界历史意义的第一次演习。

第二国际修正主义者为了维护资本主义的统治，疯狂地反对马克思主义的无产阶级革命和无产阶级专政的理论。修正主义者伯恩施坦竭力鼓吹：资本主义社会“渐渐产生了一个新的经济制度的形式和组织”，“我们称这种经济制度为社会主义的经济制度”（《经济生活的各种形式》）。叛徒考茨基则胡说什么：“决定社会主义前途的并不是资本主义未来的崩溃或衰落的可能性或必要性，而是我们应当抱这种期望，即无产阶级会壮大到、生产力会发展到足以供应人民群众丰富的资料的地步”（《唯物史观》）。伯恩施坦、考茨基谬论的实质是：工业发达的资本主义国家会“渐渐产生”社会主义经济制度，无产阶级不必进行暴力革命；工业不发达的资本主义国家以及殖民地和附属国，首先是“发展”生产力，无产阶级不能进行暴力革命。这是在国际共产主义运动中早期出现的反动的“唯生产力论”。这一谬论把社会变革单纯地理解为生产力发展问题，根本抹煞了生产关系对生产力发展的反作用和上层建筑对经济基础的反作用，抹煞了在变革生产关系中群众自觉革命活动的重大意义。伯恩施坦、考茨基以来的一切新老修正主义者，无不拾起“唯生产力论”这一破烂武器，妄图阻挡无产阶级反对资本主义制度的胜利进军。

马克思主义的创始人对修正主义者鼓吹的“唯生产力论”

早就给予了坚决的抨击。恩格斯指出：“根据唯物史观，历史过程中的决定性因素归根到底是现实生活的生产和再生产。无论马克思或我都从来没有肯定过比这更多的东西。如果有人在这里加以歪曲，说经济因素是唯一决定性的因素，那末他就是把这个命题变成毫无内容的、抽象的、荒诞无稽的空话。”<sup>①</sup>坚持生产关系和生产力、上层建筑和经济基础的辩证统一论，还是推行反动的“唯生产力论”，是在无产阶级夺取政权的斗争中，区别马克思主义和修正主义的分水岭。国际共产主义运动的历史表明，各国无产阶级必须彻底批判反动的“唯生产力论”，才能取得社会主义革命的胜利。

### 十月革命是革命暴力的胜利

马克思和恩格斯根据垄断前资本主义世界的条件，曾经认为，社会主义革命将在一切资本主义国家，或者至少是在几个主要的资本主义国家内同时取得胜利。十九世纪末二十世纪初，资本主义发展到了帝国主义阶段。列宁根据对帝国主义经济特征的分析证明，资本主义经济发展不平衡的规律，在帝国主义阶段具有更显著的作用：有些原来比较落后的资本主义国家，有可能以跳跃的速度赶上和超过某些原来比较先进的国家，使帝国主义各国重新瓜分世界的战争成为不可避免。在这种情况下，帝国主义世界体系的各种矛盾极端尖锐起来，资本主义制度可能在世界帝国主义链条最薄弱的地方被无产阶级所突破，“社会主义可能首先在少数或者甚至在单独一个资本主义国家内获得胜利”<sup>②</sup>。这就是列宁发展了的

① 恩格斯：《致约·布洛赫（1890年9月21—22日）》，《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477页。

② 《论欧洲联邦口号》，《列宁选集》第2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709页。

社会主义革命的理论。

列宁的这一理论粉碎了第二国际和俄国修正主义者否认社会主义可能在一国胜利的谬论，武装了各国革命的无产阶级，从政治上、思想上为伟大的十月社会主义革命作了准备。

在帝国主义和无产阶级革命的时代，社会主义可能首先在一国胜利，但是，“不用暴力破坏资产阶级的国家机器，不用新的国家机器代替它，无产阶级革命是不可能的”<sup>①</sup>。

第二国际修正主义者为了维护资本主义统治，反对无产阶级革命，竭力鼓吹通过资产阶级议会和平过渡到社会主义。列宁严厉地批判了这种所谓的议会道路，指出：“这就是最纯粹最卑鄙的机会主义，口头上承认革命，实际上背弃革命。”<sup>②</sup>苏修第二十次代表大会提出的所谓“和平过渡”道路，也就是“通过议会的道路向社会主义过渡”。这不过是第二国际修正主义谬论的再版。

坚持暴力革命，还是鼓吹“和平过渡”，是在无产阶级夺取政权的斗争中区别马克思主义和修正主义的又一分水岭。

列宁领导的十月革命，就是马克思主义的暴力革命学说的光辉实践。在第一次世界大战中，面对第二国际头目的公开叛变，列宁以无产阶级反潮流的革命大无畏精神，提出了著名的“变帝国主义战争为国内战争”<sup>③</sup>的口号，号召俄国无产阶级和广大劳动人民拿起武器，向资产阶级反动政府发起猛烈进攻，终于在一九一七年俄历十月二十五日（公历十一月七日）用革命暴力摧毁了俄国反动的国家机器，建立了无产阶级专政的政权。“在十月革命中，革命暴力取得了辉煌的

① 《无产阶级革命和叛徒考茨基》。《列宁选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624页。

② 《国家与革命》。《列宁选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274页。

③ 《社会主义与战争》。《列宁选集》第2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681页。

胜利”<sup>①</sup>。

十月革命的经验证明，在帝国主义和无产阶级革命的时代，无产阶级革命的胜利，并不一定要在资本主义发展水平很高的国家里才能实现。只要有相当数量的无产阶级，有大量的被压迫的痛苦的农民群众，有一个比较成熟的无产阶级政党，善于结合本国革命实践，制定出马克思主义的路线，正确地领导无产阶级和贫苦农民，并团结一切可能团结的力量，同阶级敌人进行坚韧不拔的斗争，即使经济上落后的资本主义国家，也完全能够通过暴力革命推翻资产阶级的统治，建立无产阶级专政的社会主义国家。

### 中国革命是十月革命的继续

十月革命的胜利，改变了整个世界历史的方向，开辟了无产阶级世界革命的新时代。中国人民的伟大领袖毛主席说：

“十月革命给世界人民解放事业开辟了广大的可能性和现实的道路，十月革命建立了一条从西方无产者经过俄国革命到东方被压迫民族的新的反对世界帝国主义的革命战线。”<sup>②</sup>

十月革命一声炮响，给中国人民送来了马克思列宁主义，毛主席缔造和培育的中国共产党于一九二一年诞生了。毛主席根据马克思列宁主义普遍真理和中国革命具体实践的统一，分析了中国的历史和现状，分析了近代中国社会的主要矛盾，对中国革命的对象、任务、动力、性质、前途和转变等问题，作了正确的回答，制定了一条无产阶级革命路线。在这条革命路线指引下，建立农村根据地，走农村包围城市，最后夺

① 《苏维埃政权的成就和困难》。《列宁全集》第29卷，第39页。

② 《全世界革命力量团结起来，反对帝国主义的侵略》。《毛泽东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67年横排本，第1249页。

取城市的道路，经过长期的革命战争，推翻了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和官僚资本主义的反动统治，摧毁了旧的国家机器，建立了人民民主专政即无产阶级专政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华人民共和国的诞生，是继十月革命以后最伟大的世界历史事件。

在中国革命过程中，党内始终存在着无产阶级革命路线和机会主义路线的激烈斗争。中国党内第一次机会主义路线的头子陈独秀以及刘少奇一类骗子，从第二国际修正主义者和托洛茨基之流那里贩来了反动的“唯生产力论”，他们说中国经济落后，要等到资本主义高度发展以后无产阶级才能夺取政权。这实际上是要取消中国革命，使中国继续陷于半殖民地半封建的地位。

旧中国的经济确实是落后的：到中华人民共和国诞生的前夜，现代工业的产值只占国民经济总产值的百分之十左右，总产值中百分之九十左右是分散的个体的农业经济和手工业经济生产的。在旧中国这个半殖民地半封建的社会中，帝国主义操纵了中国的经济命脉。依附于帝国主义的官僚资本主义经济和封建经济是旧中国社会经济的主要形式。此外，还有民族资本主义经济和农民、手工业者的个体经济。旧中国经济落后，完全是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和官僚资本主义的长期统治造成的。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和官僚资本主义的生产关系，是最落后最反动的生产关系，严重地阻碍着中国社会生产力的发展。这些落后、反动的生产关系同生产力之间的尖锐矛盾，集中表现为帝国主义和中华民族的矛盾，官僚资本主义、封建主义和中国人民大众的矛盾。“这些矛盾的斗争及其尖锐化，就不能不造成日益发展的革命运动。伟大的近代和现代的中国革命，是在这些基本矛盾的基础之上发生和发展

起来的。”①

根据旧中国半殖民地半封建的社会性质，毛主席为中国无产阶级提出了领导民主革命和社会主义革命的完整理论，指出：中国革命必须分两步走。第一步，新民主主义革命。第二步，社会主义革命。这是两个性质不同的相互区别又相互联系的革命过程。民主主义革命是社会主义革命的必要准备，社会主义革命是民主主义革命的必然趋势。这就从理论上全面地、彻底地粉碎了陈独秀之流妄图用反革命的“唯生产力论”阻挡革命洪流的阴谋。

毛主席根据对中国社会各阶级的分析，制定了中国新民主主义革命的总路线，即：“无产阶级领导的，人民大众的，反对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和官僚资本主义的革命”②。毛主席的这条无产阶级革命路线，战胜了形形色色的机会主义路线，引导中国人民取得了新民主主义革命的伟大胜利，并不停顿地转入社会主义革命。中国革命的经验证明，在帝国主义和无产阶级革命的时代，殖民地半殖民地国家的无产阶级，只要认真做到马克思列宁主义的普遍真理和本国革命的具体实践相结合，牢牢地把民主主义革命的领导权掌握在自己手里，并领导人民大众赢得这一革命的胜利，那就完全有可能在反帝反封建的任务基本完成以后，立即转入社会主义革命阶段。

毛主席在领导中国人民革命过程中，在同党内机会主义路线的斗争中，总结中国人民革命的历史经验，明确指出：一个按照马克思列宁主义的革命理论和革命风格建设起来的共产党，一个由这样的党领导的军队，一个由这样的党领导的备

① 《中国革命和中国共产党》。《毛泽东选集》第2卷，人民出版社1967年横排本，第594页。

② 《在晋绥干部会议上的讲话》。《毛泽东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67年横排本，第1211页。

革命阶级各革命派别的统一战线，这三件是夺取政权和巩固政权的主要武器。中国革命正是沿着毛主席指引的道路不断地从胜利走向更大的胜利。

十月革命的胜利和中国革命的胜利是马克思主义的伟大胜利。毛主席指出：“社会主义制度终究要代替资本主义制度，这是一个不以人们自己的意志为转移的客观规律。不管反动派怎样企图阻止历史车轮的前进，革命或迟或早总会发生，并且将必然取得胜利。”<sup>①</sup>这是历史的必然。这是当代历史发展的总趋势。

## 第二节 社会主义社会是一个 相当长的历史阶段

社会主义社会的性质和特征 政治资料室

无产阶级革命导师关于科学社会主义的理想，在当代已成为世界广大地区光辉灿烂的现实。日益繁荣昌盛的社会主义国家巍然屹立于世界，极大地鼓舞着各国无产阶级和亿万劳动人民为推翻帝国主义、资本主义和一切剥削制度，为实现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在全世界的胜利而英勇斗争。在这种强大的革命形势面前，各式各样的社会主义的敌人也纷纷打起了“社会主义”的旗号，有苏修的所谓“发达的社会主义”，有林彪的所谓“真正的社会主义”，如此等等，不一而足。他们妄图鱼目混珠，以假乱真，麻痹广大人民群众的革命斗志。这一事实表明，社会主义在世界广大地区的胜利，逼得它的敌人也装扮成社会主义者了。这一事实又表明，正确地认识社会主义

<sup>①</sup> 毛主席：《在苏联最高苏维埃庆祝伟大的十月社会主义革命四十周年会议上的讲话》，人民出版社1957年版，第5页。

社会的性质和特征，划清科学社会主义同形形色色的假社会主义的界限，对于各国无产阶级争取社会主义革命的胜利，以及在革命胜利以后防止资本主义复辟的斗争，有着巨大的现实意义。

那末，按照马克思主义的科学社会主义理论和世界无产阶级的革命实践，社会主义社会究竟是一种什么性质的社会呢？它具有哪些根本的特征呢？

无产阶级用革命暴力摧毁资产阶级的国家机器，建立无产阶级专政的社会主义国家，这是社会主义生产关系产生的前提。社会主义生产关系的基础，是社会主义的全民所有制和劳动群众集体所有制。这种社会主义公有制是同生产资料私人占有的资本家所有制和个体所有制根本对立的，它没有任何可能在旧社会中产生。无产阶级只有在推翻资产阶级专政、建立无产阶级专政以后，才能在对资本主义经济和对个体经济实行社会主义改造的基础上，建立和发展以社会主义公有制为基础的生产关系。

社会主义制度是人类历史上迄今为止的最进步的社会制度。在社会主义社会，无产阶级专政代替了资产阶级专政，社会主义生产关系代替了资本主义生产关系以及一切以私有制为基础的生产关系，无产阶级由被压迫被剥削的阶级变为统治阶级，劳动人民的社会地位发生了根本的变化。工业国有化和农业集体化，为社会生产力的发展开辟了广阔的前途。马克思主义思想的教育，把亿万劳动人民从旧社会的影响下逐步解放出来，沿着社会主义道路前进。

无产阶级革命的终极目的，是实现共产主义。社会主义社会是从阶级社会向无阶级社会过渡的重要历史时期，即从资本主义社会到共产主义社会的过渡时期。在社会主义社会，

建立了生产资料公有制，劳动人民成为社会和企业的主人，马克思主义成为社会的指导思想，从这些方面看，社会主义社会已经具有共产主义社会的因素。但是，社会主义社会还只是共产主义社会的初级阶段，还不是完全的共产主义社会。马克思早就指出：“我们这里所说的是这样的共产主义社会，它不是在它自身基础上已经发展了的，恰好相反，是刚刚从资本主义社会中产生出来的，因此它在各方面，在经济、道德和精神方面都还带着它脱胎出来的那个旧社会的痕迹。”<sup>①</sup>毛主席在谈到社会主义制度时说：“总而言之，中国属于社会主义国家。解放前跟资本主义差不多。现在还实行八级工资制，按劳分配，货币交换，这些跟旧社会没有多少差别。所不同的是所有制变更了。”毛主席指出：“我国现在实行的是商品制度，工资制度也不平等，有八级工资制，等等。这只能在无产阶级专政下加以限制。”<sup>②</sup>革命导师对社会主义社会的科学分析表明，在社会主义社会的各个方面，还存在着资本主义的残余和痕迹：资产阶级和一切剥削阶级被推翻了，但是，这些阶级及其在经济上、政治上、思想上的影响仍将长期存在；旧社会遗留下来的工农之间、城乡之间、脑力劳动和体力劳动之间的差别仍将长期存在，资产阶级法权仍将长期存在；因而产生新的资产阶级分子的土壤仍将长期存在。在整个社会主义社会的历史阶段，“不能不是衰亡着的资本主义与生长着的共产主义彼此斗争的时期”<sup>③</sup>。在社会主义革命以前，以封建制度代替奴隶制度、以资本主义制度代替封建制度的革命，都不

① 马克思：《哥达纲领批判》。《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10页。

② 转引自1975年2月22日《人民日报》。

③ 《无产阶级专政时代的经济和政治》。《列宁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84页。

过是用一种新的剥削制度去代替那在历史上已经过时了的陈旧的剥削制度；而无产阶级社会主义革命则根本不同，它要彻底消灭一切阶级和阶级差别，建立崭新的共产主义社会。这个重大无比的任务，不是在一个短暂的时期所能完成的，而必须经历一个很长的历史时代。

社会主义社会的这种性质和特征，表明它和资本主义社会是根本不同的，和完全的共产主义社会也有区别。社会主义社会的这种性质和特征，表现在社会主义社会生产关系和生产力之间、上层建筑和经济基础之间的一系列的矛盾运动过程中。正确认识社会主义社会基本矛盾的运动，才能认识社会主义社会的发展进程，才能认识社会主义社会最终必然过渡到共产主义社会的这一历史规律。

### 社会主义社会的基本矛盾和阶级斗争

在社会主义社会，社会主义生产关系是同生产力的发展相适应的，它能够容许生产力以旧社会所没有的速度迅速发展；无产阶级专政的国家制度和法律、以马克思主义为指导的社会主义意识形态这些上层建筑也是同社会主义经济基础即社会主义生产关系相适应的，它对于社会主义社会的发展起着积极的推动作用。这是社会主义制度优越性的表现。

但是，在社会主义社会，生产关系和生产力之间、上层建筑和经济基础之间，还有相矛盾的一面。毛主席教导我们：“在社会主义社会中，基本的矛盾仍然是生产关系和生产力之间的矛盾，上层建筑和经济基础之间的矛盾。不过社会主义社会的这些矛盾，同旧社会的生产关系和生产力的矛盾、上层建筑和经济基础的矛盾，具有根本不同的性质和情况罢

了。”①

在无产阶级夺取政权，没收了大资产阶级的生产资料，建立了社会主义的国营经济以后，在对中、小资本主义经济和个体经济实现社会主义改造以前，社会主义社会中的生产关系和生产力之间、上层建筑和经济基础之间又相适应、又相矛盾的情况是很明显的，容易为人们所理解。问题在于，在基本上完成生产资料所有制的社会主义改造以后，社会主义社会生产关系和生产力、上层建筑和经济基础之间除了相适应的这一方面而外，还存在不存在相矛盾的一面？有些人认为社会主义社会生产关系同生产力状况完全适合，认为“完全适合”才是社会主义社会发展的动力，不承认矛盾是社会主义社会发展的动力。这样一来，对立统一规律的普遍性就被否定了，辩证法就中断了，社会主义社会就被歪曲了。这在理论上和实践上都必然要给社会主义社会的巩固和发展带来极大的危害。

为着正确地认识社会主义社会生产关系和生产力之间又相适应又相矛盾的状况，需要对社会主义社会的生产关系进行具体的分析。

在社会主义社会的一定时期内，还存在着非社会主义生产关系。在所有制方面，例如，我国在对资本主义工商业实行全行业公私合营以后，所有制基本上是社会主义的了，但在一定时期内，资本家还拿取定息，也就是还有剥削；就所有制这点上说，这类企业还不是完全的社会主义性质的。又如，在社会主义社会的一个相当长时期内，城乡还存在个体经济的残余。在人和人之间的相互关系方面，还存在着那些代表

① 《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毛泽东著作选读》（甲种本），人民出版社1965年版，第336页。

资本主义生产关系的阶级同劳动人民之间的阶级对立关系。在个人消费品分配形式方面，在一定时期内，对于留用的资本家和资产阶级专家还付给高薪，这种高薪，并不体现各尽所能、按劳分配的社会主义原则，而是一种赎买。所有这些非社会主义的生产关系，它同生产力的矛盾是十分显然的。在社会主义建设的发展过程中，必须继续对这种非社会主义生产关系逐步地恰当地进行改造。

另一方面，社会主义生产关系本身也有一个从不完善到比较完善的发展过程。社会主义生产关系是建立在生产资料公有制的基础上的。“既然生产资料已成为公有财产，那末‘共产主义’这个名词在这里也是可以用的，只要不忘记这还不是完全的共产主义。”<sup>①</sup>随着社会主义生产关系中这种共产主义因素的成长壮大，社会主义生产关系必然要在将来最终发展成为共产主义生产关系。但是，在社会主义社会，“共产主义在经济上还不可能是完全成熟的，还不能完全摆脱资本主义的传统或痕迹”<sup>②</sup>。社会主义公有制的建立，是对私有制的根本否定，但是不等于说所有制问题已完全解决了。资产阶级法权在所有制范围内，还没有完全取消。由于实行商品生产，货币交换，按劳分配，由于存在工农之间、城乡之间、脑力劳动和体力劳动之间的差别，资产阶级法权在人们的相互关系方面还严重存在，在分配方面还占统治地位。对于资产阶级法权，无产阶级要以马克思主义的理论为武器，对它作历史的、阶级的分析，既要看到它存在的必然性，又要看到限制它的必要性，并且逐步创造条件最终加以消灭，以便使社会主义生产关系转变为共产主义生产关系；但是，只要资产阶级

① 《国家与革命》。《列宁选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255页。

② 同上书，第256页。

法权存在，城乡资本主义因素的发展，新资产阶级分子的出现，就是不可避免的。一切新老资产阶级分子都力图巩固、扩大、强化资产阶级法权，使社会主义生产关系蜕化变质为资本主义生产关系。社会主义生产关系中的这些表现为资产阶级法权的资本主义传统或痕迹，又同非社会主义生产关系交织在一起，在实际生活中难解难分。因此，社会主义社会城乡资本主义因素的发展、新的资产阶级分子一批又一批地产生、资产阶级复辟的可能性，是有着深刻的社会经济方面的根源的。此外，随着生产力的蓬勃发展，社会主义生产关系的这一或那一方面又会出现同生产力发展不相适应的状况，需要及时调整和完善。但是，不断完善社会主义生产关系的中心问题，不能不是生长着的共产主义因素，逐步限制并最终战胜衰亡着的表现为资产阶级法权的资本主义传统或痕迹这样一种斗争过程。

在社会主义社会，除了生产关系和生产力发展的这种又相适应又相矛盾的情况以外，还有上层建筑和经济基础的又相适应又相矛盾的情况。

恩格斯指出：“经济状况是基础，但是对历史斗争的进程发生影响并且在许多情况下主要是决定着这一斗争的形式的，还有上层建筑的各种因素：阶级斗争的各种政治形式和这个斗争的成果……。”<sup>①</sup> 在社会主义社会，资产阶级和其他剥削阶级意识形态的存在，国家机关中某些资产阶级代表人物的存在，国家机构中某些官僚主义作风的存在，国家制度中某些环节上缺陷的存在，是和社会主义的经济基础相矛盾的。任它发展，就会妨碍社会主义经济基础的巩固，破坏社会生

<sup>①</sup> 恩格斯：《致约·布洛赫（1890年9月21—22日）》。《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477页。

产力的发展。必须不断解决这些矛盾，使上层建筑进一步适应巩固和发展经济基础的要求。

社会主义社会的基本矛盾表明，社会主义社会仍然是一个有阶级的社会。有人认为，在社会主义社会，剥削阶级既然被剥夺了生产资料，就不再成其为阶级了，就不再有阶级斗争了。这种看法是完全错误的。剥削阶级虽然丧失掉生产资料，但决不会自动退出历史舞台。他们人还在，心不死，还要继续同无产阶级较量，千方百计地企图恢复他们被夺去的“天堂”。毛主席指出：“列宁说，‘小生产是经常地、每日每时地、自发地和大批地产生着资本主义和资产阶级的。’工人阶级一部分，党员一部分，也有这种情况。无产阶级中，机关工作人员中，都有发生资产阶级生活作风的。”<sup>①</sup>在社会主义社会，即使老一代的地主资产阶级都死光了，新的资产阶级分子还会一批又一批地产生。资产阶级影响的存在，国际帝国主义、修正主义影响的存在，是产生新的资产阶级分子的政治思想根源。而资产阶级法权的存在，则是产生新的资产阶级分子的重要的经济基础。事实上，小资产阶级中经常会产生新的资产阶级分子；在工人阶级队伍中，在党政机关中，在文化教育部门中，也会产生一些蜕变变质分子、新的资产阶级分子和走资本主义道路的当权派，充当资产阶级在工人阶级中、在党和国家机关中的代理人。同时，帝国主义和社会帝国主义总是力图消灭社会主义国家，使社会主义国家蜕变为他们的殖民地半殖民地；国际间的阶级斗争，不可避免地要反映到社会主义国家内部来。

社会主义社会既然存在着阶级，社会主义社会的基本矛盾就必然要集中表现为阶级矛盾和阶级斗争。在使社会主义

---

<sup>①</sup> 转引自1975年2月22日《人民日报》。

生产关系和上层建筑不断完善的过程中，要求逐步壮大生产关系和上层建筑中的共产主义因素，要求逐步缩小以至最后清除生产关系和上层建筑中的资本主义的传统或痕迹，以促进生产力的不断发展和社会主义经济基础的不断巩固。无产阶级及其领导下的广大劳动人民是社会主义生产关系的代表，坚持走社会主义道路，总是要以马克思主义的不断革命论和革命发展阶段论相结合的思想为指导，促进社会主义生产关系和上层建筑的巩固和不断完善。资产阶级及其在共产党内部的代理人是资本主义生产关系的代表，总是力图扩大资产阶级法权，破坏社会主义生产关系和上层建筑，坚持走资本主义道路。因而，在整个社会主义历史阶段，无产阶级和资产阶级两个阶级、社会主义和资本主义两条道路的斗争就是客观存在的，不依人的意志为转移的。也就是说，不可避免的。人们想要避免，也不可能。无产阶级只能因势利导，夺取胜利。

列宁在领导苏联人民创立社会主义社会的斗争中，看出了社会主义社会阶级斗争的长期性和资本主义复辟的危险性，一再指出：“从资本主义过渡到共产主义是一整个历史时代。只要这个时代没有结束，剥削者就必然存着复辟希望，并把这种希望变为复辟行动。”<sup>①</sup>在整个社会主义历史阶段，无产阶级同资产阶级之间在政治、经济、思想和文化教育各个领域中的阶级斗争，是长期的、反复的、曲折的、复杂的，有时是很激烈的。这是决定社会主义社会命运的斗争。这个长期斗争，将决定社会主义社会是走向共产主义，还是复辟为资本主义。

毛主席指出：“阶级敌人是一定要寻找机会表现他们自己

<sup>①</sup> 《无产阶级革命和叛徒考茨基》。《列宁选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640页。

的。他们对于亡国、共产是不甘心的。不管共产党怎样事先警告，把根本战略方针公开告诉自己的敌人，敌人还要进攻的。”<sup>①</sup>社会主义社会的历史告诉我们，阶级敌人、一切牛鬼蛇神非跳出来不可。尽管他们每一次跳出来都要受到无产阶级的沉重打击，他们还是要重整旗鼓，继续向无产阶级发动猖狂进攻。阶级斗争的这个规律，表现在时间上，就是每过若干年，就要有一次大的斗争。只有经过多次的较量，反动阶级的势力一步一步被削弱，无产阶级才能最后完成消灭资产阶级和一切剥削阶级的伟大历史使命。

### 无产阶级专政下的继续革命

无产阶级革命导师在分析社会主义社会基本矛盾的基础上得出了社会主义社会长期存在阶级和阶级斗争的结论，进而得出了在社会主义社会必须自始至终坚持无产阶级专政、坚持无产阶级专政下继续革命的结论。

马克思对无产阶级专政曾经作过一个最简单的概括：“我的新贡献就是证明了下列几点：(1)阶级的存在仅仅同生产发展的一定历史阶段相联系；(2)阶级斗争必然要导致无产阶级专政；(3)这个专政不过是达到消灭一切阶级和进入无阶级社会的过渡”<sup>②</sup>。马克思的这一段精彩论述，极其鲜明地表达了马克思的国家学说同资产阶级国家学说之间的关系和根本的区别，表达了马克思国家学说的实质，表达了无产阶级专政发生、发展和消亡的全过程，包括了无产阶级专政的全部任务和实际内容。列宁也指出：“从资本主义过渡到共产主义，

① 转引自《红旗》杂志1972年第8期。

② 马克思：《致约·魏德迈(1852年3月5日)》。《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332—333页。

当然不能不产生非常丰富和繁杂的政治形式，但本质必然是一个，就是无产阶级专政。”<sup>①</sup>

毛主席说：“列宁为什么说对资产阶级专政，这个问题要搞清楚。这个问题不搞清楚，就会变修正主义。要使全国知道。”<sup>②</sup>毛主席的指示，对于坚持无产阶级专政，防止资本主义复辟，建设社会主义，实现共产主义，具有极其重要的现实意义和深远的历史意义。

无产阶级专政的历史任务是什么呢？马克思在《一八四八年至一八五〇年的法兰西阶级斗争》一书中对它作了具体的说明，指出无产阶级专政是达到消灭一切阶级差别，达到消灭这些差别所由产生的一切生产关系，达到消灭和这些生产关系相适应的一切社会关系，达到改变由这些社会关系产生出来的一切观念的必然的过渡阶段。无产阶级只有解放全人类才能最后解放自己。要做到这一点，无产阶级就要在一切领域、在革命发展的一切阶段始终坚持对资产阶级的全面专政，直到地球上消灭这四个一切，使资产阶级和一切剥削阶级既不能存在，也不能再产生，决不能半途而废。

无产阶级专政的基础是工农两大劳动阶级的巩固联盟。无产阶级还要在巩固工农联盟的基础上，把绝大多数的人团结在自己的周围，最大限度地孤立和打击一小撮敌人。毛主席指出：“就国内的条件来说，我们胜利的获得，是依靠了工人阶级领导的工农联盟，并且广泛地团结了一切可能团结的力量。”<sup>③</sup>无产阶级领导的、以工农联盟为基础的各族人民大团结，是无产阶级专政力量强大的源泉，它标志着无产阶级专政

① 《国家与革命》。《列宁选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200页。

② 转引自1975年2月22日《人民日报》。

③ 毛主席：《中国共产党第八次全国代表大会开幕词》。《中国共产党第八次全国代表大会文件》，人民出版社1956年版，第4页。

是人类历史上最革命的最进步的专政。

为着完成无产阶级专政的历史任务，必然要求在无产阶级专政下坚持继续革命。

十九世纪五十年代，马克思就提出了“社会主义就是宣布不断革命，就是无产阶级的阶级专政”<sup>①</sup> 的光辉思想，把无产阶级专政和不断革命联系了起来。

列宁在苏联无产阶级专政条件下捍卫和发展了马克思主义的不断革命的理论。列宁分析了社会主义革命过程中阶级斗争的新形势，指出：“社会主义革命不是一次行动，不是一条战线上的一次战斗，而是充满了剧烈的阶级冲突的整整一个时代，是在一切战线上，也就是说，在经济和政治的一切问题上的长长一系列的战斗”<sup>②</sup>。列宁总是强调指出，在无产阶级专政条件下，无产阶级必须从经济上、政治上、思想上、军事上等一切方面同资产阶级进行不断的斗争，决不能停止。

毛主席根据马克思列宁主义关于不断革命的原理，总结无产阶级专政的历史经验，提出了无产阶级专政下继续革命的理论。

毛主席指出：“在我国，虽然社会主义改造，在所有制方面说来，已经基本完成”，“但是，被推翻的地主买办阶级的残余还是存在，资产阶级还是存在，小资产阶级刚刚在改造。”“社会主义和资本主义之间谁胜谁负的问题还没有真正解决。”“无产阶级和资产阶级之间的阶级斗争，各派政治力量之间的阶级斗争，无产阶级和资产阶级之间在意识形态方面的阶级

---

① 马克思：《1848年至1850年的法兰西阶级斗争》。《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479页。

② 《社会主义革命和民族自决权》。《列宁选集》第2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717页。

斗争，还是长时期的，曲折的，有时甚至是很激烈的。”<sup>①</sup>这是在国际共产主义运动的理论和实践中，第一次明确地提出了在生产资料所有制的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以后，还存在阶级和阶级斗争，无产阶级还必须继续革命，把政治战线、经济战线和思想文化战线上的社会主义革命进行到底。

毛主席在深入分析社会主义社会的基本矛盾、创立无产阶级专政下继续革命的理论的基础上，为我们党制定了一条整个社会主义历史阶段的基本路线：“社会主义社会是一个相当长的历史阶段。在社会主义这个历史阶段中，还存在着阶级、阶级矛盾和阶级斗争，存在着社会主义同资本主义两条道路的斗争，存在着资本主义复辟的危险性。要认识这种斗争的长期性和复杂性。要提高警惕。要进行社会主义教育。要正确理解和处理阶级矛盾和阶级斗争问题，正确区别和处理敌我矛盾和人民内部矛盾。不然的话，我们这样的社会主义国家，就会走向反面，就会变质，就会出现复辟。我们从现在起，必须年年讲，月月讲，天天讲，使我们对这个问题，有比较清醒的认识，有一条马克思列宁主义的路线。”<sup>②</sup>毛主席制定的这条无产阶级革命路线，揭示了社会主义时期阶级斗争的客观规律，是坚持对资产阶级的全面专政的唯一正确的路线。社会主义时期两条路线斗争的焦点，就是坚持还是反对无产阶级专政。毛主席制定的党的基本路线，是光芒万丈的灯塔，照亮了全党、全军、全国人民在无产阶级专政下继续革命的历史航程。

在毛主席关于无产阶级专政下继续革命的理论指导下，

---

① 《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毛泽东著作选读》（甲种本），人民出版社1965年版，第352页。

② 转引自《红旗》杂志1967年第10期。

在党的基本路线的指引下，我国在政治战线、经济战线和思想文化战线上的社会主义革命取得了伟大的胜利。

我国生产资料所有制方面的社会主义革命取得基本胜利以后，以毛主席为首的无产阶级司令部，率领广大群众，遵照无产阶级专政下继续革命的伟大理论，同资产阶级及其在党内的代表人物进行了多次的斗争。毛主席指出：“过去我们搞了农村的斗争，工厂的斗争，文化界的斗争，进行了社会主义教育运动，但不能解决问题，因为没有找到一种形式，一种方式，公开地、全面地、由下而上地发动广大群众来揭发我们的黑暗面。”<sup>①</sup> 这种形式，在一九六六年找到了，它就是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

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是一场上层建筑领域里的大革命，是无产阶级专政条件下的一场政治大革命，也可以叫作中国的第二次革命。在以毛主席为首的无产阶级司令部的正确领导下，在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中，经过反复的较量，广大革命群众搞毁了刘少奇、林彪两个资产阶级司令部。这伙叛徒、卖国贼里通外国，妄图改变党的路线和政策，颠覆无产阶级专政，复辟资本主义。他们的修正主义路线的实质是极右。在批林批孔运动中，广大革命群众又进一步批判林彪效法孔老二“克己复礼”，妄图把我国变为社会帝国主义的殖民地的罪行，进一步巩固了我国的无产阶级专政。革命在发展，斗争在继续。毛主席指出：“现在的文化大革命，仅仅是第一次，以后还必然要进行多次。”“革命的谁胜谁负，要在一个很长的历史时期内才能解决。如果弄得不好，资本主义复辟将是随时可能的。全体党员，全国人民，不要以为有一二次、三四次文化大革命，就可以

<sup>①</sup> 转引自《红旗》杂志1969年第5期。

太平无事了。千万注意，决不可丧失警惕。”①

无产阶级专政下继续革命的理论，是马克思主义的不断革命论和革命发展阶段论的辩证的统一，是有阶段的不断革命论。一九五八年，毛主席亲自主持召开的党的八届六中全会通过的《关于人民公社若干问题的决议》指出：“我们是马克思列宁主义的不断革命论者，我们认为，在民主革命和社会主义革命之间，在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之间，没有隔着也不允许隔着万里长城；我们又是马克思列宁主义的革命发展的阶段论者，我们认为不同的发展阶段反映事物的质的变化，不应当把这些不同质的阶段互相混淆起来。”否认马克思主义的不断革命论，把社会主义看成是一种僵死的、凝固的、一成不变的东西，不去及时地变革那些同生产力的发展不相适应的生产关系和同社会主义经济基础不相适应的上层建筑，不去促进共产主义因素不断增长，不去限制资产阶级法权，不去削弱资本主义的传统或痕迹，这是右倾机会主义。否认生产关系的变革必须以生产力的一定发展为前提，混淆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的界限，社会主义劳动群众集体所有制和全民所有制的界限，否认它们之间的质的区别，就会出现“左”的偏向，甚至引出“左”倾机会主义。坚持有阶段的不断革命论，才能站在正确的立场上，同右的和“左”的机会主义倾向进行斗争。

对待无产阶级专政和无产阶级专政下继续革命的态度，是马克思主义和修正主义的试金石。一切新老修正主义者，都在这个根本问题上显露了他们的反革命原形。苏修叛徒集团宣称：“无产阶级专政在国家消亡之前就不再是有必要的了”，代替无产阶级专政的国家是“全民国家”。这种谬论根

① 转引自《红旗》杂志1967年第7期。

本否定了马克思主义关于整个社会主义历史阶段始终存在着阶级、阶级矛盾和阶级斗争，关于国家总是阶级斗争的工具的科学论断。苏修叛徒集团就是在所谓“全民国家”的谬论掩护下，颠覆无产阶级专政、复辟资产阶级专政的。十月革命以来，苏联始终存在阶级和阶级斗争，存在产生资本主义的土壤和条件。因而不但在党内存在资产阶级代表人物，而且在党员、工人、富裕农民、苏维埃职员中都有少数完全背叛无产阶级和劳动人民的新的资产阶级分子、暴发户。一批新老资产阶级分子开始要求巩固、扩大、强化资产阶级法权及其所带来的那一部分不平等，造成两极分化，使少数人在分配方面通过某种合法及大量非法的途径占有越来越多的商品和货币，并进一步产生把商品和货币转化为资本和把劳动力当作商品的资本主义剥削行为，在那些执行修正主义路线的部门和单位改变所有制的性质，重新压迫和剥削劳动人民。苏共中央在十九大的报告中曾部分地反映了这方面的情况。

当苏联资产阶级在经济力量发展到一定程度时，它的代理人就要求政治上的统治，要求推翻无产阶级专政和社会主义制度，要求全盘改变社会主义公有制，公开地复辟和发展资本主义制度。果然，当斯大林逝世以后，代表苏联新资产阶级的赫鲁晓夫、勃列日涅夫叛徒集团一上台，首先就血腥地镇压苏联人民，并在上层建筑包括各个思想文化领域中颠覆了无产阶级专政，复辟成为资产阶级专政、法西斯专政。接着，他们就按资本和权力的大小进行分配，把社会主义公有制变为新型官僚垄断资产阶级所有制，把人们在生产中的地位和相互关系变为资本统治劳动的关系，把按劳分配关系变为“劳者不获，获者不劳”的资本主义分配关系。这样，就在苏联完成了全面复辟资本主义的过程。第一个社会主义国

家苏联复辟资本主义这个严重的事情，从反面教育了革命人民：为着防止资本主义复辟，必须懂得为什么要对资产阶级专政，懂得无产阶级专政的任务是什么，懂得怎样为巩固无产阶级专政而斗争，始终坚持对资产阶级实行全面专政的基本理论和实践，把无产阶级专政下的继续革命进行到底。

### 第三节 社会主义社会是人们自觉 创造历史的新时代

#### 人类发展史上的巨大飞跃

无产阶级和劳动人民在无产阶级专政条件下继续革命，使上层建筑为社会主义经济基础服务，使生产关系适应生产力的发展，自觉地按照社会主义经济规律改造社会、改造自然，这是人类历史上的一个巨大转折。

人类社会有文字记载的历史已有几千年了。但是，在社会主义社会诞生以前，这一段漫长的历史，却不过是人类社会的“史前时期”：生产者不但受自然界的奴役，而且首先受自己制造的生产资料的奴役，“不是生产者支配生产资料，而是生产资料支配生产者”<sup>①</sup>。这就是说，剥削阶级掌握了基本的生产资料，从而也掌握了国家政权，穷凶极恶地压迫着和剥削着广大劳动人民，使广大劳动人民长期陷入暗无天日的苦难生活之中。无产阶级的社会主义革命，是震撼人类历史的春雷。它宣告了人类社会“史前时期”的结束，它开辟了人们自觉创造历史的新时代。

恩格斯曾经满怀革命激情展望这个伟大的新时代的来

<sup>①</sup> 恩格斯：《反杜林论》。《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330页。

临，他说：在社会主义社会和共产主义社会，“人们第一次成为自然界的自觉的和真正的主人，因为他们已经成为自己的社会结合的主人了。”“只是从这时起，人们才完全自觉地自己创造自己的历史；只是从这时起，由人们使之起作用的社会原因才在主要的方面和日益增长的程度上达到他们所预期的结果。这是人类从必然王国进入自由王国的飞跃。”<sup>①</sup>

人类历史的“史前时期”到自觉创造历史的新时代的转变，它的客观基础，就在于从生产资料私有制到社会主义公有制的转变。在奴隶社会、封建社会和资本主义社会中，生产资料私有制使被剥夺了生产资料的劳动人民处于被压迫被剥削的悲惨地位，无法掌握自己的命运。只有在社会主义社会，所有制变更了，这才使占人口绝大多数的劳动人民成为国家和企业的主人，共同运用无产阶级专政这一强大武器和生产资料，在马克思主义的指引下，自觉地改造世界，创造历史。

但是，同高级阶段的共产主义社会相比，社会主义社会还只是人们自觉创造历史的开端。除了生产力发展水平和人们对客观世界的认识方面的局限性以外，主要是由于在社会主义社会还存在阶级和阶级斗争，还存在产生资本主义的土壤和条件，因而无产阶级和广大劳动人民虽然已经掌握了国家政权和基本的生产资料，但是，他们改造世界、创造历史的自觉活动，还有一定的历史局限。不过，“重要的是，坚冰已经打破，航路已经开通，道路已经指明”<sup>②</sup>。社会主义社会是人类发展史上的巨大飞跃，无产阶级终将按照自己的面貌，经过社会主义社会塑造出一个共产主义的新世界。

① 恩格斯：《反杜林论》。《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323页。

② 《十月革命四周年》。《列宁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570页。

## 自觉利用社会主义社会经济发展的客观规律

社会主义社会开辟了人们自觉创造历史的新时代，这决不是说，人们可以随心所欲地创造历史，而只是说，在社会主义社会，人们第一次有可能在整个社会范围内自觉地认识和运用客观规律，来为无产阶级和广大劳动人民谋利益。因此，正确地认识和自觉地利用社会主义社会经济规律，对于胜利地开展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就是十分必要的了。

“自由是对必然的认识和对客观世界的改造。”<sup>①</sup> 经济规律是不以人们的意志为转移的社会经济发展过程的客观规律。人们在社会主义社会可以正确地认识它，运用它，达到改造客观世界的目的，但是不能否认社会主义经济规律的客观性。如果以为人们可以“创造”、“改造”规律，那就脱离了马克思主义，陷入了唯心论的先验论，不能达到改造客观世界的目的。

社会经济规律有两种：一种是人类社会各个阶段或几个阶段共有的规律。例如，生产关系和生产力之间矛盾运动的规律，是人类社会各个阶段共有的；同商品生产相联系的价值规律，是奴隶社会到社会主义社会共有的。不过，在不同的社会形态，这些规律的作用有不同的特点。另一种是只在某一社会形态内发生作用的规律。例如，资本主义基本经济规律——剩余价值规律，它随着资本主义经济的消灭也就退出了社会舞台。随着社会主义生产关系的出现，必然要出现社会主义基本经济规律、国民经济有计划按比例发展的规律，等等。在新的经济条件下出现新的经济规律，开始了社会历史发展的新过程。

---

<sup>①</sup> 毛主席语录。转引自1966年4月11日《人民日报》。

人们不能“改造”或“创造”客观规律，但是，人们在客观规律面前决不是无能为力的，人们能发现它们，认识它们，依靠它们，利用它们以利于社会，把某些规律的破坏作用引导到另一方面，限制它们发生作用的范围，给予其他正在为自己开辟道路的规律以发生作用的广阔场所。

在不同的社会制度下，经济规律发生作用的形式具有不同的特点。在被私有制所分割、存在着尖锐的利益对立的资本主义社会，生产是在盲目竞争和无政府状态下进行的，因而经济规律在资本主义社会总是作为一种异己的力量起着作用。社会主义社会是以生产资料公有制为基础的，劳动人民成为社会经济关系的主人，这就开辟了人们有可能自觉地利用经济规律的新时代。这时，“人们自己的社会行动的规律，这些直到现在都如同异己的、统治着人们的自然规律一样面与人们相对立的规律，那时就将被人们熟练地运用起来，因而将服从他们的统治。”<sup>①</sup>

生产资料公有制的建立，为人们认识和自觉地运用经济规律提供了可能性。可是，要把这种可能变为现实，还要经过斗争，要在实践中去解决“社会主义社会经济发展的客观规律和我们主观认识之间的矛盾”，“这个矛盾，也将表现为人同人之间的矛盾”<sup>②</sup>。对于社会主义社会经济发展规律的认识，有一个过程。必须从实践出发，调查研究，从没有经验到有经验，从有较少的经验到有较多的经验，并且使这些经验上升为理论，因为“感觉只解决现象问题，理论才解决本质问题”<sup>③</sup>。

① 恩格斯：《反杜林论》。《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323页。

② 《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毛泽东著作选读》（甲种本），人民出版社1965年版，第363页。

③ 《实践论》。《毛泽东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67年横排本，第263页。

这样才能比较正确地认识和运用客观规律，避免经验主义，减少盲目性，提高自觉性。这种认识过程，同人们世界观的改造过程是分不开的。具有无产阶级世界观的人，能比较正确地认识社会主义经济发展的规律；坚持资产阶级世界观的人，则肯定不能真正认识社会主义经济发展的规律。因此，这种认识过程，又是一个破资产阶级世界观、立无产阶级世界观的过程。同时，无产阶级利用社会经济规律来促进社会主义社会向着共产主义的方向前进，必然会遭到资产阶级和其他社会腐朽力量的猛烈反抗。那种认为在社会主义社会里自觉利用经济规律是轻而易举，一帆风顺，不必进行艰苦的工作，不必进行两种世界观的斗争，不用克服资产阶级的反抗的观点，是一种自流论和阶级斗争熄灭论的观点，因而是错误的。

社会经济规律是不以人们意志为转移的，是不可违背的，违背了它，就要犯错误。如果违背了社会主义社会生产关系和生产力、上层建筑和经济基础的矛盾运动规律，就会在实际工作中忽“左”忽右，甚至走上同社会主义社会的发展背道而驰的资本主义道路，最后必然要跌大跟头。违背其他经济规律的结果也是一样。马克思主义关于无产阶级专政下继续革命的理论，无产阶级政党所制定的马克思主义的路线、方针和政策之所以有战无不胜的强大威力，就是因为它们正确反映了社会经济发展的客观规律。“没有革命的理论，就不会有革命的运动。”<sup>①</sup>因此，“认真看书学习，弄通马克思主义”，掌握马克思主义关于无产阶级专政下继续革命的理论，以便指导我们正确地认识和利用社会主义社会的经济规律，就具有极其重要的意义。

<sup>①</sup> 《怎么办？》，《列宁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241页。

## 党和国家在社会主义经济建设中的作用

在社会主义社会，由于无产阶级和劳动人民掌握了自己的命运，能够自觉地利用客观规律，人们在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过程中的能动作用大大增强了。

在社会主义社会，无产阶级和劳动人民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的巨大能动作用，集中表现在无产阶级政党的领导作用。无产阶级政党是按照马克思主义的革命理论和革命风格建设起来的，善于洞察历史发展的客观规律，善于集中群众的智慧，善于在各种复杂的情况下，掌握历史发展的总趋势，密切结合社会发展各个阶段的具体实践，制定正确的理论、纲领、路线、方针和政策。这些正确的理论、纲领、路线、方针和政策，是从群众中来的，又回到群众中去指导群众进行胜利的斗争。中国共产党以马克思主义、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作为指导思想的理论基础。党的革命理论，特别是关于无产阶级专政下继续革命的理论，表明了党的基本纲领是彻底推翻资产阶级和一切剥削阶级，用无产阶级专政代替资产阶级专政，用社会主义战胜资本主义。党的最终目的，是实现共产主义。

实现党的基本纲领，要有一条正确的路线。党的领导，最根本的就是马克思主义路线的领导。毛主席提出：“思想上政治上的路线正确与否是决定一切的。”“路线是个纲，纲举目张。”有了正确路线的指引，无产阶级革命事业才能够从胜利走向更大的胜利。

马克思主义的党领导下的国家政权，是掌握在无产阶级手里，用来不断战胜资产阶级、限制资产阶级法权、铲除资本主义土壤的无产阶级专政的工具。它对于保证党的基本路线的贯彻执行，对于组织和领导社会主义经济，具有巨大的能

能动作用。无产阶级运用自己的国家政权，才能在经济战线上开展社会主义革命，建立和发展社会主义生产关系，计划、组织和领导整个国民经济，发展社会生产力，并且在政治战线和思想文化战线上开展社会主义革命，以不断完善社会主义的上层建筑，巩固社会主义经济基础。无产阶级专政下的继续革命，要求充分发挥无产阶级国家政权的这种能动作用。这种情况，是资产阶级专政的国家政权所不可能具有的。资产阶级夺取政权以后，虽然要竭力运用政权等上层建筑来保护资本主义生产关系，但是，随着资本主义生产关系的腐朽，资产阶级政权也日益反动，不再成为推动生产力发展的革命力量了。对于社会主义革命来说，无产阶级夺取政权只是革命的开始。社会主义生产关系，随着生产力的发展，展开着新陈代谢的历史过程。无产阶级专政的国家政权促进着这种新陈代谢，推动着生产力的发展，始终是无产阶级手中的重要的革命力量，是无产阶级夺取政权以后继续进行社会主义革命的最强有力的武器。有了这个武器，无产阶级才能粉碎资产阶级和其他反动势力的反抗，把全体劳动人民团结在自己的周围，胜利地开展阶级斗争、生产斗争和科学实验三大革命运动，促进社会生产力的蓬勃发展，促进社会主义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日益巩固和完善，促进社会主义社会沿着党的基本路线的轨道不断前进，达到消灭一切阶级和阶级差别、消灭资产阶级法权、消灭产生资本主义的土壤，直到共产主义最高理想的实现。



## **第二篇 社会主义所有制和 生产中的相互关系**

## 第二章 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

### 第一节 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的产生

#### 没 收 大 资 本

无产阶级粉碎了资产阶级的国家机器，建立了无产阶级专政，接着就要运用国家政权的力量，逐步把资产阶级所占有的工厂、矿山、银行、交通运输企业等国家的经济命脉夺取过来，摧毁资本主义私有制，建立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

无产阶级革命的前提，是资本主义的生产关系已经严重地阻碍着社会生产力的发展，客观上要求用社会主义生产关系去代替那在历史上已经过时的资本主义生产关系。因此，无产阶级举行暴力革命，建立无产阶级专政，变资本主义生产关系为社会主义生产关系，就是历史提出的要求。马克思和恩格斯早在一百多年前就指出，当无产阶级摧毁资产阶级国家机器，建立无产阶级自己的政权，成为统治阶级的时候，“无产阶级将利用自己的政治统治，一步一步地夺取资产阶级的全部资本，把一切生产工具集中在国家即组织成为统治阶级的无产阶级手里”<sup>①</sup>。

一八七一年巴黎公社的历史经验表明，在无产阶级夺取政权以后，如果继续让资产阶级控制着国家经济命脉，那末，

<sup>①</sup> 《共产党宣言》。《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272页。

在政治上被推翻了的资产阶级，必将凭借其经济实力，配合其政治上、军事上的反扑，来颠覆无产阶级专政，实行资产阶级复辟。因此，无产阶级对于资产阶级的大银行、大工厂和交通运输方面的大企业，必须在夺取政权以后迅速地没收，归无产阶级专政的国家所有。这样，就可以把掌握在资产阶级手里的武器夺取过来，变为无产阶级反对资产阶级的武器。否则，无产阶级夺得的政权便将得而复失。列宁在总结巴黎公社的经验时指出，葬送巴黎公社光辉胜利果实的两个错误之一，就是没有把象银行这样关系国家经济命脉的大企业夺取到无产阶级手中。

列宁领导的伟大十月革命胜利以后，汲取了巴黎公社的历史教训，在用革命暴力粉碎资产阶级国家机器，建立无产阶级专政的苏维埃政权以后，立即把银行、铁路、商船以及各部门的大工业先后收归国有，建立了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这是马克思主义关于“剥夺剥夺者”的理论的光辉实践。

毛主席在运用马克思列宁主义的普遍真理指导我国革命的具体实践中，从理论上和实践上丰富、发展了马克思列宁主义关于剥夺剥夺者的理论。毛主席对旧中国资本主义经济进行了科学分析，把旧中国的资本主义经济划分为官僚资本主义经济（大资本）和民族资本主义经济（中小资本），把中国的资产阶级划分为官僚买办资产阶级（大资产阶级）和民族资产阶级（中小资本家），制定了党对它们的不同政策。

毛主席深刻地分析了官僚资本主义经济的本质，指出：“蒋宋孔陈四大家族，在他们当权的二十年中，已经集中了价值达一百万万至二百万万美元的巨大财产，垄断了全国的经济命脉。这个垄断资本，和国家政权结合在一起，成为国家垄断资本主义。这个垄断资本主义，同外国帝国主义、本国地主

阶级和旧式富农密切地结合着，成为买办的封建的国家垄断资本主义。”<sup>①</sup>

据统计，到1949年全国解放前夕，以蒋、宋、孔、陈为首的国民党反动政权的“资源委员会”垄断了全国范围内中国资本主义企业发电量的67%，煤产量的33%，钢铁产量的90%，石油产量的100%，有色金属产量的100%，水泥产量的45%。其他反动机构还垄断了全国范围内中国资本主义企业纺锭设备的38%，织布设备的60%，糖产量的90%。在交通运输方面，占有全部铁路、公路、航空运输和44%的轮船吨位。

官僚资产阶级是半殖民地半封建中国的极端反动的统治阶级，官僚资本主义经济是官僚资产阶级反动政权的经济基础。反对官僚资本主义，是中国无产阶级领导的新民主主义革命的根本任务之一。针对官僚资本主义的反动本质，毛主席在领导我国人民进行新民主主义革命的过程中，就明确规定了没收官僚资本“归无产阶级领导的人民共和国所有”<sup>②</sup>的政策。

党和政府根据毛主席制定的无产阶级革命路线，在解放战争的胜利发展过程中，陆续没收了官僚资本主义企业。一九四九年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时，没收的官僚资本主义企业共有二千八百五十八家，拥有工人七十五万多人。这些官僚资本主义企业被没收以后，变成了社会主义国家的财产。

没收官僚资本，具有两重革命意义：一方面，没收官僚资本就是没收官办的、封建的国家垄断资本，是民主革命的性质；另一方面，没收官僚资本也就是剥夺大资产阶级，又具有

① 《目前形势和我们的任务》。《毛泽东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67年横排本，第1149页。

② 《在中国共产党第七届中央委员会第二次全体会议上的报告》，《毛泽东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67年横排本，第1321页。

社会主义革命的性质。解放以前，官僚资本在中国资本主义工业和交通运输业的固定资本中占到百分之八十，民族资本占百分之二十。没收了官僚资本，就把中国资本主义所有制的主要部分消灭了。

在我国，由于革命的进程是从民主主义革命转变为社会主义革命，是从农村包围城市到最后夺取城市，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的产生还具有这样的特点：在人民民主革命的发展过程中，为着支援革命战争和改善人民的生活，在革命根据地早就建立了社会主义性质的公营经济，不过数量不多。大量的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经济，是随着解放战争的胜利发展，通过没收官僚资本产生的。

通过没收官僚资本，变官僚资产阶级所有制为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变官僚资本主义企业为社会主义国营企业，给无产阶级专政建立了强大的社会主义经济基础。这就为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的发展创造了必要的条件。

### 改造中小资本

无产阶级夺取政权以后，必须对资本主义经济实行社会主义的国有化。但是，无偿没收并不是唯一的途径。马克思主义认为：“在一定条件下，工人决不拒绝向资产阶级赎买。”<sup>①</sup>在无产阶级掌握政权和国家经济命脉的条件下，迫使资本家屈服于无产阶级的意志，接受无产阶级的赎买政策，给资本家以一定的赎金，将资本主义企业逐步地转变为社会主义企业，这对于无产阶级是有利的。因为，这样可以在对资本主义经济实行社会主义国有化的进程中，不致使生产中断，避

<sup>①</sup> 《论“左派”幼稚性和小资产阶级性》。《列宁选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548页。

免或减少突然变革中可能引起的损失和混乱。

十月革命胜利以后，在无产阶级掌握国家经济命脉的条件下，列宁曾经试图通过国家资本主义经济的形式，对一部分资产阶级实行赎买，以便迅速地恢复和发展大工业生产。“既然无产阶级紧紧掌握着政权，紧紧掌握着运输业和大工业，这里也就没有什么使无产阶级政权可怕的地方。”<sup>①</sup>但是，当时俄国的资产阶级抗拒无产阶级的赎买政策，因而苏联的国家资本主义经济没有得到很大的发展。

毛主席在领导我国社会主义革命的过程中，根据我国民族资本主义经济的特点，总结了我党在革命根据地所实施的工商业政策的经验，对不同于官僚资产阶级的民族资产阶级（中小资本家）进行了深刻的科学分析，规定了不同的政策，发展了马克思列宁主义关于无产阶级在一定条件下可以对资产阶级采取赎买政策的思想。

我国的民族资产阶级具有两面性。在资产阶级民主革命时期，它有革命性的一面，又有妥协性的一面。在社会主义革命时期，它有被迫接受社会主义改造的可能性，又有强烈要求发展资本主义的反动性。民族资产阶级所经营的工商业，从整体上来看，都属于中小型的资本主义企业，是以数量多、规模小、经营分散为特点的<sup>②</sup>。民族资本主义经济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后的国民经济恢复时期，具有两方面的作用。一方面，由于我国原来是一个经济落后的国家，民族资本主义经济在国民经济中是一个不可忽视的力量。在无产阶级专政的国家已经掌握了国家经济命脉的条件下，允许有利于国计民

① 《论粮食税》。《列宁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539页。

② 据1953年统计，全国私营工业企业约15万家，其中雇佣工人在50人以下的工厂占全部私营工业企业总数的96.26%，500人以上的只有164家，占0.11%。

生的资本主义工商业在一定时期内存在和一定限度的发展，在增加工业产品生产、扩大城乡经济交流等方面，客观上具有一定的积极作用。另一方面，资本主义经济由于其剥削工人、唯利是图的本质和生产的无政府状态，对社会主义经济建设和人民生活必然要产生不利的消极作用。根据民族资产阶级的两面性和民族资本主义经济的双重作用，毛主席制定了对民族资本主义工商业实行利用、限制和改造的政策，即利用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积极作用，限制其不利于国计民生的消极作用，逐步地把它们改造成为社会主义国营经济。在国民经济恢复时期终结的时候，民族资本主义经济的消极作用进一步暴露了，它越来越阻碍着我国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的进行，越来越阻碍着社会生产力的发展。因此，毛主席提出了党在过渡时期的总路线：“在一个相当长的时期内，逐步实现国家的社会主义工业化，并逐步实现国家对农业、对手工业和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sup>①</sup> 这条总路线的实质，是解决生产资料所有制问题，即通过对私人资本主义经济和对个体经济的社会主义改造，使社会主义的所有制，即全民所有制和劳动群众集体所有制，成为我们国家的唯一的经济基础。

我国对资本主义工商业进行社会主义改造是通过各种形式的国家资本主义进行的。

在资本主义社会，国家资本主义是资产阶级国家直接支配的一种资本主义经济。它是为资产阶级服务的。无产阶级专政条件下的国家资本主义，就是无产阶级专政的国家“能够加以限制、能够规定其活动范围的资本主义”<sup>②</sup>。它是社会主义

① 转引自《红旗》杂志1971年第7—8期。

② 《俄共（布）中央委员会的政治报告》。《列宁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627页。

国家用来改造中小资本主义工商业，把这一部分资本主义私有制逐步变为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的一种过渡的经济形式。

我国无产阶级专政条件下的国家资本主义经济，按照它们受国营经济的领导和受国家、工人阶级监督的程度，区分为初级形式和高级形式。

国家资本主义经济的初级形式，在工业中有加工、订货、统购、包销；在商业中有代购、代销等形式。

初级形式的国家资本主义，已经使资本主义经济接受社会主义国营经济的领导，同社会主义国营经济在流通领域内发生了联系，迫使资本主义经济在生产和经营的方向、剥削的程度、价格和市场条件等方面受到了一定的限制，使企业的生产和经营在不同程度上纳入了国家计划的轨道。

但是，这种初级形式的国家资本主义经济毕竟没有改变资产阶级的生产资料私有制。企业的生产资料仍然属于资本家私有，企业的经营管理权依然掌握在资本家手中，工人仍然处在受剥削的地位。因此，国家资本主义的初级形式不可能根本解决社会主义经济和资本主义经济的矛盾以及资本主义经济固有的矛盾，仍然束缚生产力的发展，必须向高级形式的国家资本主义过渡。

国家资本主义的高级形式是公私合营。国家对实行公私合营的企业，委派干部去担任企业的领导工作，依靠工人群众和按照国家计划来管理企业。这样，社会主义成份就在企业内居于领导地位，使国家能够控制企业的整个生产过程，把企业的供、产、销纳入了国家计划。在公私合营企业中，资本家实际上已失去了对企业的管理权，资本对劳动的剥削受到了很大限制。这种高级形式的国家资本主义，在我国的实践中

分为两个发展阶段，即个别企业的公私合营和全行业的公私合营。

个别企业的公私合营，具有取得经验、典型示范的意义。但是，在个别企业的公私合营阶段，在各个行业中，一般只有少数规模较大的企业实行合营，还有数量众多的中小企业没有实行合营。在这种条件下，国家不能在整个行业的范围内全面贯彻国家计划，并根据国民经济的需要对整个行业进行统筹安排，全面调整。同时，在个别企业合营的阶段，资本家是按其资本在企业资金总额中的比例参加利润分配的，资本家所获得的利润随着生产发展而不断增加，这对于工人积极性的发挥和国家资金的积累也是不利的。个别企业公私合营阶段的这些矛盾，表明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还必须进一步向前发展。

在毛主席提出的党在过渡时期总路线的指引下，一九五五年底、一九五六年初，全国范围内基本上实现了农业合作化。由于社会主义占领了广大农村阵地，最后割断了资本主义经济同个体经济的联系，工人农民两头一夹攻，迫使资产阶级不得不接受改造，走上全行业公私合营的道路。

根据1956年6月底统计，全国实行全行业公私合营的工业企业占1955年底八万八千多户私营工业的97.3%，职工人数占97.7%，产值占99.1%。

全行业公私合营以后，国家对资本家实行了定息制度。资本家只能在一定年限内，按照企业在合营以前的资本总额、按照固定息率（一般为年息五厘）领取股息，即定息。资本家的剥削收入不再随着企业生产的发展而增加。这就解决了在个别企业合营时期资本家按股额比例分取企业利润所产生的矛盾。同时，实行全行业合营和定息制度以后，资本家对生产

资料的所有权也不完全了，它只表现在按私股份额取得一定的股息上，并且同生产资料的支配权完全分离。生产资料的支配权完全属于国家和全体劳动人民。国家可以对全部合营企业按照整个国民经济发展的需要进行统一的经济改组，如合并、转业等等，加强了国家对整个国民经济的计划领导。

全行业公私合营是把民族资本主义企业改造为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企业的具有决定意义的步骤。全行业公私合营的实现，标志着国家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已基本完成，公私合营企业基本上已经是社会主义性质的了。在国家规定的支付给资本家的定息年限已满，并且停止支付定息的时候，公私合营企业就变成为完全的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企业了。

一般说来，无产阶级在夺取政权以后，都要遇到大资本和中小资本同时并存这样一种情况。根据大资本和中小资本、大资产阶级和中小资本家的不同情况，采取没收和赎买这样两种不同的形式来实现社会主义国有化，这对于分化资产阶级，加速实现无产阶级“剥夺剥夺者”的历史任务和加速社会主义建设的步伐，都是十分必要的。

在无产阶级专政条件下，用赎买的办法，通过国家资本主义来改造私人资本主义经济，决不意味着取消阶级斗争，而是无产阶级专政条件下阶级斗争的一种形式。现代修正主义者捏造我国对民族资本主义工商业进行社会主义改造是所谓“和平过渡”，这是故意把工人阶级要不要用革命暴力夺取政权，同工人阶级在用革命暴力夺得政权以后，能不能运用无产阶级专政的力量对私人资本主义经济进行社会主义改造这样两个根本不同的问题混同起来，以贩卖他们的修正主义谬论。事实上，正是由于无产阶级有了强大的国家机器，民族资产阶

级才不敢造反，才有可能迫使他们接受社会主义改造。而这种改造本身也是一种新的阶级斗争形式。列宁指出，国家资本主义“也是一种斗争形式，是阶级斗争在另一种形式下的继续，而决不是用阶级和平来代替阶级斗争。”<sup>①</sup> 我国在对资本主义工商业进行社会主义改造的整个过程中，始终贯串着无产阶级和资产阶级之间极为复杂和深刻的阶级斗争。这种斗争，是一种限制和反限制、改造和反改造的斗争。其中，主要的是一九五〇年春天为了稳定物价而反对投机活动的斗争，一九五二年反对资产阶级行贿、偷税漏税、盗窃国家资财、偷工减料、盗窃国家经济情报的斗争，一九五六年公私合营高潮时期反对资本家抽逃资金、高估资产总值以抗拒社会主义改造的斗争，以及包括一九五七年反对资产阶级右派猖狂进攻在内的一系列经济、政治、思想领域里的斗争。通过这些斗争，打击那些坚持不法行为和坚决反对社会主义改造的少数资产阶级分子，使之在人民群众中陷于完全的孤立，迫使大多数资产阶级分子接受工人阶级和共产党的领导，接受社会主义改造。现在，资本主义所有制方面的社会主义改造虽已基本完成，但是，还要继续在较长时间内逐步完成所有制改造方面尚未完成的那一部分任务；而且，生产关系其他方面的资本主义传统或痕迹仍然存在，还需要逐步地加以肃清；对资产阶级分子的改造也还远远没有完成。要把原来的剥削者改造成为自食其力的劳动者，还是一个无产阶级和资产阶级之间的长期的斗争过程。

无产阶级和资产阶级之间的改造和反改造的斗争也必然会反映到党内来。在对资本主义工商业实行社会主义改造的问题上，党内一直存在着以毛主席为代表的无产阶级革命路

① 《论粮食税》。《列宁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521页。

线和以刘少奇、林彪一类骗子为代表的修正主义路线的斗争。刘少奇、林彪一伙同社会上的资产阶级遥相呼应，内外发动，大肆赞美“资本主义是一匹剽悍的恶马，骑上去可以走路如飞”，“要大大的发展”。刘少奇在我国由新民主主义革命阶段转变到社会主义革命阶段的关键时刻，竭力制造资产阶级“剥削有功”的反革命舆论，叫嚷要“让资本家存在和发展几十年”“可以和国营企业并行发展”，猖狂反对毛主席提出的对资本主义经济实行利用、限制、改造的正确方针。当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在无产阶级革命路线的指引下节节胜利展开的时候，刘少奇一伙又大肆美化资产阶级，胡说资本家是“自愿走社会主义道路的”，赞美资本家和资本家代理人“聪明”，应该把他们当作“先生”、“宝贝”加以重用，妄图使资本家继续掌握企业的领导权，以达到保存资本主义的目的。在生产资料所有制的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以后，刘少奇、林彪一伙又竭力鼓吹阶级斗争熄灭论，硬说无产阶级和资产阶级的矛盾已解决了，资产阶级已没有两面性，不需要再改造了。刘少奇、林彪一类骗子的修正主义路线，虽然每个时期的表现形式不同，但万变不离其宗，目的总是为着保存、发展或者复辟资本主义。这条修正主义路线，同生产关系一定要适合生产力发展的客观规律是完全违反的，是违背历史潮流的，而历史潮流总是阻挡不住的。

## 第二节 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 的巩固和完善

### 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的巨大优越性

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是在无产阶级专政建立以后，通过

剥夺剥夺者，消灭了帝国主义所有制、官僚资本主义所有制，逐步改造了民族资本主义所有制而产生的。同时，在无产阶级掌握国家经济命脉的条件下，开展大规模的有计划的经济建设，不断地新建和扩建社会主义国营企业，又使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得到不断地发展和壮大。新建和扩建企业的资金，是工人和农民的劳动新创造的价值的一部分，是通过国营企业上缴的利润和税金以及农业税等形式集中到国家手里的。所以，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经济是通过剥夺资产阶级的生产资料产生的，而它的发展壮大，则是大规模地有计划地开展社会主义建设的结果。到一九七三年，全民所有制工业已占全部工业固定资产的百分之九十七，工业总产值的百分之八十六。在我国，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的范围，包括矿藏、水流，由法律规定为国有的森林、荒地和其他自然资源，铁路、邮电、银行、国营工厂、国营农场、国营商业等国营企业。

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必须采取社会主义国家所有制的形式。属于社会主义全民所有的生产资料，只能由无产阶级专政的社会主义国家代表全体劳动人民来占有，并按照无产阶级和劳动人民的需要，作统一的合理的调度和运用，以增进全体劳动人民的利益。这是因为，在社会主义时期，阶级、阶级矛盾和阶级斗争还将长期存在，工农之间、城乡之间、脑力劳动和体力劳动之间的本质差别也还没有消灭，只有共产党及其领导下的无产阶级专政的国家，才能代表全体劳动人民的共同利益，并正确处理他们之间的矛盾，抵制资产阶级对社会主义所有制的侵蚀和进攻。

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的性质，决定了在社会主义国营经济的范围内，必须贯彻无产阶级政党和无产阶级专政国家的集中统一领导。这就是说，国营企业的领导权必须掌握在真

正的马克思主义者和工人群众手里，以保证贯彻执行马克思主义路线；企业生产资料的所有权属于国家，不按照国家的规定，没有上级主管机关的批准，企业不能把生产资料转移、出让或赠送给别的企业或单位；各个地方、各个部门的国营企业，必须在中央的集中统一领导下来发挥积极性；国营企业的生产和经营都必须服从和坚决执行国家的统一计划，而不能和国家的计划相抵触，国营企业所需要的生产资料的采购及其产品的调拨和销售，劳动力的增加或减少，都必须服从国家的统一规定，而不能听任各个企业自由处理；国营企业职工的工资标准，必须由国家统一规定；国营企业的赢利必须由国家统一支配，计划使用。只有贯彻党和国家的集中统一领导，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经济才能真正被运用来服务于全体劳动人民的利益，才能真正体现全民所有制的性质。如果在国营经济的生产、流通、分配等方面没有党和国家的这种集中统一领导，而是听任各个地方、各个部门、各个企业各行其是，那末，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也就不成其为全民所有制，而被分割成为地方所有制、部门所有制、企业所有制或者集体的资本主义私有制了。

生产资料的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代替资本主义私有制，是生产关系的一个革命飞跃。无产阶级专政的国家代表全体劳动人民占有生产资料，按照无产阶级和劳动人民的利益，作统一的合理的支配，这就开创了人类历史上第一次有计划地发展国民经济的新局面，为社会生产力的发展开辟了广阔的天地。

同社会主义集体所有制比较，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是公有化水平较高的社会主义所有制形式。全民所有制和集体所有制不同，它的生产资料不是属于社会的一部分劳动人民，而

是属于社会全体劳动人民所有，用来增进全社会劳动人民的利益。各个社会主义国营企业所拥有的生产资料的数量和质量虽然千差万别，但在国营企业里工作的工人，并不因企业装备先进程度的差别、产量高低、赢利多少而有不同的劳动报酬。

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是同现代工业中高度社会化的生产力相适应的一种社会主义公有制。在现代工业中，各个部门、各个企业都相互联系、相互制约，都是社会化大生产整体的不可分割的有机组成部分。现代工业中这种高度社会化的生产力，客观上要求有一个社会中心来统一支配所有的部门和所有的企业，以便使各部门各企业能够紧密地相互配合，克服生产的无政府状态。这种对所有的部门和所有的企业的统一支配权，只有当这些部门和这些企业的生产资料都属于一个主人的条件下，才可能实现。这样的主人，在共产主义初级阶段唯一可能的形态，便是代表无产阶级和全体劳动人民利益的社会主义国家。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以社会主义国家所有制的形式出现，是现代工业中高度社会化的生产力同资本主义私有制的矛盾运动导致的必然结果。有了这种形式的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才能克服生产社会化同资本主义私有制的矛盾，克服资本主义制度下那种个别企业生产的组织性同整个社会生产无政府状态的矛盾，消除生产力和产品的严重的浪费和破坏，消除资产阶级及其政治代表的穷奢极欲的浪费，而为全社会节省出大量的生产资料和产品，促进生产力以更高速度向前发展。

资本主义企业经过社会主义改造，只能成为无产阶级专政国家所有的社会主义国营经济，而决不可以象修正主义者所提出的“工厂归工人”的口号所要求的那样，把资本家的工矿企业交给各个工矿企业的工人所有。因为，如果把这些工

矿企业分给各个企业的工人所有，那末：第一，无产阶级专政国家的手中将不再有强大的社会主义国营经济，无产阶级专政将失去其主要的经济基础——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第二，无产阶级的战斗队伍将被小集团所有制所分裂。第三，社会主义国家对整个国民经济的集中统一领导将无法贯彻，竞争和生产无政府状态将无法克服。一句话，无产阶级专政和社会主义事业将被葬送，资本主义必然复辟。列宁曾经严厉批评过把工厂交给“生产者”直接“组织生产”的主张，指出这种主张的实质是反对无产阶级专政。列宁一针见血地指出：“任何直接或间接地把个别工厂或个别行业的工人对他们各自的生产的所有权合法化、或者把他们削弱或阻挠执行全国政权的命令的权利合法化的做法，都是对苏维埃政权基本原则的极大歪曲和完全放弃社会主义。”<sup>①</sup>“工厂归工人”以及任何类似的主张，实际上是企图把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蜕变为资本主义私有制、蜕变为一小撮特权阶层所有制即官僚垄断资产阶级所有制的主张。

资本主义私有制也有采取国家所有制形式的，但是资本主义的国家所有制和社会主义的国家所有制，是根本不同的。

有些资本主义国家，如英国，也搞过一些“国有化”，把一些原来属于私人资本的煤矿、电力工业等收归“国有”。但是，在资本主义社会里，国家是资产阶级专政的国家，那里的“国有化”，也就只能是资本主义国有化，只能是把企业从个别资本家的手里转移到作为“总资本家”的资产阶级国家的手里。企业被收归国有的资本家，得到了优厚的补偿，他们的私有财产和剥削者的地位丝毫也没有受到影响。企业的管理权依旧

<sup>①</sup> 列宁：《关于苏维埃政权的民主制和社会主义性质》。转引自《关于国际共产主义运动总路线的论战》，人民出版社1965年版，第147页。

掌握在资产阶级及其代理人的手里。工人受到的剥削更厉害了。恩格斯早就深刻地揭露过资本主义国家占有生产资料的反动的阶级本质，指出：“现代国家，不管它的形式如何，本质上都是资本主义的机器，资本家的国家，理想的总资本家。它愈是把更多的生产力据为己有，就愈是成为真正的总资本家，愈是剥削更多的公民。工人仍然是雇佣劳动者，无产者。资本关系并没有被消灭，反而被推到了顶点。”<sup>①</sup>所以，资本主义的国家所有制，按其本质来讲，是集团的资本家所有制，它是连一丝一毫的社会主义因素都没有的。现代修正主义者妄图把社会主义的国家所有制同资本主义的国家所有制混为一谈，是极端荒谬的。这正好暴露了他们充当资本主义制度辩护士的丑恶面目。

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经济，是无产阶级专政的主要经济基础，是社会主义国民经济的领导力量，是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的物质基础。

在无产阶级夺取政权以后通过没收大资本建立起来的社会主义国营经济，牢牢地掌握着国家的经济命脉。社会主义国家对中小资本主义经济和对农民、手工业者的个体经济进行社会主义改造，是通过国营经济的领导来实现的。在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实现以后，集体所有制经济的巩固和发展，整个国民经济的发展，都是在国营经济的领导下进行的。

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经济拥有全部现代化的大工业。国营工业所提供的大量机器设备、器材、燃料和动力，不仅是促进国营经济各部门技术改造的条件，也是促进农业进行技术改造、实现农业机械化的物质基础。

---

<sup>①</sup> 恩格斯：《反杜林论》。《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318页。

在满足人民生活需要和积累国家建设资金方面，社会主义国营经济也起着巨大的作用。一九七三年，我国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工业企业的总产值已占到整个工业总产值的百分之八十六。供应城乡人民生活消费的工业品，绝大部分是国营工业的产品；并且是经过国营商业的统一调度输送到全国城乡劳动人民手中的。国家进行经济、文化和国防建设所需要的资金，绝大部分是依靠国营企业内部的积累提供的。

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在农业部门中的比重不大。从数量上看，农业部门中大部分是社会主义集体所有制。但是，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的国营农场的建立，是在农业经济领域实现生产关系变革的重大战略措施，是具有强大生命力的新生事物。它对于实现《共产党宣言》所提出的建立农业方面的产业军、实现工业和农业的直接结合，以及促进三大差别的逐步缩小等方面具有深远意义。具体说来，社会主义国营农场的作用主要是：（一）国营农场是由国家投资兴办的，它的农业机械化的发展，不受农场本身资金积累的限制，可以比农村集体经济先走一步，在农业机械化方面起带头和示范的作用。国营农场本身还具备许多有利条件，可以举办一些工业企业，直接为农业生产服务，促使工业和农业更好地得到结合。（二）国营农场是国家进行农业科学实验的重要基地。对于那些需要集中较多的研究人员，耗费较多的资金，需要经过较长时间才能获得成果的科学实验，农村集体经济往往由于在人力、物力、财力上受到限制而难于进行。国营农场则可以在国家统一计划指导下，集中必要的人力、物力、财力从事各种科学实验，并将取得的成果——优良品种和先进经验——及时地推广到农村人民公社。（三）国营农场在大规模地开垦荒地、大面积地培育和采伐林木等方面，具有很大的优越性。（四）国营农场在培养知

识青年方面，由于生产活动、政治活动、生活管理比较集中，有利于学习中国人民解放军的光荣革命传统，是培养青年一代在德育、智育、体育几方面都得到发展的好学校，是锻炼革命青年的大熔炉。

在我国，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经济，还有一种重要的形式，这就是生产建设兵团。它是一种包括着农业、工业、交通运输业、建筑业等各个方面的一种综合性的全民所有制经济单位，大多建立在土地辽阔、人口稀少的边境地区，担负着建设边疆、保卫边疆、巩固国防等重要任务。在生产建设兵团中工作的老工人、革命干部和知识青年既是一支经济建设的产业军，又是一支保卫边疆的强大的战斗部队。这种形式的全民所有制经济，对于巩固无产阶级专政有着特殊的意义。

### 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在斗争中巩固和完善

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是一种公有化程度较高的社会主义所有制形式，是历史上唯一可能直接发展为共产主义全民所有制的所有制形式。在把生产资料变为全体劳动人民的公有财产这一点上，它同共产主义全民所有制有一致的地方。所以，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已经具有共产主义全民所有制的因素。但这决不是说，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一经建立起来就完善了，它还有一个巩固和完善的过程。

生产资料所有制的问题，也就是生产资料归谁所有，由谁支配，为谁服务的问题。它集中地体现在企业归谁领导、归谁管理上面。生产资料所有制不同，企业也就归不同的阶级领导和管理，为不同的阶级服务。在资本主义社会，生产资料归资本家所有，企业归资本家领导和管理。在社会主义社会，生产资料归劳动者所有，企业当然应该归劳动者领导和管理。不

能认为，劳动者在社会主义企业里的权利，只是在某些人的领导下享受工作权、教育权、休息权等等。领导和管理社会主义企业的权利，是社会主义制度下劳动者最根本的权利之一。没有这个权利，就没有工作权、受教育权、休息权等等，就不能保障企业为劳动者的利益服务，就不能体现社会主义所有制的性质。

但是，在社会主义阶段，劳动者还主要只能通过国家委派的代表，或者通过选举产生的代表来领导和管理生产，这些代表一般具有相对的固定性，主要从事脑力劳动。这就是说，在实现生产资料归劳动者所有的过程中，还存在领导者、管理者和直接生产者这样一种脑力劳动和体力劳动的旧的社会分工。这种脑力劳动和体力劳动的旧的社会分工，只有到了共产主义高级阶段才能消失。那时，领导和管理的职能，人人能够胜任，这种“职能将由所有的人轮流行使，然后将成为一种习惯，最后就不再成其为特殊阶层的特殊职能了”<sup>①</sup>。在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经济中，这种脑力劳动和体力劳动的旧的社会分工仍然存在，标志着所有制问题上旧社会的传统或痕迹仍然存在。“为阶级差别辩护的最后理由总是说：一定要有一个阶级无须每日疲于谋生，使它能为社会从事脑力劳动。”<sup>②</sup>如果不在无产阶级专政下创造条件来逐步消灭脑力劳动和体力劳动的社会分工，而是把这种社会分工巩固、扩大、强化，就会出现新的精神贵族、技术贵族把持和垄断企业的领导权，从而将最终改变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的性质。因此，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的巩固和完善的过程，就是创造条件使脑力劳

① 《国家与革命》。《列宁选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213页。

② 恩格斯：《论住宅问题》，《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2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479页。

动和体力劳动这种旧的社会分工逐步趋于消灭的过程。

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中的旧社会的传统或痕迹，还表现在各个国营企业独立进行核算，依靠本企业的收入来抵偿支出，并以上缴利润的形式为国家提供积累。在这种条件下，各个国营企业虽然没有不同的主人，但相互交换产品仍要象不同的所有者那样，计价付款，表现为价值关系。

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一方面具有共产主义的因素，另一方面又具有旧社会的传统或痕迹，这种情况表明，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即使在建立起来以后，问题也并没有完全解决。它仍然存在向共产主义发展和向资本主义倒退这两种可能性。这样，就必然要在所有制问题上展开两个阶级、两条道路、两条路线的尖锐斗争。这种斗争是多方面的，但是集中表现在两个阶级争夺对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经济的领导权问题上。一九六九年毛主席在党的九届一中全会上说过：“看来，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不搞是不行的，我们这个基础不稳固。据我观察，不讲全体，也不讲绝大多数，恐怕是相当大的一个多数的工厂里头，领导权不在真正的马克思主义者、不在工人群众手里。过去领导工厂的，不是没有好人。有好人，党委书记、副书记、委员，都有好人，支部书记有好人。但是，他是跟着过去刘少奇那种路线走，无非是搞什么物质刺激，利润挂帅，不提倡无产阶级政治，搞什么奖金，等等。”“但是，工厂里确有坏人。”“就是说明革命没有完”<sup>①</sup>。毛主席的这段话，不仅说明了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的必要性，而且使我们清醒地认识到，所有制问题，如同其他问题一样，不能只看它的形式，还要看它的实际内容。毛主席的这段话告诉我们，为了巩固和完善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防止资本主义复辟，关键在于一定要把

<sup>①</sup> 转引自《红旗》杂志1975年第4期。

领导权掌握在真正的马克思主义者和工人群众手里。如果国营经济的各级领导权掌握在真正的马克思主义者手里，他们就能够代表无产阶级和全体劳动人民的利益来占有和支配生产资料，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就能巩固，就能逐步趋于完善。如果国营经济的领导权被走资本主义道路的当权派所篡夺，那末，他们就会把党和国家赋予他们的为人民服务的职责，变为谋取个人私利的特权，就会把在经营管理上具有相对独立性的社会主义国营企业，搞成不受党和国家控制的独立王国，就会推行修正主义路线，搞资本主义复辟。这样的国营经济单位，名义上是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实际上已经蜕化变质了。从苏联的资本主义复辟的情况来看，从我国文化大革命中揭发出来的一部分工厂企业的情况来看，资产阶级改变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的性质，就是从夺取领导权开始的。

为着巩固和完善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必须坚持无产阶级专政下的继续革命，同篡夺领导权的走资派进行坚决的斗争，把被篡夺的领导权重新夺回来。这种斗争，不是一次文化大革命就能解决的。同时，掌握国营经济领导权的无产阶级和劳动人民的代表（各级干部），要使自己能够真正代表无产阶级和劳动人民的利益，就必须加强世界观的改造，努力使自己成为真正的马克思主义者。如果不向这方面努力，在资产阶级世界观的支配下，就有可能在管理企业、支配生产资料、组织生产的过程中，背离无产阶级和劳动人民的利益。有一些人在经营管理社会主义经济的时候，热衷于搞物质刺激、利润挂帅，搞管、卡、扣、罚，一句话，不把劳动人民当作社会主义企业的主人。这就必然会损害、削弱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发展下去，就要使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蜕化变质。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中，广大群众和干部批判了这种倾向。但是，已

经被批判了的东西在一定的条件下也有可能重新出现。一九七四年年初，上海港务局第五装卸区部分工人贴出了一张题为《要当码头的主人，不做吨位的奴隶》的大字报，指出：“领导不是把工人当作码头的主人，而是视为吨位的奴隶，这是修正主义办企业路线在我区的反映。”这句话抓住了巩固和发展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的要害，具有普遍的现实意义。

领导权掌握在马克思主义者和工人群众手里，这两方面是相辅相成的。真正的马克思主义者在管理国营经济的时候，必然走群众路线，依靠广大工人群众来办企业，从而确保工人群众在企业中的主人地位。而广大工人群众积极参加企业管理，就能协助和监督干部，在马克思主义的指导下，在党的一元化领导下，保证无产阶级革命路线、方针和政策的贯彻执行。如果有坏人篡夺了企业的领导权，那里的工人群众就能在党的一元化领导下，把它重新夺回来，使企业沿着社会主义方向发展。

从国际共产主义运动的历史来看，国营企业的领导权如果不掌握在工人群众手里，修正主义的“一长制”就会泛滥。实行修正主义的“一长制”，是资产阶级及其代理人篡夺国营经济领导权的重要步骤。在修正主义的“一长制”条件下，工人群众实际上同生产资料分离了。他们听命于“一长”，没有对企业的领导权，也就不成其为企业的主人了。发展下去就会被“一长”当作单纯的劳动力在生产过程中使用。至于这种生产过程是否符合无产阶级和劳动人民的利益，劳动群众再也无权过问了。恩格斯指出：“个人管理工业的必然后果就是私有制”<sup>①</sup>。让修正主义“一长制”泛滥，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就会

<sup>①</sup> 恩格斯：《共产主义原理》，《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217页。

一步一步地蜕变为资本主义私有制。

鉴别领导权是否掌握在真正的马克思主义者和工人群众手里，关键在于执行什么路线：看企业的经营管理是不是贯彻社会主义的原则；看广大工人群众在企业中是不是处于主人的地位。归根到底就是看企业的生产经营是不是代表着无产阶级和全体劳动人民的利益。修正主义路线总是把物质刺激，管、卡、扣、罚，利润挂帅和市场竞争那一套资本主义货色，改头换面地搬运过来，冒充社会主义，以便把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和平演变为官僚垄断资产阶级所有制；而马克思主义路线总是坚持要加强党的领导，实行无产阶级政治挂帅和群众路线，执行民主集中制，依靠广大工人群众管理好企业。坚持马克思主义路线，批判修正主义路线，是巩固和发展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的根本保证。

在不断巩固和完善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的过程中，正确处理中央和地方的关系，对于充分发挥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的作用，促进生产力的发展，也具有重要意义。

毛主席说：“有两个积极性，比只有一个积极性好得多”，“在中央的统一计划下，让地方办更多的事”<sup>①</sup>。这就是说，在处理中央和地方的关系上，一般必须实行在中央集中领导下的分级管理制度，把中央和地方两个积极性都充分调动起来。加强中央的集中统一领导，同刘少奇和林彪一伙所搞的那种“条条专政”是有本质区别的。刘少奇、林彪一伙所搞的“条条专政”，是束缚地方和企业的手脚，扼杀广大群众的社会主义积极性和首创精神的绳索。在发挥地方积极性的时候，则必须反对那种对抗无产阶级专政国家统一领导的本位主义和分散主义。总之，正确处理中央和地方的关系，对于巩固和完

<sup>①</sup> 转引自1971年11月6日《人民日报》。

善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推动生产力的发展，有着极其重要的意义。

为了巩固和完善全民所有制，还必须同破坏国家财产以及贪污盗窃等犯罪行为作斗争，同时也要批判和制止那种化公为私或者变全民所有为小集团所有的错误思想和行为，以维护全民所有的财产不受损害。

### 第三节 苏修把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蜕变 为官僚垄断资产阶级所有制

在整个社会主义历史阶段，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的发展变化，存在着两种可能性。一种可能性是：当着领导权掌握在真正的马克思主义者和工人群众的手里，当着马克思主义路线占统治地位的时候，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就得到巩固和进一步的完善。二十多年来，我国胜利地进行了无产阶级对资产阶级的斗争，社会主义道路对资本主义道路的斗争，毛主席的无产阶级革命路线对高岗饶漱石、彭德怀、刘少奇、林彪一伙的修正主义路线的斗争，使我国的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进一步巩固和完善，就是这种发展前途的最好证明。另一种可能性是：当着领导权被一小撮叛徒、特务、走资派所篡夺，当着修正主义路线占统治地位的时候，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就要蜕化变质，蜕变成为官僚垄断资产阶级所有制。赫鲁晓夫、勃列日涅夫叛徒集团上台后的苏联，就是这方面的一个典型。

赫鲁晓夫、勃列日涅夫叛徒集团上台以后，在苏联全面复辟资本主义的过程中，在经济领域中推行了一条彻头彻尾的修正主义路线。一九五七年，赫鲁晓夫就提出要把“赢利和生产基金利用情况”规定为“计划和考核企业、建设单位的重要指标”。一九六一年，在苏修二十二大上，又进一步提出“应当提

高利润和赢利的意义”，把它作为党的“纲领性要求”。一九六二年，苏修经济学家利别尔曼在苏修叛徒集团的支持下，抛出一篇题为《计划·利润·奖金》的黑文，系统地鼓吹以利润挂帅、物质刺激为核心的国营企业管理方案。苏修《真理报》、《消息报》、《经济报》等各大报就这篇黑文组织了广泛的讨论。经过这样一番舆论准备，一九六三年十一月的苏修中央全会肯定了利别尔曼的建议，决定“广泛地进行试验”。勃列日涅夫接替赫鲁晓夫以后，在“广泛实行经济改革”的名义下，把赫鲁晓夫那一套复辟资本主义的措施在所谓《社会主义国营生产企业条例》中和其他一些决议中，用法律的形式固定了下来，成为复辟资本主义的“新经济体制”。勃列日涅夫叛徒集团在推行资本主义的企业自由化的同时，又仿效资本主义垄断组织的一套办法，积极推行所谓“经济核算制的生产联合公司”，以加强这伙叛徒对苏联经济的资产阶级垄断统治。

赫鲁晓夫、勃列日涅夫叛徒集团上台以来所推行的这一条复辟资本主义的路线，已经使苏联原来的国营经济蜕变为官僚垄断资本主义经济。马克思主义告诉我们，生产资料所有制的性质，归根到底，取决于生产资料归哪个阶级所占有，用来为哪个阶级服务。从以下两个方面的变化，可以看出苏联国营经济的官僚垄断资本主义性质。

第一，从生产资料的占有关系和人们在生产中的相互关系来看，在苏联的国营企业里，工人群众已经从社会主义企业的主人地位下降到官僚垄断资产阶级的雇佣奴隶地位。掌握企业领导权的，是苏修领导集团委派的代理人。苏修《社会主义国营生产企业条例》规定：“有关生产经营活动的权力，由经理（主管人、主任）和按照职务分工规定的企业其他负责人员行使之。”企业经理有权确定企业的人员定额，有权“招收和解

雇工作人员，对企业的工作人员采取奖励措施和进行处分”，有权确定职工的工资和奖金，有权出卖、转让或出租企业的生产资料，有权支配苏修领导集团留归企业自己支配的各种“经济刺激基金”。总之，苏修叛徒集团委派的经理、厂长等官僚垄断资产阶级分子，在生产过程中有这个权，那个权，而苏联工人群众却什么权也没有了。他们的生产资料所有权，已被官僚垄断资产阶级完全剥夺了，侵占了。马克思在《资本论》中曾经引用过亚里士多德的这样一句话：“因为主人不是通过获得奴隶，而是通过使用奴隶，来证明他自己是主人。”马克思对这句话作了发挥，他说：资本家也不是“通过使他有权购买劳动的资本所有权”，而是“通过在生产过程中使用劳动者，在今天是使用雇佣工人”<sup>①</sup>，来证明他自己是资本家。苏修官僚垄断资产阶级分子虽然至今还挂着“共产党员”的招牌，但是，他们正是通过迫使苏联工人群众作为工资雇佣劳动者“在生产过程中使用”，来证明他们是官僚垄断资产阶级分子的。

据 1969 年苏修报刊透露，企业的“领导人”，“大权在握”，为所欲为，“象资本家一样，随便处罚和解雇工人”，而工人则“仿佛陷在汽车底下一样”。苏修农业部建筑托拉斯的一个经理有一句绝妙的自白。他说：“托拉斯是我的家，我就是主人，我要怎么干就怎么干。”一位苏联妇女用亲身的感受点破了这些“国营企业”的性质，她说：“我们这里，过去是资本家、富农统治，现在是新资本家、新富农统治着。”

第二，从产品分配关系来看，在苏联的国营企业里，产品分配关系中人剥削人的现象又重新出现了。官僚垄断资产阶级除了以国家的名义，通过税金和上缴利润的形式剥削工人以外，还任意扩大、强化分配中的资产阶级法权，通过高工资、

---

<sup>①</sup> 马克思：《资本论》第 3 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 25 卷，第 433 页。

高奖金和名目繁多的个人津贴，使那些官僚、厂长、经理、总工程师、总会计师等特权阶层放肆地剥削工人。这种剥削是在“按劳分配”的外壳下进行的。在苏联国营企业里，少数官僚垄断资产阶级分子攫取了工人创造的巨额剩余价值，充分说明了苏联的国营经济已经完全蜕变为官僚垄断资产阶级所有制经济了。

据苏修报刊透露，在实行勃列日涅夫的“新经济体制”后，苏联国营企业中车工的月计件工资，低的五十至六十卢布，中等的七十至八十卢布。而那些经理、厂长等官僚垄断资产阶级分子用工资、奖金、补贴等合法手段攫取的，就高出工人的工资收入几十倍甚至上百倍，用贪污盗窃等非法手段攫取的还不在其内。

苏修叛徒集团为了加强对工人的剥削，从1969年以来，大力鼓吹和推广谢基诺化学联合企业的“裁员试验”。这个“试验”，是苏修推行“新经济体制”的重要步骤，也是加强对工人剥削的重要措施。“裁员试验”是通过“增加工作量和扩大服务范围”等加强工人劳动强度的办法，来裁减人员。同时规定企业的工资基金总额几年不变，因裁减人员而多余下来的工资基金，留归企业由一小撮特权阶层支配。“裁员试验”的结果，不仅让少数特权阶层侵吞了绝大部分多余下来的工资基金，而且使一批批工人被解雇，处于失业或半失业状态，形成了相对过剩人口。据苏修报刊透露，仅俄罗斯联邦二百九十二个“按谢基诺榜样工作”的企业，到1973年7月1日为止，就已经裁减了七万工人。连莫斯科州委第一书记也不得不承认，由于推行“新体制”，大量解雇工人，失业问题已成了苏联“全国范围”的问题。

今天苏联官僚垄断资产阶级对苏联工人的剥削程度已经远远超过了沙俄资本家。据统计，1908年，俄国工业部门中的剥削率约为100%，而1973年，苏联工业部门中的剥削率竟高达200%。

残酷的剥削引起了广大工人的不满和愤怒。一位有三十年工龄的苏联老工人说：“我们这里有好多百万富翁。”“他们跟我们不

仅在生活上，而且在语言上也没有什么共同的东西。”莫斯科一大学的学生说：“苏联现在已经是一个资本主义国家。高薪的人生活得比西方资本家还好，整个国家的工厂、企业都在他们手中。而普通人却生活得很贫困，甚至比沙皇时代还坏。”

至今，勃列日涅夫叛徒集团为了掩饰他们的叛徒面目，欺骗苏联劳动人民，还是硬说苏联的国营企业仍然是“社会主义国家所有制企业”。如果说，苏联今天的国营企业象苏修叛徒恬不知耻地吹嘘的是什么“社会主义企业”的话，那末，这种“社会主义企业”，我们在希特勒的法西斯德国早就见到过了。

在第二次世界大战以前，希特勒当权时的法西斯德国，为了强化德国垄断资产阶级的法西斯专政，也曾经建立过国家垄断资本主义企业，并大喊大叫地说什么这是“国家社会主义经济”。今天的法西斯独裁者勃列日涅夫之流，明明已经把苏联的社会主义国家所有制完全蜕变为官僚垄断资产阶级所有制，却硬是要冒充“社会主义国家所有制”。其实，苏修的所谓社会主义不过是当年德国希特勒的“国家社会主义”的翻版罢了。

毛主席教导我们：“苏联是第一个社会主义国家，苏联共产党是列宁创造的党。虽然，苏联的党和国家的领导现在被修正主义者篡夺了，但是，我劝同志们坚决相信，苏联广大的人民、广大的党员和干部，是好的，是要革命的，修正主义的统治是不会长久的。”<sup>①</sup> 勃列日涅夫叛徒集团倒行逆施，决不会有好下场，到头来只能是搬起石头打自己的脚，必然受到历史的严厉惩罚。

---

① 转引自《红旗》杂志1967年第16期。

## 第三章 社会主义劳动群众 集体所有制

### 第一节 社会主义劳动群众集体所 有制的产生。我国农村的 人民公社化运动

合作化是个体经济社会改造的必由之路

生产资料的社会主义公有制，除全民所有制外，还有劳动群众集体所有制。我国的高级农业生产合作社、手工业生产合作社、合作工厂和现阶段的农村人民公社，以及合作交通运输业、合作商业，都是社会主义集体所有制的经济形式。社会主义劳动群众集体所有制是通过合作化的道路，对个体经济进行社会主义改造而产生的。对个体经济进行社会主义改造，把个体劳动者引导到社会主义道路上来，这是无产阶级在夺取政权、建立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经济以后的客观要求。

在个体经济中，以个体农业经济的面最广、量最大。个体农业经济的社会主义改造道路，原则上也是个体手工业等其他个体经济的道路。

以私有制为基础的个体农业经济，在土地改革以后，对恢复和发展农业生产起过一定作用。但它毕竟是一种落后的生产关系：单家独户分散经营，无力采用先进技术和新式农具，

无力抗拒自然灾害，不能实现不断的扩大再生产。这种落后的生产关系，阻碍着农业生产力的进一步发展。无产阶级夺取政权以后，要建设社会主义经济，实现社会主义工业化，一方面需要农业提供日益增多的商品粮食、工业原料和劳动力，另一方面需要农村能够购买日益增多的化肥、农药、农业机器以及其他各种工业产品。而分散落后的个体农业经济，无法满足社会主义工业飞跃发展的这种要求。这是一个尖锐的矛盾。

个体农业经济又是产生资本主义的温床。它必然要向两极分化，使大多数农民贫困破产，沦为贫雇农，而少数人则发展为富农即农村资产阶级。列宁指出：“小生产是经常地、每日每时地、自发地和大批地产生着资本主义和资产阶级的。”<sup>①</sup>“农民经济仍然是小商品生产。这是一个非常广阔和极其深厚的资本主义基础”<sup>②</sup>。毛主席在分析我国土地改革以后农村中两极分化的严重趋势时指出：“在最近几年中间，农村中的资本主义自发势力一天一天地在发展，新富农已经到处出现，许多富裕中农力求把自己变为富农。许多贫农，则因为生产资料不足，仍然处于贫困地位，有些人欠了债，有些人出卖土地，或者出租土地。”<sup>③</sup>这种情况说明，农村的阵地，社会主义如果不去占领，资本主义就必然会去占领。如果听任农村两极分化发展下去，那些向资本主义方向发展的富裕中农当然将同工人阶级愈来愈离心离德，那些失去土地、贫困破

① 《共产主义运动中的“左派”幼稚病》。《列宁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181页。

② 《无产阶级专政时代的经济和政治》。《列宁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86页。

③ 《关于农业合作化问题》。《毛泽东著作选读》（甲种本），人民出版社1965年版，第313页。

产的贫雇农也将埋怨工人阶级见死不救，不去帮助他们解决困难。这样，在土地改革基础上建立起来的工农联盟就有瓦解的危险。工农联盟是无产阶级专政的基础。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的发展，要求加强工农联盟，加强农村中社会主义的阵地，而个体农业经济的两极分化则要破坏工农联盟和使资本主义占领农村的阵地。这是另一个尖锐的矛盾。

这些矛盾，是无产阶级专政建立以后，实现农业合作化以前，生产关系同生产力、上层建筑同经济基础的矛盾在农村中的表现。这些矛盾只有在把个体农业经济改造成为社会主义大农业的时候才能解决。社会主义大农业能够不断地扩大再生产，以日益增多的粮食、副食品和原料，供应城市居民和社会主义工业。社会主义大农业能够采用先进技术和机器生产，可以不断提高农业劳动生产率，提供多余劳动力支援社会主义工业建设，并可以为化肥、农业机械等重工业产品以及轻工业产品提供日益广阔的市场。这样就能够解决由于个体农业经济生产力低下、购买力薄弱所带来的矛盾。同时，社会主义大农业将把劳动农民引上共同富裕的道路，进一步巩固工农联盟，并使无产阶级专政在农村中建立和发展自己的社会主义经济基础。这样就能够解决由于个体农业经济两极分化所带来的矛盾。所以，对个体农业经济的社会主义改造，是无产阶级夺取政权以后生产关系同生产力的矛盾、上层建筑同经济基础的矛盾所决定的，是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发展的客观要求。毛主席说：“没有农业社会化，就没有全部的巩固的社会主义。”<sup>①</sup>这就极其深刻地概括了对个体农业进行社会主义改造的客观必要性。

---

① 《论人民民主专政》。《毛泽东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67年横排本，第1366页。

通过什么道路来把个体农业经济改造成为社会主义大农业呢？农民是劳动者，是无产阶级的同盟军，对于个体农民私有的生产资料，是不能剥夺的，否则就要犯绝大的错误。个体农业经济的社会主义改造只能通过合作化的道路来实现。恩格斯在批判德国和法国机会主义者的土地纲领时，第一次提出马克思主义关于通过合作社对个体农业经济进行社会主义改造的理论。恩格斯说：“当我们掌握了国家权力的时候，我们绝不会用暴力去剥夺小农（不论有无报偿，都是一样），象我们将不得不如此对待大土地占有者那样。我们对于小农的任务，首先是把他们的私人生产和私人占有变为合作社的生产和占有，但不是采用暴力，而是通过示范和为此提供社会帮助。”<sup>①</sup>

十月革命胜利以后，列宁、斯大林领导苏联农民，粉碎了富农及其在党内的代理人布哈林之流的阻挠和破坏，根据自愿原则，在无产阶级专政国家的帮助下，通过合作化的道路，把分散的个体农业经济，改造成了大规模的社会主义的集体农庄。从而第一次用实践证明：合作化的道路是对个体农业经济进行社会主义改造的唯一正确的道路。

毛主席在领导我国农业社会主义改造的过程中，在领导全党同刘少奇一伙的机会主义路线的激烈斗争中，从理论上和实践上丰富和发展了马克思列宁主义关于农业合作化的理论。

我国解放以前的农村，占统治地位的是封建土地所有制。无产阶级政党必须首先领导农民进行民主革命，实现土地改革，把封建土地所有制改变为农民的个体所有制，接着进行社会主义革命，通过农业合作化的道路，把农民的个体所有制，

<sup>①</sup> 恩格斯：《法德农民问题》。《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310页。

改造为社会主义的劳动群众集体所有制。实践证明，农村中的民主革命进行得愈彻底，社会主义革命也就愈顺利。毛主席制定的“依靠贫农，团结中农，有步骤地、有分别地消灭封建剥削制度，发展农业生产”<sup>①</sup>的土地改革总路线，武装了广大干部和农民，排除了刘少奇一伙的右的和形“左”实右的干扰，经过轰轰烈烈的群众斗争，不仅彻底摧毁了封建的土地关系，打倒了地主阶级和孤立了富农，而且通过土地改革提高了广大农民的革命觉悟，树立了贫农在政治上的优势地位，为农业社会主义改造创造了有利的条件。

在土地改革以后，到底把农村引向何处去？在这个关系到社会主义命运的问题上，又展开了两条路线的激烈斗争。刘少奇一伙极力反对实现农业合作化，鼓吹“确保私有”、“四大自由”<sup>②</sup>，胡说什么“雇工，单干，应该放任自流”，“流出点富农来好”，保存富农经济“是一种长期的政策”，妄图使农村资本主义化。

毛主席批判了刘少奇一伙的修正主义路线，针锋相对地提出，在土地改革以后，必须“趁热打铁”，当农村个体经济尚未大量分化的时候，就不失时机地把它引上社会主义的互助合作道路。

刘少奇一伙妄想阻挡农业合作化的历史潮流，又以反动的“唯生产力论”为武器，抛出“先机械化，后合作化”的反动路线，硬说“没有大量的成千成万的农业机器供给农民使用”，“农业根本不可能实现集体化”，否则，就是什么“错误的、危险的、空想的农业社会主义思想”。

① 《在晋绥干部会议上的讲话》。《毛泽东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67年横排本，第1212页。

② 所谓“四大自由”，是指雇工自由、买卖土地自由、借贷自由、贸易自由，即发展农村资本主义自由。

毛主席在痛斥刘少奇一伙的这些谬论时，科学地阐明了农业合作化和农业机械化的关系，农业的社会改革和技术改革的关系。毛主席指出：“在农业方面，在我国的条件下（在资本主义国家内是使农业资本主义化），则必须先有合作化，然后才能使用大机器。”<sup>①</sup>个体农业经济不可能使用大机器。离开了合作化，就搞不了机械化，只能走上资本主义化的道路，而这条道路是中国劳动人民所绝不容许的。只有先合作化，然后机械化，才是唯一正确的社会主义道路。

毛主席在农业合作化问题上对马克思列宁主义的重大发展，粉碎了刘少奇一伙的谬论，武装了我们的党，使党能够在土地改革以后，在我国还没有大量农业机器的条件下，不失时机地领导广大农民胜利地实现了农业合作化。

### 农业合作化的阶级路线和形式

农业合作化运动是在农村这块最广阔的土地上实现从私有制转变到公有制、用社会主义战胜资本主义的伟大的革命群众运动。在这场伟大的斗争中，依靠谁，团结谁，打击谁，必须有一条正确的马克思主义的阶级路线。

党的阶级路线是建立在对农民各个阶层所作的马克思主义的阶级分析的基础之上的。

农民是一个具有两重性的阶级。他们既是劳动者，又是私有者。作为劳动者，他们能够在无产阶级领导下走上社会主义道路；作为私有者，他们自发地产生着资本主义。当然，农民中的各个阶层，由于经济地位不同，私有观念在程度上也不一样，对农业合作化的态度也就各不相同。列宁根据这些

<sup>①</sup> 《关于农业合作化问题》。《毛泽东著作选读》（甲种本），人民出版社1965年版，第308页。

区别，制定了在农业集体化过程中依靠贫农，团结中农，反对富农的阶级路线。毛主席根据马克思列宁主义的普遍真理，结合我国革命实践，丰富和发展了马克思主义关于阶级路线的理论。

贫农是农村的半无产阶级，他们较少私有观念，坚决走社会主义道路，是集体经济最积极的拥护者。在农业合作化过程中，党必须坚定地依靠贫农。

毛主席根据我国土地改革以后阶级关系变化的新情况，对占农村人口大多数的中农作了极其深刻的阶级分析。毛主席把中农区分为经济上还不富裕的下中农和经济上比较富裕的上中农。对下中农，又把土地改革以后由贫农上升起来的新下中农，同土地改革以前的老下中农相区别；对上中农也同样区别为新、老两个部分。中农中间的这些不同部分，由于他们经济地位的不同，对合作化的态度是不一样的。

下中农，特别是新下中农，经济地位同贫农比较接近，有一种组织合作社的积极性。下中农和贫农一起，共占农村人口的百分之六十到七十，他们是农村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的主力军，是整个社会主义历史阶段党在农村的依靠力量。上中农即富裕中农，他们一般拥有较多较好的生产资料，具有严重的资本主义自发倾向。无产阶级必须加强对他们的社会主义教育，并同他们的资本主义自发倾向作斗争，才能巩固地团结他们。

土地改革以后，原来的贫农分得了土地、耕畜和农具，他们之中的大多数人经济地位迅速上升，出现了所谓“农村中农化”的趋势。毛主席及时对中农作了具体分析，把中农区分为下中农和上中农，并充分估计到下中农，特别是土地改革以后刚从贫农上升起来的新下中农的社会主义积极性，这就使我

们透过“农村中农化”的表面现象，看清了问题的实质。依据毛主席对土地改革以后农村阶级状况的分析，我党制定了农业合作化运动中的阶级路线，这条路线是：“必须依靠贫农（包括土地改革后变为新中农的老贫农），巩固地与中农联合，逐步发展互助合作，逐步由限制富农剥削到最后消灭富农剥削。”<sup>①</sup>这条阶级路线，壮大了工人阶级在农村中的依靠力量，巩固地团结了中农，有力地促进了农业合作化的胜利实现。

在农业合作化运动中，为了巩固贫农和中农的团结，为了使运动健康地发展，必须建立贫农的优势，坚持自愿、互利原则，采取典型示范和国家帮助的办法，用实际事例向农民证明集体经济的优越性，引导他们逐步走上合作化的道路。

我国的农业合作化，在党的领导下，坚持全面规划，加强领导的方针，按照自愿、互利原则，采取了逐步前进、相互衔接的三种形式，即从农业生产互助组，到初级农业生产合作社，再到高级农业生产合作社。

互助组是一种带有某些社会主义萌芽的、几户或十几户为一组的农业生产的集体劳动组织。它解决了贫苦农民缺乏劳动力、耕畜和大农具的困难，在一定程度上提高了农业生产力，培养了农民集体劳动的习惯。但是，互助组并没有触动生产资料私有制。互助组规模狭小，又实行分散经营，不利于因地种植和实行比较合理的分工分业，不能有效地利用土地和劳动力，这又是同生产力的发展相矛盾的。这些矛盾推动互助组发展到以土地入股和统一经营为特点的初级农业生产合作社。

初级社是小型的半社会主义性质的农业生产合作社。社

<sup>①</sup> 《为动员一切力量把我国建设成为一个伟大的社会主义国家而斗争》。  
《社会主义教育课程的阅读文件汇编》第1编，人民出版社1957年版，第359页。

员将私有土地入股，由合作社统一经营，并按照土地的数量和质量由合作社给予一定报酬，称为“土地分红”。社员私有的耕畜和大农具交社统一使用，也有一定的报酬。初级社并不废除生产资料私有权，但是统一经营已经使生产资料的所有权和支配权相分离，个人已不能随意支配他原有的土地和生产资料了；在生产发展的基础上，集体已经有了某些积累；在分配方面，除土地分红外，还有劳动报酬，而且劳动报酬在收入分配中的比重一般要高于土地报酬。这样就使初级社中的社会主义因素进一步发展起来。这种半社会主义性质的初级社，既削弱了私有制，又适当地照顾了社员当时的觉悟水平，并且克服了互助组存在的集体劳动和分散经营的矛盾，进一步解放了生产力。这是我国农民在党的领导下，从个体所有制过渡到集体所有制的一个重要的阶梯，在此基础上再引导他们过渡到完全社会主义性质的高级社，就顺利得多了。

但是初级社还存在着统一经营、集体劳动同土地和其他生产资料私有之间的矛盾。由土地私有制产生的土地分红，使一部分占有较多较好生产资料的社员（主要是富裕中农），占有别人一部分劳动成果，影响了广大社员的劳动积极性，阻碍了生产力的进一步发展。这些矛盾推动初级社继续向着高级农业生产合作社发展。高级社取消了土地、耕畜和大农具的私有制，取消了土地分红。它以生产资料的劳动群众集体所有制为基础，实行“各尽所能，按劳分配”的社会主义原则，是完全社会主义性质的集体经济。

我国农村由初级社大批转为高级社，是在一九五五年下半年开始的农业合作化高潮中实现的。农业合作化高潮，是毛主席的无产阶级革命路线战胜刘少奇的右倾机会主义路线，促使农村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迅速发展的必然

结果。一九五五年上半年，刘少奇一伙背着毛主席，狂叫“坚决收缩”，砍去了二十万个合作社。同年七月，毛主席作了《关于农业合作化问题》的重要报告，接着，毛主席又为《中国农村的社会主义高潮》一书写了序言和按语，系统地总结了国内外农业合作化正反两方面的经验，彻底批判了刘少奇一伙的种种谬论，粉碎了他们妄图复辟资本主义的阴谋。毛主席的无产阶级革命路线的胜利，进一步激发了广大农民特别是贫农、下中农的社会主义积极性。全国农村掀起了农业合作化的高潮。到一九五六年底，参加初级、高级农业生产合作社的农户已占全国总农户的百分之九十六点三，其中参加高级社的农户占全国总农户的百分之八十七点八。原定要到第三个五年计划才完成的农业合作化，只花了四年时间就基本上实现了。

我国的农业合作化，由于采取了自愿、互利的原则和逐步前进、互相衔接的形式，易为农民所接受，充分调动了农民的生产积极性，因而一直显示出它的优越性；在合作化过程中农业不仅没有减产，而且年年增产。一九五三年到一九五七年，农业总产值平均每年增长百分之四点五，从一九五二年的四百八十三点九亿元增加到一九五七年的六百零三点五亿元。

对个体手工业的社会主义改造，根据手工业的特点，是首先引导手工业劳动者从供销方面组织起来，进而发展到生产合作，采取了在私有制基础上组织手工业供销小组或手工业供销合作社，到社会主义集体所有制基础上的手工业生产合作社等步骤和形式。一九五六年，在农业合作化高潮的推动下，参加合作社的手工业从业人员达六百零三万九千人，占全国手工业从业人员总数的百分之九十一点七，基本上实现了手工业合作化。

## 我国农村的人民公社化运动

农业合作化的实现，标志着农村生产资料所有制方面的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实现了个体所有制到社会主义劳动群众集体所有制的革命转变。它进一步解放了农业生产力，加强了工农联盟，巩固了无产阶级专政。

高级社是以劳动群众集体所有制为基础的社会主义经济，它比初级社更能促进农业生产的发展。一九五六年，我国高级社的粮食单位面积产量，一般比初级社高出百分之十到二十。一九五六年以前的三年中，我国共垦荒三千六百万亩，扩大土地灌溉面积五千六百万亩，而一九五六年一年就开荒二千九百多万亩，扩大土地灌溉面积一亿一千多万亩。这种情况说明，高级社同生产力的发展基本上是适应的。

高级社同生产力的发展相适应的情况，并不意味着就不存在任何矛盾了。一九五八年，在建设社会主义总路线的指引下，我国出现了社会主义建设事业的大跃进。在大跃进，特别是农业生产大跃进的过程中，高级社在组织规模、经营范围和集体化程度等方面，同生产力进一步发展的矛盾就暴露了。表现在：高级社社小力薄，无力兴办大规模的农田水利基本建设；高级社社小，积累的资金少，买不起大型机械化农具，即使买得起，由于土地少，也不能充分发挥农业机器的作用。因此，高级社这种集体所有制，必然要进一步向前发展。

早在人民公社出现以前，广大贫农、下中农迫切要求改变农村“一穷二白”的面貌，积极发展农业生产力，已经在突破高级社的组织形式方面，作过多种革命尝试：在大兴农田水利基本建设中，组织了突破社界的社会主义大协作，许多高级社组织成联社或者合并成大社，并且扩大了经营范围，开始发展小

工业，适应经济发展的新形势，不少地方还实行了乡政权同大社管理机构的合一。这种大社实际上已经是人民公社的雏型。毛主席热烈支持广大群众的革命积极性，总结了人民群众的伟大创造，一九五八年八月，在视察河南省新乡县七里营人民公社时，向全国人民发出了“人民公社好”的伟大号召；在视察山东农村时又指出：“还是办人民公社好，它的好处是，可以把工、农、商、学、兵合在一起，便于领导。”<sup>①</sup>紧接着，毛主席又主持了党中央政治局扩大会议，作出了《关于在农村建立人民公社的决议》。毛主席的指示和党中央的决议广泛传达以后，广大群众和干部欢欣鼓舞，奔走相告，在全国农村立即掀起了一个波澜壮阔的人民公社化高潮。在短短两个月的时间内，全国农村就基本上实现了人民公社化。

农村人民公社这一新的社会组织象初升的太阳一样，在亚洲东部的广阔的地平线上出现了，它进一步激发了广大农民，特别是贫农和下中农建设社会主义的极大热情和积极性。

农村人民公社在一个相当长的历史时期内仍然是社会主义的互助、互利的集体经济组织。但人民公社一般是一乡一社，实现了政社合一，实现了工、农（包括林、牧、副、渔）、商、学、兵相结合，超出了高级社那样的单一经济组织的范围，成为我国社会主义社会在农村中的基层单位，又是我国无产阶级专政的国家政权在农村中的基层单位。农村人民公社进一步加强了党的一元化领导，巩固了无产阶级专政，更好地保证了毛主席的无产阶级革命路线和政策的贯彻执行，使农村集体经济沿着社会主义大道胜利前进。

人民公社的特点正如毛主席所指出的是“一曰大，二曰

<sup>①</sup> 转引自《红旗》杂志1958年第9期。

公”<sup>①</sup>。大，就是指人民公社的规模比高级社大。我国各地区情况不同，人民公社的规模因地而异。一九七三年，我国共有农村人民公社五万四千多个，每个公社平均有二千九百多户，整半劳动力五千三百多个。它的规模相当于原来高级社平均规模的十几倍。人民公社经营的项目也比高级社多，都是以一业为主，兼营工业和其他副业。公，就是指人民公社的公有化程度比高级社更高。我国现阶段农村人民公社一般存在着公社、生产大队和生产队的三级集体所有制；公社一级的集体所有制是比高级社公有化程度更高的一种劳动群众集体所有制，而且，由于实行政社合一，国家干部直接管理着公社企业；由于农村人民公社管理和使用的机电排灌站以及部分公路、桥梁、河道是由国家投资或由国家和人民公社共同投资兴建的，这就使公社一级的集体经济开始带有若干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的成分。

人民公社一大二公，体现了农村集体所有制的扩大和提高，克服了高级农业生产合作社的局限性，更有利于促进生产力的发展。

人民公社能在更大的范围内统一规划，按照自愿、互利和等价交换的原则，组织社会主义大协作，举办过去一个高级社所难以举办的农田水利基本建设。

河南省新乡县七里营人民公社是全国最早成立的人民公社之一。公社化以前，国家就在七里营地区修成了“小黄河”，即引黄灌渠，但由于当时乡界、村界的限制，加上各高级社之间经济利益不同，排灌系统不能统一规划、合理修建；已修渠道也深浅不一，弯弯曲曲，不能充分发挥效益，实际灌溉面积只有30%左右。公社成立后，统一规划，组成了七千人的水利大军，1958年苦干一冬，整

<sup>①</sup> 转引自《红旗》杂志1958年第8期。

修和新挖了大小排灌渠道八十多条，修筑了桥梁、节水闸等工程，共挖了一百一十多万土方，比1957年增加一倍。水浇地面积增加三倍。

人民公社地大，人多，资源丰富，可以更合理地使用劳动力和生产资料，向生产的深度和广度进军，实行农业、工业同时并举，促进农、林、牧、副、渔全面发展，从而改变过去高级社由于社小力薄，多数社单纯经营农业的局面。

河北省遵化县建明人民公社成立以前，由于受着合作社规模太小的限制，集体经济不能充分利用自然资源，合理安排和发展生产。公社化以前，这里虽然也有一些榨油、制酒、木炭、砖瓦等手工业作坊，可是规模小，项目少；还有两个铁木生产合作社，也只能制造一些小农具和生活用具，不能满足农业生产和社会生活的需要。

公社成立以后，在公社党委统一领导下，制订了土地利用规划，调整了作物种植面积，合理安排了农、林、牧、果的生产。在大炼钢铁的群众运动中，建立了农具制造、修配和粮食加工等小工厂，促进了农、副业生产的发展。

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中，公社各级干部和广大社员进一步发扬“穷棒子精神”，上山采矿、开石、打柴，农副产品加工、果树林木也有很大发展，增加了集体收入，为农业机械化积累了资金。公社还自力更生地办起了拥有车工、翻砂、锻工、气焊、钳工、木工等车间的农机具修配站，并在八个大队建立了农具修配点。1972年全公社粮食亩产比1957年提高65%；七年来，植树造林五千五百亩，栽果树四万二千棵；大牲畜、养猪、渔业都有了很大发展。1972年副业总收入比1957年增长二点三倍，做到了“以副养机，以机促农”。

人民公社还有利于促进农业机械化的发展，使农村经济面貌逐渐改观。

上海市郊区在高级社时期，只有少量的拖拉机和排灌机械，机耕面积不到1%，机器排灌面积不到10%。人民公社化以后，农业

机械化水平迅速提高：1973年拖拉机数量（标准台）比1957年增长七十点五倍，手扶拖拉机1973年比1962年增加五十六点二五倍，机耕面积占88.2%，排灌机械（马力）1973年比1957年增长十六点七倍，机电灌溉面积占97.8%。

我国农村人民公社的出现不是偶然的。它是我国农业合作化的继续和发展，是我国政治经济发展的必然产物。这是完全符合客观规律的现象。它一出现，就具有强大的生命力。刘少奇、彭德怀一伙攻击人民公社“办早了，办糟了”，无非是为了反对农村继续进行社会主义革命。但是，合乎历史发展的东西就一定垮不了，这是历史唯物主义的大道理。经过十几年的考验，我国农村人民公社已经茁壮成长起来了。我国农业生产十多年来稳步上升，公社社员生活逐步改善，集体所有制经济空前巩固，公有化的程度随着生产力的发展也在逐渐提高。这一系列光辉的事实，彻底粉碎了刘少奇一伙的谬论和他们妄图在农村复辟资本主义的迷梦。

## 第二节 社会主义集体所有制 的巩固和发展

### 社会主义集体所有制的特点

社会主义劳动群众集体所有制，是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以外的又一种社会主义公有制形式。它在我国农业中还占有很大的比重。到一九七三年为止，在农业生产资料中，耕地、排灌机械的百分之九十左右，拖拉机、大牲畜的百分之八十左右是集体所有的。全国的粮食和各种经济作物，百分之九十以上是集体经济生产的。在工业和商业中也有少量的集体所有制经济存在。

社会主义劳动群众集体所有制和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一样，根本不同于历史上任何类型的生产资料私有制。它们都根本否定了人对人的剥削和压迫。建立在这两种社会主义公有制基础上的集体经济和国营经济，都必须以满足国家和人民不断增长的需要为生产目的，都必须在党和国家的计划指导下经营。

但是，就社会主义公有制本身来讲，集体所有制和全民所有制之间，又存在着重大的差别。

上一章里说过，全民所有制的生产资料，是全体劳动人民的财产，由无产阶级专政的国家代表全体劳动人民占有和支配，根据国民经济发展的需要，在全国范围内统一调拨和安排。集体所有制的生产资料不是全国劳动者的公共财产，而是以一个一个的集体经济组织为范围，分别属于各个集体经济组织（各个农村人民公社、一个公社的各个生产大队、一个大队的各个生产队、各个手工业生产合作社）的劳动者共有。在一个集体经济组织内部，人们在生产资料的占有关系上是平等的。但是，各个不同集体经济组织之间，在生产资料的占有关系上却存在着差别，使得等量劳动获得不等量的收益。这种情况特别是在农村集体所有制经济中反映较为明显。如：各个公社以及同一个公社的各个生产队，由于土地占有多少不同，土地肥沃程度和所处地理位置的不同，投入等量劳动（包括活劳动和物化劳动）所获得的收入也就不同，因此形成了级差土地收入。在其他条件相同的情况下，占有土地数量较多、质量较好、离销售市场较近的公社、生产队所获得的收入就高，反之，就低。这说明了在各个集体经济组织之间在生产资料占有关系上，还存在着事实上的不平等，资产阶级法权还没有完全取消。这是集体所有制还存

在旧社会传统和痕迹的一种表现。

当然，不同集体经济组织之间收入和劳动报酬上的差别，并不都是由级差土地收入造成的，而是有着多方面的原因。例如，领导班子是否健全，是否坚持党的基本路线，调动了广大劳动者的社会主义积极性，是否贯彻执行了“以粮为纲，全面发展”和“勤俭办社”的方针，等等，都有很大的关系。“事在人为”。土地的质量和数量在一定条件下是可以经过人的努力来使之变化的。大寨大队靠毛泽东思想挂帅，战天斗地，重新安排山河，由穷变富，最雄辩地说明了这一点。但是，在人的主观能动作用相等的条件下，生产资料质量的好坏和数量的多少，对于集体所有制经济的生产发展和社员收益的多少，就有着很大的影响了。正是从这里可以看出，同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比较起来，劳动群众集体所有制是一种公有化程度较低的社会主义公有制，在生产资料占有关系上，带有更多的旧社会的痕迹。集体所有制存在的这种旧社会的痕迹，在社会主义社会的一个相当长的时期内是不可避免的。只要集体所有制还没有过渡到全民所有制，它总是不同程度地客观地存在着的。但是，必须对它加以适当的限制，特别是对一些收入水平较低的后进生产队，公社、生产大队要给以必要的帮助和支持，使这些生产队同其他生产队一起走共同富裕的道路，防止不同集体经济之间社员的收入水平过分悬殊。

在社会主义社会的一个相当长的时期内，存在着社会主义劳动群众集体所有制和全民所有制的差别，从根本上说，是由工业和农业、手工业中生产力的不同发展水平决定的。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同现代工业中高度社会化的生产力基本相适应，集体所有制同目前我国农业和手工业中社会化程度

较低的生产力基本相适应。虽然，集体所有制随着生产力的不断发展，在将来一定要转变为全民所有制，但是，如果忽视了生产力发展水平的客观条件，混淆集体所有制和全民所有制的界限，在条件尚不成熟的时候把集体所有制转变为全民所有制，就会使生产关系和生产力从基本适合变为不适合，就会使生产力的发展受到阻碍，使生产受到破坏。

社会主义集体经济在生产和经营的各个方面，也同国营经济有着区别。集体经济主要在一个集体的范围内组织共同劳动。集体经济的劳动力，只归各个集体经济组织自行安排，国家不能象调配国营企业的劳动力那样在全国范围内统一调配集体经济的劳动力。集体经济的收入除了以税收的形式上缴一部分给国家外，其余都归集体所有和支配，而不是象国营经济那样必须将全部纯收入上缴给国家，归全民所有，用来满足全体人民的需要。集体所有制经济内部积累和消费的比例，劳动报酬标准，也不是象国营经济那样由国家统一规定，而是由各个集体经济组织按照国家规定的社会主义的原则，结合自己的具体条件来规定。

在我国农村人民公社中，除了占统治地位的集体经济以外，还保留着社员的自留地和家庭副业。它们是社会主义经济的补充，依附于集体所有制经济。在农村集体经济的生产力水平还不高，社员群众还要利用自留地和家庭副业来补充某些生活需要的情况下，在保证人民公社集体经济的发展和占绝对优势的条件下，允许社员经营少量的自留地和家庭副业是必要的。这样做，可以充分利用农村劳动力增加社会产品，改善社员生活，增加社员收入，也有利于活跃农村集市贸易。但是，自留地和家庭副业就其性质来说，毕竟是一种个体经济的残余。这种小私有制的残余也是产生资本主义的

一种土壤。因此，既不能对现阶段自留地和家庭副业的性质及其存在的必要性不加分析，企图过早地取消它们；也不能抹煞它们同集体经济的矛盾，而放任自流，坐视资本主义自发势力泛滥、冲击社会主义经济。我们必须把坚持社会主义的原则性同必要的灵活性结合起来，一方面限制自留地和家庭副业的消极作用，另一方面要正确地发挥它们的补充作用。

集体所有制和全民所有制的上述差别，是社会主义社会农业和工业的差别、乡村和城市的差别、农民和工人的差别的经济基础。在社会主义社会的一个很长的历史时期内，集体所有制经济是农业部门中主要的经济形式，而全民所有制经济则是工业部门中主要的经济形式。全民所有制和集体所有制的关系，实质上就是工业和农业这两个最重要的物质生产部门的关系，就是工人和农民这两大劳动阶级的关系。

集体所有制虽然是社会主义公有制的一种低级形式，但既然它同作为整个国民经济发展基础的农业部门有着不可分割的联系，同无产阶级最广大的同盟军农民有着不可分割的联系，因此，它在社会主义经济中占有重要的地位，对于国民经济的发展有着重大的作用。

集体所有制还是目前我国手工业中的一种重要的经济形式。我国集体所有制的手工业，一部分是个体手工业者在生产资料所有制的社会主义改造中走上合作化道路的手工业生产合作社和合作工厂；另一部分是城镇居民兴办的街道工业。手工业生产部分农业机械，作为大工业的补充，支援农业机械化。手工业配合大工业生产部分零配件，为发展社会主义工业起着助手的作用。手工业还为城乡人民生产日常生活所需要的日用小商品，并担负着为人民生活所必需的日用品修补业务。由手工业生产的手工艺品，在我国的对外贸易中占有

一定的地位。总之，集体所有制的手工业对于我国社会主义建设有着重要的作用。

但是，手工业生产商品性强，在旧社会，个体手工业者比农民同市场的联系更多。合作化以后，一部分手工业者，特别是小业主，他们的小生产者的习惯势力和资本主义自发倾向也很浓厚、很强烈。“这些小业主用他们日常的、琐碎的、看不见摸不着的腐化活动制造着为资产阶级所需要的，使资产阶级得以复辟的恶果。”<sup>①</sup>无产阶级必须加强对他们的社会主义教育，同他们的资本主义自发倾向作斗争。此外，在我国城镇和农村还有少量的个体手工业者。必须使他们在城镇街道组织和农村人民公社、生产队统一安排下，从事法律许可范围内的、不剥削他人的个体劳动，同时要积极引导他们逐步走上社会主义集体化的道路。

全民所有制经济和集体所有制经济之间，既有着重大的差别，更有着密切的联系。一方面，巩固和发展国营经济，是巩固和发展集体经济的重要条件。没有在现代工业中占统治地位的国营经济的领导和支持，集体经济就不能迅速发展。另一方面，当着农业和手工业仍然建立在集体所有制基础上的时候，国营经济的发展也离不开集体经济的发展。因此，对于这两种社会主义公有制，决不可以对立起来，而是必须在全民所有制经济的领导下，使两种社会主义所有制和两种社会主义经济相互支援，相互促进，才能推动整个社会主义国民经济的高速发展，密切城乡经济联系，巩固工农联盟，巩固无产阶级专政。

---

<sup>①</sup> 《共产主义运动中的“左派”幼稚病》。《列宁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201页。

## 社会主义集体所有制在斗争中巩固和发展

社会主义集体所有制既然有着上述重要的地位和作用，因此，资产阶级和一切社会主义制度的敌人，总是千方百计地想动摇、瓦解和破坏集体所有制，而无产阶级和全体劳动人民则要求巩固集体所有制，发展集体所有制。社会主义时期两个阶级、两条道路、两条路线斗争的一个很重要的方面，是环绕着集体所有制展开的。

集体所有制是一种低级形式的社会主义公有制，在生产资料的占有关系和产品分配关系上，都带有较多的旧社会的痕迹。对集体所有制来说，公和私的矛盾，国家利益和集体利益的矛盾，大集体和小集体的矛盾以及各个小集体之间的矛盾，都比全民所有制来得复杂。地主资产阶级及其在党内的代理人总是力图扩大集体所有制中的这种旧社会的痕迹，力图利用部分农民中的资本主义自发势力和小生产者的习惯势力搞资本主义复辟活动，力图诱使干部脱离社会主义方向，利用社会主义集体经济的招牌，打着集体生产的旗号，来搞资本主义经营，把社会主义集体经济蜕变为列宁指出过的那种“集体的资本主义组织”。这是农村两个阶级、两条道路、两条路线斗争的一个重要方面。为着巩固和发展集体所有制，必须同资产阶级和小资产阶级习惯势力作斗争，正确处理国家和集体、大集体和小集体以及各个集体经济之间的关系。

为着巩固集体所有制，坚持社会主义道路，划清集体所有制同个体所有制的界限，是非常必要的。各个集体经济的生产资料和产品，是各个集体经济范围内的劳动群众公有的财产。劳动群众集体对这些公有的生产资料和产品，必须具有统一的不可分割的所有权和支配权，而不能化整为零归一个

作业组或个人所有。集体经济的生产，必须遵照国家计划，由集体作统一的安排，并组织集体劳动来实现生产计划，而不能让各家各户或各个作业组各自为政，爱怎么干就怎么干。集体经济公有的产品和收入，只能按照社会主义原则由集体来进行统一分配，而不能由个人或作业组将所得的劳动成果据为己有，自行分配。总之，如果出现违背国家计划或集体利益的活动，就是破坏劳动群众集体所有制，背离社会主义道路。

一九五九年到一九六一年，当我国国民经济由于苏修叛徒集团的背信弃义和连续三年的严重自然灾害，遇到暂时困难的时候，刘少奇一伙跳了出来，同苏修叛徒集团里应外合，从右的方面来攻击农村人民公社，拼命鼓吹“三自一包”<sup>①</sup>，大刮单干风，公然叫嚣：“不要怕资本主义泛滥”，“农业也要退够，包括包产到户，单干！”妄图从根本上破坏人民公社集体经济。林彪同刘少奇紧密配合，也极力主张“包产到户”。在这个关键时刻，毛主席领导全党同刘少奇、林彪进行坚决的斗争，并在农村掀起了一个波澜壮阔的社会主义教育运动，打击了党内走资本主义道路的当权派，教育了广大的干部和群众，进一步巩固了农村人民公社的集体所有制。

为着巩固集体所有制，还必须划清集体所有制同全民所有制的界限，严格按照它们各自的特点来正确对待，不能象对国营经济那样统一调拨集体经济的生产资料、产品和劳动力。否则就是侵犯了集体所有制，就会犯剥夺农民的错误，损害工农联盟。

当农村人民公社化运动正在轰轰烈烈展开之际，刘少奇、陈伯达一伙曾刮起一股“共产”风。他们蓄意混淆两种社会主

<sup>①</sup> “三自一包”，指扩大自留地、发展自由市场、多搞自负盈亏企业和包产到户。

义公有制的区别，否定商品生产，否定价值规律，无偿调用农村人民公社的劳动力和产品，妄图用这种办法来破坏农村人民公社化运动，破坏工农联盟，瓦解无产阶级专政。一九五八年底毛主席亲自主持召开了党的八届六中全会，制定了《关于人民公社若干问题的决议》，批判了刘少奇、陈伯达一伙形“左”实右的谬论，进一步阐明了农村人民公社的集体所有制性质，划清了集体所有制和全民所有制、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的界限，保护和巩固了新生的农村人民公社集体所有制。

巩固集体所有制和发展集体所有制的最根本的条件，是必须使集体经济的领导权牢固地掌握在真正的马克思主义者和贫下中农的手里。毛主席早在我国农业合作化运动的高潮时就教导说：“合作社的领导机关必须建立现有贫农和新下中农在领导机关中的优势，而以老下中农和新老两部分上中农作为辅助力量，才能按照党的政策实现贫农和中农的团结，巩固合作社，发展生产，正确地完成整个农村的社会主义改造。”<sup>①</sup>毛主席的这一指示，预见到在集体所有制建立以后农村中的阶级和阶级斗争仍将长期存在，预见到此后的阶级斗争将以争夺集体所有制经济的领导权为中心来展开。坚决贯彻毛主席的这一指示，使集体经济的领导权掌握在真正的马克思主义者和贫下中农的手里，才能在农村中坚决贯彻马克思主义的路线，巩固地团结中农，调动广大群众的社会主义积极性，办好集体经济，有效地镇压和改造一切敌对分子，从而使集体所有制得到巩固和进一步的发展。如果农村集体经济的领导权被阶级敌人所篡夺，他们就会利用所窃取的权力，推行修正主义的路线和政策，使社会主义集体所有制经济蜕变

<sup>①</sup> 毛主席：《长沙县高山乡武塘农业生产合作社是怎样从中农占优势转变到贫农占优势的》一文接语，《中国农村的社会主义高潮》中册，第857页。

为集体的资本主义经济。

为着巩固和发展集体所有制，还必须不断地批判孔孟之道和一切剥削阶级的旧思想，批判小生产者的习惯势力，不断地提高广大农民的社会主义觉悟。由于千百年来私有制对农村的长期统治，在私有制基础上形成的旧思想、旧文化、旧风俗、旧习惯不可能随着生产关系的改变而自行消失。阶级敌人总是要利用剥削阶级的意识形态来腐蚀群众，达到复辟资本主义的目的。因此，必须用党在整个社会主义历史阶段的基本路线武装干部和广大社员群众，必须“向农民群众不断地灌输社会主义思想，批评资本主义倾向”<sup>①</sup>，批判一切剥削阶级的意识形态，用社会主义思想去占领农村的一切阵地。“严重的问题是教育农民。”<sup>②</sup>解放以来，广大农民特别是贫下中农的社会主义觉悟不断提高，他们在实践中体会到，只有跟着共产党，走社会主义道路，才是唯一的光明大道。但是，由于旧中国是一个小生产象汪洋大海一样的国家，所以，集体化以后，农村小生产的残余还存在，农民还在不同程度上保持着小生产者的习惯势力。特别是在那些富裕的和比较富裕的农民身上仍然有强烈的资本主义倾向。他们往往在社会主义道路和资本主义道路之间摇摆不定。正如列宁所深刻指出的：“改造小农，改造他们的整个心理和习惯，是需要经过几代的事情。”<sup>③</sup>毛主席教导我们，如果“稍微放松了对于农民的政治工作，资本主义倾向就会泛滥起来”<sup>④</sup>。这种思想战线上的两个

① 毛主席：《〈张郭庄合作社的政治工作〉一文按语》，《中国农村的社会主义高潮》上册，第321页。

② 《论人民民主专政》，《毛泽东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67年横排本，第1366页。

③ 《俄共（布）第十次代表大会》，《列宁全集》第32卷，第205页。

④ 毛主席：《〈必须对资本主义倾向作坚决的斗争〉一文按语》，《中国农村的社会主义高潮》上册，第353页。

阶级、两条道路的斗争将是长期的、复杂的。集体所有制建立以后，必须经过许多的斗争，才能使自己巩固起来和得到进一步的发展。

为着巩固和发展集体所有制，还必须因地制宜大力发展社、队工业，加速农业机械化的步伐，不断地发展农业生产力。农业生产力的发展，可以增强集体经济的力量，增加社员收入，使社员更加热爱集体经济，从而使集体所有制得到进一步的巩固和发展。

#### 我国社会主义集体所有制的发展方向

社会主义集体所有制的巩固和发展，是由生产关系和生产力、上层建筑和经济基础的一定矛盾状况决定着的。

我国农村人民公社的集体所有制，同当前农业生产力的发展和农民的觉悟程度是基本适应的。但是，也还存在着相矛盾的一面。不断地自觉地解决矛盾，才能推动农村集体所有制的巩固和发展。随着生产力发展和农民觉悟程度的提高，要逐步地提高集体经济的公有化程度，在将来条件成熟的时候，由小集体所有制逐步地发展为大集体所有制，并最后逐步过渡到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

为着展望农村人民公社集体所有制今后发展的方向，有必要对现阶段农村人民公社的三级集体所有制即公社集体所有制、生产大队集体所有制和生产队集体所有制，作一些分析。

公社的生产资料属于公社全体社员公有。公社一级所有的生产资料，包括各种大型农业机器、大型农田水利设施，以及各种林、牧、副、渔企业和小型工矿企业等。公社集体所有制是公有化程度较高的一种集体所有制形式。

公社以下，生产大队的生产资料属于各个大队的社员公有。大队一级所有的生产资料，主要包括生产队难以举办或不适宜由生产队举办的林、牧、副、渔企业，直接为农业生产服务的小工业和大中型农业机器。

生产大队以下，生产队的生产资料属于各个生产队的社员公有。生产队一级所有的生产资料，包括土地、种籽、肥料、农具、小型农业机器和队办的林、牧、副、渔多种经营。这是比公社集体所有制和生产大队集体所有制的公有化程度较低的一种集体所有制。

在现阶段农村人民公社的三级集体所有制中，公社一级和大队一级的集体所有制是部分的，生产队一级的集体所有制是基本的。生产队是人民公社的基本核算单位，独立核算，自负盈亏，直接组织生产和分配。

农村人民公社的三级集体所有制，为什么要以生产队为基础？这是因为，我国现阶段农业生产基本上还是靠人力和畜力。公社化后农业机械化程度虽然有所提高，但就全国来说，并没有根本改变手工劳动为主的状况。适应现有的生产力水平和社员的思想觉悟水平，除了少数地方以外，大体上以三十户农户左右组成一个生产队，便于组织生产和加强管理，便于使社员更好地关心集体，加强对干部的监督。生产力的发展水平和社员的思想觉悟水平客观上要求以生产队作为组织生产和分配的基本单位，作为人民公社的基本核算单位。

生产队是现阶段农村人民公社的基本核算单位，但是，公社、大队两级集体经济对于当前人民公社集体经济的发展，也起着重要的作用。由于公社、大队两级集体经济的存在，就可以购置生产队无力购置的大型农业机器，兴办一个生产队无力兴办的农田水利基本建设和小型工矿企业，有重点地支持

经济水平较低的生产队。公社、大队两级集体经济的存在和发展，将愈来愈发挥重要的作用。

农村人民公社以生产队为基本核算单位的三级集体所有制，能够适应农村生产力发展的不同水平和不同要求。例如，在我国农业机械化的发展过程中，不同类型的农业机械，可以分别由生产队、生产大队和公社所有，在不同的范围内充分发挥它们的作用。又如，各种林、牧、副、渔和工业等多种经营，可以按照它们规模的大小和所需人力、物力、财力的多少，分别由生产队、生产大队和公社经营。所以，以生产队为基本核算单位的三级集体所有制，具有很大的灵活性和优越性，需要在一个相当长的时期内保持稳定不变。当然，以生产队为基础的三级集体所有制出现以后，由于生产力是社会生产中最活跃的因素，时时刻刻都在向前发展，农村中生产关系和生产力之间，仍然存在着又相适应又相矛盾的状况，这些都必然会推动三级集体所有制发生某种数量上的变化，即在以生产队为基本核算单位的前提下，大队一级和公社一级集体所有制经济的比重正在逐步增大。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以来，在国家支援下，农村人民公社的社队工业迅速发展，人民公社三级集体经济的比重在不同程度上起了变化。一九七〇年，上海市郊区各人民公社总收入中，公社一级经济只占百分之十几，大队一级经济不足百分之五，生产队一级经济占百分之八十以上。到了一九七四年，公社、大队两级集体经济分别上升到百分之三十点五和百分之十七点二，生产队一级经济相应地下降到百分之五十二点三。从上海郊区人民公社三级集体经济比重的变化可以看出，公社、大队两级集体经济的壮大，主要是按照国家和集体的需要和可能，举办了社队工业。这两级集体经济的壮大，标志着农村人民公社公有化程度的提高。将

来，随着农业生产力的发展和社员觉悟的提高，当生产队不适宜作为组织农业生产的基本单位，而必须由生产大队来作为组织生产的基本单位的时候，当生产大队的集体经济已经有了足够强大的力量，可以帮助和支援后进的生产队迅速发展，从而使生产队之间在经济水平上大体趋于平衡的时候，生产大队就将成为农村人民公社的基本核算单位。再经过一个长时期的发展，还必然会同以大队为基本核算单位过渡到以公社为基本核算单位。

由以生产队为基本核算单位到以大队为基本核算单位，再到以公社为基本核算单位，都是集体所有制的部分质变。因为，即使在实现了以人民公社为基本核算单位以后，农村人民公社将仍旧是以社会主义劳动群众集体所有制为基础的集体经济组织。当然，全民所有制和集体所有制这样两种社会主义所有制是不可能永久并存的。随着社会主义革命的深入和社会生产力的发展，随着人民公社集体经济中全民所有制因素的不断增长，农村人民公社集体所有制必然要逐步向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过渡。可以预料，人民公社将是我国由集体所有制过渡到全民所有制以及从社会主义过渡到共产主义的一种最好的组织形式。

同农业部门的社会主义集体所有制一样，手工业部门的社会主义集体所有制也有一个从小集体发展为大集体，再从大集体发展为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的过程。我国手工业部门中，小集体发展为大集体的具体形式，是由手工业生产合作社的小集体所有制发展到合作工厂的大集体所有制。合作工厂拥有的生产资料和劳动力，它所生产的产品和集体的积累，可以由上级联合社在所辖范围内，统一调度和支配。这是手工业集体所有制的进一步的发展。另外，也有部分手工业生产

合作社，为了适应工农业生产大跃进的形势和社会主义工业化需要，在具备一定条件的基础上，直接过渡到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发展成为国营工业。

集体所有制的发展，由低到高，从小到大，由社会主义集体所有变为社会主义全民所有，这种变化都是以生产力的一定发展和人们社会主义觉悟的相应提高为条件的。当着条件不具备的时候，急于过渡；或者当条件已具备的时候，安于现状，都会挫伤劳动群众的社会主义积极性，不利于生产力的进一步发展，甚至造成生产力的破坏。

### 第三节 苏修把社会主义集体所有制蜕变为官僚垄断资产阶级所有制

在无产阶级专政条件下，当着集体经济的领导权掌握在真正的马克思主义者和贫下中农手里，贯彻执行马克思主义路线的时候，即使经济关系中仍存在着产生资本主义的土壤，但是能够在无产阶级专政下加以限制，社会主义劳动群众集体所有制还是能得到巩固和发展。但是，在修正主义者篡夺了社会主义国家党政大权，复辟了资产阶级专政的条件下，掌握着国家党政大权和国家经济命脉的官僚垄断资产阶级，必然要在农村推行一条复辟资本主义的路线，使原来就已存在的资本主义势力泛滥起来，使社会主义集体所有制蜕化变质。苏修叛徒集团统治下的苏联农村就是这样。今天的苏联，“集体农庄”的名称虽然未变，但是，它的实质早已根本政变了。

集体农庄是合作制的一种形式。关于合作制的性质，马克思主义者从来不是孤立地加以考察，而是把它同一定的国家政权和占统治地位的经济形式联系起来考察的。列宁在《论合作制》一文中明确指出，并不是任何一种合作社都是社会主

义性质的。列宁说：“毫无疑问，合作社在资本主义国家条件下是集体的资本主义组织。”<sup>①</sup> 现时某些资本主义国家里存在着一些消费合作组织或生产合作组织，但那些合作组织都是按资本主义原则经营的，如那里的农业合作组织可以雇工和从事投机买卖，实际上是一种变相的资本主义经济。空想社会主义者欧文在资本主义国家里办起来的合作社，在资本主义经济的排挤下，也很快就瓦解或变质。只有在工人阶级掌握国家政权和国家经济命脉的条件下，在无产阶级专政国家和社会主义国营经济的领导帮助下，社会主义劳动群众集体所有制的合作组织才能建立起来，并得到巩固和发展。斯大林领导时期的苏联集体农庄，就是这样的社会主义劳动群众集体所有制的合作组织。但是，当赫鲁晓夫、勃列日涅夫叛徒集团把苏联的无产阶级专政变成官僚垄断资产阶级专政以后，他们大批撤换集体农庄主席，派遣他们的爪牙挂起“知识渊博的专家”、“有才能的组织者”等等招牌篡夺了集体农庄的领导权<sup>②</sup>，贯彻一整套修正主义路线。这样，苏联集体农庄的性质就逐步蜕化变质，它已不再是劳动群众集体所有制的社会主义经济，而成了官僚垄断资产阶级用来剥削广大庄员群众的资本主义农场，成了官僚垄断资产阶级所有制。

根据苏修现行法律和一九六九年颁行的所谓《集体农庄示范章程》的规定，“集体农庄”主席有权出租或转让农庄使用的国有土地；有权支配农庄的财产和资金，直到自由买卖农业机器等生产资料；有权决定庄员的劳动报酬和奖金；有权开除

① 《论合作制》。《列宁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685页。

② 1965年2月2日苏修《乌克兰真理报》载称：“最近二年内，几乎所有的农庄都换了主席，知识渊博的专家和有才能的组织者担任领导工作。”仅仅两年时间，就把乌克兰的所有集体农庄主席几乎统统换光了。这当然不是乌克兰一地的现象，整个苏联都是如此。

庄员和雇工等等。农庄主席的这些法定权力，说明在资本主义复辟后的苏联，农庄真正的主人并不是农民，而是以“农庄主席”为头目的一伙新资产阶级分子。他们有苏修叛徒集团做靠山，实际的权力大大超越《示范章程》的法定权力。他们在农庄中横行霸道，可以任意把违抗他们意志的庄员赶出农庄。苏联广大的劳动农民已重新被剥夺了生产资料，原来属于他们集体所有的生产资料已完全落到以勃列日涅夫为总头子的官僚垄断资产阶级手里去了。

苏联劳动农民丧失了生产资料，也就丧失了他们在农庄中的主人地位，而陷入被统治、被剥削的深渊。近年来，苏修报刊透露，在苏联的“集体农庄”中，农庄主席和由“有权威的专家”组成的集体农庄“智囊团”横行霸道，“形成了不受监督的状况”，什么都由农庄主席“一个人来决定，来主宰”。作为“集体农庄”的“最高权力机构”的庄员大会早已变成了一个“装饰品”。广大庄员群众已完全处于无权的地位。他们经常处于受处分、罚款和赶出农庄的威胁之下。鞑靼州佩斯特列齐区“共产主义之路”集体农庄主席在一年内就“颁布了”一百多项各种各样的处罚令，每四个集体农民中就有一人受到处罚。别尔哥罗德“伏龙芝”集体农庄主席供认自己“起一根鞭子的作用”。“批评了农庄主席的人就要冒着没有过冬用的劈柴、没有奶牛吃的干草的危险”。由此可见，在“集体农庄”内部，农庄头目和庄员之间的关系，正是资本主义经济中那种统治和被统治、奴役和被奴役的关系。

苏联广大的劳动农民目前受着双重的剥削。苏修叛徒集团通过税收和提高工业品价格、压低农产品价格等办法，剥夺广大庄员群众的劳动果实，以维持其对内镇压劳动人民、对外实行侵略扩张的庞大的反动国家机构。农庄主席以及总经济师、会计师、农艺师那一伙则在“按劳分配”的外壳下，竭力扩大工资和奖金的差距，对庄员群众进行剥削。

据苏修报刊透露的材料，1970年，苏联普通农庄庄员每月实际得到的报酬不到六十卢布，一般农庄主席每月报酬三百多卢布，有的竟高达一千多卢布，总经济师、会计师、农艺师、机械师、畜牧师等主要专家每月报酬二百到三百卢布。农庄主席的收入比一般庄员高几倍到二十倍。此外，农庄主席及其“智囊团”还利用“奖金”、“补贴”等名目进行剥削。乌克兰日米尔州农庄的主席，仅以所谓“行政管理费”的名目，就掠夺农庄全部劳动报酬基金的15%到25%。一些农庄主席住宅豪华，生活阔绰，拥有轿车和别墅。而广大庄员群众却住在简陋的木屋和矮小的土坯房里，过着贫苦的生活。

苏修叛徒集团除了把社会主义集体所有制蜕变为官僚垄断资产阶级所有制外，还在农村中大力扶持另一种私有制：以宅旁园地和家庭副业形式出现的私有制。

苏修叛徒集团把社会主义的集体农庄蜕变成了资本主义农场，使农业生产力遭到了严重的破坏，粮食、畜产品、蔬菜无不严重减产。在一九六五年到一九七四年这十年期间，就出现六次粮食减产；一九七四年比一九七三年，粮食减产了百分之十二。在一九七二年到一九七四年的三年中，净进口的粮食达到三千多万吨。一九六三年以来，猪的存栏头数大幅度下降，到一九七四年仍然没有达到一九六三年的水平。为了应付深重的农业危机，这一伙叛徒又乞灵于个体经营的积极性，从生产和流通两方面拼命鼓励发展农民的家庭副业，并乞灵于价值规律的自发调节作用，以刺激私人经济的发展。苏修的《集体农庄市场新标准条例》规定：“允许集体农庄和庄员以及其他公民在市场上按市场形成的价格出售自己的农产品，对市场价格不采取任何限制与调整”，甚至允许投机倒把分子在市场上兴风作浪，“禁止在市场上向交易者索要自产证”，等等。在苏修叛徒集团多方庇护下，农村的私人经济迅速增长，

新的农村资产阶级到处滋生。

据苏修《农业经济》1971年第4期透露，全苏“私人副业花费的劳动占农业消耗的总劳动量的40%以上”。换句话说，苏联将近有一半的农业劳动量，是花在经营私人副业上的。私人副业在农村居民总收入上占有很大的比重。在一般庄员的全部收入中，私人经济的收入要占到大约50%左右。爱沙尼亚一些农庄庄员来自私人经济的收入竟高达70%到80%；俄罗斯梁赞州农庄庄员来自私人经济的收入达到75%。这种情况的出现，是苏修叛徒集团拼命扶持的结果。

苏联广大农民今天的苦难处境说明了，在无产阶级政权被修正主义叛徒集团篡夺了以后，劳动人民必然要重新陷入被压迫、被剥削的境地。苏修叛徒集团在苏联农村的倒行逆施，已经激起了，并将进一步激起广大苏联农民的激烈反抗。修正主义的统治是不会长久的。

## 第四章 社会主义生产中的相互关系

### 第一节 社会主义相互关系的形成

社会主义公有制是社会主义相互关系的基础

一个社会，在建立一定的所有制形式之后，发展同这种所有制形式相适应的人们在生产中的相互关系，是一个极其突出的问题。在研究了社会主义所有制之后，有必要紧接着来研究人们在生产中的相互关系问题。

人们在生产中的相互关系，是由生产资料的所有制决定的。奴隶主所有制产生了奴隶主和奴隶的关系。封建主所有制产生了地主和农民的关系。资本家所有制产生了资本家和雇佣工人的关系。在奴隶制和封建制社会，人们在生产中的相互关系，是赤裸裸的不平等关系，两个阶级之间的剥削和被剥削、压迫和被压迫关系是明明白白的。到了资本主义社会就不同了，人们在生产中的相互关系往往同物结合着，并且被物和物的关系掩盖了起来。长期以来，资产阶级经济学家纷纷著书立说，在物和物的关系上大做文章，企图掩盖资本主义社会人和人的关系的阶级对立实质。“凡是资产阶级经济学家看到物与物之间的关系的地方(商品交换商品)，马克思都揭示了人与人之间的关系。”<sup>①</sup>“经济学所研究的不是物，而是

<sup>①</sup> 《马克思主义的三个来源和三个组成部分》。《列宁选集》第2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444页。

人和人之间的关系，归根到底是阶级和阶级之间的关系”<sup>①</sup>。这样一来，整个经济学中最难的问题就豁然开朗了。

在资本主义社会，资本家占有生产资料，工人只能出卖自己的劳动力来谋求生存。“经济关系的无声的强制保证资本家对工人的统治。”<sup>②</sup>这就是在生产资料资本家所有制的基础上强制形成的一种特殊的关系：资本家和雇佣工人之间的剥削和被剥削、统治和被统治的阶级对立的关系。“罗马的奴隶是由锁链，雇佣工人则由看不见的线系在自己的所有者手里。”<sup>③</sup>

社会主义生产中的相互关系，是在用暴力打碎了资产阶级的国家机器，建立了无产阶级专政，建立了社会主义生产资料公有制以后才产生的。社会主义生产关系的建立，使工人阶级、劳动人民和资产阶级、地主、富农之间，在旧社会里那种被统治和统治的关系，颠倒过来了，一切剥削制度被否定了。这种颠倒，这种否定，是以生产资料私有制转变为社会主义公有制为前提的。社会主义公有制也是一种经济上的强制力量，它使得剥削阶级丧失了剥削劳动人民的手段，迫使他们接受无产阶级和广大劳动人民对他们的统治和改造。无产阶级和广大劳动人民，则随着生产资料公有制的建立和发展，成为社会主义生产关系的主人。这时，劳动已不再是资本剥削的对象，而成为每个社会成员所应享有的权利，成为光荣而又豪迈的事业。随着劳动性质的这种根本改变，人们在生产中相互交换活动，已不容资本插足其间，它的内容原则上就是相互交换劳动了。“因为在改变了的环境下，除了自己的劳动，谁都不

① 恩格斯：《卡尔·马克思〈政治经济学批判〉》。《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2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123页。

② 马克思：《资本论》第1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第806页。

③ 同上书，第629页。

能提供其他任何东西”<sup>①</sup>。这种排除了剥削者而在劳动人民之间进行的相互交换劳动的关系，为劳动人民之间建立和发展新型的为共同革命目标而斗争的同志关系开辟了广阔的前景。但是，在社会主义社会，资产阶级法权在人们相互关系方面还严重存在着。这是因为，社会主义社会仍然实行商品制度，人们相互交换劳动还遵循等价交换的原则，这里的平等权利仍然是资产阶级的法权；工农之间、城乡之间、脑力劳动和体力劳动之间的本质差别也仍然存在，这就不可避免地要导致事实上的不平等。此外，资产阶级还力图用资本主义的金钱关系、雇佣关系和竞争关系，来腐蚀和破坏按照社会主义原则建立起来的人们相互关系。所以，人们生产中的相互关系的发展过程，不能不是共产主义因素同集中表现为资产阶级法权的资本主义传统和痕迹之间的斗争过程。由于在整个社会主义社会历史阶段，始终存在着无产阶级和资产阶级的斗争，劳动人民之间的新型的关系还只能在阶级斗争的胜利进程中逐步地发展。

#### 上层建筑在相互关系形成和发展中的作用

一定的生产资料所有制形式，决定相互关系的性质。但是，人们的相互关系，又总是在上层建筑的反作用下发展的，是受一定阶级的政治统治和意识形态影响的。因此，在考察人们在生产中的相互关系的时候，不能不联系社会的上层建筑进行研究。

在阶级存在的社会，上层建筑是在社会的经济基础之上建立起来的政治、法律制度，以及与此相适应的政治、法律、宗

<sup>①</sup> 马克思：《哥达纲领批判》。《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11页。

教、艺术、哲学的观点。上层建筑一经形成，就积极地为它的经济基础服务，并为消灭已经过时的旧基础及其旧上层建筑而积极斗争。任何社会的统治阶级总是要利用上层建筑的力量，千方百计地保护已经建立起来的所有制，巩固和发展同它相适应的相互关系和分配关系。这是一般规律。

就拿资本主义社会来说，任何资本主义国家的资产阶级都是运用上层建筑的力量来强行维护和扩大资本对劳动的统治关系的。马克思指出：资产阶级“不能单纯依靠经济关系的力量，还要依靠国家政权的帮助才能确保自己榨取足够的剩余劳动的权利”<sup>①</sup>。十五世纪末叶至十九世纪上半叶英国发生的有名的“圈地运动”<sup>②</sup>，就是用暴力手段驱使大批的贫苦农民变为“象鸟一样自由”的无产者流入城市，为资本扩大了统治劳动的对象。但是，流入城市的农民往往宁可流浪，也不甘心接受资本对劳动的专横统治。为着把破产的农民赶到工厂里去，英国资产阶级制定了惩罚流浪者的法律，使他们“通过鞭打、烙印、酷刑，被迫习惯于雇佣劳动制度所必需的纪律”<sup>③</sup>。看，资产阶级为了维护和发展资本统治劳动这样一种相互关系，所用的手段是多么残暴啊！

资本统治劳动的关系依靠暴力得到维护，也要依靠暴力才能粉碎；在无产阶级专政的国家，它果然被粉碎了。

---

① 马克思：《资本论》第1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第300页。

② “圈地运动”是资本主义原始积累的重要方式之一，以从十五世纪末叶开始在英国发生的“圈地运动”最为典型。当时，毛纺工业兴起，羊毛价格上涨，于是英国的地主和资本家互相勾结，用暴力把农民的耕地变为养羊的牧场。十八世纪英国资产阶级政府炮制了一系列所谓“圈地法案”，利用资产阶级专政工具支持地主资本家对农民实行暴力剥夺。在这几百年中，农民不断反抗，发动了多次反对圈地的起义。

③ 马克思：《资本论》第1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第805页。

由于社会主义生产关系只能在无产阶级专政条件下建立起来，因此，社会主义上层建筑对于社会主义经济基础的反作用表现得特别明显。社会主义的相互关系，既由社会主义公有制决定，又必须在社会主义上层建筑的巨大反作用下形成和发展。如果认为随着社会主义公有制的建立，社会主义的相互关系就会自然而然地形成和发展，那就大错特错了。

在社会主义相互关系中，工人阶级和其他劳动人民同剥削阶级之间，是统治和被统治、改造和被改造的关系。剥削者按照他们的阶级本性是不会接受这种相互关系的，因而在工人阶级和其他劳动人民同剥削阶级之间，不可避免地存在着激烈的斗争。为着实现对剥削阶级分子的改造，就必须不断加强无产阶级专政。

在劳动人民中，要按照社会主义原则逐步建立他们之间的同志式关系，则要不断地同旧社会遗留下来的意识形态作斗争，要批判资产阶级法权思想，进行社会主义教育。毛主席指出：“旧时代遗留下来残存于相当大的一部分人们头脑里的反动思想，亦即资产阶级思想和上层小资产阶级思想，一下子变不过来。要变需要时间，并且需要很长的时间，这是社会上的阶级斗争。”<sup>①</sup>因此，必须在阶级斗争、生产斗争和科学实验的三大革命运动中，用马克思主义去逐步战胜残留在人们头脑中的资产阶级意识形态，才能为社会主义相互关系的逐步形成和发展扫清道路。

总之，社会主义相互关系形成和发展的过程，是两个阶级的政治斗争和思想斗争的长过程。林彪竭力鼓吹什么“人和人

<sup>①</sup> 转引自1967年8月26日《人民日报》。

的关系——专门利己”，“动物全凭掠夺，皆可师也”。他的同伙则宣扬什么“‘人人相待有如豺狼’‘如不欺骗买卖不成交’。”这伙叛徒所宣扬的，是赤裸裸的资产阶级的大鱼吃小鱼的利己主义的相互关系，妄图复辟资本主义的旧关系，破坏社会主义的新关系。批林批孔运动的深入发展，使广大群众更加深刻地认识到，无产阶级要维护和发展社会主义的相互关系，就必须在生产资料所有制的社会主义革命取得基本胜利以后，继续深入开展经济战线、政治战线和思想战线上的社会主义革命，灭资兴无，斗私批修。如果认为，社会主义公有制建立以后，资本主义相互关系会自然消灭，社会主义相互关系会自然地建立起来，那就是背离了党的基本路线，陷入了阶级斗争熄灭论。这样就会放纵资本主义势力的泛滥，导致社会主义公有制的瓦解。资本主义在苏联的复辟，从反面教育我们认识了马克思主义关于这一方面的科学真理。

### 相互关系的巨大能动作用

一定的相互关系是在一定的生产资料所有制的基础上产生的，但是，相互关系具有很大的能动作用，它反作用于所有制，并在一定条件下起决定作用；而生产资料所有制和相互关系又共同决定着分配关系。

相互关系对生产关系其他两个方面的作用，在社会主义以前的历史时期中就表现得很明白。例如，要使资本主义的所有制和分配关系得到维护和巩固，资产阶级一定要维护资本主义的相互关系，即劳动对资本的从属关系。如果资本家及其代理人在资本主义企业中对工人没有绝对的统治权力，如果他们不能强制工人按照资本家的意志来行动，听任资本家的摆布，那末，资本主义的剥削就无法实现，资本家所有制就

无法巩固和发展。资产阶级是十分重视维护和巩固劳动对资本的从属关系，以巩固和发展资本家所有制和资本主义分配关系的。这种资本家统治和奴役工人的关系，是资本主义的相互关系的基本内容，它在巩固和发展的过程中，确实促进了资本主义私有制的扩大，促进了资本主义社会“劳者不获，获者不劳”的分配关系的发展。在资本主义社会，工人群众“不仅是资产阶级的、资产阶级国家的奴隶，并且每日每时都受机器、受监工、首先是受各个厂主资产者本人的奴役”<sup>①</sup>。资本主义制度下人们的相互关系的历史，就是一部资产阶级残酷压迫、奴役、剥削广大工人的血泪斑斑的历史。

在旧中国，这一方面的史实真是成千成万。仅以南洋兄弟烟草公司为例，这个公司的资本家和工人的相互关系是这样建立起来的：资本家除了依靠经理、厂长、监工、工头等监督、指挥工人的劳动之外，还专门雇有三十多个伪警察，实行野蛮的棍棒统治。伪警对工人抄身、殴打、关押，甚至用利斧砍杀。厂里订了各种限制工人自由的规章制度。1931年底修订的厂规第三十条规定：“违反下列各款者，经查明实据后，即予开除或责令赔偿：一、违抗工厂命令，情节重大者；二、聚众殴斗、骚扰工场者；三、调戏妇女致碍工作者；四、偷窃公物；五、有意损坏公物价值在五元以上者；六、有意做坏出品，情节重大者；七、煽动工潮、破坏工作有据者；八、欺骗工值；九、虚报物价取利或串收暗佣；十、签到或投牌后，无故私自出外。”第三十一条还规定：“违犯下列各款者，分别轻重惩罚，其罚款由工金扣抵；如每月犯至四次者，应即开除：一、擅离职守，罚洋四角；二、迟到旷工，日工罚洋一角，月工罚洋二角；三、疏忽出品，按其轻重惩罚；四、瞌睡、坐卧，罚洋二角；五、吵闹喧哗，罚洋四角；六、侮辱同事，罚洋一元；七、随地涕唾，罚洋一角；八、忘记收牌、投

<sup>①</sup> 《共产党宣言》，《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258页。

牌，罚洋一角；九、忘记签字，罚洋二角；十、未放工前预停工作，罚洋二角。”从以上的条款中，可以清楚地看出资本家和工人之间的相互关系的本质。这个公司就是凭借对工人采取这种残酷压迫而榨取高额利润的。1914年和1915年的年剥削率（剩余价值和可变资本之比）分别为362%和404%，在1933年到1936年期间，年剥削率竟高达1000%以上。

社会主义社会建立了生产资料的社会主义公有制，从根本上否定了资本主义社会资本家剥削和压迫劳动者的关系，要求按照社会主义原则逐步建立人们的相互关系。相互关系的变革是变革生产关系的重要环节。抓住这个环节，使之不断完善，对于巩固和完善社会主义所有制和社会主义分配关系，从而推动社会生产力的发展，具有很大意义。

国际国内无产阶级专政的历史经验证明，正确处理人们的相互关系，对于巩固和发展社会主义制度，有着重大的作用。如果人们相互关系中的资产阶级法权在无产阶级专政下受到限制，那末，共产主义因素就会大大发扬，人们的社会主义积极性和创造性就能够得到比较充分的发挥，企业的社会主义方向就比较有保证，社会主义所有制就比较巩固，分配关系也会趋向完善。反之，如果强化和扩大了资产阶级法权，让资本主义的金钱关系、雇佣关系和竞争关系泛滥起来，那末，社会主义所有制和社会主义分配关系就会受到损害，甚至蜕化变质。

在生产资料公有制基础上按照社会主义原则逐步建立起来的相互关系，不是局限在一个企业内部，而是涉及到各个企业、各个经济部门以及全民所有制和集体所有制之间，表现为它们在生产协作、产品交换、先进经验和先进技术的交流等多方面的交换活动。这种企业之间和部门之间的有领导、有计

划的相互交换活动的发展，是社会主义公有制优越性的体现，它有利于社会主义所有制的巩固和发展，有利于充分调动各经济部门的力量，有利于充分利用和挖掘经济潜力，推动整个社会生产力的迅猛发展。

毛主席历来十分重视人们之间的相互关系在革命斗争中的伟大作用。早在民主革命时期，毛主席就指出：“红军的物质生活如此菲薄，战斗如此频繁，仍能维持不敝，除党的作用外，就是靠实行军队内的民主主义。官长不打士兵，官兵待遇平等，士兵有开会说话的自由，废除烦琐的礼节，经济公开。……这些办法，士兵很满意。尤其是新来的俘虏兵，他们感觉国民党军队和我们军队是两个世界。他们虽然感觉红军的物质生活不如白军，但是精神得到了解放。同样一个兵，昨天在敌军不勇敢，今天在红军很勇敢，就是民主主义的影响。”<sup>①</sup> 红军内的这种相互关系，成了当时革命根据地内部相互关系的模范。官兵一致，军民一致，在推翻三大敌人的斗争中发挥了巨大的力量。革命的传统，实践的教育告诉我们，必须在生产资料社会主义公有制的基础上，十分重视相互关系问题，使这个问题按照社会主义原则不断解决，以利于巩固无产阶级专政，以利于巩固和发展社会主义制度，推动社会生产力的发展。

为着巩固和发展社会主义的相互关系，破除和消灭资本主义相互关系的传统和影响，不仅需要在经济领域，而且需要在政治领域和思想领域不断地开展灭资兴无的斗争。很明显，如果不打退资产阶级的猖狂进攻，不斗争党内的走资本主义道路的当权派，不破除资产阶级法权思想，不逐步清除部

<sup>①</sup> 《井冈山的斗争》。《毛泽东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67年横排本，第64页。

分领导干部身上的“三风五气”<sup>①</sup>，不肃清资产阶级的利己主义和本位主义的流毒，工人阶级和劳动人民就不能保持和巩固他们在生产中的统治地位，就不能有效地实行对剥削阶级的统治和改造，劳动人民内部的相互关系也不可能按照社会主义原则日益完善和发展。在我国，按照社会主义原则建立、巩固和发展人们在生产中的相互关系的过程，固然是经济战线上的社会主义革命不断深入、不断胜利的过程，同时也是政治战线和思想战线上的社会主义革命不断深入、不断胜利的过程。我国在生产资料所有制方面的社会主义改造基本上完成以后，在政治思想领域深入展开的社会主义革命运动，不但批判了敌人，同时也教育了干部和群众，大张了无产阶级正气，大刹了资产阶级歪风，推动着人们的相互关系沿着社会主义的轨道向前发展。

生产关系是决定社会其余一切关系的基本关系。在社会主义社会，按照社会主义原则建立和发展起来的人和人之间的相互关系，必然要成为社会主义社会生活的基本准则。当然，资产阶级对于丧失其在社会生产中的统治地位是不甘心的。他们在强大的无产阶级专政条件下，一般不敢公开地直接地改变社会主义所有制，更多的是通过篡夺企业的领导权去不断扩大资产阶级法权，改变人们的相互关系，瓦解社会主义经济基础，达到颠覆无产阶级专政，重新骑在劳动人民的头上的目的。而无产阶级则要运用自己的经济力量、政治力量和思想力量制服资产阶级的这种图谋，对资产阶级实行全面的专政。

---

① “三风”指官僚主义、主观主义、宗派主义，“五气”指官气、暮气、媚气、骄气、娇气。

## 第二节 社会主义相互关系的矛盾运动

### 相互关系的阶级性质

社会主义社会的相互关系，同剥削阶级社会中的相互关系有着质的区别，这是因为所有制不同了。但是，由于在社会主义社会还存在着阶级和阶级斗争，社会主义公有制也还有两种形式，社会主义相互关系还不能不表现为阶级和阶级的关系，资产阶级法权在人们的相互关系方面还严重存在。那末，社会主义生产中人们的相互关系是怎样表现为阶级关系呢？

为着弄清楚我国社会主义生产中的阶级关系，有必要简单地追溯一下半殖民地半封建中国的阶级关系的状况。

在旧中国的经济基础上，产生了如下的阶级，即：无产阶级，小资产阶级，民族资产阶级，地主阶级和官僚资产阶级。当时，这些阶级在生产中的地位和他们的相互关系是：掌握主要生产资料和反动国家机器的地主阶级和官僚资产阶级，同帝国主义相勾结，在社会生产中居于统治地位，穷凶极恶地剥削和压迫无产阶级和小资产阶级。民族资产阶级也占有大量的生产资料，它在生产中一方面同帝国主义和地主、官僚资产阶级有联系，剥削、压迫无产阶级和劳动人民；另一方面又受到地主、官僚资产阶级的损害。无产阶级和广大的贫苦农民在社会生产中则处于完全无权的地位，受着帝国主义、封建势力和资产阶级的三重压迫和剥削。

“推翻旧的社会制度，建立新的社会制度，即社会主义制度，这是一场伟大的斗争，是社会制度和人的相互关系的一

场大变动。”<sup>①</sup>当我国进入社会主义历史时期，基本上实现了对农业、手工业和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使生产资料社会主义公有制成为我们国家唯一的经济基础的时候，“全国各个阶级的相互关系都在起变化”<sup>②</sup>。地主阶级和官僚资产阶级早已被打倒了，他们在社会生产中已处于被统治和被改造的地位。民族资产阶级的私营企业被改造成为社会主义国营企业以后，他们占有的生产资料也转入劳动人民手中，因而失去了在企业中的统治地位，不得不接受工人阶级的教育和改造。农民和手工业者已由个体生产者转变为集体劳动者，同工人阶级一道成为社会主义经济的主人。工人阶级成为国家的领导阶级，掌握着社会主义经济命脉，在整个社会生产中处于领导地位。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的原来的那些阶级仍然存在，但在相互关系上已经发生了根本性的变化。

从赫鲁晓夫、勃列日涅夫到刘少奇、林彪一类修正主义者，却散布一种论调说，当社会主义公有制成为国家唯一的经济基础以后，一切剥削阶级都消灭了。他们的理由是，剥削阶级之所以成为剥削阶级，是他们占有生产资料；一旦失去对生产资料的占有，剥削阶级也就不存在了。因而，包括人们的相互关系在内的生产关系就失去其阶级关系的性质，所谓人和人的相互关系，已纯粹是“同志、朋友和兄弟”的关系了。这种谬论是完全违反马克思主义和违反社会主义社会的现实的。

在社会主义社会，剥削阶级虽然失去了生产资料，但是，作为阶级它还始终存在着。在生产资料所有制方面的社会主义革命基本实现以后，阶级的存在，是同人们在社会主义改造

<sup>①②</sup> 《在中国共产党全国宣传工作会议上的讲话》。《毛泽东著作选读》（甲种本），人民出版社1965年版，第365页。

以前所代表的经济关系，同人们在社会主义和资本主义两条道路斗争中的政治立场，联系在一起的；特别是由于资产阶级法权仍然存在，三大差别仍然存在，还会产生新的资产阶级分子，阶级的存在就更具有长期性。事实上，在土地改革和生产资料所有制方面的社会主义革命基本实现以后，地主资产阶级依然存在，而且从工人、农民和党员中，都一批又一批地产生出新的资产阶级分子。列宁曾经指出：“为了完全消灭阶级，不仅要推翻剥削者即地主和资本家，不仅要废除他们的所有制，而且要废除任何生产资料私有制，要消灭城乡之间、体力劳动者和脑力劳动者之间的差别。这是很长时期才能实现的事业。”<sup>①</sup>

有些人虽然承认在社会主义社会仍然存在剥削阶级，而且还会产生新的资产阶级分子，但是，他们不承认这些人生活在社会主义生产关系之中，认为他们只是存在于社会主义生产关系之外。事实是，在生产资料所有制方面的社会主义革命基本实现以后，剥削阶级不是生活在真空中，而只能生活在社会主义生产关系之中，只是他们不再处于统治地位，而是处于被统治的地位罢了。认为社会主义生产关系不表现为工人阶级和劳动人民统治、改造剥削阶级分子的关系，那就要得出社会主义生产关系是超阶级的生产关系的有害结论。有些人认为，现在都靠劳动吃饭，大家一样了，因而不再存在阶级。这种错误认识，同理论上不承认社会主义生产关系为阶级关系是密切相关的。

根据我国的现实，社会主义社会中存在着两个剥削阶级和两个劳动阶级。两个剥削阶级，一是地主买办阶级的残余，一是资产阶级及其所属的知识分子。两个劳动阶级是工人阶

<sup>①</sup> 《伟大的创举》。《列宁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11页。

级和集体农民及其所属的劳动知识分子。社会主义生产中的相互关系，主要就是这四个阶级之间以及它们内部的关系。这四个阶级的相互关系不是平列的。在社会主义社会整个历史阶段，主要矛盾是无产阶级和资产阶级的矛盾。处于支配地位的无产阶级同处于被支配地位的资产阶级的关系，是社会主义社会最基本的阶级关系，人们在生产中的各种关系必然要受到它的支配、制约或者影响。苏联修正主义者抹煞人们在生产中的相互关系的这种阶级性质，侈谈人们相互之间的关系是什么“同志、朋友和兄弟”的关系，是荒谬绝伦的。稍微有一点马克思主义常识的人都知道，在有阶级存在的社会内，绝对没有超阶级的“同志、朋友和兄弟”的关系。无产阶级和劳动人民难道能够放弃自己的统治，同资产阶级称“兄”道“弟”，志同道合吗？现代修正主义者鼓吹这种谬论，就是为了保护资产阶级，欺骗劳动人民，以掩盖他们变社会主义相互关系为资本主义相互关系，进而全面复辟资本主义的阴谋。

在社会主义生产中，两个剥削阶级都处于被统治的地位；但在我国的具体条件下，对这两个剥削阶级的处理有所不同：对地主买办阶级按敌我矛盾处理，对民族资产阶级按人民内部矛盾处理，但是，它们同工农两个劳动阶级之间，仍然都是对立的阶级关系。在社会主义生产中，劳动人民是社会主义生产关系的主人，处于统治的地位，而这两个剥削阶级在社会主义生产关系中，则处于受支配和按不同方式被迫接受改造的地位。工人阶级和贫下中农有决心迫使这两个剥削阶级中的大多数人，在长期劳动中逐步改造成为自食其力的劳动者。这是一个相当长的斗争过程。在他们已经变成自食其力的劳动者以后，他们在政治观点方面，在思想意识方面，在习惯方面，还将在长时期内带有剥削阶级的本性，还要对他们进行不

断的改造。不然，他们还是有可能走自己的老路。对剥削阶级分子的改造，是一个长远的战略目标。在将来，即使多数人改造成了社会主义的新人，这两个剥削阶级中的死硬分子也仍然会念念不忘向无产阶级进攻。只有把这个问题看得更远一些，对无产阶级才较为有益，而较少受害。

### 社会主义的工农关系

在社会主义社会，工业和农业是两个基本的物质生产部门。在工业部门中占主要地位的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和在农业部门中占主要地位的社会主义集体所有制，是两种基本的社会主义所有制形式。这样一种经济结构，从阶级关系上看，是工人和农民两大劳动阶级的关系，这种阶级关系根本不同于劳动阶级和剥削阶级的关系，而是在根本利益一致基础上工人阶级领导下的工农联盟的关系。毛主席在我国生产资料所有制方面的社会主义革命取得基本胜利以后指出：“在各经济部门中的生产和交换的相互关系，还在按照社会主义的原则逐步建立，逐步找寻比较适当的形式。”<sup>①</sup>各经济部门中的生产和交换的相互关系，主要的就是工业和农业两个部门之间的相互关系，也就是工人和农民两个劳动阶级之间的相互关系。工人和农民都成了生产资料的主人，工人在全民所有制企业劳动，农民在集体所有制企业劳动，工人和农民必须相互交换其活动，社会生产才能进行。

在社会主义社会，工人和农民的根本利益是一致的，他们都是社会主义建设的产业大军。他们之间的相互关系，是建立在社会主义所有制基础上摆脱了剥削的劳动者之间的新型

<sup>①</sup> 《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毛泽东著作选读》（甲种本），人民出版社1965年版，第337页。

关系。他们在不同的岗位上共同担负着改造剥削阶级分子的任务，有着为共产主义理想而奋斗的共同目标。因此，他们的根本利益是一致的，他们之间的相互关系是日益发展着的同志关系，这是基本的一面，它决定着劳动人民内部相互关系的社会主义性质。在生产和交换活动中，工人生产各种农业机器、化学肥料、农药和各种日用工业品，供应农村，支援农业生产的发展和农民生活的改善。农民生产粮食、原料，并提供一定数量的劳动力支援工业的发展。在工人阶级领导下，工农两大劳动阶级相互支援、相互促进，是符合工农两大阶级的根本利益的，是巩固工农联盟，推动社会主义经济发展的强大力量。

两种社会主义所有制条件下工农相互交换活动，是在社会主义国家计划的统一指导下，主要通过商品交换的方式进行的。农民直接向国家提供的财政积累是通过税收形式进行的。因此，反映到支援农业的工业品的质量和数量、工业品和农产品的价格、农产品的购留比例和农民纳税负担等问题上，必然会出现一些根本利益一致基础上的矛盾。特别是，由于在工农业两大部门的交换活动中存在着资产阶级法权，城乡资本主义势力必然要利用地区之间商品流通不平衡和供求矛盾进行投机倒把，牟取暴利，破坏社会主义经济，破坏工农联盟。

社会主义社会的工农联盟，是无产阶级专政的基础。在工人阶级的领导下，正确处理工农之间在根本利益一致基础上的矛盾，发展工农之间相互支援、相互促进的社会主义关系，是十分重要的大事。

社会主义社会的工农关系，要受到无产阶级和资产阶级这一主要矛盾的支配、制约或者影响。工人阶级（通过共产党）要领导农民坚定地走社会主义道路，把工农联盟建立在社会主义公有制的基础上，发展工农之间的社会主义关系，限制

资产阶级法权，巩固无产阶级专政。资产阶级总是要竭力扩大资产阶级法权，引诱农民走资本主义道路，破坏工农之间的社会主义关系，企图瓦解工农联盟，颠覆无产阶级专政。因此，发展工农之间的社会主义关系的过程，不能不是无产阶级同资产阶级争夺农民的过程，不能不是无产阶级领导和教育劳动农民同资产阶级作斗争并彻底战胜资产阶级的过程。正因为如此，工农关系处理得正确与否，最终都要表现为是有利于无产阶级领导农民走社会主义道路，还是有利于资产阶级引诱农民走资本主义道路这样一个根本问题。在处理工农关系和工农业产品交换的时候，如果仅仅看到物和物之间的关系，看不到工人和农民的关系，看不到工农关系上限制还是扩大资产阶级法权的斗争，看不到无产阶级和资产阶级争夺农民的关系，就会犯绝大的错误。

### 社会主义企业中的相互关系

社会主义企业（包括工业、农业、交通运输业、商业等一切生产和流通部门）是人们从事物质资料生产和交换的基层单位。人们在生产中的相互关系，大量地发生在企业内部。企业中劳动人民之间的相互关系主要有两个方面，即：领导和群众的关系，管理人员、技术人员（脑力劳动者）和工人、农民（体力劳动者）的关系。正确处理这两个方面的关系，“造成一个又有集中又有民主，又有纪律又有自由，又有统一意志、又有个人心情舒畅、生动活泼，那样一种政治局面”<sup>①</sup>，是巩固和发展社会主义生产关系，推动生产力发展的重要问题，是社会主义企业管理的重要问题。企业中，也有工农劳动人民同两个剥削阶级分子的关系问题，前面已有分析，在讨论企业内部的

① 毛主席语录。转引自《红旗》杂志1972年第10期。

相互关系时就不再重复了。

让我们先来分析领导和群众的关系。

社会生产需要有人组织和领导，这是任何较大规模的共同劳动都需要的。马克思指出：“一切规模较大的直接社会劳动或共同劳动，都或多或少地需要指挥，以协调个人的活动，并执行生产总体的运动——不同于这一总体的独立器官的运动——所产生的各种一般职能。一个单独的提琴手是自己指挥自己，一个乐队就要一个乐队指挥。”<sup>①</sup>但是，生产资料所有制不同，生产的性质和目的不同，企业中领导的作用以及领导和群众的相互关系也不同。所以，紧接着那段话，马克思立即指出：“一旦从属于资本的劳动成为协作劳动，这种管理、监督和调节的职能就成为资本的职能。”<sup>②</sup>在资本主义制度下，资本家组织和管理生产的目的是为了残酷地剥削工人。列宁说：“资本家所关心的是怎样为掠夺而管理，怎样借管理来掠夺。”<sup>③</sup>在资本主义企业里，不管是资本家亲自管理企业，或者是由他们的代理人来管理企业，都是为了从工人身上榨取剩余价值。他们同工人之间的关系完全是阶级对立的统治和服从的关系。在社会主义制度下，企业中的领导人员和群众，从总体上讲，他们都是企业的主人，在根本利益上是一致的，没有根本的利害冲突。他们按照国家和集体的利益共同管理社会主义企业，他们之间，既有必要的分工，更有革命的结合，为了一个共同的革命目标而劳动和工作。

再看管理人员、技术人员（脑力劳动者）和工人、农民（体力劳动者）的关系。

---

① 马克思：《资本论》，第1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第367页。

② 同上书，第367—368页。

③ 《怎样组织竞赛？》。《列宁选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395页。

在资本主义制度下，企业里的管理人员、技术人员虽然一般不占有生产资料，但他们是资产阶级教育培养出来的知识分子，受雇于资产阶级，依附于资产阶级，为资产阶级服务。因此，在资本主义企业中，管理人员、技术人员和工人的关系一般表现为阶级对立的关系。无产阶级夺取政权并实现了生产资料国有化以后，一方面把原来的管理人员、技术人员，仍安排在社会主义企业中工作；另一方面帮助他们改变自己的立场，改造自己的资产阶级世界观，使他们能够为工农劳动群众服务。从我国的情况来看，旧的管理人员、技术人员中，除了极少数对于我们国家抱着敌对情绪的反动知识分子以外，“绝大多数人都是爱国的，爱我们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愿意为人民服务，为社会主义的国家服务”<sup>①</sup>。随着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的不断发展，无产阶级也不断培养出了自己的知识分子，参加了管理工作和技术工作。因此，在社会主义条件下，工农劳动人民同广大的爱国知识分子、劳动知识分子的根本利益也是一致的。在工人阶级的领导下，知识分子主要从事于脑力劳动，但是要同工农群众相结合。这同旧社会那种资产阶级知识分子和工农对立的状况已有原则的区别。

在社会主义企业内部，领导和群众之间，管理人员、技术人员和工人、农民之间的关系，是在根本利益一致基础上日益发展着的同志关系，但是，这决不是说他们之间是没有矛盾的，更不是说他们之间会出现“无差别的境界”。

企业中领导人员和群众，管理人员、技术人员和工人、农民都是国家和企业的主人，但在社会主义历史时期他们之间还受着旧的社会分工的束缚。专职的脱离生产的领导干部、管

<sup>①</sup> 《在中国共产党全国宣传工作会议上的讲话》。《毛泽东著作选读》（甲种本），人民出版社1965年版，第366页。

理人员、技术人员以及其他知识分子，一般属于脑力劳动者；直接生产者的工农群众都是体力劳动者。在资本主义社会以及一切剥削阶级占统治地位的社会，剥削阶级永远不会错过机会，把愈来愈沉重的体力劳动负担加到劳动群众的肩上。在那里，脑力劳动和体力劳动是根本对立的。“在这个完全委身于劳动的大多数人之旁，形成了一个脱离直接生产劳动的阶级，它从事于社会的共同事务：劳动管理、政务、司法、科学、艺术等等。因此，分工的规律就是阶级划分的基础。”<sup>①</sup>这是“现代社会不平等的最重要的根源之一”<sup>②</sup>。孔孟之道所宣扬的“劳心者治人，劳力者治于人”，就是这种根本对立的反映。在社会主义社会，从根本上消灭了脑力劳动和体力劳动的对立。但是，作为一种社会分工，脑力劳动和体力劳动仍然存在，它们之间的本质差别也仍然存在，不可能在短时期内消灭。这种本质差别表现在，脑力劳动者中的大部分人在生产中还处于指导和组织生产的地位，往往参加体力劳动不多；脑力劳动者和体力劳动者在生活富裕程度和文化技术水平方面一般地说还有差距，等等。这种差别，标志着资产阶级法权的存在，表现了旧社会遗留下来的痕迹。

人们在社会主义生产中的相互关系，还会受到资产阶级法权思想的严重影响。资产阶级法权思想，是资产阶级法权在观念形态上的反映。它的核心是等级制度。有些领导干部由于受到资产阶级法权思想的侵蚀，就不以平等态度对人，而是要威风、摆架子，这就会使他们同群众的关系，从同志关系变成统治和服从的关系。这种现象，就是资产阶级和无产阶

---

① 恩格斯：《反杜林论》。《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321页。

② 《国家与革命》。《列宁选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253页。

级的矛盾的反映。企业的技术人员和管理人员在资产阶级世界观没有根本改造的情况下，他们也会用资产阶级法权思想来对待工农群众，因而使得他们同工农群众之间的关系，呈现出某种类似资本主义企业里的那种对立关系。此外，在工农群众中间，也不可避免地会受到资产阶级思想的影响，有些人也会离开社会主义原则去处理他们的相互关系。领导和群众之间，管理人员、技术人员和直接生产者之间，群众和群众之间发生的这些矛盾，一般是劳动人民内部的是非问题。在人民内部，还有正确和错误、革新和守旧、先进和落后等等是非问题。但是，在整个社会主义历史阶段，这种是非问题一般都要打上阶级的烙印。因此，人民内部的社会主义相互关系，归根到底也就不能不是在根本利益一致的基础上，不同程度地表现为社会主义和资本主义的是非关系。无产阶级要坚持社会主义的是，批判资本主义的非；资产阶级则要推行资本主义的非，反对社会主义的是，由此而形成社会主义相互关系的矛盾运动。在这个矛盾运动中，无产阶级处于主导地位，因而人们的相互关系的性质是社会主义的。在劳动人民内部的相互关系方面，如果听任资产阶级法权及其思想自由泛滥，让它们占居主导地位，那末，人们的相互关系也就变为资本主义的了，那就会使社会主义企业逐步改变颜色。

无产阶级的历史任务，就是要在社会主义公有制建立以后，特别注意调整人们的相互关系，限制资产阶级法权，破除资产阶级法权思想，实行毛主席提出的干部和工农兵学商都要走五·七道路的指示，并逐步做到脑力劳动和体力劳动的结合，从而缩小以至最后消灭脑力劳动和体力劳动的本质差别。如果不注意逐步地缩小脑力劳动和体力劳动的本质差别，让这种差别逐渐扩大，不但将加深脑力劳动者和体力劳动者

的矛盾，而且有可能使脑力劳动者逐渐蜕化为骑在广大工农群众头上的资产阶级精神贵族，成为资本主义复辟的社会基础。苏联的情况就是这样。

建立和发展企业内部人们之间的社会主义的相互关系，要贯彻毛主席亲自批示的“鞍钢宪法”和“管理也是社教”<sup>①</sup>等一系列指示。“鞍钢宪法”，是毛主席在一九六〇年三月二十二日对中共鞍山市委一个报告的批示中所提出的管理社会主义企业的基本原则。这些原则是：坚持无产阶级政治挂帅，加强党的领导，大搞群众运动，实行“两参一改三结合”（即坚持干部参加劳动，群众参加管理，改革不合理的规章制度，实行工人、干部和技术人员的三结合），大搞技术革新和技术革命。“鞍钢宪法”是企业内部正确处理人们之间相互关系的行动指南，也是社会主义企业管理的基本纲领。

干部参加集体生产劳动，是社会主义制度下一件带根本性的大事，是社会主义相互关系的重要特征。毛主席总结了国际共产主义运动的经验教训，发展了马克思列宁主义，作出了关于干部参加集体生产劳动的一系列指示：“必须坚持干部参加集体生产劳动的制度。我们党和国家的干部是普通劳动者，而不是骑在人民头上的老爷。干部通过参加集体生产劳动，同劳动人民保持最广泛的、经常的、密切的联系。这是社会主义制度下一件带根本性的大事，它有助于克服官僚主义，防止修正主义和教条主义。”<sup>②</sup>“世界上一切坏事，都是从不劳动开始的”<sup>③</sup>。凡是能够自觉、经常坚持参加集体生产劳动的干部，一般说来，对资产阶级思想的抵制就较自觉，较有自知

① 转引自1972年8月14日《人民日报》。

② 转引自《关于国际共产主义运动总路线的论战》，人民出版社1965年版，第438页。

③ 转引自1965年12月28日《人民日报》。

之明，能关心和爱护群众，虚心倾听群众的呼声，有利于接受群众的批评和监督，坚持企业的社会主义方向；对生产情况也比较熟悉，较少瞎指挥。有一首上海纺织女工的歌谣，描写一位工厂领导干部参加集体生产劳动前后的变化：“过去车间不来跑，现在机旁来讨教。过去情况不了解，现在跟班全明了。过去问题有得拖，现在立刻解决好。过去只作大报告，现在车间把心交。过去叫她小官僚，现在当作姊妹淘。”从这里可以看出，干部参加了集体生产劳动，干群之间的关系更加融洽了。反之，如果领导人员、管理人员、技术人员长期不参加劳动，摆官架子，搞特殊化，不到车间小组、生产队同群众打成一片，拜工农为师，认真改造世界观，那就会一辈子同工人阶级、贫下中农处于尖锐的阶级斗争状态中，也有可能蜕化为新的资产阶级分子，最后必然被工人阶级、贫下中农所打倒。

群众参加管理是由社会主义生产关系的性质所决定的，是社会主义制度下工人、农民最根本的权利。社会主义企业管理的根本问题，也就是要使企业管理的权力掌握在真正的马克思主义者和广大劳动群众手里，按照无产阶级的根本利益，维护和巩固劳动群众在企业中的主人地位。列宁深刻指出：“无论如何要打破这样一种荒谬的、怪诞的、卑鄙的、龌龊的陈腐偏见，似乎只有所谓‘上层阶级’，只有富人或者受过富有阶级教育的人，才能管理国家，才能管理社会主义社会的有组织的建设。”<sup>①</sup>列宁的话是对那些只信奉资产阶级“专家”“权威”的人最有力的批判。“专家路线”是依靠少数资产阶级知识分子管理企业，压制工农群众，必然要破坏社会主义的相互关系。群众参加管理，主要是指直接生产者工农群众参加管理。工农群众参加管理，就是以企业主人的态度，协助和监

<sup>①</sup> 《怎样组织竞赛》。《列宁选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395页。

督各级干部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马克思主义的路线、方针和政策，坚持企业的社会主义方向。在我国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中，广大工农群众运用大鸣、大放、大字报、大辩论“四大”武器管理企业；工农群众代表直接参加企业革命委员会，既不脱产，又要工作，这都是群众参加管理的新发展。这对于促进企业领导人员坚持群众路线，密切和群众的血肉联系，时刻代表群众的利益，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从而发展社会主义的相互关系起着重要的作用。

在生产斗争、科学实验的实践中实行干部、工农群众和技术人员的“三结合”，使领导和群众结合起来，使工农群众的实践经验和技术人员的理论知识结合起来，共同研究解决重大生产技术问题。这样，不但有利于开展群众性的技术革新和技术革命，而且有利于实现知识分子劳动化和工农群众知识化，有利于缩小脑力劳动和体力劳动的本质差别，进一步发展社会主义的相互关系。

在企业管理中，改革不合理的规章制度，也是不断调整和变革社会主义相互关系的一个方面。任何社会化生产，都要建立一定的规章制度。但是，任何规章制度，又总是在一定生产关系下制订出来的，并且最终反映了一定的生产关系。离开生产关系去考察规章制度问题，是不符合实际的，会发生只见物不见人的错误，以至走偏方向。毛主席关于“制度要有利于群众”<sup>①</sup>的指示，正确地回答了生产关系和规章制度之间的关系。在社会主义条件下，工农群众是社会主义生产关系的主人，企业的一切规章制度的制订和执行，都要从这一点出发。企业中的各项规章制度是调动还是压制群众的社会主义积极性，这是区别它的性质是社会主义还是资本主义的一个

---

① 转引自1972年5月31日《人民日报》。

重要标志。有利于群众的规章制度，调动了群众的社会主义积极性，必然有利于生产的发展；否则必然束缚生产的发展。对于那些束缚群众社会主义积极性的，不利于团结、协作的，过了时的不合理的规章制度，一句话，不利于群众的规章制度，应该发动群众，有领导地有步骤地予以改革；同时，建立、健全或维护合理的、有利于群众的规章制度，以适应社会主义相互关系和生产力发展的需要。

毛主席关于社会主义社会存在两类社会矛盾的理论，是正确处理社会主义相互关系的根本指针。“敌我之间和人民内部这两类矛盾的性质不同，解决的方法也不同。简单地说起来，前者是分清敌我的问题，后者是分清是非的问题。”<sup>①</sup>对于敌我矛盾，采用无产阶级专政的方法解决。而人民内部矛盾，一般说来，则是在人民根本利益一致的基础上的矛盾，必须采用“团结——批评——团结”的方法去解决，就是从团结的愿望出发，经过批评或者斗争分清是非，使矛盾得到解决，从而在新的基础上达到新的团结。但是，在一定的条件下，矛盾的性质也可能向相反的方向转化。毛主席指出：“在一般情况下，人民内部的矛盾不是对抗性的。但是如果处理得不适当，或者失去警觉，麻痹大意，也可能发生对抗。”<sup>②</sup>在这种情况下，也就是无产阶级和资产阶级、社会主义道路和资本主义道路的严重斗争。

① 《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毛泽东著作选读》（甲种本），人民出版社1965年版，第329页。

② 同上书，第334页。

### 第三节 社会主义协作和竞赛

人类任何生产活动，都不是单独的个人所能够进行的。资产阶级经济学家津津乐道的鲁滨逊故事，是毫无想象力的虚构。人们总是结成一定的相互关系从事生产活动的，有生产，就有协作。因而，对一定的协作关系的研究，就是研究一定的相互关系的一个重要内容。

马克思说：“许多人在同一生产过程中，或在不同的但互相联系的生产过程中，有计划地一起协同劳动，这种劳动形式叫做协作。”<sup>①</sup>这种协作，在不同的生产关系下具有不同的社会性质和不同的活动范围。

生产资料的资本家私有制，是工资雇佣劳动者能够聚集在一起进行协作的物质条件。协作的范围，要由资本的大小决定。这样，就出现了两种情况。一种是，劳动者之间的协同劳动，受到资本的强制。因为，资本家发展协作的目的是为了加强对工人的剥削，榨取更多的利润。这种资本主义协作，必然激起劳动者的反抗，并发展为无产阶级和资产阶级之间的斗争。另一种是，就个别资本来看，资本主义协作是有计划的，但从整个资本主义社会来看，生产和交换都是无政府状态的，在各个地区之间、部门之间和企业之间存在的某种协作关系，也极不稳定。这两种情况，正好反映了社会化生产和资本主义私人占有之间的基本矛盾。

社会主义协作从根本上否定了资本主义协作那种资本强制劳动的关系和无政府状态，它反映了在生产资料公有制的基础上形成的新型的人和人之间的关系。社会主义协作能够

<sup>①</sup> 马克思：《资本论》第1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第362页。

突破一个企业的局限，广泛地在全社会范围内，在不同企业、不同部门、不同地区之间有计划地进行。“一厂一角，百厂协作，一厂一件，百厂成线。”社会主义协作创造了一种生产力，有利于发展各个企业的特长，促进生产专业化，提高劳动生产率；有利于充分发挥社会主义经济统一计划、统一指挥的优越性，集中必要的人力、物力和财力，完成一个企业、一个部门、一个地区难以完成的生产建设任务；有利于集中力量在短时期内突破国民经济发展中的薄弱环节，促进整个国民经济的高速发展。更重要的是，在社会主义的协作劳动过程中，工农劳动群众不断地锤炼着无产阶级集体主义的意志，壮大社会主义的产业大军，而同资产阶级专制主义、本位主义相对立。

有协作，就要有指挥，有管理，有纪律，以便使协作劳动按照一定计划、向着一定目标进行。但是，这种指挥、管理和纪律，在资本主义企业和社会主义企业是绝然不同的。资本主义企业内部的协作，是专制主义的，反映的是资本统治劳动的关系，资本家是企业的主人，工农群众只不过是资本的奴隶。资本主义企业中的指挥、管理和纪律，无非是资本的职能，它通过经理、工头等等监督着工农群众的协作劳动，实行“管、卡、扣、罚”。社会主义企业内部的协作，完全相反，工农群众成为企业的主人，资产阶级专制主义已被根本否定，无产阶级集体主义在斗争中确立了起来。社会主义企业中的指挥、管理和纪律，则是工农群众自己建立的，是民主集中制在协作劳动中的运用。因而，这种协作劳动，本质上是一种自觉的集体主义的活动。这是区别资本主义协作和社会主义协作的分界线。如果模糊这种界线，企业领导人员就会自觉或不自觉地把资本主义企业那种“管、卡、扣、罚”搬到社会主义企业中来，

因而同工农群众相对立，这样，工农群众的社会主义积极性就必然要受到压抑。

社会主义协作不仅能够在一个企业内部有计划地发展，而且能够广泛地在全社会范围内，在不同地区、不同部门、不同企业之间有计划有组织地进行。在广阔的领域内开展社会主义协作，这是在资本主义制度下根本不能办到的。资本主义私有制决定了资本主义企业之间的协作，是本位主义的，因而在社会的整体上总是表现为无政府状态。建立在社会主义公有制基础上的计划经济，是对无政府状态的否定。在劳动人民之间（工农之间、这一经济单位和那一经济单位之间）已没有根本的利害冲突，因而他们的劳动协作就以崭新的姿态出现了：坚持无产阶级政治挂帅，胸怀全局，用困难促进自己，把方便让给别人；严格执行供应合同，把协作任务同完成计划一致起来，采取各种有效的措施，保证按品种、按规格、按质量、按数量、按期限地完成协作任务。这种共产主义的协作风格，是随着社会主义相互关系的形成和发展而形成和发展的，是同资产阶级本位主义根本对立的。本位主义是私有制在观念形态上的反映，在社会主义社会还会长时期地、不同程度地存在着。“不顾大局，对别部、别地、别人漠不关心，就是这种本位主义者的特点。”<sup>①</sup> 在协作关系上，往往还存在只想当主角，不愿当配角；只算经济账，不算政治账；只看局部利益，不看全体利益，甚至以邻为壑，闹独立性。因此，社会主义协作的发展过程，又是同这种资产阶级本位主义斗争的过程。这在本质上是社会主义公有制同私有制斗争的继续。

开展社会主义协作，既要发扬共产主义风格，又要坚持社

<sup>①</sup> 《整顿党的作风》。《毛泽东选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67年横排本，第782页。

会主义原则，自觉遵守国家的各项财政制度，坚决执行无产阶级的各项经济政策。因此，在国营企业和集体企业之间、国营企业相互之间以及集体企业相互之间的协作关系中，都要遵守等价交换的原则，实行合理计价。协作过程中各地区的物资相互支援，应遵守国家计划，取得领导机关的批准，决不允许以“协作”为名，各个企业私自进行“物物交换”，冲击社会主义计划。

社会主义劳动协作体现工农劳动人民之间的新型的社会主义的相互关系，还有一个重要的特征，就是社会主义劳动协作已不仅是一般意义上的协同劳动，而且是发展成为社会主义竞赛，这就使人类历史上一直存在的劳动协作跨入了一个崭新的阶段。

社会主义竞赛根本不同于资本主义竞争。资本主义竞争体现着资本主义私有制基础上产生的弱肉强食的关系，它的原则是先进者打败落后者，在落后者破产的基础上扩大自己的地盘。社会主义竞赛体现着社会主义公有制基础上先进同落后相互促进的同志关系，它的原则是“比先进，学先进，赶先进，帮后进”，大家共同提高。社会主义竞赛这种崭新的历史现象，只有在无产阶级和全体劳动人民夺取了国家政权，当了国家和企业的主人以后才可能出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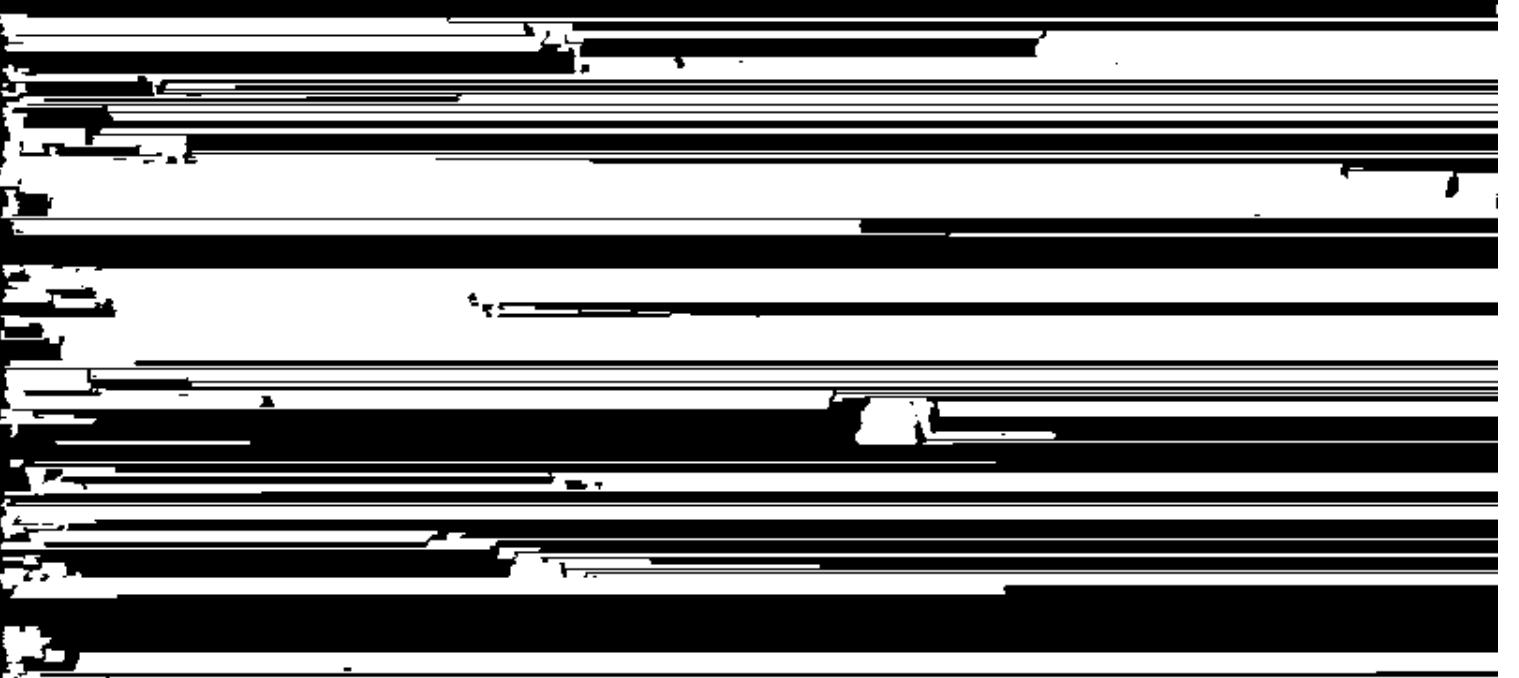
社会主义竞赛是生产斗争中的一种广泛的群众运动，通过企业和企业之间比先进，找差距，发现先进和后进的典型；再在各个企业内部揭矛盾，首先是揭露企业领导工作中存在的问题，然后群策群力来解决矛盾，变后进为先进，使先进更加先进。在社会主义竞赛中，“一种矛盾克服了，又会产生新矛盾，又是这样去竞赛。这样，社会就会不断地前进。”<sup>①</sup>由于

---

<sup>①</sup> 毛主席语录。转引自1955年5月24日《人民日报》。

资产阶级法权的存在，由于资产阶级思想影响的存在，我们要特别警惕在竞赛过程中，可能出现的背离社会主义原则的偏向，如热衷搞什么奖金之类的物质刺激，使社会主义竞赛滑到邪路上去。无产阶级只有摒弃物质刺激，才能使竞赛沿着社会主义的轨道向前发展。

社会主义相互关系在斗争中建立，也只能在斗争中发展和逐步完善。抓中间，带两头。紧紧抓住相互关系这个生产关系链条中的重要环节，将会促进所有制关系和分配关系的不断发展和完善，从而不断地把社会主义生产关系推向前进。



## 第五章 社会主义生产的性质和目的

### 第一节 社会主义生产的性质

#### 社会主义的直接社会生产和直接社会产品

在无产阶级专政下，社会主义公有制建立以后，社会生产进入了一个新的历史阶段，开始了一个新的矛盾运动过程。首先是，社会生产的性质和目的变更了。

物质财富的生产是人类社会存在和发展的必要条件。但在不同社会经济制度下，社会生产和社会产品具有不同的性质。

在人类社会的历史发展过程中，原始氏族公社时期，“公社成员直接为生产而结合成社会”<sup>①</sup>，他们共同生产，产品归公社公有，并且按照习惯和需要进行分配。它是在生产力水平极度低下、社会分工还没有发展的条件下出现的，是一种没有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的原始的公有经济。

原始公社的瓦解和私有制的出现，使生产的性质和目的发生了重大的变化。在生产资料私有制的条件下，生产是属于私人做的事情，产品归私人所有。这样，生产就直接表现为私人生产，产品也直接表现为私人产品了。当这些私人产品不是为生产者本人的消费而生产，而是为交换而生产时，产品就

<sup>①</sup> 恩格斯：《反杜林论》。《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347页。

变成商品。这种产品具有私人性，也具有社会性。但是，这种社会性却被私有制所掩盖，不可能直接表现出来。只有通过交换，证明生产出来的商品是社会所需要的时候，产品的社会性才得到证实。

在社会主义社会，整个社会生产基本上已建立在生产资料公有制的基础上。以社会主义公有制为基础的国营经济和集体经济的生产，从整体上看，是在全国范围内有计划地组织起来的，是直接为满足社会的需要而进行的。这样的生产基本上已失去私人生产的性质，成为社会主义的直接社会生产，劳动产品也一开始就表明应该是对社会有用的，因此，它已不再是私人产品，而开始成为社会主义的直接社会产品了。

社会主义的直接社会生产、社会主义的直接社会产品的出现，反映了人们在生产过程中的地位和相互关系发生了深刻变化，是一个具有重大历史意义的转变。社会主义直接社会产品，是在生产资料社会主义公有制的基础上，在几百万人、几千万人、几亿人的社会范围内分工协作，有计划地有组织地生产出来的。它反映的是一种先进的生产关系和先进的生产力，既不同于原始氏族公社时期的直接社会产品，也不同于资本主义社会的私人产品。在资本主义社会，私人产品转变为社会产品，要经过迂回曲折的道路，而且这条道路往往走不通，特别是在生产过剩危机爆发的情况下，大量商品卖不出去，工厂倒闭，工人失业。人们自己生产的产品，变成了一种异己的力量，反过来支配着人们的命运。在社会主义社会，情况反过来了。劳动人民成为社会生产的主人，有计划地从事直接社会产品的生产，以满足整个社会的需要。“在资产阶级社会里是过去支配现在，在共产主义社会里是现在支配

过去。”<sup>①</sup>社会生产的一个崭新的历史阶段，从此开始了。

### 直接社会产品在不同程度上仍然是商品

社会主义直接社会生产是对私人生产的否定，从而，社会主义直接社会产品也就是对私人产品的否定。这是问题的一面。问题还有另一面，就是社会主义直接社会生产在不同程度上仍然是商品生产，社会主义直接社会产品在不同程度上仍然是商品。

在社会主义社会，直接社会生产还要表现为商品生产，直接社会产品还要表现为商品，有深刻的社会经济根源。在历史上，社会分工和生产资料、劳动产品属于不同的所有者，是商品生产存在的条件。在社会主义社会，所有制变更了，但是还存在着生产资料和劳动产品的不同所有者。这种不同的所有者，主要表现为两种社会主义所有制，即全民所有制和集体所有制；此外，还有少量的个体所有制残余。不同所有者之间的交换，只能采取商品交换的形式。“为了保证城市和乡村、工业和农业的经济结合，要在一定时期内保持商品生产（通过买卖的交换）这个为农民唯一可以接受的与城市进行经济联系的形式”<sup>②</sup>。这样，在人类历史上存在几千年之久的私有经济的遗物——商品制度，就还不能不在社会主义社会继续存在一个相当长的时期。

马克思在分析商品起源时曾经指出：“物一旦对外成为商品，由于反作用，它们在共同体内部也成为商品。”<sup>③</sup>在社会

① 《共产党宣言》。《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266页。

② 斯大林：《苏联社会主义经济问题》，人民出版社1961年版，第10页。

③ 马克思：《资本论》第1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第106页。

主义全民所有制企业相互之间交换产品，虽然不涉及不同所有者的问题，但是，社会主义经济是一个统一的整体，两种社会主义公有制之间的商品关系，不能不反映到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内部的关系上来。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企业，各自为了对国家负责，搞好经营管理，都不能无偿地转让产品。他们需要对方产品进行交换时，仍要象对待不同的所有者那样，依据等价交换原则，作价付款。因此，在社会主义社会，不仅集体所有制企业实行的是商品制度，而且在全民所有制内部实行的也是商品制度。

在社会主义公有制基础上实行的商品制度，有着和私有制基础上实行的商品制度不同的特点：第一，它主要体现工农两大劳动阶级之间相互交换活动的关系；第二，它主要是在社会主义国家计划指导下进行的；第三，同资本主义社会比较，商品的范围已大为缩小，劳动力已不是商品，土地、矿藏等天然资源也不是商品；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内部流通的生产资料，也发生了重大的质变，丧失了商品的某些特征。

在社会主义社会的一个相当长时期内还存在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还必须实行商品制度，是有它的必然性的。否认这种必然性，企图过早地取消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显然是错误的。刘少奇、陈伯达一伙，曾在我国农村人民公社化运动蓬勃发展的时期，居心叵测地叫嚷要取消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刮起一股“共产”风，妄图把革命和建设引向邪路。毛主席及时识破了这种阴谋，同他们进行了坚决的斗争。毛主席亲自主持召开的党的八届六中全会在决议中指出：“企图过早地取消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过早地否定商品、价值、货币、价格的积极作用，这种想法是对于发展社会主义建设不利的，因而

是不正确的。”<sup>①</sup>我们国家的商品不是多了，而是不够丰富。说到底，只要公社还没有多少东西可以拿出来同生产大队、同生产队“共产”，全民所有制也拿不出极为丰富的产品来对八亿人口实行按需分配，就只能继续实行商品制度。

但是，商品制度毕竟是私有经济的遗物。作为商品，就具有使用价值和价值的两种属性。价值规律仍然是商品生产的规律。商品的价值量仍然取决于生产商品的社会必要劳动时间，个别劳动时间低于社会必要劳动时间的生产单位，就能获得较高的收入；而个别劳动时间高于社会必要劳动时间的生产单位，就只能获得较少的收入，甚至亏损。以社会必要劳动时间作为同一的尺度，来衡量事实上各不相同的商品生产单位，在这里，资产阶级法权就表现出来了。商品制度的存在，作为一般等价物的货币也就存在。这样，商品的价值就仍然要表现为价格。在有些场合，价格和价值就会发生背离，使不同商品的生产者获得不同等的收入。这种资产阶级法权，事实上是一种特权，它会诱使一部分生产单位去扩大生产那些能带来较多收入的商品，冲击国民经济计划。于是，在社会主义生产过程中，一个新的矛盾就展开在我们面前：一方而，社会主义生产是直接社会产品的生产，另一方而，在不同程度上又是商品生产。它们一方面互相联结，一方面又互相对立，由此形成了矛盾运动。作为社会主义直接社会产品，已开始具有了共产主义因素，但作为商品，它体现的仍然是资产阶级法权。对后者带来的危害，只能在无产阶级专政下加以限制。但是，资产阶级分子和想利用资产阶级法权上升为新资产阶级分子的人，为了扩大资产阶级法权

<sup>①</sup> 《关于人民公社若干问题的决议》。《中国共产党第八届中央委员会第六次全体会议文件》，人民出版社1958年版，第19页。

所带来的那一部分不平等，就会把社会主义直接社会产品的生产，转变成为以追求利润为目的的资本主义的商品生产。

在社会主义社会，商品制度以及同它相联系的商品、价值、货币、价格这些经济范畴的存在，是有它的历史作用的。无产阶级利用它，以利于同农民的联盟，促进社会主义建设。但是，商品制度中的资产阶级法权，毕竟是资本主义的旧土壤。在这块土壤上会产生出新的毒草。苏联赫鲁晓夫、勃列日涅夫叛徒集团是这块资本主义旧土壤上长出来的新毒草，林彪反党集团中的某些人物也是这块资本主义旧土壤上长出来的新毒草。这些人盘踞在领导岗位上，必然要反对社会生产的社会主义性质，必然要拚命扩大商品制度中的资产阶级法权，推行“利润挂帅”，搞资本主义经营，大利大干，小利小干，无利不干。刘少奇、林彪一伙在我国社会主义建设过程中鼓吹的“四大自由”、“三自一包”，其目的就是想用资本主义商品生产的那套原则，来“改造”社会主义经济，使资本主义制度在我国复辟。在经济领域内，无产阶级和资产阶级的斗争，本质上是限制和反限制的斗争。在所有制改造基本完成以前，无产阶级要限制私人资本主义的发展，防止它的破坏作用；在所有制改造基本完成以后，无产阶级要限制资产阶级法权的扩大，防止资本主义复活。这种限制，就是前进。如果不加限制，社会主义就不能继续前进，共产主义因素就不能发展。

社会主义产品，既是直接社会产品，又是商品；直接社会产品具有不同程度的商品性，商品又具有不同程度的直接社会性。社会主义产品所具有的这种二重性，反映了社会主义生产关系的特征和矛盾的特殊性。在社会主义产品的二重性中，直接社会产品处于矛盾的主导方面，这是社会主义产品同共产主义产品相通的地方。但社会主义直接社会产品在

不同程度上又同商品联系在一起，这表明它同共产主义直接社会产品相比，又还很不成熟，还有资产阶级和修正主义者可以利用的地方。只有在未来的共产主义社会，生产力有了极大的发展，产品已十分丰富，统一的共产主义全民所有制已经确立，按需分配已取得统治地位的时候，商品生产才会最后消亡；那时社会生产将发展成为共产主义的直接社会生产，社会产品将变为共产主义的直接社会产品；也只有在那时，滋生资本主义的土壤才可以说是最后被彻底铲除干净了。

### 社会主义生产过程的二重性

社会主义社会的产品具有直接社会产品和商品的二重性，从社会主义生产过程来考察，可以看出社会主义生产过程同样具有二重性：一方面，作为直接社会产品的生产，它是一个直接的社会劳动过程。在这一过程中，生产者的劳动作为具体劳动，借助于公有的劳动资料，改造劳动对象，创造适合于社会需要的直接社会使用价值。另一方面，作为商品生产，生产者的劳动就不仅会创造出各种具体的使用价值，而且作为抽象劳动，还创造出新的价值。社会主义生产过程就是这种直接社会劳动过程和价值创造过程的统一。社会主义生产有些什么特点，先要看一看社会主义的这种直接社会劳动过程和价值创造过程有些什么特点。

劳动过程，撇开各种特定的社会形态，就生产的各个简单要素发挥作用的角度来加以考察，无非是具有劳动能力的人，运用各种劳动资料，作用于劳动对象，从而生产出各种预期的产品的过程，是制造使用价值的有目的的活动，是人和自然之间的物质变换过程。但是，任何劳动过程总是在一定的社会形态下进行的。因此，任何劳动过程就不仅反映着人和自然

界的关系，而且也必然反映着人和人之间的社会关系。从这一角度来看，社会主义制度下的劳动过程就同资本主义制度下的劳动过程有着根本的区别。

资本主义制度下的劳动过程，是资本家消费工人劳动力的过程，它的特点是：工人在资本家的监督下劳动，劳动产品属于资本家所有。这就是说，资本主义制度下的劳动是雇佣劳动，是奴役劳动，是为剥削者做苦工。

在社会主义制度下，劳动人民第一次成为国家和企业的主人，因而社会主义的劳动过程就出现了历史上前所未有的崭新的特点。列宁说：“每个赶走了资本家或者至少是实行了真正的工人监督来管制资本家的工厂，每个赶跑了地主剥削者并且剥夺了他们土地的农村，现在而且只有现在才成了劳动者的活动场所。在这里劳动者可以表现自己的才能，可以稍微挺一挺腰板，可以扬眉吐气，可以感到自己是人了。他们千百年来都是为别人劳动，为剥削者做苦工，现在第一次有可能为自己工作了，而且是利用一切最新的技术文化成果来工作的。”<sup>①</sup>社会主义的劳动过程，是工人、农民和其他劳动者，为了劳动阶级本身的利益创造物质财富的过程，它的特点就是：劳动人民在社会主义生产中以主人的地位自觉地从事有组织、有计划的劳动，劳动产品全部归劳动阶级自己支配，用来满足社会主义国家和广大劳动人民的需要。因此社会主义的劳动过程，是不受剥削的、有计划的劳动过程，是直接的社会劳动过程。

但是，社会主义社会是一个存在着阶级的社会。除了劳动阶级以外，还存在剥削阶级。原来的那些剥削者，在不劳动者不得食的社会主义社会里，他们也得劳动。对于剥削者，他

<sup>①</sup> 《怎样组织竞赛？》。《列宁选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393页。

们的劳动总是带有强制性的。当然，劳动者对剥削者进行的这种强制，同剥削者对劳动者的强制，在性质上是有根本区别的。过去剥削者强制劳动者劳动，是为了剥削劳动者。现在劳动者强制剥削者劳动，是为了使他们在劳动中改造成为自食其力的新人。因此，社会主义的劳动过程，同时还是一个对剥削者的改造过程，是有着社会的阶级内容的。

社会主义的劳动过程，从劳动人民这一方面来看，也还带有旧社会的传统或痕迹。这是因为，资本主义社会遗留下来的旧的社会分工，需要经过整个社会主义历史阶段才能逐步地消灭。在社会主义时期，虽然无产阶级和劳动人民已经基本上挣脱了私有制的锁链，摆脱了剥削，但是劳动还没有在全体劳动者中间成为生活的第一需要，劳动性质上的这种旧社会遗留下来的传统或痕迹，只有到共产主义的高级阶段才能最后消除干净。

社会主义劳动过程的这些特点，也要反映到价值创造过程中来。

只要是一件商品，它就体现劳动的二重性，具体劳动和抽象劳动。具体劳动创造使用价值，抽象劳动创造价值。价值反映的是一定的社会关系。在不同的社会经济条件下，价值反映的社会关系不同，价值的形成也不同。

在简单商品经济的条件下，农民或手工业者用属于他自己的生产资料从事生产，劳动产品和物化在这些产品中的价值自然也归他自己所有。商品出售以后，他收回了生产过程中耗费的生产资料的价值，同时又实现了他的活劳动所创造的新价值。这部分新价值，补偿了他为维持劳动力再生产所需要的生活资料的价值。这样，生产过程就能够在简单再生产的规模上继续进行。马克思把简单商品生产条件下的价值

形成过程，叫做单纯的价值形成过程。

在资本主义条件下，资本家经营商品生产的目的，是为了剥削工人的剩余价值。通过商品的生产和出售，资本家收回了生产过程中耗费的生产资料的价值，同时，工人的活劳动所创造的新价值，不仅补偿了资本家购买劳动力的可变资本，而且还有多余。这个多余的部分，就是被资本家剥削去的剩余价值。马克思把资本主义生产中的这种价值形成过程叫做价值增殖过程。价值增殖过程这个范畴，反映了资本和雇佣劳动之间的统治和被统治、剥削和被剥削的关系。

在社会主义生产过程中，生产者的劳动，作为具体劳动，保存和转移了生产过程中耗费的生产资料的价值；作为抽象劳动，则创造了新价值。生产者创造的这部分新价值，是否应该完全归生产者个人所有呢？不能。为着实现社会主义的扩大再生产，为着满足劳动人民各种共同的需要，社会必须掌握各种社会基金。这些社会基金只能来源于生产者新创造的价值。如果新创造的价值完全归生产者个人所有，那末，社会主义经济就不能进行扩大再生产，只能维持简单再生产，劳动人民的各种共同的需要也将无法得到满足。所以，在社会主义社会，生产者新创造的价值必须分为两部分：一部分作为生产者个人消费基金，归生产者自己支配，用来满足各种生活需要。另一部分作为各种社会基金，即社会纯收入，归社会统一支配，用来进一步发展社会主义生产和满足全体劳动人民各种共同的需要。这种情况表明，在社会主义社会，生产者的劳动事实上也分为两部分：一部分可以称做形成社会基金的劳动，另一部分可以称做形成生产者个人消费基金的劳动。

社会主义制度下生产者创造的新价值区分为生产者个人消费基金和社会基金，同资本主义制度下工人创造的新价值

区分为工资和剩余价值，是根本不同的两回事。在资本主义制度下，工资和剩余价值的区分反映着资本主义的剥削关系。在那里，工人的劳动力是商品，受价值规律的支配，工资是劳动力的价格。不管工人新创造的价值有多大，归工人自己的那一部分总只相当于维持劳动力再生产所必需的那些生活资料的价值。其余的部分，即剩余价值那一部分，不但被资本家无偿占有，而且又反过来成为加强对工人剥削的手段。在社会主义制度下，劳动力已不是商品，劳动者已不再受剥削。生产者的一部分劳动所创造的价值，要交给社会支配，形成社会基金，但他作为社会的一员，也分享他和其他劳动者共同提供的那些社会基金所带来的福利。生产者创造的全部价值都是直接或间接用来为劳动人民的利益服务的。生产者个人消费基金和社会基金的划分，是由劳动人民的整体利益和个人利益、长远利益和当前利益的统筹兼顾的需要来调节的。

因此，社会主义制度下的价值形成过程，既不同于简单商品生产中单纯的价值形成过程，也不同于资本主义生产中的价值增殖过程，它是反映社会主义生产关系特有的一种价值创造过程。社会主义的生产过程，就是这种直接社会劳动过程和价值创造过程的统一。

## 第二节 社会主义生产的目的和达到目的的手段

### 社会主义生产的目的

社会主义生产过程是直接社会劳动过程和价值创造过程的统一，那末，在这种二重性中，矛盾的主导方面究竟是什么呢？

一种社会生产的矛盾的主导方面，体现着这种社会生产的客观目的，反映这种社会生产中最本质的关系。它不是由人们自己选择，归根到底，是由生产资料所有制的性质决定的。生产资料归哪个阶级所有，社会生产就不能不为那个阶级的利益服务。

在生产资料的资本家所有制条件下，劳动过程也提供使用价值，但是资本主义生产的目的不在这里。资本家开工厂，是为了通过价值增殖过程剥削工人，攫取利润。价值增殖是资本主义生产的主导方面，体现着资本主义生产中最本质的关系。马克思指出：“资本的目的不是满足需要，而是生产利润”<sup>①</sup>；“资本及其自行增殖，表现为生产的起点和终点，表现为生产的动机和目的”<sup>②</sup>。

生产资料的社会主义公有制，使劳动人民成为生产的主人，社会生产必须为保证满足全体劳动人民的需要服务。劳动人民的需要，不论是他们的共同的需要或个人的需要，长远的需要或当前的需要，都必须凭借各种不同的使用价值即物质财富才能得到满足。因此，有计划地为满足劳动人民各种需要而进行的创造使用价值的直接社会劳动过程，是社会主义生产的主导方面，体现着社会主义生产的客观目的和社会生产中最本质的关系。价值创造过程从属于创造使用价值的直接社会劳动过程。在社会主义生产过程中，核算劳动耗费，计算盈亏，是完全必要的。但是，生产什么，生产多少，决不能以产值大小和赢利多少为转移，而应以全体劳动人民的需要为依据。凡是劳动人民迫切需要的，就要尽最大的努

---

① 马克思：《资本论》第3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5卷，第285页。

② 同上书，第278页。

力去扩大生产，那怕是暂时亏本的也要生产。相反，凡是劳动人民不那么迫切需要的，即使产值大、赢利高，也不应任意扩大生产。社会主义企业之所以要核算劳动耗费，计算盈亏，是为了减少生产耗费，使它不仅能从价值上得到补偿，而且能提供日益增多的社会基金，以便高速度地发展生产，增加社会产品的供应。归根到底，价值创造过程从属于直接社会劳动过程，目的仍然是创造日益增多的社会财富，以满足全体劳动人民的需要。十月革命胜利以前，列宁就指出：在社会主义社会，“共同劳动所创造的财富为全体劳动者而不是为一小撮富人造福。”①

社会主义生产的目的，是为了满足全体劳动人民的需要，那末，这个需要具体包括哪些方面呢？

它首先包括有关改善无产阶级和劳动人民物质和文化生活的需要。恩格斯早就指出，在社会主义制度代替资本主义制度以后，“通过社会生产，不仅可能保证一切社会成员有富足的和一天比一天充裕的物质生活，而且还可能保证他们的体力和智力获得充分的自由的发展和运用”②。列宁也指出，社会主义社会将“充分保证社会全体成员的福利和使他们获得自由的全面发展”③。这就是说，社会主义生产不仅将保证劳动者的物质文化生活条件日益改善，而且将保证劳动者逐步摆脱几千年来旧的社会分工的束缚，全面发展他们的体力和智力，为逐步缩小工农差别、城乡差别、脑力劳动和体力劳动的差别服务。

无产阶级和劳动人民的需要，还包括巩固无产阶级专政

---

① 《五一节》。《列宁全集》，第7卷，第185页。

② 恩格斯：《反杜林论》。《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322页。

③ 《俄国社会民主工党纲领草案》。《列宁全集》，第6卷，第11页。

和巩固国防方面的需要。满足这一需要，是满足改善物质文化生活需要的重要前提。社会主义社会还存在着资本主义复辟的危险性，存在着帝国主义和社会帝国主义进行颠覆和侵略的威胁。无产阶级和劳动人民如果不牢固地保持自己的政治统治，巩固自己的国防，保证自己国家的安全，国内外反动派和剥削阶级就会卷土重来，那时，无产阶级和劳动人民就谈不上改善物质文化生活，就不免要吃二遍苦，受二茬罪。

同时，无产阶级和劳动人民清楚地懂得：如果不能解放全人类，无产阶级自己就不能最后地得到解放。<sup>①</sup>因此，无产阶级和劳动人民的需要中还包括支援世界人民革命斗争方面的需要。

无产阶级和劳动人民的上述需要，特别是那些体现着劳动人民的长远利益和整体利益的需要，要通过无产阶级专政的国家来作统一的安排。因此，社会主义生产的目的，也可以说是为了保证满足社会主义国家和人民不断增长的需要。概括起来，社会主义生产，就是要为提高全体劳动人民的物质文化生活水平服务，为巩固无产阶级专政、巩固国防、支援世界人民革命斗争服务。归根到底，是为最终消灭阶级，实现共产主义服务。社会主义生产的这一目的，是由生产资料社会主义所有制的性质，由社会主义历史时期国内国际阶级斗争的客观条件决定的，不是主观任意的东西。

毛主席早在我国内革命战争时期就指出，革命根据地财政经济工作的第一个原则是：“发展生产，保障供给”<sup>②</sup>。毛主席在论述以社会主义国营经济为领导的革命根据地的经

① 毛主席语录。转引自1967年4月15日《人民日报》。

② 《迎接中国革命的新高潮》。《毛泽东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67年横排本，第1112页。

济建设时指出，革命根据地“恢复和发展生产的目的是一方面改善人民的生活，一方面支援人民解放战争”<sup>①</sup>。

在我国进入社会主义历史时期以后，毛主席又提出“备战、备荒、为人民”的伟大战略方针，来指导我国社会主义生产和整个国民经济的发展。

毛主席提出的上述原则和方针，充分体现了社会主义生产的客观目的。在毛主席的无产阶级革命路线、方针和政策的指引下，我国社会主义生产蓬勃发展，不但保障了人民物质文化生活水平的不断提高，而且巩固和加强了无产阶级专政，支援了世界革命事业。

社会主义的生产目的，是为无产阶级和劳动人民服务，这是社会主义生产关系所决定的；遵照这个目的去组织社会主义生产，反过来又将巩固和发展社会主义生产关系，使社会主义生产关系中的共产主义因素进一步扩大，使资产阶级法权进一步受到限制。

在社会主义国家里，如果资本主义复辟了，那末，它的生产目的也就必然随着政变。在苏修那里，生产目的就是为了追逐利润。作为资本主义的基本经济规律即剩余价值规律就必然要在那里发生作用。苏联复辟资本主义的事实，在理论上也得到了充分反映。苏修叛徒集团为了掩盖他们复辟资本主义的本质，故意把社会主义生产过程和资本主义生产过程混为一谈，都说成是劳动过程和价值增殖过程的统一，并且实际上把价值增殖作为主导方面突出地加以宣扬，胡说什么“企业财务活动的最重要的总结性指标是利润和赢利率”，号召“为争取提高利润而斗争”。这个问题我们还要在第八章作

<sup>①</sup> 《在晋绥干部会议上的讲话》，《毛泽东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67年横排本，第1206页。

进一步分析和批判。

挂着社会主义招牌、干着资本主义勾当的苏修叛徒集团，为着欺骗群众，还从另一个方面拼命歪曲社会主义生产的目的，大肆宣扬什么“一切为了人，为了人的幸福”。叛徒、卖国贼林彪鼓吹社会主义的“终极目的”是“大家发财，大家生活得好”。现代修正主义者如此起劲地用资产阶级的福利主义偷换社会主义生产目的，就是为了用吃得好、穿得好、住得好之类的花言巧语蒙蔽群众，使人们忘记阶级斗争，忘记革命，忘记消灭阶级、实现共产主义这一根本目的，以便这一伙叛徒放手搞资本主义复辟。今日的苏联，社会主义经济早已蜕变为国家垄断资本主义经济，社会的主人早已不是劳动人民，而是以勃列日涅夫叛徒集团为代表的官僚垄断资产阶级。所谓“一切为了人”，就是一切为了官僚垄断资产阶级。他们真正“发财”了，吃得好、穿得好、住得好了，而苏联广大的劳动人民则重新陷入了受压迫受剥削的苦难深渊。

### 抓革命，促生产

社会主义生产过程的主导方面，即决定社会主义生产最本质的东西，是为了满足国家和人民的需要；为了实现这一目的，就必须大大发展社会生产，增加社会总产量。马克思和恩格斯在《共产党宣言》中指出，当无产阶级推翻了资产阶级的统治以后，将利用自己的政治统治，剥夺资本家，把一切生产工具集中到自己手里，“并且尽可能快地增加生产力的总量”<sup>①</sup>。当我国民主革命即将在全国范围内取得胜利，党的工作重心即将由乡村移到城市的时候，毛主席也谆谆教导我们，必须重

<sup>①</sup> 《共产党宣言》，《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272页。

视恢复和发展生产的工作，“从我们接管城市的第一天起，我们的眼睛就要向着这个城市的生产事业的恢复和发展”<sup>①</sup>。

发展社会生产，增加社会总产量，一般有两条途径：一是随着人口增长，增加投入生产的劳动人数。通过这条途径，一般地说只能达到增加社会总产量的目的，却不能提高按人口平均计算的产量。另一条途径是提高劳动生产率，这既可以增加社会总产量，又能提高按人口平均计算的产量。从长远观点来看，发展社会主义生产的主要途径，只能是提高劳动生产率。列宁在论述提高劳动生产率的重大意义时说：“只有增加生产，提高劳动生产率，苏维埃俄国才能取得胜利。”<sup>②</sup>又说：

“劳动生产率，归根到底是保证新社会制度胜利的最重要最主要的东西。”<sup>③</sup>

那末，怎样提高劳动生产率、发展社会生产呢？

现代修正主义者把发展生产仅仅归结为科学技术、生产工具的改进，妄图根本否定生产力要在一定的生产关系下面才能得到保护和发展这个马克思主义的普遍真理。这种反动的“唯生产力论”，根本歪曲了人类社会的历史。

马克思主义认为，提高劳动生产率，发展社会生产，有赖于采用新的科学技术和新的生产工具，这一方面无疑是重要的。要提高劳动生产率，就必须充分重视技术革新和技术革命。外国一切好的经验、好的技术，也要吸收过来，洋为中用。但是，不能把提高劳动生产率，仅仅归结为发展技术问题。毛主席指出：“中国只有在社会经济制度方面彻底地完成社会主义改造，又在技术方面，在一切能够使用机器操作的部

① 《在中国共产党第七届中央委员会第二次全体会议上的报告》，《毛泽东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67年横排本，第1318页。

② 《全俄苏维埃第八次代表大会》。《列宁全集》第31卷，第454页。

③ 《伟大的创举》。《列宁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16页。

门和地方，统统使用机器操作，才能使社会经济面貌全部改观。”<sup>①</sup>毛主席还指出：“阶级斗争、生产斗争和科学实验，是建设社会主义强大国家的三项伟大革命运动”<sup>②</sup>。发展先进技术，开展生产斗争和科学实验，是不能孤立起来进行的。如果丢开社会主义生产关系的建立、巩固和完善，丢开那些不适应社会主义经济基础的上层建筑的变革，来谈发展技术，脱离阶级斗争，来谈生产斗争和科学实验，那就是极其错误的。科学技术、生产工具虽然很重要，但它们是死的，要由劳动者创造，并且由劳动者掌握使用，才能变成现实的生产力。尽管生产的变化和发展始终是从生产力的变化和发展、首先是从生产工具的变化和发展开始的，但是这种人和自然的关系，又同人们在生产活动中结成的一定的生产关系不可分割地相互联系着。生产关系的变革，由生产力的一定发展所引起，但是，生产力的大发展，总是在生产关系的大变革以后。这是不可否认的历史事实。

旧中国在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和官僚资本主义的统治下，地主阶级和买办阶级代表中国最落后、最反动的生产关系，这种生产关系严重地阻碍着生产力的发展：钢的年产量除东北外只有几万吨，几乎没有机器制造业，更没有汽车制造业、飞机制造业。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成立，标志着社会主义革命的开始。我们逐步地消灭了帝国主义所有制、官僚资本主义所有制和封建主义所有制，逐步地改造了民族资本主义所有制和个体所有制，基本上建立了社会主义生产关系。只是在这种新的生产关系下面，我国的社会生产力才以旧社会所没有

① 《关于农业合作化问题》。《毛泽东著作选读》（甲种本），人民出版社1965年版，第314页。

② 转引自《关于国际共产主义运动总路线的论战》，人民出版社1965年版，第512页。

的速度迅速发展起来。

社会主义生产关系建立以后，是否还需要随着生产力的发展继续调整和变革呢？刘少奇和林彪一类骗子硬说没有变革生产关系的问题了，胡说在生产资料所有制的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以后，社会主义社会的主要矛盾已经是什么“先进的社会主义制度同落后的社会生产力之间的矛盾”了，用不着去继续变革生产关系和上层建筑，只要埋头发展生产力就可以了，还鼓吹什么“第二次工业革命”等等，这是老修正主义分子的“唯生产力论”在新形势下的翻版。如果照着这条修正主义路线去办，那就不要很久，中国就会改变颜色。马克思主义认为，社会主义生产关系建立以后，还有继续调整或变革生产关系的任务。生产力的发展，仍然要靠无产阶级政治来统帅和用革命去推动。这是因为：

首先，社会主义生产关系建立起来以后，基本上是同生产力发展的要求相适应的，但是它又还很不完善，这些不完善的方面和生产力的发展又是相矛盾的。只有适时地调整生产关系的那些不完善方面，才能更好地保护和推进生产力的发展。

第二，由于生产力在继续发展，生产关系也会同生产力的进一步发展发生矛盾。当着生产关系的某些部分已经变得不适应生产力发展的时候，也需要适时地加以变革，使它适应生产力进一步发展的要求。

在有阶级的社会内，生产关系归根到底就是阶级关系。在社会主义社会，无产阶级和劳动人民要使生产力不断地得到发展，必须善于维护已经建立起来的社会主义生产关系，并适时地调整或变革已经同生产力的发展不相适应的那部分生产关系。而调整或变革生产关系，也就是增强和发展生产关系中的共产主义因素，限制生产关系中的资产阶级法权。因

而归根到底，也就是调整或变革阶级关系，即经过一系列步骤实现消灭一切阶级和阶级差别。这就必然要激起一切新老资产阶级的反抗和破坏，形成无产阶级和资产阶级之间的斗争。“一切阶级斗争都是政治斗争”<sup>①</sup>。“无产阶级的基本经济利益只能经过用无产阶级专政代替资产阶级专政的政治革命来满足。”<sup>②</sup> 无产阶级要达到自己的目的，就要在一切领域，在革命发展的一切阶段坚持无产阶级专政，不断地把无产阶级专政下的继续革命进行到底。否则，社会主义生产关系既不可能自行巩固起来，也不可能自行调整或变革，生产力也不能迅速发展。

以马克思主义为指导的社会主义意识形态，对巩固社会主义经济基础和促进生产力的发展，有着巨大的作用。马克思指出：“理论一经掌握群众，也会变成物质力量。”<sup>③</sup> 在党的正确路线指引下开展政治、思想、经济战线上的社会主义革命，加强对资产阶级的全面专政，不断巩固和发展社会主义的生产关系，限制资产阶级法权，批判资产阶级法权思想，不断提高人民群众的阶级斗争和路线斗争的觉悟，不断调动他们在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中当家作主的积极性，才能促进生产力的更大发展。这已为国际共产主义运动的历史所证明，也为我国二十多年来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的历史所证明，尤其为我国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以来的历史所证明。

---

① 《共产党宣言》。《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260页。

② 《怎么办？》。《列宁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262页。

③ 马克思：《〈黑格尔法哲学批判〉导言》。《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9页。

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是使我国社会生产力发展的一个强大的推动力。通过文化大革命，我国工农业生产呈现出新的跃进局面，1970年已胜利完成了1956年开始的发展国民经济的第三个五年计划。1970年同1965年比，工业总产值增长了73.7%，农业总产值增长了21.4%。

上海工具厂“三起两落”的历史，从正反两个方面说明了，只有抓革命，才能促生产。这个厂原是官僚资本开办的一个纺织机械零件修配厂。解放后国家接管时只有二十多个工人，二十多台破旧设备。1950年经过改组扩建，成批生产机械工业的常用刀具。从官僚资本奴役下解放出来的工人，怀着强烈的翻身感，当家作主，社会主义积极性高涨，1954年劳动生产率比1950年增长了七倍半，闯出了一条自力更生生产刀具、工具的路子，出现了这个厂历史上的第一次生产高潮。但是，就在这个时候，刮来了一股歪风，大搞等级森严的“一长制”，大搞“物质刺激”，大搞“管、卡、扣、罚”的所谓“正规化的管理制度”。结果，把企业弄得死气沉沉，工人群众的社会主义积极性受到压制，1956年的劳动生产率比1953年还要低30%，出现了这个厂解放以来的第一次低潮。在1958年开始的大跃进的革命浪潮中，这个厂的广大工人群众响应毛主席的号召，大破资产阶级法权思想，大破修正主义的那一套清规戒律，提出“要政治挂帅，不要钞票挂帅”的响亮口号。结果，技术革新不断涌现，生产大幅度上升，1960年产量比1957年增长了七倍，出现了这个厂的又一次生产高潮。但是，在1961年又刮起了一股推行刘少奇修正主义路线的歪风。在这股歪风影响下，这个厂里除了计件工资制因受到群众强烈反对没有恢复以外，其他各种修正主义条条框框又复辟了，规章制度就搞了七十二本，共三千多条。结果，1962年到1964年三年的生产总和，还抵不上1960年一年的水平，生产的大好形势遭到了严重破坏。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中，工人群众从修正主义路线的压制下又冲杀了出来，再一次从精神上得到了解放，群众的社会主义积极性和创造性大为发扬。1970年这个厂实现了“每人万把刀”的战斗目标。1974年总

产量比1965年增加了近两倍，品种增加了一倍多。

实践证明：社会生产力的大发展，总是在变革过时的、落后的生产关系和上层建筑以后，而不是在变革以前。生产关系和上层建筑的变革，就是社会革命。“革命是历史的火车头。”<sup>①</sup>正是这个火车头带动了历史的列车滚滚向前，带动了社会生产的不断发层。

社会主义生产发展的历史，始终是无产阶级政治统帅经济，抓革命、促生产的历史。一个社会主义企业，始终存在领导权是否掌握在真正的马克思主义者和工人、贫下中农手思的问题，始终存在执行什么路线的问题，始终存在及时调整生产关系和上层建筑的问题。因此，一个社会主义企业一定要努力发展生产，但必须用无产阶级政治去统帅生产。如果只抓生产，不抓革命，就会迷失方向，走错道路，就不可能调动广大群众发展社会主义生产的积极性和主动性。“唯生产力论”总是抹煞生产关系的阶级性质，进而抹煞阶级矛盾和阶级斗争，妄图达到否定无产阶级政治统帅经济的反动目的。这种论调是“阶级斗争熄灭论”的基础，是为资产阶级政治效劳的一种谬论。我们要同这种论调划清界限，坚定不移地贯彻执行毛主席提出的“抓革命，促生产”的方针。这个方针行之有效，必须坚持。它正确地回答了革命和生产，精神和物质，上层建筑和经济基础，生产关系和生产力之间的辩证关系，保证了我国社会主义生产的迅速发展。

---

① 马克思：《1848年至1850年的法兰西阶级斗争》。《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474页。

## 社会主义基本经济规律的主要内容

我们在明确了社会主义生产过程的主导方面即社会主义生产的客观目的和怎样发展社会主义生产这样两个问题以后，就可以进一步探讨社会主义基本经济规律的问题了。

所谓基本经济规律，总是包括社会生产的目的和达到这一目的的手段这样两个方面。它决定着生产、交换、分配和消费这四个构成社会经济生活整体的主要环节，决定着社会生产的一切主要方面和一切主要过程。

社会主义生产的目的，是为了满足国家和人民不断增长的需要。达到这一目的的手段，是通过抓革命来推动技术和生产的发展。因此，概括起来，社会主义基本经济规律就包含这样的主要内容：及时调整或变革生产关系和上层建筑，不断提高技术水平，多快好省地发展社会主义生产，满足国家和人民不断增长的需要，为最终消灭阶级、实现共产主义创造物质条件。

社会主义基本经济规律决定着社会主义经济发展的一切主要方面，决定着社会主义生产、交换、分配和消费的基本内容。

就生产来看，在社会主义社会，生产什么，生产多少，生产怎样布局，都要服从这一规律的要求。社会主义国家在制订计划时，就是根据社会主义基本经济规律的要求，来安排生产的品种、数量和生产的布局，使社会主义生产的发展，有利于巩固无产阶级专政，有利于加强战备、巩固国防，支援世界人民的革命斗争和不断提高劳动人民的物质文化生活水平。

社会主义的交换同样也首先要服从社会主义基本经济规律的要求。社会主义国家在决定外销和内销的比例、军用和

民用的比例、供应农村和供应城市的比例，以及各类商品的销售价格的时候，不是首先考虑能卖得多少钱，有多少赢利，而必须是首先考虑怎样才有利于社会主义生产的发展和工农联盟的巩固，有利于保证劳动人民生活的改善，有利于国防的巩固，有利于促进同社会主义兄弟国家的无产阶级国际主义团结，有利于对民族独立国家的支援等。

就分配来看，社会主义分配虽有它自己的规律，但是，不论国民收入的分配或是个人消费品的分配，也都要受到社会主义基本经济规律的支配。社会主义国家在决定积累和消费的比例、决定工资水平的时候，对于无产阶级和全体劳动人民的长远利益和当前利益、集体利益和个人利益，都必须统筹兼顾，适当安排，全面地体现社会主义基本经济规律的要求。同样的，在处理社会主义社会的消费问题的时候，无论是组织社会集团消费或是个人消费，都要服从于改善劳动人民生活的需要，同时还要有利于人的思想革命化，有利于发扬无产阶级的新风尚，有利于巩固无产阶级专政和加速社会主义建设。

总之，社会主义基本经济规律体现着社会主义生产、交换、分配和消费之间最本质的联系，决定着社会主义经济发展的根本方向。正确地认识和运用社会主义基本经济规律，可以使我们在工作中增强自觉性，克服盲目性，沿着社会主义的正确方向阔步前进。

### 第三节 多快好省地发展社会主义生产

#### 社会主义生产高速度发展的可能性和必然性

社会主义生产的目的是满足国家和人民不断增长的需要，这个需要的满足程度，同生产发展的速度有着密切的关系。社会主义国家国防的巩固、社会文化教育卫生事业的发展、人民物质文化生活的改善以及对世界人民革命事业的支援，都要求有社会主义生产的高速度发展来创造物质前提。同时，由于帝国主义统治总是在它的最薄弱的环节首先被突破，社会主义革命首先取得胜利的那些国家，往往工业基础比较薄弱，这就更加强了高速度地发展社会主义生产的客观需要。

在社会主义制度下，生产的高速度发展不仅是必要的，而且是可能的。毛主席指出：“所谓社会主义生产关系比较旧时代生产关系更能够适合生产力发展的性质，就是指能够容许生产力以旧社会所没有的速度迅速发展，因而生产不断扩大，因而使人民不断增长的需要能够逐步得到满足的这样一种情况。”<sup>①</sup>所以，社会主义生产的高速度发展不仅是一种愿望，而且是导源于社会主义生产关系的一种客观可能性，是社会主义制度优越性的一种表现。

社会主义生产关系从以下几个方面推动社会生产和整个国民经济的高速发展：

第一，社会主义制度为劳动群众生产积极性和创造性的发挥，提供了广阔的可能性。资本主义制度把劳动群众中间蕴藏着的无穷无尽的创造才能，摧残、压制和窒息了。社会主义

<sup>①</sup> 《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毛泽东著作选读》（甲种本），人民出版社1965年版，第336—337页。

制度使劳动者的社会地位发生了根本的变化。劳动者成为国家和企业的主人。他们的劳动力已不再是商品。他们不再为任何剥削者工作，而是为自己的阶级工作。在社会主义社会，劳动变成了光荣豪迈的事情。这一切都使劳动者的积极性、主动性大大地高涨。在社会主义制度下，劳动者才开始真正以主人的态度来关心生产，发挥自己无穷无尽的智慧和才能。

第二，“社会主义不仅从旧社会解放了劳动者和生产资料，也解放了旧社会所无法利用的广大的自然界。”<sup>①</sup>社会主义制度消灭了资本主义条件下因竞争和生产无政府状态必然出现的人力、物力和财力的巨大浪费。在社会主义制度下，社会主义国家可以有计划地、合理地利用设备和天然资源，有计划地、合理地培养和使用劳动力，使劳动资源和物质资源得到充分的节约和合理的利用，因而就使得社会主义生产发展的速度，可以大大地超过资本主义。

第三，社会主义革命消灭了人剥削人的制度，原来在社会生产中必然要被地主阶级和资产阶级用于寄生性消费的那一部分财富，如今可以用来改善人民群众的生活和作为扩大再生产的资金，因而为生产的扩大和迅速发展提供了有利条件。例如，解放以前我国农民每年交给地主的地租，大约有六百亿斤粮食。解放以后这部分社会产品就可以用来发展集体生产和改善农民生活了。从此，生产扩大和积累增加交互促进，我国的社会主义农业生产就迅速发展起来。从我国工业生产来看也是这样。

第四，社会主义制度为技术的迅速发展开辟了广阔的道路。在资本主义制度下，资本家力图采用新技术，是为了价值

<sup>①</sup> 毛主席：《〈多余劳动力找到了出路〉一文按语》。《中国农村的社会主义高潮》中册，第578页。

增殖，更多地剥削工人，只有在这个限度内，他才对发展新技术感兴趣。资本主义制度下容纳新技术的范围比社会主义制度下要狭窄得多。当某项新技术不能给资本家带来更多的剩余价值时，就不会被采用。同时，资本家都把自己企业里所业已实现的技术革新当作“营业秘密”垄断起来，资产阶级国家并且用“专利权”等形式使资本家对新技术的这种垄断得到法律的保障，从而人为地阻碍技术的进步和生产力的发展。在社会主义制度下，新技术的采用，是为了节省生产中的劳动消耗，为社会创造更多的财富，同时也是为了减轻劳动者的劳动强度和改善他们的劳动条件。因而，技术的发展就成为劳动者的自觉要求，并且使技术革新打破了资本主义制度下的那种局限性。在社会主义社会，任何一个社会主义企业在生产方法和技术革新方面的先进经验，都是劳动人民的财富，不应有什么“营业秘密”和“专利权”。这些先进经验经过总结和推广，可以迅速地在其他企业中得到运用。所有这一切，都大大加快了社会主义制度下生产发展的速度。

第五，社会主义制度消灭了资本主义所特有的那种生产增长同劳动群众购买力相对缩小的对抗性矛盾。社会主义生产过程的主导方面是有计划地创造使用价值，满足社会主义国家和劳动人民不断增长的需要。生产增长了，经济建设、国防建设、社会文化教育和保健事业以及支援世界革命的规模就相应扩大，劳动者的消费水平也逐步提高，永远不会有资本主义条件下那种生产过剩的经济危机，从而为生产的高速度发展扫除了人为的障碍。当资本主义世界遭受经济危机的袭击，生产猛烈下降的时候，我国社会主义生产仍然欣欣向荣地发展，显示了社会主义制度的优越性。

总之，社会主义生产关系保证了生产力中人的因素和物

的因素的作用得以充分发挥。社会生产和整个国民经济的高速度发展，是社会主义生产的客观规律。

社会主义生产和整个国民经济的发展是高速度的，但也是波浪式地前进，螺旋形地上升的，因为在现实生活中不可避免地要受到各种主客观条件的制约和影响，发展速度不可能每年都一样。有的年份增长多一些，有的年份增长少一些，这是前进中的波浪，它同资本主义制度下由于经济危机所造成的经济停滞、倒退和生产增长相交错的情况，是根本不同的。

### 建设社会主义的总路线

社会主义制度为生产和整个国民经济的高速度发展提供了客观可能性，但是，要使这种可能性变为现实性，首先，需要有一条正确反映客观规律的马克思主义的路线。路线正确了，社会主义制度推动社会生产高速度发展的优越性就能得到充分发挥；如果路线错了，或者正确路线受到修正主义路线的干扰，社会生产的发展就必然要受到阻碍和破坏。

毛主席总结了国内外社会主义建设的经验和教训。一九五八年制定的“鼓足干劲，力争上游，多快好省地建设社会主义”的总路线，便是充分发挥人的主观能动性，充分利用社会主义制度优越性，多快好省地建设社会主义的一条马克思主义路线。

鼓足干劲，力争上游，多快好省地建设社会主义的总路线，要求在社会主义建设中把多快和好省统一起来。“多”是对产品数量的要求，“快”是对时间的要求，“好”是对质量的要求，“省”是对节约劳动耗费的要求。多快好省这几个方面，是相互促进、相互制约的。只好省，不多快，只有那么一点点，慢得要死，固然不好；只多快，不好省，质量差，费用大，占用资金

多，也不行，因为从长期看，从全局看，其结果决不可能是多快，而只能是少慢。鼓足干劲，力争上游，多快好省地建设社会主义的总路线，正确地反映了社会主义基本经济规律、国民经济有计划按比例发展规律和社会主义生产高速度发展规律的客观要求，正确地反映了全国人民要求迅速改变“一穷二白”的落后面貌的革命意志。

鼓足干劲，力争上游，多快好省地建设社会主义的总路线，强调了无产阶级政治挂帅，强调了党的领导和广大人民群众相结合，是党的群众路线的新发展。

“历史活动是群众的事业”<sup>①</sup>。马克思、恩格斯、列宁、斯大林在他们的许多著作中反复批判英雄创造历史的谬论，反复阐述劳动群众创造历史的真理。毛主席发展了历史唯物主义的这个基本观点，极其概括地指出：“人民，只有人民，才是创造世界历史的动力。”<sup>②</sup>毛主席还一再教导我们，夺取政权要依靠群众，建设社会主义也要依靠群众。二十多年来社会主义建设的实践，充分证明了这一点。孔老二的忠实信徒林彪站在地主资产阶级的反动立场上，对人民群众极尽诬蔑之能事。他无耻地自吹他的“脑袋长得好，和别人的不一样，特别灵”，“不是普通农民的脑筋，也不是普通工人的脑筋”，拼命贩卖孔老二的“唯上智与下愚不移”的谬论，充分暴露了林彪及其一伙是人民群众的死敌。古往今来的无数事例证明，卑贱者最聪明，高贵者最愚蠢。在社会主义建设事业中，只有充分相信群众，依靠群众，尊重群众的首创精神，调动一切积极因素，团结一切可能团结的人，并且尽可能地将消极因素转变为

① 《神圣家族》。《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卷，第104页。

② 《论联合政府》。《毛泽东选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57年横排本，第932页。

积极因素，才能胜利地开展政治、经济、思想文化战线上的社会主义革命，才能又多又快又好又省地发展社会主义生产和科学、文化、教育事业。

“鼓足干劲，力争上游”，这两句话，讲的是人的精神状态、主观能动性，是要求正确处理和调整人们在生产中的相互关系，充分调动广大人民群众建设社会主义的积极性。这是又多又快又好又省地建设社会主义的首要条件。

人是生产力中最重要的因素。社会主义制度的优越性要通过人的活动才能发挥出来。总路线十分重视群众的革命干劲在社会主义建设中的作用，要求充分调动广大工农兵群众、革命干部、革命知识分子的主动性和积极性，使他们敢想、敢说、敢做，力争去办好那些经过努力可以办得到的事情。实现多快好省，避免少慢差费，关键在于一个很大的干劲。拖拖沓沓，畏首畏尾，这也办不到，那也办不到，这种懦夫和懒汉的世界观，是同建设社会主义总路线的要求背道而驰的。

正确地认识群众革命干劲的作用，还表现在怎样正确地调动群众积极性的问题上。

现代修正主义者总是把物质刺激，把“有钱能使鬼推磨”的资产阶级哲学，看作万世不易的真理。他们那种肮脏透顶的资产阶级灵魂，是同工人、贫下中农为革命做工，为革命种田的崇高思想完全对立的。他们鼓吹物质刺激，是要用资产阶级思想来毒害群众，以实现他们复辟资本主义的罪恶目的。

马克思主义者从来认为，调动群众积极性的根本办法是实行无产阶级政治挂帅，群众路线。毛主席明确指出：“社会的财富是工人、农民和劳动知识分子自己创造的。只要这些人掌握了自己的命运，又有一条马克思列宁主义的路线，不是回避问题，而是用积极的态度去解决问题，任何人间的困难

总是可以解决的。”<sup>①</sup>广大革命群众掌握了党的马克思主义路线，必将激发出巨大的革命干劲，并变为巨大的物质力量，创造出人间的奇迹。

实行无产阶级政治挂帅和群众路线，必须在经济上有一套比较具体的方针、政策和办法，使广大群众和干部有统一的认识和统一的行动，去战胜困难，夺取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的胜利。

在制定总路线的过程中，毛主席确定了以农业为基础、工业为主导，发挥中央和地方两个积极性，充分利用沿海工业，加速建设内地工业，实行工业、农业并举，土法生产和洋法生产并举，大、中、小并举等一整套两条腿走路的方针。这一整套两条腿走路的方针，有利于正确处理社会主义建设中各方面的关系，充分调动各个方面的积极性，使这些方面相互促进，相互补充，相互支援，使我们在社会主义建设中尽量避免和克服各种片面性，以保证社会主义生产和整个国民经济有计划按比例地高速度发展。

### 我国国民经济的大跃进

鼓足干劲，力争上游，多快好省地建设社会主义的总路线，极大地促进了我国社会主义建设事业的发展。在总路线的光辉照耀下，全国人民斗志昂扬，意气风发，敢想、敢说、敢做的革命精神空前高涨；比先进、学先进、赶先进、帮后进的社会主义竞赛热潮，一浪高过一浪。我国国民经济出现了蓬蓬勃勃的大跃进局面。

毛主席在阐发大跃进的含义时说：“我们不能走世界各国

<sup>①</sup> 毛主席：《〈书记动手，全党办社〉一文按语》。《中国农村的社会主义高潮》上册，第5—6页。

技术发展的老路，跟在别人后面一步一步地爬行。我们必须打破常规，尽量采用先进技术，在一个不太长的历史时期内，把我国建设成为一个社会主义的现代化的强国。我们所说的大跃进，就是这个意思。”<sup>①</sup>

大跃进体现着社会主义建设事业中“独立自主、自力更生”，“艰苦奋斗”的无产阶级革命志气和光荣传统。早在抗日战争时期，毛主席就对抗日根据地的经济建设工作有过这样的指示：“我们是主张自力更生的，我们希望有外援，但是我们不能依赖它，我们依靠自己的努力，依靠全体军民的创造力。”在党的八大二次会议通过了建设社会主义的总路线以后，毛主席又指出：“自力更生为主，争取外援为辅，破除迷信，独立自主地干工业、干农业，干技术革命和文化革命，打倒奴隶思想，埋葬教条主义，认真学习外国的好经验，也一定研究外国的坏经验——引以为戒，这就是我们的路线。”<sup>②</sup>这条路线同刘少奇、林彪一类的崇洋媚外、投降卖国的修正主义路线，是针锋相对的。这条路线，使我们战胜了帝国主义的封锁，顶住了社会帝国主义的压力，任凭资本主义世界经济危机风起云涌，我国经济始终扎实地蓬勃发展。我们要永远坚持这条路线。

半殖民地半封建的旧中国，吃足了经济不能独立的苦头。旧中国不仅重工业部门基本上是一片空白，轻工业也异常落后。长时期来，许多日用工业品都是从国外进口的，称为“洋货”。火柴称为“洋火”，煤油称为“洋油”，元钉称为“洋钉”，机织布称为“洋布”，销售日用工业品的商店称做“洋货店”。中

① 转引自《红旗》杂志1965年第1期。

② 《必须学会做经济工作》。《毛泽东选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67年横排本，第917页。

③ 转引自周恩来总理1975年1月的《政府工作报告》，人民出版社版，第7页。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来，我们独立自主、自力更生地发展起了自己的各种工业部门。轻工业不仅部门齐全，而且许多产品已自给有余。我国自己的机械工业、冶金工业、化学工业、仪器仪表工业和电子工业都先后建立和发展起来。在这个基础上，我国试制成功了原子弹和氢弹，人造卫星上了天。我国第一个试验成功人工合成胰岛素，为探索生命的起源作出了重大的贡献。我国第一个试制成功双水内冷汽轮发电机。我国胜利地研制成功了受控热核反应实验装置，在探索热核反应的和平利用方面跨入了世界的先进行列。在毛泽东思想指引下，我国人民正在攻克一个又一个科学技术的高峰。我国人民用铁一般的事实在粉碎了林彪一类骗子所谓“国民经济停滞不前”的无耻诽谤，用铁一般的事实在全世界证明：西方资产阶级能够做到的事，东方无产阶级固然做得到；西方资产阶级做不到的事，东方无产阶级也能够做得到。

在科学技术和工业的飞跃发展及其支援下，我国农业机械化正在迅速发展。农田水利建设也不断取得胜利，有效灌溉面积已大大增加。农业“八字宪法”<sup>①</sup>在实践中得到了丰富和发展。除了个别年份外，我国农业生产出现了连续丰收的新局面。

社会主义生产较之资本主义生产有较高的发展速度，是一个客观事实。从1949年到1973年的短短二十四年中，我国农业总产值增长了一点八倍，轻工业产值增长了十二点八倍，重工业产值增长了五十九倍。

资本主义社会，即使就资本主义生产发展速度比较快的

<sup>①</sup> 农业“八字宪法”是指土壤改良、肥料、水利、种籽改良、合理密植、植物保护、田间管理、工具改革（简称土、肥、水、种、密、保、管、工）等八个方面的增产措施。

十九世纪后半期来说，也从来没有达到过象社会主义生产发展的这种高速度；在进入垄断资本主义和资本主义总危机时期以后，资本主义扩大再生产的速度就更缓慢了。

我国钢的年产量从十五万八千吨（1949年）增加到二千一百万吨（1971年），只花了二十二年。而美国走完这个增长过程花了三十三年，英国花了八十六年，德国花了四十六年，日本花了五十年。

再以生产发展较快的头号资本主义国家美国为例，它的工业生产在1871年到1900年近三十年之久的期间，大约增加了三点九倍，但是在1901年到1929年期间，只增加了二点七倍；在1930年到1959年期间，仅仅增加了一点七倍。在1961年到1970年这一时期，主要资本主义国家工业生产每年平均增长速度：美国为4.4%，英国只有2.9%。个别资本主义国家的工业生产在某一时期也有出现发展较快的现象，但这都是昙花一现，不可能持久的①。

我国社会主义建设已取得了辉煌胜利，但这决不是说，我们可以自满了。我国原来一穷二白，工业基础极其薄弱。现

① 日本的工业生产在1951年到1970年这一时期每年平均增长达到14.1%，这主要是它在美帝发动侵朝、侵越战争期间大发战争横财和美帝对日本垄断资本大力扶持的结果。1950年到1953年侵朝战争时期，美帝对日本至少支付了三十亿美元的“特需”订货，在侵朝战争停止以后，美帝对日本的军事订货也从未停止过。在侵越战争期间，美帝对日本的“特需”支付进一步增加，每年达二十亿美元以上。美帝还给日本垄断资本提供大量贷款，对日本重工业部门进行直接投资，向日本大量输出技术专利权，等等。此外，日本垄断资本在国内对劳动人民进行残酷剥削，从国家预算资金中领取大量补助金，对于日本工业的较快发展，也起了一定刺激作用。日元（日本货币）对外比值的偏低，帮助了日本货物在全世界争夺市场，对于刺激国内工业的发展也起了很大作用。但是正如人所共知的，这些推动日本工业发展的因素，都是不可靠的，不能持久的。从1973年第四季度起，日本同美国、英国、西德等国家一起陷入资本主义世界经济危机。1975年1月，日本工矿业生产比1974年1月下降了18%，比这次危机前最高点的1973年11月下降了20%，这次危机还在继续发展中。如果我们不是从个别国家、个别时期，而是从整个资本主义世界、从一个较长时期看问题，那末，资本主义生产的发展速度日益缓慢的情况，就仍然极其明显可见。

在，我国虽然取得了伟大胜利，已成为一个初步繁荣昌盛的社会主义国家，但是，要建设起强大的社会主义经济，还有很长的路要走，还有许多工作要做。我国人民正在用实际行动实现着毛主席的庄严宣告，“中国人民有志气，有能力，一定要在不远的将来，赶上和超过世界先进水平。”①

---

① 转引自1966年10月29日《解放军报》。

## 第六章 国民经济的有计划 按比例发展

### 第一节 有计划发展规律调节着 社会主义生产

#### 有计划按比例发展是社会主义的经济规律

在资本主义社会，社会生产和整个国民经济是在竞争和生产无政府状态中发展的；到了社会主义社会，则被有计划地发展所代替。这种变化，不是由人们的主观意志决定，而是由客观的社会经济条件决定的。

在资本主义制度下发展起来的社会化的生产力，同资本主义私有制之间存在着尖锐的矛盾。

资本主义的发展，摧毁了千千万万的个体生产，建立起了社会化的大生产；成千上万的工人集合在一个工厂里，按照严密的分工进行生产；在各个资本主义企业之间，则由社会分工形成密切的依赖关系。例如，纺织厂需要机器制造厂供应它各种纺织机械，机器制造厂需要钢铁厂供应它各种钢材，钢铁厂需要铁矿、煤矿供应它冶炼钢铁所需要的铁矿石和煤炭，铁矿和煤矿又需要从机器制造厂获得各种采掘机械，等等，而所有各种工矿企业，都需要电厂供应电力，需要铁路、公路、海河航运企业为它们运送原料和成品。在这种社会化的大生产中，任何一个部门都不可能离开其他有关部门而单独进行生产。

社会化的生产客观上要求按一定的比例来分配社会劳动。“要想得到和各种不同的需要量相适应的产品量，就要付出各种不同的和一定数量的社会总劳动量。”<sup>①</sup>如果社会劳动在各部门之间的分配比例不恰当，各部门的产品不能按照需要相互衔接，社会生产就不能有秩序地顺利进行。

根据生产发展需要的客观比例，在全社会范围内有计划地分配社会劳动，在资本主义制度下是办不到的。

资本主义的生产，就一个工厂或一个垄断资本的范围内来看，是有组织的。在这个范围内，成千成万的工人都受同一个资本的支配，被分配在相互衔接的各个车间、各道工序中，进行有组织的生产。就整个社会来看，生产资料的资本主义私有制，使整个国民经济分裂成无数个独立的企业。这些企业都分别属于不同的资本家或资本家集团所有，每个资本家都按照他认为最有利的方式经营生产。整个社会生产不是有组织的，而是无政府状态的。正如恩格斯所指出的：“社会化生产和资本主义占有之间的矛盾表现为个别工厂中的生产的组织性和整个社会的生产的无政府状态之间的对立。”<sup>②</sup>各生产部门之间所需要的比例关系，是在竞争和生产无政府状态中由价值规律调节的。为着追逐最大的利润，资本家之间进行着你死我活的竞争。资本家就象逐臭的苍蝇那样，随着市场价格的自发波动，乱哄哄地时而把资本投入这个部门，扩大这种商品生产；时而把资本投入那个部门，扩大那种商品生产。在这样的情况下，资本主义国民经济的平衡问题，往往需要通过经济危机，通过生产力的巨大破坏，才能获得暂时的、

① 马克思：《致路·库格曼（1868年7月11日）》。《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368页。

② 恩格斯：《反杜林论》。《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313页。

强制的解决。

为了粉饰资本主义，欺骗劳动人民，第二国际机会主义者考茨基之流和垄断资产阶级的御用经济学家，炮制出“有组织的资本主义”和“有计划的资本主义”的谬论，硬说由于垄断资本主义和国家垄断资本主义的发展，只要资产阶级国家采取一定的财政金融政策，对经济生活进行干预，就可以使资本主义经济计划化，从而消灭竞争和生产无政府状态，避免失业和经济危机。这种谬论曾遭到列宁的严厉批判。列宁指出：“所谓用卡特尔消除危机，这是拼命替资本主义粉饰的资产阶级经济学家的谎话。相反，在几个工业部门中形成的垄断，使整个资本主义生产所特有的混乱现象更加厉害，更加剧烈。”<sup>①</sup>列宁作了上述论断以来，几十年过去了。这几十年中，资本主义经历了多次严重的经济危机。一九七三年底，西方资本主义世界又爆发了一场自三十年代大危机以来最严重的经济危机，各个主要资本主义国家工业生产猛烈下降，整个国民经济一片混乱。在马克思主义的科学分析和资本主义的经济现实面前，资产阶级和修正主义者的谎话遭到了彻底的破产。

社会主义制度使生产的社会化获得了进一步的发展，按一定的比例分配社会劳动，使各个生产部门之间保持平衡的必要性，也就更加突出了。为了保证满足国家和人民不断增长的需要，就必须高速度地发展社会主义生产；为了实现社会主义生产的高速发展，就必然要求对社会劳动在各部门的分配进行有计划的调节，使社会主义社会的人力、物力、财力能够充分发挥作用。如果听任社会主义企业也象资本主义企业那样各自为政地盲目经营，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

<sup>①</sup> 《帝国主义是资本主义的最高阶段》。《列宁选集》第2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751页。

便无法顺利开展，社会主义经济也就丧失了它的固有特征。正如列宁所指出的：“没有一个使千百万人在产品的生产和分配中最严格遵守统一标准的有计划的国家组织，社会主义就无从设想。”<sup>①</sup>

在各生产部门之间有计划地分配劳动力和生产资料，在社会主义制度下是完全可能的。生产资料社会主义公有制消灭了资本主义所无法克服的各生产部门之间、各企业之间的利益对立，使生产具有直接的社会性，社会主义国家可以统一组织全社会的劳动力和生产资料，用计划来指导国民经济各部门按比例地协调地发展。恩格斯早就预见到：“一旦社会占有了生产资料，……社会生产内部的无政府状态将为有计划的自觉的组织所代替。”<sup>②</sup>

这样，在社会主义公有制的基础上，国民经济有计划按比例发展的规律开始发生作用了。这个规律要求国民经济一切部门的发展，都要遵守国民经济中客观存在的各种比例关系，服从社会主义国民经济计划的统一领导。

用国民经济有计划按比例的发展来代替竞争和生产无政府状态，这是社会主义制度优越性的一个极为重要的方面。社会主义的计划经济标志着人类自觉地创造自己历史的开端。在竞争和生产无政府状态的资本主义社会里，不是人统治物，而是物统治人，劳动者不能掌握自己的命运，资本家也无法摆脱在人们背后起作用的那些客观经济规律的盲目支配。在社会主义社会，实现了生产资料公有制，劳动人民成为社会的主人，掌握了自己的命运，开始自觉地利用客观经济规

① 《论“左派”幼稚性和小资产阶级性》。《列宁选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545页。

② 恩格斯：《反杜林论》。《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323页。

律来创造自己的历史。这种自觉创造历史的活动，表现为人们在实践过程中，逐步地正确认识客观规律，根据客观规律制订出改造自然和改造社会的计划，并通过有组织的活动，来实现人们预期的结果。毛主席高度评价了我国劳动人民在党的领导下，通过计划改造世界的自觉活动，指出：“人类的发展有了几十万年，在中国这个地方，直到现在方才取得了按照计划发展自己的经济和文化的条件。自从取得了这个条件，我国的面目就将一年一年地起变化。每一个五年将有一个较大的变化，积几个五年将有一个更大的变化。”<sup>①</sup> 我国社会主义建设的实践，证明毛主席的这个科学论断是完全正确的。仅仅经过三个五年计划，中国的面貌就已发生了极大的变化，就已把半殖民地半封建的旧中国，改造成了初步繁荣昌盛的社会主义国家。

#### 国民经济的几种主要比例关系

国民经济有计划按比例发展的规律，要求通过制订计划，并且在执行过程中根据实际情况变化的需要，自觉地调整计划，在国民经济各部门之间，不断地克服不平衡和不按比例的情况，使国民经济的各个部门按比例地协调地发展。为了实现这一点，首先就需要知道在国民经济的发展中，究竟客观上有哪些比例关系？哪些是主要的，哪些是次要的？只有首先明白这些客观的比例关系，计划工作才有正确的出发点。

国民经济中的比例关系千头万绪，错综复杂，但还是有规律可循的。在生产、交换、分配、消费这四个环节中，生产是决定性的一环。在生产领域中，农业和工业又是两个最重要的部门。因此，农业和工业、农业内部、工业内部的比例关系，是

<sup>①</sup> 毛主席：《〈红星集体农庄的远景规划〉一文按语》。《中国农村的社会主义高潮》，上册，第311页。

整个国民经济中三种十分重要的比例关系。这三种比例关系搞好了，整个国民经济的平衡就比较好办了。

农业和工业之间的比例在国民经济中占有极其重要的地位。农业生产和工业生产是互为条件的。工业部门的职工需要农业提供粮食和各种副食品，轻工业需要农业提供原料，而不论轻工业或重工业都要以农业部门作为它们产品的重要市场。反过来，农村人口需要工业提供日用工业品，农业生产需要工业提供化肥、农药、农业机械、电力等等生产资料，而农业部门的产品除了自给性的那一部分以外，都需要以工业和城市人口为市场。由于工农业生产的这种密切的相互依赖的关系，由于工农业之间的关系实际上又是工人和农民、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和社会主义集体所有制之间的关系，所以，保持工农业之间的正确比例，使它们相互促进，就是国民经济有计划按比例发展的一个关键问题。这个问题我们在下一章还要专门论述。

农业内部的比例，包括农业（种植业）、林业、畜牧业、副业、渔业之间的比例，以及种植业内部的粮、棉、油、麻、丝、茶、糖、菜、烟、果、药、杂等各个分业部门之间的比例。

在整个农业生产中，粮食生产具有头等重要的意义。毛主席教导我们，要“广积粮”。手中有粮，心里不慌。粮食生产搞得好不好，不仅关系到农业生产本身的发展，而且关系到工业和整个国民经济的发展。由于粮食生产具有这样重要的意义，所以在处理农业内部的比例关系的时候，必须坚持以粮为纲。经济作物和林、牧、副、渔各业的发展，都不能脱离粮食这个纲。

粮食生产在整个农业中占着决定的地位，要处理好农业内部的关系，任何时候都必须首先抓好粮食生产。但是，粮食

生产是不能孤立地发展的。在农业生产中，农业、林业、畜牧业之间存在着密切的相互依赖的关系。农业生产特别是粮食生产的发展，是发展林业和畜牧业的必要条件，但林业和畜牧业又反过来影响农业。树木和森林可以涵养水源，保持水土，防风固沙，调节气候，保护和发展牧场，开辟饲料、肥料、燃料来源，是农牧业生产的重要保障。畜牧业特别是养猪业的发展，可以为农、林业（主要是农业）提供有机肥料，反过来促进农、林业的发展。毛主席早就指出：“农、林、牧三者互相依赖，缺一不可，要把三者放在同等地位。”<sup>①</sup>毛主席的指示深刻地阐明了农、林、牧的辩证关系，指明了农、林、牧三结合是正确处理农业内部比例关系的一个重要方面。

发展农村副业和发展渔业，使之为工农业生产服务，为城乡居民生活服务和为出口服务，是向生产的广度进军的重要方面。这对于增加农村集体经济资金积累，促进城乡社会主义生产的发展和人民生活的改善，具有一定的作用。

至于农业内部除了粮食以外其他各个分业部门，如棉花、油料作物、麻、丝、茶叶、糖料作物、蔬菜、烟叶、水果、药材以及其他杂项作物，都是不可缺少的，而且同粮食生产有着密切的相互依赖的关系。

毛主席关于“以粮为纲，全面发展”的方针，反映了农业中客观存在的比例关系，是正确处理农业内部比例关系的指针。农业内部的粮食生产和多种经营，客观上存在着相互依存、相互促进的关系。粮食生产的发展是发展多种经营的前提条件，多种经营的发展又能在肥料、资金等方面促进粮食生产的进一步发展。以粮为纲、全面发展的方针要求在以粮为纲的前提下，考虑到不同地区的不同特点，因地制宜，对于农、林、牧、

<sup>①</sup> 转引自《红旗》杂志1972年第3期。

副、渔和粮、棉、油、麻、丝、茶等等的生产，统筹兼顾，适当安排，使它们相互促进，全面发展。

工业内部的比例关系比农业内部的比例关系更加错综复杂，但是在这种错综复杂的关系中，也有一个纲，这个“纲”就是“钢”。因为有钢就有机器，有机器就可以发展各种各样的工业。工业以钢为纲，反映了工业内部比例关系的主导方面。工业各部门的发展，都要以钢铁工业的发展为基础。

要搞好工业内部的比例关系，除了必须贯彻“以钢为纲”的方针以外，还必须注意正确处理以下几个方面的比例关系：

第一，轻工业和重工业之间的比例关系。轻、重工业两者之间存在着密切的依赖关系。在社会主义建设中，在优先发展重工业的同时，必须防止忽视轻工业的偏向。毛主席制定的轻、重工业同时并举的方针，科学地反映了轻工业和重工业之间的辩证关系，是保持轻、重工业按比例发展的唯一正确的方针。

第二，原料工业和加工工业之间的比例关系。例如，冶金工业和机械制造工业之间，化工原料工业和化工制品工业之间等等，都存在着密切的相互依赖的关系。原料工业没有加工工业同它配合，产品就没有去路。加工工业没有相应的原料工业同它配合，原料就没有来源。这两者之间虽然谁也离不开谁，但在一般情况下，矛盾的主导方面在原料工业。俗话说：“巧妇难为无米之炊。”加工工业如果得不到充足的原料供应，设备就不能得到充分的利用。因此，对于立足于独立自主、自力更生的社会主义国家来说，发展原料工业，特别是发展在原料工业中具有决定意义的采掘工业，大打矿山之仗，注意保持原料工业和加工工业的平衡，是十分重要的。

原料工业和加工工业的上述关系，对于同一工业部门内

的各个分业部门，也是同样适用的。如钢铁工业就整个来说是一个原料工业部门，它为机器制造业、建筑工业等部门提供原料。但在钢铁工业内部，采矿、冶炼、轧钢这三个分业部门之间，采矿又是钢铁工业的原料来源，因此要以采矿为基础，建立三者之间适当的比例关系。

第三，国防工业和基础工业之间的比例关系。国防工业是无产阶级专政的一个拳头，是对付帝国主义、社会帝国主义侵略，援助被压迫人民和被压迫民族必不可少的一个工业部门。但是，国防工业的发展要以基础工业的发展为前提。恩格斯指出，“武器的生产又是以整个生产为基础”<sup>①</sup>。没有冶金工业、化学工业、机械工业、电子仪表工业等基础工业的发展，国防工业是上不去的。国防工业和基础工业必须保持一定的比例关系。脱离基础工业，孤立地发展国防工业，不仅不能带动整个国民经济，而且必然破坏国民经济。林彪一伙鼓吹“军事工业可以带动整个国民经济”，并竭力反对军用产品和民用产品的结合，其罪恶目的就在于破坏社会主义国民经济，为他们阴谋发动反革命政变服务。我们只有按照毛主席关于经济建设和国防建设的关系的理论，在加速经济建设的基础上来发展国防建设，把国防工业的发展，紧密地同基础工业的发展相联系，保持国防工业和基础工业的平衡，才能使国防工业和整个工业都得到更大更快的发展。

第四，各个工业部门内部的比例关系，如机器制造工业内部主机和辅机、整机和配件的比例关系，纺织工业内部纺、织、染的比例关系，等等。这些比例关系的保持，从理论上讲是很容易明白的。但是在实践上，由于实行商品制度，由于计划安

<sup>①</sup> 恩格斯：《反杜林论》。《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206页。

排上的缺点，由于重主机、轻辅机，重整机、轻配件那种“只愿当主角，不愿当配角”的错误思想的影响，也会使主机和辅机、整机和配件的比例关系遭到破坏。为了在工业内部保持适当的比例关系，需要对商品制度加以限制，并在生产计划上作出妥善的安排，同时必须不断对那种“只愿当主角，不愿当配角”的思想进行批判。

农业内部、工业内部以及农业和工业之间的比例关系，是国民经济中极其重要的比例关系，是整个国民经济平衡的基础。除此之外，社会主义国民经济中还有不少重要的比例关系。

工农业生产和交通运输的比例关系就是一个重要的比例关系。马克思把运输业列为采掘工业、加工工业和农业之后的第四个物质生产部门。社会化的大生产，必须保证各个部门、各个企业及时得到原料、材料、燃料的供应，并及时将产品从生产地运往消费地。有计划的生产，需要有计划的运输来紧密配合。交通运输业是“先行官”。采矿、建厂，首先就要准备好运输条件。交通运输业的发展如果落后于工农业生产的发展，工农业生产所需要的生产资料不能及时运到，产品不能及时运出，那就会极大地妨碍工农业生产的发展。

文化教育建设和经济建设之间也有一定比例关系。文化教育是上层建筑，它是为经济基础服务的。社会主义国家的文化教育事业必须以马克思主义为指导，才能适应巩固社会主义经济基础的要求。文化教育建设的规模和发展速度，必须同经济发展的水平和经济建设发展的速度相适应，才能保证源源不断地把有社会主义觉悟的有文化的劳动者输送给国民经济和上层建筑的各个部门，才能保证人民文化生活水平和健康水平的逐步提高，满足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事业发展

的需要。

生产生产资料的第一部类和生产消费资料的第二部类的比例关系，积累和消费的比例关系，都是很重要的比例关系。这些比例关系如果安排得不恰当，也将妨碍整个国民经济的发展。这一方面的问题，将在第十二章里加以分析。

在社会主义国民经济的发展过程中，还有一个重要的比例关系，即生产增长、文化教育发展和人口增长之间的比例关系。

物质资料的有计划的生产，文化教育事业的有计划的发展，客观上要求有计划的人口增长，即计划生育。计划生育是有计划地进行劳动力再生产，有计划地安排人民生活、保护母亲和儿童健康，有计划地进行社会主义建设的重要前提。没有计划生育，国民经济有计划按比例的发展就会受到影响。所谓计划生育，不是单纯的节制生育，而是根据不同的情况，区别对待。在人口稠密，出生率高的地区，要提倡晚婚和节制生育。在人口稀少的少数民族地区，则采取有利于人口增长的措施。总之，要使人口的增长同国民经济的有计划发展相适应。

马尔萨斯主义者把资本主义制度下特有的相对人口过剩规律，说成是绝对的自然规律<sup>①</sup>，目的是掩饰资本主义制度的罪恶。马尔萨斯人口论总是把人看成一种消极因素，把人

<sup>①</sup> 马尔萨斯(1766—1834)是英国资产阶级庸俗经济学家。他认为，人口是按照几何级数即按1, 2, 4, 8……的等比级数增长的；而生活资料的增长却十分缓慢，它是按照算术级数即按1, 2, 3, 4……的等差级数增长的。由于人口的增长远远超过生活资料的增长，所以社会就不可避免地要产生饥饿、贫困和失业的现象。他认为，这是绝对的自然规律作用的结果，而同社会制度无关。要解决人口增长和生活资料增长不相适应的“矛盾”，必须限制人口数量。例如，采取节育、晚婚、不婚和堕胎来限制人口的增长，甚至通过战争、瘟疫和饥荒来大量消灭人口。马尔萨斯“人口论”是一种露骨地为资本主义制度辩护、反对无产阶级革命和极端仇视人类的反动谬论。

当作单纯的消费者。马克思主义认为，世间一切事物中，人是第一个可宝贵的。人是社会生产力中的决定因素。人首先是生产者，其次才是消费者。而且，在社会主义制度下，生产的有计划的增长，总是比人口的有计划的增长更快。我国建国以来的二十五年（从一九四九年到一九七四年）中，人口尽管增长了百分之六十，但粮食却增长了一点四倍，棉花增长了四点七倍，轻工业品增长几倍、十几倍，重工业品增长幅度更大。反动的马尔萨斯人口论，不仅在理论上早已被马克思主义者驳倒，而且已被我国的社会主义建设实践完全粉碎了。

人类社会只有发展到了社会主义历史时期，计划生育才开始有了可能。在资本主义社会，人的生产象物的生产一样是无政府状态的。只有在无产阶级和劳动人民掌握了政权，掌握了社会的生产资料，处于社会主人地位以后，才开始有可能象对物的生产进行有计划的调节那样，也对人的生产进行有计划的调节。恩格斯说：“如果说共产主义社会在将来某个时候不得不象已经对物的生产进行调整那样，同时也对人的生产进行调整，那末正是那个社会，而且只有那个社会才能毫无困难地作到这点。”<sup>①</sup> 社会主义社会在经济、道德和精神方面都带有旧社会的痕迹，因此，计划生育还不可能毫无困难，还会受到旧的习惯势力的抵制。但是，在共产党的领导下，只要有一条马克思主义的路线，加强计划生育的宣传教育，并在经济上、技术上采取适当措施，计划生育是可以逐步推广开来的。这是劳动人民掌握自己命运的一种表现，是社会主义制度优越性的一种表现。

---

<sup>①</sup> 恩格斯：《致卡·考茨基（1881年2月1日）》，《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5卷，第145页。

## 生产力的合理布局

国民经济有计划按比例的发展，不仅要求相互依赖的各个部门在生产上相互协调地发展，而且要求它们在地区分布上保持协调的比例关系，即要求有合理的生产力布局。生产力的合理布局，是涉及到社会主义国家城乡差别的缩小，国内各民族的团结，自然资源的充分利用，社会劳动的节约，社会主义建设多快好省地发展以及巩固国防的大问题。

资本主义社会生产力的分布，是在竞争和生产无政府状态中自发地形成的。资本家经营企业，不论是开工厂、办农场、筑铁路等等，都只服从于追逐最大限度利润的需要，不可能有通盘的考虑和安排。资本主义社会自发形成的生产力布局，包含着许多不合理的因素：工业生产畸形发展，集中在少数大城市。公路、铁路、水上和空中航运等交通运输事业，在工业发达地区由于货运多、利润高，资本家竞相经营，线路重床叠屋，大家吃不饱，形成运输力量的浪费。而在工业不发达地区，由于货运少、利润少，资本家裹足不前，交通运输极其落后，不利于生产力的发展。

资本主义社会生产力布局方面的这些矛盾，在资本主义私有制的条件下是无法解决的。这些矛盾只有在生产资料公有的社会主义社会才有可能加以解决。所以，无产阶级在夺取政权以后，便面临着一个改造生产力布局的任务。这是恩格斯早就预见到了的。恩格斯指出，为着消除资本主义大工业畸形发展所带来的恶果，社会主义社会将“按照统一的总计划协调地安排自己的生产力”<sup>①</sup>。

<sup>①</sup> 恩格斯：《反杜林论》，《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335页。

社会主义社会按照什么原则来改造旧社会遗留下来的不合理的生产力布局呢？所谓生产力的合理布局究竟包含着哪些主要内容呢？

生产力的合理布局，要求使工业接近原料产地和销售地区。对于一个国土辽阔的社会主义国家来说，这就要求使每一个较大的行政区或经济协作区都应形成比较独立的、各具特点的、不同水平的工业体系。这样，就可以大大减少远途运输上所耗费的人力和物力，保证多快好省地发展社会主义生产。当然，工业应接近原料产地和销售地区的原则，并不是绝对的。在其他有利因素足以抵消远距离运输的不利因素的条件下，使离开原料产地较远地方的冶炼工业和加工工业得到充分利用、合理发展，也是必要的。

生产力的合理布局，要求大工业尽可能平衡地分布到全国各地，并有计划、有步骤地发展县、社工业，使工业生产和农业生产密切地结合起来，使农村经济和文化得到更大的发展。生产力的这种合理布局的结果，将使大城市居民分散到农村去，建立起许多新的小城市，使城乡差别逐步缩小，以至最后消灭。

社会主义社会生产力的布局，要服从于无产阶级专政国家的国防需要，要有利于对付帝国主义和社会帝国主义的侵略和威胁。为此，就要避免工业过分集中在大城市和沿海地区，要使各个地区都具有一定的现代工业生产包括军工生产的能力，并基本上实现粮食自给。这样，当帝国主义、社会帝国主义发动突然袭击的时候，我们就有许多可靠的大大小小的工业基地，有更广阔的回旋余地，做到坚不可摧，不论帝国主义从哪里来进攻，都将被淹没在人民战争的汪洋大海里。

生产力的合理布局，在一个多民族的社会主义国家，要有

利于各民族团结的增强。在资本主义制度下，居于统治地位的那个民族的资产阶级，为着攫取最大限度的利润，总是要限制被压迫民族地区工业的发展。在无产阶级夺取政权以后，为着增强各族劳动人民之间的团结，就要有计划、有步骤地加强边疆和少数民族地区的工业建设，促使各民族在经济和文化发展水平上的差距逐步缩小。

总之，社会主义社会生产力的合理布局，要服从于巩固无产阶级专政的需要，服从于多快好省地发展社会主义生产的需要。而改造生产力布局的最核心的问题，就是如恩格斯所指出的，要改变旧社会遗留下来的那种工业畸形发展的状况，造成“大工业在全国的尽可能平衡的分布”<sup>①</sup>。

旧中国的生产力分布极不合理。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和官僚资本主义的长期统治，使半殖民地半封建的旧中国形成这样一种状况：仅有的一些现代工业都集中在沿海一些省市，而广大内地则几乎没有任何现代工业。

解放初期，沿海地区的工业总产值，约占全国工业总产值的73%。在重工业方面，以钢铁工业为例，大约有80%的生产能力分布在沿海，而在资源非常丰富的内蒙古、西北、西南等地，几乎没有任何钢铁工业。在轻工业方面，以纺织工业为例，80%以上的纱锭和90%以上的布机分布在沿海，而在广大的产棉区和内地，却很少有纺织工厂。

为着改变旧中国遗留下来的这种不合理的状况，关键问题，就是要在广大的内地发展工业。这样，就发生了沿海工业（原有工业基地）和内地工业（新建工业基地）的关系。毛主席深刻地分析了这方面的关系，阐明了正确处理这方面的关系的原则。

<sup>①</sup> 恩格斯：《反杜林论》。《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336页。

要改变沿海工业和内地工业原来那种不合理的状况，需要大力发展内地工业，要把绝大部分新工厂建在内地，沿海的原有工业基地要通过迁厂、包建、支援人力、物力等各种途径支援内地工业的发展，使全国工业布局逐步平衡起来。这对于加强工人阶级在全国的普遍领导，巩固无产阶级专政，巩固我国的国防，多快好省地建设社会主义，都是极其重要的。但这决不是说，对沿海工业可以采取消极态度。一般说来，沿海工业历史较久，能够从技术力量、设备、原料、产品设计等方面支援内地工业。充分利用和合理发展沿海工业，可以更好地支持内地工业的发展。建国二十多年来，在毛主席关于沿海工业和内地工业的关系的理论指导下，我国内地工业迅速发展，在内地各省新建的工业基地已经初具规模。同时，沿海各省市原有的工业基地也得到了充分的利用，合理的发展。内地工业、沿海工业在我国社会主义建设中共同发挥了重大的作用。

在改变旧中国遗留下来的不合理的生产力布局的过程中，加速我国少数民族地区的经济和文化发展，具有特别重要的意义。我国少数民族虽然只占全国总人口的百分之六，但是居住地区广大，约占全国总面积的百分之五十至六十，而且地下矿藏丰富，是我国建设社会主义十分需要的。过去，由于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官僚资本主义的剥削和压迫，少数民族地区经济得不到发展，不仅没有现代工业，就是农业生产也非常落后。解放以来，在毛主席的无产阶级革命路线的指引下，在毛主席的民族政策的光辉照耀下，我国少数民族地区经济也迅速发展起来了。

“北煤南运”、“南粮北调”，是旧中国遗留下来的不合理的生产力布局的一个沉重包袱。我国铁路运载量的相当大一部

分，就是被耗费在这上头的。解放以来，特别是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以来，粉碎了刘少奇、林彪的修正主义路线的干扰，贯彻执行了毛主席的无产阶级革命路线，北方各省粮食自给率大大提高，历来多灾缺粮的河北、山东、河南三省，现在已经粮食自给有余，为扭转“南粮北调”作出了新贡献。南方各省煤矿的勘探和生产迅速发展，四川、云南、贵州、江苏、广东等省的煤产量都有了很大的增长，从来不生产煤的西藏，也找到了煤。历史上遗留下来的“北煤南运”、“南粮北调”的局面正在逐步改变。

## 第二节 价值规律对社会主义生产的影响作用

社会主义生产既是直接的社会生产，又在不同程度上是商品生产。有商品生产，就有价值规律。“在有商品和商品生产的地方，是不能没有价值规律的。”<sup>①</sup>因此，按照社会主义生产的性质，就既有国民经济有计划发展的规律在发生作用，也有价值规律在发生作用。

价值规律的基本内容是：（一）商品的价值量由生产该商品所消耗的社会必要劳动时间来决定；（二）商品的交换要根据等价的原则来进行。这两个方面是互相关联的，后者以前者为基础，而前者又必须通过后者来贯彻。这个规律体现的是资产阶级法权。价值规律的这个基本内容，在社会主义社会跟在旧社会是没有多少差别的。

但是，社会主义社会的商品生产，主要是在两种社会主义公有制条件下的商品生产，因而价值规律发生作用的方式、范

<sup>①</sup> 斯大林：《苏联社会主义经济问题》，人民出版社1961年版，第14页。

围和后果，则已经和资本主义社会有很大的不同了。

在资本主义制度下，社会生产是在竞争和生产无政府状态下进行的，商品的价格随着市场供求关系的变化，围绕着商品价值的转化形态生产价格而不断地上下波动，有时高于生产价格，有时又低于生产价格。商品价格的这种自发波动，支配着人们盲目地扩大或缩小生产。当价格高于生产价格时，利润大于平均利润，资本家眼见有利可图，就争先恐后地把资本投往这些部门。反之，就把资本抽走。社会生产就是在这种盲目竞争的状态下发展的。这种情况说明，在资本主义制度下，价值规律是作为一种在人们背后起作用的异己力量表现出来的，是社会生产的全面调节者。

在社会主义制度下，社会生产的主要调节者已经不是价值规律，而是有计划按比例发展的规律了。国营企业和集体企业产品的价格虽然仍要以产品的价值为基础，并同价值有所背离，但是，产品的价格已不再随着市场供求关系的变化而自发地涨跌，而是由国家计划机关统筹兼顾、统一规定的。国家计划机关适当地利用价格同价值的背离对生产的作用，使某些产品的价格略高于价值或略低于价值，以促进企业改善经营管理，影响生产和消费，以达到预期的目的。所以，从基本的方面来说，价值规律在社会主义社会已不再是一种在人们背后发生作用的异己力量，已不再是社会生产的全面调节者，它有可能被人们认识，并成为一种被人们驾驭的规律，在社会主义建设过程中发挥它的历史作用。

在社会主义社会，由于社会主义基本经济规律和有计划发展规律发生作用的结果，价值规律对生产的作用受到了很大的限制。但是，只要价值规律存在，资产阶级法权也就存在。它还会给社会主义生产的发展带来危害，具体表现在以

下这些方面：

首先，社会主义国营企业生产什么，生产多少，不以价格的高低和赢利的大小为转移，不由价值规律调节，而由依据社会主义基本经济规律和国民经济有计划发展规律的要求制订的国民经济计划来调节。国家计划机关根据国家和人民的需要，规定生产什么，生产多少，国营企业必须贯彻执行。计划亏损的产品虽然连生产成本都不能收回，企业仍须按计划进行生产，亏损部分则由国家补贴的方式来解决。在社会主义社会，国营企业严格按照国家计划进行生产，这是事情的基本的一面。从这基本的一面来看，价值规律对国营企业的生产是没有调节作用的。但是，社会主义社会还存在着阶级和阶级斗争，还存在着资产阶级法权，存在着资产阶级的思想影响，而国家计划对国营企业的生产也不可能规定得很细很死，对于某些产品，如面盆、口杯等日用工业品，国家计划一般只按产品的大类规定生产数量，而不规定具体品种、规格。对于象糖果、饼干一类的产品，国家计划一般只给企业下达产值指标，而不规定产品的种类。在这种情况下，某些企业就有可能扩大价值规律所体现的资产阶级法权，不顾人民需要，而去生产那些价格高、利润大的产品，从而违背社会主义基本经济规律和国民经济有计划发展规律的要求。

其次，社会主义集体经济的生产，也是在国家计划指导下进行的。特别是农村人民公社生产的粮、棉、油等重要农产品的播种面积和交售任务，都是由国家计划规定的。其他很多农副产品的生产，国家虽然不直接下达计划任务，但也通过商业部门同社、队签订采购合同的办法，纳入国家计划的轨道。所以，农村集体经济的生产，就整体来看，起决定作用即调节作用的，仍然是国民经济有计划发展的规律。但是，集体企业

不同于国营企业，它是自负盈亏的经济单位，它的积累水平和社员收入水平都取决于它本身的生产收入。在其他条件相同的情况下，某些集体经济单位就会倾向于扩大价值规律所体现的资产阶级法权，去生产那些成本低、收益大的产品。这样，价值规律对集体企业生产的影响作用，就比对国营企业生产的作用显得更大一些。至于集体经济生产中的那些同国计民生关系不很重要、不列入国家计划，也不通过采购合同来衔接的零星的土特产品的生产，价格的高低和收益的大小对它会起更大的作用：收益较高的产品比较容易发展，收益较低或亏本的产品比较难以发展。这就是价值规律对这类产品的生产发生的一一定程度的调节作用。

只要实行商品制度，不论是国营企业的生产还是集体经济的生产，价值规律都还是起作用的。从社会主义生产的整体来说，社会劳动在各个生产部门之间的分配，生产什么，生产多少，是由反映社会主义基本经济规律和国民经济有计划发展规律的国家计划来调节的。所以，国家计划是起决定性作用的第一位的东西；价值规律是起影响作用的第二位的东西。

但是，价值规律作为商品生产的规律，终究是私有经济的遗物。它在社会主义生产过程中必然要发生作用，但是我们要善于驾驭它，并且对价值规律带来的危害加以限制。

在资本主义制度下，价值规律对生产的盲目调节，一方面促进了生产技术的进步，另一方面必然造成社会财富的大量浪费，造成中小企业的大批破产，工人大量失业，使得资本主义社会的阶级矛盾更加尖锐起来。

在社会主义社会，价值规律对社会主义生产的影响作用，会产生怎样的社会后果呢？

在社会主义生产的发展过程中，价值规律和国民经济有

计划发展的规律发生作用的方向，有时是一致的。例如，国民经济有计划发展规律要求加速发展某些经济作物的生产，以适应某些轻工业的迅速发展对原料的需要，而这些经济作物的价格也可以保证给农业集体经济带来较多的收益。在这样的情况下，国家计划的增产要求同农业集体经济方面增加生产、增加收入的要求是一致的，增产计划一般说来也容易完成和超额完成。但是，这两个规律作用的方向，也会有不一致的地方。就农业生产内部粮食作物和经济作物的比价关系以及各类经济作物的比价关系来看，某些经济作物的价格可以给集体经济带来较多的收入，对比之下，必然会有另一些经济作物或粮食作物只能带来较少的收入。如果听任价值规律来影响生产，就不利于国民经济计划对各种农作物不同程度地全面增产的要求。从这里可以看出，当两个规律所发生的作用一致的时候，价值规律对国家计划的完成起积极的促进作用。当两个规律的作用不一致的时候，价值规律就会冲击国家计划的完成，起消极的作用。所谓对价值规律的自觉运用，就是要全面地认识价值规律的作用，通过政治思想工作、国家的计划安排和价格政策，利用价值规律对组织生产的积极作用，限制它的消极作用，使之有利于国家计划的完成。

利用价值规律对生产的积极作用是必要的。但是，必须按照“计划第一，价格第二”的原则办事，必须主要依靠国家计划来指导社会生产，不能主要依靠价格来指导生产。如果把主次颠倒，把范围扩大，那就会滑到修正主义者所鼓吹的“价值规律万能”的邪路上去。

价值规律对社会主义生产的消极作用，不仅在集体经济中存在，而且在国营企业中也同样存在。如果对于这种消极作用不是严加限制，那它就会冲击国家计划，不仅会对社会主

义经济的发展起破坏作用，而且会使资产阶级经营作风和资本主义自发势力膨胀起来，腐蚀和瓦解社会主义经济。如何对待价值规律的这种消极作用，是限制还是扩大？这是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中两个阶级、两条道路、两条路线斗争的一个重要方面。我们党历来主张既要正确利用价值规律对社会主义生产的积极作用，又要严格限制它的消极破坏作用。刘少奇、林彪一伙拼命扩大价值规律的作用，鼓吹价值规律“万能论”，主张以价值规律作为社会生产的调节者。苏修叛徒集团在苏联复辟资本主义，更是明目张胆地把价值规律作为“社会主义社会生产的客观调节者”，并依据这一修正主义理论，来推行以利润挂帅、物质刺激为核心的“新经济体制”。完全依靠价格和利润的刺激作用和市场经济来调节企业的生产经营，这就是今天苏联资本主义经济的重要特征。国内外修正主义者的手法尽管有所不同，但目的是一个，就是破坏社会主义建设，复辟资本主义。反映在价值规律问题上的两条路线斗争的实践告诉我们，要正确利用价值规律为社会主义生产服务，就必须划清马克思主义和修正主义的界限，坚持社会主义道路，千万不要掉以轻心，否则就会迷失方向。

### 第三节 国民经济的计划工作

#### 计划工作的依据

国民经济有计划按比例发展的规律，基本上是通过党和政府的自觉利用、通过正确的国民经济计划工作来体现的。国民经济计划工作包括计划的研究、制订、贯彻、检查、调整、总结等一系列的环节。没有国家的计划工作，社会主义国民经济的按比例发展是不可能自发地实现的。当然，国民经济

有计划按比例发展的规律是不以人们的意志为转移的客观规律。如果人们不去自觉利用它，这个规律也是要强制地实现它的作用的。譬如说，经济领导机关如果不作认真的调查研究，不尊重有计划按比例发展规律，那末，相互联系的各个部门就会出现这样或那样的脱节现象。这种现象将从反面使人们认识到有计划按比例发展规律的存在，因而不得不尊重这一规律，并通过国民经济计划工作来反映这一规律的要求。

国民经济计划工作的重要环节是制订计划。计划是人们制订出来的，是属于意识形态的东西。意识是实际的反映，又对实际起反作用。正确的计划促进社会主义经济迅速发展，错误的计划则阻碍社会主义经济的发展。国民经济计划制订得是否正确，对于社会主义经济发展的快慢，有着很大的关系。

怎样才能制订出正确的国民经济计划，搞好计划工作呢？

正确的国民经济计划首先应该在各个方面都能正确地反映国民经济有计划按比例发展规律的客观要求。斯大林指出：“国民经济有计划发展的规律，使我们的计划机关有可能去正确地计划社会生产。但是，不能把可能同现实混为一谈。这是两种不同的东西。要把这种可能变为现实，就必须研究这个经济规律，必须掌握它，必须学会熟练地应用它，必须制定出能完全反映这个规律的要求的计划。不能说，我们的年度计划和五年计划完全反映了这个经济规律的要求。”<sup>①</sup> 确实，要做到使人们制订的计划正确地反映国民经济有计划按比例发展规律的客观要求，是很不容易的。在社会主义社会，资产阶级和一切剥削阶级总是力图用各种方法来破坏和干扰国民经济的有计划发展，为无产阶级认识这个规律制造各种障碍。林彪一伙就曾经鼓吹什么“嘴巴就是计划”、“打仗就是

<sup>①</sup> 斯大林：《苏联社会主义经济问题》，人民出版社 1961 年版，第 6 页。

比例”的谬论，妄图把水搅混，破坏社会主义建设。社会主义的计划工作除了会受到资产阶级势力的破坏和干扰以外，人们对客观规律的认识也需要有一个过程。对于国民经济中错综复杂的比例关系要一下子统统认识清楚，那当然是办不到的。但是，人们应该在客观条件许可的范围内尽量做到使自己的行动符合有计划按比例发展规律的要求。只要我们坚定地依靠群众，不断地总结经验，提高自觉性，克服盲目性，在制订计划以前，作深入的调查研究，弄清情况，按照客观事物所固有的联系，来安排比例关系，完全有可能使国民经济计划比较正确地反映有计划按比例发展规律的要求。

国民经济有计划按比例发展的规律，只是要求国民经济中相互关联的各个部门在发展过程中保持协调的比例关系。但是，国民经济有计划按比例发展的规律，并不能给我们指明社会主义经济发展的方向；给社会主义经济的发展指明基本方向的，是社会主义基本经济规律。所以，一个正确的国民经济计划，不仅要正确地反映国民经济有计划发展规律的要求，而且还要在各方面反映社会主义基本经济规律的要求。

国民经济计划的制订，除了要反映经济规律的客观要求以外，还必须以党和国家在一定时期提出的政治、经济任务作为重要依据。一个国家在不同时期的三大革命斗争中所面临的情况不同，问题不同，从而要解决的政治、经济任务也不尽相同。计划如果脱离一定时期国家的政治、经济任务，就是无的放矢，就失去了挂帅的东西。社会主义基本经济规律和计划规律只是指明了社会主义经济发展的总的方向和一般要求，而不可能指明一定时期的具体任务。一定时期的具体的政治、经济任务，是由党和国家在考虑到客观规律的要求，并研究了三大革命斗争的具体情况和问题以后提出来的。因

此，制订国民经济计划，要深刻领会党和国家所提出的政治、经济任务，把它作为制订计划的指南。

### 搞好综合平衡工作

社会主义国民经济有计划按比例的发展，并不意味着在社会主义经济的发展中，平衡是经常的，不平衡则是偶然出现的例外。其实，世界上没有绝对地平衡发展的东西。平衡是暂时的，相对的；不平衡是经常的，绝对的。在社会主义经济的发展过程中，由于资产阶级和修正主义路线的干扰和破坏，由于自然条件的变化，由于各个企业、各个部门、各个地区之间生产发展状况的不断变化，由于人们对客观事物认识的局限性，仍然会经常出现打破平衡和比例关系的情况。这样，就要求我们努力搞好综合平衡工作，促进社会主义经济的发展。

社会主义经济对资本主义经济的优越性，并不在于社会主义经济在它的发展过程中不会出现各生产部门之间的不平衡，而是在于：在以私有制为基础的资本主义社会，各生产部门之间的不平衡不可能通过人们的自觉活动、通过有计划的调节来克服，因而往往要发展成为严重的比例失调，造成人力、物力、财力的巨大浪费；而在以公有制为基础的社会主义社会，可以通过人们的自觉活动，通过党和国家的计划调节，不断地克服不平衡，建立相对的平衡。这样，从平衡到不平衡，再从不平衡到平衡，就是意味着打破旧的比例关系，在更高发展水平的基础上建立起新的比例关系，使社会主义经济在平衡和不平衡的对立统一中迅速向前发展。毛主席指出：“在客观上将会长期存在的社会生产和社会需要之间的矛盾，就需要人们时常经过国家计划去调节。我国每年作一次经济计划，安排积累和消费的适当比例，求得生产和需要之间的平衡。所

谓平衡，就是矛盾的暂时的相对的统一。过了一年，就整个说来，这种平衡就被矛盾的斗争所打破了，这种统一就变化了，平衡成为不平衡，统一成为不统一，又需要作第二年的平衡和统一。这就是我们计划经济的优越性。事实上，每月每季都在局部地打破这种平衡和统一，需要作出局部的调整。”<sup>①</sup>毛主席的这个理论，用唯物辩证法的观点阐明了社会主义经济的有计划发展及其优越性，是对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的发展。那种把社会主义经济的有计划按比例发展看作没有矛盾，生怕出现不平衡的观点，是形而上学的观点。正确的态度是，对国民经济中出现的不平衡进行实事求是的科学的分析，分别情况，区别对待。由于某些部门工人群众提高了社会主义积极性，节约原材料、提高设备利用率和增产不增人而超额完成计划造成的不平衡，是件好事，应该欢迎。由于工作中有差错，完不成计划，因此引起的不平衡，则应尽力避免。但不论是什么原因，在不平衡出现以后，要用积极的态度去对待它，根据整个国民经济发展的要求，及时地把暂时落后部门的生产促上去，建立起新的平衡。这正是社会主义计划经济优越性的体现。

为了要克服经常出现的不平衡，建立起相对的平衡，就要注意搞好综合平衡工作。综合平衡不是个别生产部门的平衡，而是建立在农业内部的平衡、工业内部的平衡和工农业之间的平衡基础之上的整个国民经济的平衡。

综合平衡的任务，主要是依据社会主义基本经济规律和国民经济有计划按比例发展规律的客观要求，考虑到价值规律对社会主义生产的影响作用，在党的路线的指引下，安排国

<sup>①</sup> 《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毛泽东著作选读》（甲种本），人民出版社1965年版，第338页。

民经济中的比例关系，把人力、物力、财力适当分配到国民经济各个部门，建立社会生产和社会需要之间的平衡，使生产资料生产的增长同社会主义生产日益发展的需要相适应，使消费资料生产的增长同人民生活逐步改善的需要相适应。

综合平衡的过程，是一个揭露矛盾、分析矛盾、解决矛盾的过程。为着搞好综合平衡，应该用积极的态度来处理矛盾，积极地把短线产品<sup>①</sup>搞上去，加速发展那些在国民经济中带有关键性的暂时落后的部门，以便在新的更高的水平上建立新的平衡。只有这样，才能使生产建设、国防建设和人民生活的需要都得到更好的满足。刘少奇一伙对抗毛主席的无产阶级革命路线，有时提出什么“短线平衡”等等的名目，大搞削高就低的消极平衡；有时又提出脱离实际的高指标，而当指标落空时，就来个“砍光退够”，在计划工作中推行一条右的或者形“左”实右的机会主义路线。

综合平衡是要建立整个国民经济的平衡，而整个国民经济中的比例关系异常复杂，包含着很多矛盾，这就需要对全局进行分析。毛主席教导说：“不能把过程中所有的矛盾平均看待，必须把它们区别为主要的和次要的两类，着重于捉住主要的矛盾”<sup>②</sup>。把毛主席的这一教导应用到综合平衡中来，那就是说，对于国民经济各部门、各地区的各种比例关系，决不可以不分主次同等对待，而必须区别主要和次要，重点和一般。不分主次，平均使用力量，这就好比两只手同时要抓十条鱼，结果一条也抓不住。重点部门、重点地区、重点企业对整个国民经济的发展起着关键的作用，因此必须照顾重点，它们的需

① 短线产品，是指某一时期供不应求的产品。所谓“短线平衡”，就是指就短线产品的一种消极平衡。

② 《矛盾论》，《毛泽东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67年横排本，第297页。

要应首先保证得到满足。但是，保证重点并不是说可以忽视一般。重点同一般之间，有着密切的相互依赖关系。不保证重点，一般固然得不到很好发展，忽略了一般，重点的发展也要受影响。所以，在综合平衡工作中，必须贯彻执行“统筹兼顾、适当安排”的方针，在照顾重点的前提下，同时兼顾一般。要从整体出发，瞻前顾后，考虑到上下左右的关系，避免犯片面性的错误。

在综合平衡工作中，必须兼顾劳动力平衡、物资平衡和资金平衡。由于人是生产力中最重要的因素，在上述三种平衡中，首先必须安排好劳动力的平衡。而在安排劳动力的平衡中，根据农业是国民经济基础的原理，又必须首先保证满足农业生产对于劳动力的需要。只有在农业生产随着机械化的发展而有可能提供多余劳动力和更多商品粮食、经济作物的条件下，才可以从农业抽调适当数量的劳动力来发展工业和国民经济的其他部门。离开了这一前提条件，过多地抽调农业劳动力，就会破坏综合平衡，不利于国民经济有计划按比例地高速发展。

国民经济各部门之间从出现不平衡到建立新的平衡，总要有一个过程。为着在这一过程中保证各部门之间的按比例发展，必须建立和保持一定的物资储备。各类物资储备的数量必须适当。储备量过少，不能满足填空补缺的需要，就会使一些部门由于某种物资的短缺而开工不足，影响整个国民经济的高速发展。储备物资的数量过多，超过了弥补暂时短缺的需要，就会使本来可以用之于当前生产的物资不能发挥它的作用，也不利于国民经济的高速发展。

## 计划工作的几个原则

要搞好国民经济计划工作，除了正确地运用综合平衡这个基本方法以外，还必须遵循从计划工作实践经验基础上总结出来的一些基本原则。

国民经济计划工作必须发挥中央和地方两个积极性，把中央集中统一领导和发挥地方积极性结合起来。

要制订和贯彻执行统一的国民经济计划，当然要有高度集中的统一领导。在国民经济计划工作中，如果没有中央的集中统一领导，不提倡全局观点，不反对分散主义，而听任各个地方各自为政，那就不可能有统一的国民经济计划。但是，社会主义的集中领导是建立在广泛的民主基础上的。中央的集中领导同发挥地方积极性是互为条件的。列宁在阐述经济工作方面的民主集中制时说：“我们目前的任务就是要在经济方面实行民主集中制，保证铁路、邮电和其他交通运输等经济企业的工作有绝对的严整性和统一性；同时，真正民主意义上的集中制的前提是历史上第一次造成的这样一种可能性，就是不仅使地方的特点，而且使地方的首创性、主动精神和各种各样达到总目标的道路、方式和方法，都能充分顺利地发展。”<sup>①</sup>

为了把中央集中统一领导和充分发挥地方积极性结合起来，在制订国民经济计划的时候，中央有关部门应当征求地方的意见，和地方商量，和地方共同制订计划。在执行计划的过程中，也要允许各地有适合当地情况的特殊做法。这种特殊，不是闹独立王国的那种特殊，而是为了整体利益，为了因地制宜地充分挖掘生产中的潜在力量，更好地完成统一的国民经

<sup>①</sup> 《苏维埃政权的当前任务》一文的初稿。《列宁全集》第27卷，第190页。

济计划所必要的特殊。从计划工作制度上讲，就是要实行统一计划、分级管理的制度。毛主席早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之初就指出：“应该统一的，必须统一，决不许可各自为政，但是统一和因地制宜必须互相结合。”<sup>①</sup>毛主席后来又多次教导我们，在处理中央和地方的关系时，应当更多地发挥地方的积极性，在中央的统一计划下，让地方办更多的事。

毛主席还指出：“在订计划的时候，必须发动群众，注意留有充分的余地。”<sup>②</sup>这是国民经济计划工作的极其重要的原则。

社会主义建设是人民群众自己的事业，因此，计划工作首先要相信群众，走群众路线，发动群众，揭矛盾，找差距，促转化。一个企业要生产哪些产品，生产多少，企业的领导应该讲形势，鼓干劲，向群众交任务，交情况，交措施，交困难，发动群众讨论。这样，不仅使计划有可靠的基础，而且能发现和提出少数人关在房间里所意想不到的问题和解决的办法。计划、指标不经过群众讨论，主意是干部的；经过群众讨论，变成了群众自己的计划，才能使计划指标既先进，又可靠，并能充分调动广大群众的积极性。

计划指标应该是先进的。只有先进的计划才可以起到鼓舞士气的作用。为了制订出先进的计划，就必须同保守思想作斗争。有些人明知道生产潜力很大，却把计划指标定得很低，不去发动群众挖掘企业的潜力，只图舒舒服服完成计划；或者不从国家需要出发，挑肥拣瘦；或者贪图方便，多要物资，积压浪费；或者片面追求产值，不重视品种、质量。很明显，如果听任资产阶级思想泛滥，不同保守思想作斗争，那

① 转引自1949年12月4日《人民日报》。

② 转引自1969年2月21日《人民日报》。

就不可能制订出反映客观实际的科学的计划。制订计划的过程，也就是先进思想同保守思想斗争的过程。

计划指标应该是先进的，但这决不是说，指标愈高愈好，可以没有根据地加码、翻番。脱离了客观可能性的高指标，不仅不能调动群众的积极性，而且必然会挫伤群众的积极性。先进的计划指标必须是有科学依据的，可靠的，切实可行的。毛主席教导说：“任何人不可以无根据地胡思乱想，不可以超越客观情况所许可的条件去计划自己的行动，不要勉强地去做那些实在做不到的事情。”<sup>①</sup> 经过努力本来可以做到的事情，认为做不到，不去办，就叫右倾保守。没有充分根据的，行不通的也去办，就叫盲目性，叫做形“左”实右。订计划既要反对右倾保守，也要反对形“左”实右，使计划放在有充分根据，经过努力可以完成的基础上。

客观可能的计划指标，也不能订得太满，而必须留有充分的余地。实践经验证明，计划指标留有余地，让群众经过努力有可能超额完成计划，是有利于调动群众的积极性的。

在制订基本建设计划的时候，应该贯彻集中力量打歼灭战的原则。

一定时期内可以用于基本建设的人力、物力、财力是有限的。如果基本建设战线太长，上马的项目贪多求大，那就势必拖长建成投产的时间。如果集中力量打歼灭战，那就可以早建成，早投产。假定，我们在一个五年计划期间内的基本建设资金足够建设五百个项目。这里有两种做法，一种是五百个项目同时上马，分散使用建设资金，到五年计划的最后一年，五百个项目同时建成。在这种情况下，每个项目的建设周期

<sup>①</sup> 毛主席：《中国农村的社会主义高潮》序言》。《中国农村的社会主义高潮》，上册，第4页。

都要五年。另一种做法，每年上马一百个项目，集中使用建设资金，五年中，每年都有一百个项目建成。那末，每个项目的建设周期可以大大缩短。可以看出，毛主席的集中力量打歼灭战的原则，不仅在军事上是有效的作战方法，而且也是制订基本建设计划时必须遵循的原则。这个原则，说起来容易，做起来颇难。问题的关键是不顾大局的本位主义思想作怪，以及对于违反这个原则所带来的危害性认识不足。为着贯彻执行这一原则，就要加强集中力量打歼灭战这一原则的宣传教育，同那种只顾局部需要、不顾全局利益的观点和行为作斗争。

国民经济计划工作必须实行长期计划（五年计划和十年、二十年的远景规划）和短期计划（年度计划、季度计划、月度计划）相结合。不搞长期计划，基本建设就很难作有计划的安排。长期计划体现长远奋斗目标，使人们的眼光不被限制在眼前走出的一步，使人站得高，看得远，可以出干劲。工人同志说得好：“胸中没有大目标，一根稻草压弯腰；胸中有了大目标，泰山压顶不弯腰。”但长期计划要通过短期计划加以具体化，才能落实，才抓得住，才便于在执行过程中进行检查和评比。这样，长期计划的实现才不致落空。

社会主义集体所有制经济的计划工作，有它自己的特点。集体所有制经济要服从国家统一经济计划的领导，但在不违背国家的统一计划和政策法令下，可以保持较多的灵活性和独立性，以便因地制宜，充分调动集体经济发展社会主义生产的积极性和主动性，使集体经济随着国营经济的发展而发展。

## 第七章 社会主义农业和工业

### 第一节 农业是国民经济的基础

#### 农业是基础的实质

在社会主义生产过程中，农业和工业这两个主要物质生产部门相互依存，相互制约，遵循一定的规律相互交换活动。在这一章里，我们将着重研究这两个物质生产部门的内在联系、相互交换活动的规律性以及这些规律在社会主义社会发生作用的特点。

农业是国民经济的基础。农业在国民经济中的这种地位，是由农业本身的生产特征所决定的。

人们要进行生产，或者要从事文化、社会活动，总是要首先获得必需的物质生活资料。正如马克思所说的：“一切劳动首先而且最初是以占有和生产食物为目的的”<sup>①</sup>；马克思和恩格斯还说过：“因此第一个历史活动就是生产满足这些需要的资料，即生产物质生活本身。”<sup>②</sup>而农业（包括单纯采集、狩猎、捕鱼、畜牧等）就是这样的生产部门，农业劳动就是人类社会的“第一个历史活动”，是人类生存和一切生产最为必要的条件。

---

① 马克思：《资本论》第3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5卷，第713页。

② 《德意志意识形态》。《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卷，第31页。

农业是人类社会初期唯一的生产部门。那时尽管有着为进行农业生产而制造工具的劳动和纺织劳动，但是这种工业劳动和农业劳动原来不是分开的。如果我们把那时的经济也叫做国民经济的话，那末农业便是那时“国民经济”唯一的部门。除了农业以外，国民经济的其他部门后来是在什么样的情况下产生的呢？马克思指出：社会一部分人用在农业上面的全部劳动“必须足以使整个社会，从而也为非农业工人生产必要的食物；也就是使从事农业的人和从事工业的人有实行这种巨大分工的可能”<sup>①</sup>。马克思对社会分工的发生所作出的历史总结，清楚地告诉我们，只有当农业的劳动生产率提高到一定水平以后，国民经济的其他部门才会产生。所以，农业生产的一定发展，是国民经济其他部门赖以独立化的基础。

一些生产部门当它们从农业中独立出来以后，要获得进一步发展，仍然要建立在农业发展的基础上。这是因为，农业劳动生产率提高了，才有可能为社会提供更多的生活资料和劳动力，以满足其他部门发展的需要。马克思指出：“社会用来生产小麦和牲畜等等所需要的时间愈少，用来进行其他的生产——物质和精神的生产的时间就愈多。”<sup>②</sup>这说明了农业劳动生产率的提高，还是国民经济其他各部门得以进一步发展的基础。

农业是人类生存的基础，是国民经济其他部门得以独立化和进一步发展的基础，这是人类社会的客观经济规律。马克思指出，“超过劳动者个人需要的农业劳动生产率，是一切社会的基础”<sup>③</sup>。在资本主义国家，农业通常落后于工业，但

① 马克思：《资本论》第3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5卷，第716页。

② 马克思：《1857—1858年经济学手稿之一〈货币论〉》。转引自《马克思、恩格斯、列宁、斯大林论共产主义社会》，人民出版社1958年版，第67页。

③ 马克思：《资本论》第3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5卷，第885页。

这并不是说，资本主义社会的发展可以脱离农业这个基础。马克思是把资本主义世界当作一个有机的整体来分析的，他说：“农业的一定发展阶段，不管是本国的还是外国的，是资本发展的基础。”<sup>①</sup>这就是说，即使有的资本主义国家，农业落后于工业和整个国民经济的发展，本国农业很少或者没有起到资本主义经济发展的基础作用，但它必定是以依赖和掠夺外国农业为基础的。

农业在社会主义国民经济中的基础作用，比之以往任何社会都更加明显。这是因为：社会主义公有制把国民经济各部门紧密地联结成一个整体，国家为了满足整个社会的需要，可以有计划按比例地统筹安排各部门的劳动，这就表明人们在历史上第一次有可能自觉地运用农业是基础这个客观规律；社会主义经济又是独立自主、自力更生的经济，它的发展必须建立在本国农业发展的基础上，这样，农业在整个国民经济发展中的作用就更加突出了。

社会主义国家国民经济的发展必须以农业为基础，从以下几个方面，可以看得很清楚。

我们如果从直接社会生产的角度来看社会主义农业的生产，那末，这就是一个有计划地生产粮食、副食品和工业原料等特殊的使用价值的过程。通过这样的过程生产出来的粮食和副食品，除了用来满足农业劳动者本身的生活需要以外，还为全社会非农业劳动者提供食物。农业生产发展了，那末为社会提供的粮食和副食品也就增加了。而粮食和副食品的发展，直接关系到一切事业的发展，关系到人民生活的改善。

同时，社会主义农业所生产出来的原料（经济作物），也是工业原料的一个重要来源。重工业需要某些农产品作原料，

<sup>①</sup> 马克思：《剩余价值理论》。《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6卷第1册，第23页。

轻工业更需要大量农产品作原料。目前，我国轻工业使用的原材料就有百分之七十左右来自农业。因此，农业又是工业的一个重要的原料基地。毛主席指出：“轻工业和农业有极密切的关系。没有农业，就没有轻工业。”<sup>①</sup>农业的发展，对工业、特别是对轻工业的发展，有直接的关系。

我们如果从商品生产的角度来看社会主义的农业生产，那末，农业和工业在商品交换中是互为市场的。农业向社会提供的粮食和原料越多，就标志着销售到农村去的工业品也将相应增加。在我国农村人口占多数的情况下，农村是轻工业的重要市场。随着农业生产的发展，农业作为重工业的市场的作用，也日益明显起来。毛主席在我国农业合作化胜利实现以后不久便指出：“重工业要以农业为重要市场这一点，目前还没有使人们看得很清楚。但是随着农业的技术改革逐步发展，农业的日益现代化，为农业服务的机械、肥料、水利建设、电力建设、运输建设、民用燃料、民用建筑材料等等将日益增多，重工业以农业为重要市场的情况，将会易于为人们所理解。”<sup>②</sup>这个极其广阔的市场，是发展工业所必需的资金积累的重要来源。此外，在农业劳动创造的价值中，有一部分通过上缴农业税的形式，为国家提供必要的资金积累。

社会主义农业也是向工业和其他部门提供劳动力的主要源泉。工业、交通运输业和商业的发展，需要增加劳动力。这一部分劳动力，除了依靠本部门努力提高劳动生产率，把节省下来的劳动力用来满足需要以外，主要要依靠农业部门来提供。毛主席指出：“农民——这是中国工人的前身。”<sup>③</sup>工业

<sup>①②</sup> 《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毛泽东著作选读》（甲种本），人民出版社1965年版，第362页。

<sup>③</sup> 《论联合政府》。《毛泽东选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67年横排本，第978页。

和其他部门劳动队伍的扩大，取决于农业劳动者所生产的超过自己消费的农产品的数量，是以农业劳动生产率的提高为基础的。

我国社会主义建设的实践证明，农业发展较快的当年或次年，国民经济其他部门的发展一般就比较快；反之，在农业发展较慢的当年或次年，国民经济其他部门的发展也就比较慢。如在一九五九年到一九六一年的三年，我国发生严重的自然灾害，农业歉收，工业的发展也就缓慢下来。从一九六二年起，农业连年持续丰收，我国工业发展也就上升较快。由此可见，农业生产的发展对整个工业的发展有重大的影响。农业在国民经济中的基础作用是极其明显的。

### 农业的根本出路在于机械化

农业是国民经济的基础，要发展社会主义国民经济，就必须把发展农业放在首要地位。早在一九三四年，毛主席就指出：“农业生产是我们经济建设工作的第一位”<sup>①</sup>。

我国发展农业的根本路线是什么呢？依据毛主席关于“在农业方面，在我国的条件下（在资本主义国家内是使农业资本主义化），则必须先有合作化，然后才能使用大机器”<sup>②</sup>的指示，第一步是实现农业集体化，第二步是在农业集体化的基础上实现农业机械化<sup>③</sup>。要充分发挥农业的基础作用，关键在

① 《我们的经济政策》。《毛泽东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67年横排本，第117页。

② 《关于农业合作化问题》。《毛泽东著作选读》（甲种本），人民出版社1965年版，第308页。

③ 我们这里讲的农业机械化，就是指农业现代化，它包括农、林、牧、副、渔等一切能够使用机器操作的部门和地方，统统使用机器操作，以及采用化肥、农药和其他先进的农用生产资料。

于提高农业劳动生产率；要提高农业劳动生产率，就要努力实现农业机械化。社会主义农业是在不断完善农村社会主义生产关系的条件下，通过农业的技术改造，在逐步实现农业机械化的过程中迅速发展的。在我国基本上实现了农业合作化以后，毛主席非常明确地指出：“农业的根本出路在于机械化”。毛主席的这个发展农业的纲领性指示告诉我们，必须不断地用现代化的技术装备武装和改造农业，实现农业的机械化，这是一个关系到社会主义农业根本出路的大问题。这就要求各个有关部门，特别是工业部门把支援农业、促进农业机械化，当作重要的任务来抓，坚决地把本部门的工作转移到以农业为基础的轨道上来；特别要求重工业部门为农业提供更多更好的、适合于各地农村特点和农业迫切需要的生产资料，如水利电力设备、化肥、农药、农业机械等，以促进农业的技术改造。

在我国可以机耕的土地，如果要求达到70%的机耕面积，那末，全国拖拉机的拥有量，需要从1970年的十几万台增加到八十万台，手扶拖拉机的拥有量，需要从十万台增加到一百五十万台。全国如果平均每亩耕地的化肥施用量要求达到八十斤，那末，就需要化肥六千四百万吨。可见，农业的发展，对重工业提出的任务是非常艰巨的。

我国原来是一个农业国，农业生产十分落后，一九四九年，全国粮食产量只有二千一百六十二亿斤，平均每人只有四百多斤。解放以后，通过土地改革、农业合作化和人民公社化，通过“农业学大寨”的群众运动，农业生产有了很大发展，平均每人已达到六百多斤。但目前我国农业生产的水平还很低，底子还很薄，抗灾能力还很差，还没有从根本上摆脱技术落后的状况。这同工业和整个国民经济迅速发展的要求是不

相适应的。解决这个矛盾的办法，就是要在巩固和壮大农村人民公社集体所有制的基础上，积极进行农业的技术改造，实现农业的机械化。

实现农业机械化，在耕作、播种、收割和运输等方面用上机器，那就可以成倍、成十倍甚至成百倍地提高农业劳动生产率。例如，用手工翻地，一个强劳动力一天只能翻一亩。用牛耕地，一人一牛一天也只能耕四亩。用一台中型或大型的拖拉机则每天可耕地几十亩到几百亩。农业机械化节省下来的劳动力，可以向生产的深度和广度进军，用于增加复种指数，实行精耕细作，提高单位面积产量；可以用来扩大副业生产，促进农、林、牧、副、渔的全面发展；可以促进社、队工业的发展；可以为现代工业的发展提供丰富的劳动资源。

实现农业机械化，可以大大提高对自然灾害作斗争的能力，改变靠天吃饭的局面。我国疆土十分辽阔，旱、涝灾害在不同程度上每年都有。有了机电排灌等农业机器，可以及时灌水、排涝，减少旱、涝灾害，保证农业生产的稳产和高产。总之，在农业集体化的基础上，实现农业机械化，是进一步发展农业生产力的必由之路。

农业机械化除了促进农业生产力的发展以外，还必然要反过来强有力地促进机械、化学、电力、燃料等重工业的发展；促进农村人民公社三级集体所有制的巩固和发展；有利于缩小工农差别、城乡差别、脑力劳动和体力劳动的差别，进一步巩固工农联盟。

在毛主席的无产阶级革命路线指引下，特别是经过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批判了刘少奇一伙鼓吹的“中国人多地少不用机械化”，“山区不可能机械化”，“精耕细作不能机械化”等反对农业技术改造的谬论，毛主席关于农业机械化的一系列

指示进一步深入人心，各有关部门和广大农民发展农业机械化的积极性大大提高。在党中央制定的农业机械制造以地方为主、农业机械产品以中小为主、农业机械购买以集体为主的正确方针的指导下，我国农业机械化得到了迅速发展。

1973年和1965年相比，我国农村用电量提高了二点八倍；化肥施用量增加近一点九倍；拖拉机（混合台）拥有量增加了二点二倍，手扶拖拉机拥有量增加了七十四点八倍，实际机耕面积约扩大70%；动力排灌机械也增长了二点八倍。全国90%以上的县有了农业机械修造厂。

随着我国工业特别是地方小型工业的迅速发展和各行各业对农业的大力支援，我国农业机械化事业正以更为迅猛的速度向前发展。

### 农 业 学 大 寨

农业要充分发挥它的基础作用，必须在巩固和发展农业集体化的基础上，进一步实现农业机械化；而实现农业机械化，发展农业生产，又必须由革命来统帅。山西省昔阳县大寨公社大寨大队就是我国农村在基本上完成了所有制的社会主义改造以后，坚持无产阶级专政下的继续革命，多快好省地建设社会主义农业的一面红旗，是按照毛主席的无产阶级革命路线发展社会主义农业的样板。“农业学大寨”是毛主席发出的伟大号召。

大寨大队座落在太行山上。在农业集体化以前，它是个“山高石头多，出门就爬坡，地无三亩平，年年灾难多”的穷山区。但是，在从初级社到高级社、再到人民公社的发展过程中，大寨大队完全变了样。七沟八梁一面坡上的跑水、跑肥、跑土的“三跑田”，被改造成了梯田，成为保水、保肥、保土的

“三保田”。大寨大队的八百亩地，最早的时候，分成四千七百多块，十年前改造成了二千多块，地块仍然既零碎又不平整，无法使用拖拉机。但是，在用毛泽东思想武装起来的大寨贫下中农面前，是没有克服不了的困难的。人定胜天，最强大的一种生产力是革命阶级本身。在大搞“人造小平原”的战斗号召下，大寨大队经过几年的奋战，三十七个山包、山嘴被削平了，十亩、二十亩大的地块出现了，拖拉机上山了。大寨贫下中农还亲自动手，大搞土洋结合，使打场、运输、粮食饲料加工等方面基本上实现了机械化。大寨粮食平均亩产一九五三年只有二百五十斤，一九五八年提高到五百四十斤，一九六四年继续提高到八百零九斤，一九七一年突破千斤大关，上升到一千零九十六斤。在粮食生产迅速增长的同时，还实现了农、林、牧、副的全面发展。

大寨大队为什么会有这样大的变化？关键就在大寨大队在党支部的领导下，坚定地执行了党的基本路线和政策，坚持无产阶级专政下的继续革命，抵制了刘少奇、林彪的反革命修正主义路线，批判了资本主义自发倾向，不断地向农民灌输社会主义思想，发扬了自力更生、艰苦奋斗的革命精神。

在一九六一年前后，刘少奇趁国内连续三年发生严重自然灾害，刮起了一阵复辟资本主义的妖风。有人说：“在这种困难的时候，单干也可以试一试嘛！”大寨大队贫下中农说：

“已经试了多少辈子了，流了多少血和泪，难道还没有试够吗？！”那时，还有人上门出高价收买大寨的饲草，可是大寨不卖，偏只卖平价。一九六三年，特大洪水把大寨冲了个地毁房塌，国家送来了救济款和救济物资，可是大寨大队的贫下中农硬是不要。他们说，有了向国家伸手的思想，就会丢了靠群众、靠社会主义集体力量、靠艰苦奋斗的思想，这样重建大寨的

步子反而要慢。一九六四年社会主义教育运动中，工作队在大寨推行“桃园经验”，大寨大队的贫下中农感到不对头，坚决抵制。在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中，林彪反党集团为了掩盖他们的反革命面目，大耍两面派手法，有一个时期到处搞形式主义活动，可是大寨大队的贫下中农觉得那在实际生活中没有什么用处，硬是不搞。大寨大队的贫下中农在党支部的领导下，坚持无产阶级专政下的继续革命，同阶级敌人斗，同错误路线斗，同错误思想斗，同天和地斗，在改造客观世界中改造自己的主观世界，不断用毛泽东思想武装自己。因此，他们心红眼亮，出最大的智慧，有坚定的革命精神，能克服一切困难，创造有利条件，使大寨大队的农业生产面貌大为改观。

农业学不学大寨，大不一样。无数事例表明，不学大寨，就生产抓生产，生产就上不去。学了大寨，抓了无产阶级政治，用革命统帅生产，人的精神面貌就会发生深刻的变化，农业生产面貌就完全改观了。

大寨大队所在的昔阳县，在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以前，受到刘少奇修正主义路线的干扰和破坏，没有认真开展农业学大寨的群众运动，农业生产发展十分缓慢。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中，昔阳县轰轰烈烈地认真开展了农业学大寨运动，抵制了林彪修正主义路线的干扰和破坏，全县人民战天斗地，重新安排山河，结果使全县土地面貌发生了极大变化，农业生产迅速发展。1971年，粮食总产量近二亿四千万斤，为文化大革命前最高年产量的三倍；卖给国家的商品粮达到八千万斤，比文化大革命前最高交售量增长十倍以上。

山东省农业生产条件较好的黄县，早在1956年粮食产量就上了《纲要》，但以后就一直停滞不前。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中，他们对照大寨，从路线上认识了过去的教训：光有好条件，不行。

社会主义生产过程中，贯穿着阶级斗争。不批判资本主义自发势力，不同小生产者的习惯势力作斗争，不用毛泽东思想武装干部和农民群众，社会主义就不能胜利。领导上路线一正，阶级斗争一抓，农业学大寨的群众运动广泛开展起来，1972年粮食产量就过了“长江”。

昔阳县和黄县农业学大寨的经验是：只要象大寨那样，坚定地执行党的基本路线，坚持无产阶级专政下的继续革命，坚持走社会主义道路，不断批判修正主义和资本主义，用毛泽东思想武装广大干部和社员群众，就会产生一种排山倒海的力量，什么人间困难都可以克服，什么人间奇迹都可以创造出来，不利的自然条件可以改造成为有利的条件，低产可以转化为高产，原来高产的可以更加高产。

现在，全国大寨式的县、社、队越来越多。低产变高产、高产更高产的地区大量涌现。黄河以北出现了一批亩产过“长江”的县；长江以南出现了亩产超千斤的省，以及亩产一千六百斤以上的县。北方历来多灾缺粮的冀、鲁、豫三省，实现了粮食自给有余，为扭转“南粮北调”作出了新的贡献。地处“世界屋脊”的西藏高原，一九七四年也实现了全区粮食自给。深入开展农业学大寨，让大寨之花开遍全国，必将进一步巩固农村社会主义阵地，加快农业生产的发展，使农业在我国国民经济中起到更大的基础作用。

## 第二节 工业是国民经济的主导

### 工业是主导的实质

农业是国民经济的基础，那末，工业在国民经济中又处于什么地位，有哪些作用呢？

在经济学说史上，有个重农学派。这个学派的人看到了农业的重要性，在批判了重商主义者那种认为财富来源于交换，特别是来源于对外贸易的错误观点以后，他们把关于剩余价值起源的研究从流通领域转到生产领域，这是一个进步。可是重农主义者却认为，只有农业劳动才创造财富，其他一切部门的劳动都只能改变物体的形态，不能使物体的数量有任何增加。他们还力图举例证明，如：纺织工人把棉花纺成纱，织成布；磨粉工人把小麦磨成面粉，都只是改变了物体的形态，丝毫也没有增加物体的数量。由此他们得出一个错误结论，只有农业部门的人才是生产阶级，而工业部门的人则是非生产阶级。

马克思在批判重农学派的基础上，揭示了无论工业劳动或农业劳动都是生产劳动，工业和农业都是物质生产部门。农业是国民经济的基础，说明了农业在国民经济中的重要性，但是农业的发展决不是孤立的，即使在工业没有从农业中独立出来以前，农业的发展也离不开工具的制造。马克思指出：“狩猎、捕渔、耕种，没有相应的工具是不行的。”<sup>①</sup>生产工具的制造和应用，不仅是使人类脱离动物界的决定性条件，而且对于包括农业在内的整个国民经济的发展都起着巨大的作用。人类社会生产工具的发展史证明，由石器工具发展为金属工具，社会生产就由狩猎、采集过渡到以种植业为主的农业；金属工具的继续改进，出现了手工业的迅速发展；手工工具发展为机械工具，工场手工业就过渡到大机器工业。所以，马克思曾经指出：“各种经济时代的区别，不在于生产什么，而在于怎样生产，用什么劳动资料生产。”<sup>②</sup>自从工业从农业

① 马克思：《资本论》第3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5卷，第713页。

② 马克思：《资本论》第1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第204页。

中分离出来形成独立部门，特别是当现代工业出现之后，工业对农业的作用，工业在国民经济中的作用就更加显著了。现代工业不仅以机器生产向社会提供大量的日用工业品，而且为农业和国民经济其他部门提供现代化的技术装备，促进农业的技术改造，促进整个国民经济的高速发展。

工业生产的一个重要的特征，就是它不仅生产消费品，而且生产机械性的劳动资料这种特殊的使用价值。这个特征决定了工业在国民经济中处于主导的地位。随着工业的发展，必然带动整个国民经济的现代化，增强国民经济技术改造的物质基础。

工业的发展要以农业为基础；而农业的发展，农业劳动生产率的提高，又离不开工业的主导作用。这正是国民经济中工业和农业的相互依存、相互促进、相互制约的辩证关系。

当我们一般地分析了工业和农业的关系以后，还需要进一步研究工业中的重工业和轻工业在国民经济中所处的不同地位和作用。

前面提到工业是国民经济的主导，这是就整个工业说的。其实，能够发挥这种作用的工业，自然是指能提供生产资料特别是能提供劳动资料的工业。不同的劳动资料，对不同时期的国民经济都曾经起过技术改造的作用，引导着国民经济的前进。而在劳动资料中，生产工具这一类“机械性的劳动资料”，作为“生产的骨骼系统和肌肉系统”比其他劳动资料“更能显示一个社会生产时代的具有决定意义的特征”<sup>①</sup>。在现代社会经济中，生产机械性劳动资料的工业基本上是重工业，例如：冶金、机械、电力、电子等工业，它们是为国民经济各部门提供“机械性的劳动资料”和其他现代化技术装备的工业。它们能

<sup>①</sup> 马克思：《资本论》第1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第204页。

够在以现代化技术改造农业、轻工业和国民经济其他部门的过程中，发挥决定性的作用。

在社会主义制度下，重工业在国民经济中的主导作用，可以得到更充分的发挥。这种主导作用表现为：

（一）重工业生产大量水利电力设备、化肥、农药和农业机械等产品支援农业，进行技术改造，使农业逐步实现机械化，变落后的农业为现代农业，促进农业劳动生产率的不断提高。

（二）重工业生产各种轻工业机械和轻工业原料，促进轻工业的技术改造和劳动生产率的不断提高，使轻工业为人民提供更多的生活资料，并且使轻工业相对地减少对农业原料的依赖。

（三）重工业还为手工业、交通运输业、建筑业和国防工业等国民经济部门提供现代化的技术装备，促进这些部门的技术改造和发展。

工业的主导作用要由重工业来体现，并不是说轻工业就不重要了。轻工业基本上是生产生活资料的工业，满足人们吃、穿、用的需要。因此，轻工业是在现代社会中人们维持劳动力再生产的一个不可缺少的工业部门。马克思说过：“和一个工人的劳动分为必要劳动和剩余劳动一样，工人阶级的全部劳动也可以这样划分：为工人阶级生产全部生活资料（包括为此所需的生产资料）的那部分，完成整个社会的必要劳动；工人阶级所有其余部分所完成的劳动，可以看作剩余劳动。”<sup>①</sup>马克思接着又指出：“一部分工业劳动也会物化在用作农业工人和非农业工人的必要消费资料的产品中。从社会的观点来看，把这种工业劳动看作剩余劳动，是错误的。工业劳动的一

<sup>①</sup> 马克思，《资本论》第3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5卷，第713页。

部分和农业劳动的必要部分一样也是必要劳动。”<sup>①</sup> 马克思所指的这部分工业劳动，基本上就是轻工业劳动。依据马克思关于把全社会劳动者的劳动，划分为必要劳动和剩余劳动的论述；轻工业和农业中的劳动者都是在为整个社会做必要劳动，轻工业和农业的发展对重工业的发展有着重要的促进作用。特别是因为轻工业投资少，投产快，资金周转快，所以，轻工业的生产过程作为创造价值的过程，能够在较短的时间内为国家提供较多的资金积累。毛主席十分重视轻工业在国民经济中的地位和作用，指出：“农业和轻工业发展了，重工业有了市场，有了资金，它就会更快地发展。”<sup>②</sup> 毛主席的这一论述，阐明了重工业的发展不仅依赖于农业，而且依赖于轻工业，指出了容易被人们所忽视的轻工业的重要作用。在国民经济中，只有农业、轻工业这些部门发展了，才能促使重工业更快地发展。另一方面，轻工业和农业的发展是相互补充的。农业生产的粮食、经济作物和其他农副产品，往往需要经过轻工业的加工，才能为工农业劳动者提供各种必需的生活资料。轻工业发展了，农业的基础作用将会更好地得到发挥。

### 社会主义工业化

由于资本主义国家经济发展的不平衡和帝国主义对殖民地半殖民地的奴役和掠夺，现代工业只是在少数几个主要的资本主义国家比较发达，世界上多数国家特别是殖民地半殖民地的工业都比较落后。这些工业落后国家的无产阶级在夺取政权以后面临的一项重大任务，就是要迅速发展现代工业，

① 马克思：《资本论》第3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5卷，第713—714页。

② 《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毛泽东著作选读》（甲种本），人民出版社1965年版，第362页。

实现社会主义工业化，以充分发挥工业在国民经济中的主导作用，建设一个具有现代农业、现代工业、现代国防和现代科学技术的强大的社会主义国家。

旧中国工业极端落后。一九四九年全国解放时，钢的年产量只有十五万八千吨，其他工业产品的生产也很落后。面对这样一个薄弱的工业基础，无产阶级在取得政权以后，迅速发展工业，实现社会主义工业化，就具有更大的迫切性。毛主席早就指出：“没有工业，便没有巩固的国防，便没有人民的福利，便没有国家的富强。”<sup>①</sup>

社会主义工业化的逐步实现，必然会提高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经济在整个国民经济中的比重，增强国营经济对整个国民经济的领导力量。社会主义工业化的发展，将在原来工业落后的地区加速发展工业，改变工业的不合理布局；与此同时，工人阶级的队伍将随同发展壮大起来，以利于加强工人阶级在全国的普遍领导。社会主义工业化的发展，可以充分发挥工业的主导作用，用先进技术装备农业和轻工业，促进农业和轻工业的发展，使劳动人民的物质文化生活水平逐步得到提高。社会主义工业化还是保证国家的经济独立、巩固国防的必不可少的条件。毛主席根据我国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实践的客观需要，在一九五三年亲自主持制定的党在过渡时期的总路线中，把“逐步实现国家的社会主义工业化”，规定为全党和全国人民必须努力实现的重大任务。

在我国实现社会主义工业化，就是要在全国建立一个以钢铁工业和机械工业为中心的、门类齐全、大中小型企业相结合、地区分布比较合理的社会主义工业体系。各协作区、各省

<sup>①</sup> 《论联合政府》。《毛泽东选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67年横排本，第981页。

都需要建立自己的工业体系。在每个协作区，在许多省的范围内，有计划、有步骤地建立起比较独立的、完整的、但情况各有不同的现代化的工业体系，这样，全国的工业体系就更强大了。

发展工业，实现工业化，走什么道路呢？有两条截然不同的道路：一条是“独立自主、自力更生”的道路，另一条是依赖外国、出卖主权或者掠夺外国的道路。

资本主义国家的工业化道路，以及刘少奇和林彪一伙妄图推行的卖国主义的道路，都是属于后一条道路。走这条道路的国家，要末在掠夺外国中暴发起来成为侵略成性的帝国主义，要末沦为帝国主义的附庸。在当代世界上，经济落后的国家，如果依靠帝国主义或社会帝国主义，根本不能实现社会主义工业化，根本谈不上什么“民富国强”，而只能引狼入室，沦为帝国主义或社会帝国主义的附庸或殖民地，别无他路。

坚持无产阶级专政的社会主义国家绝不会，也不可能走掠夺外国和出卖人民利益的道路去发展工业，只能走独立自主、自力更生地实现社会主义工业化的道路。

独立自主、自力更生地实现社会主义工业化，要求按照本国具体情况，依靠社会主义经济内部的积累，充分利用本国一切资源，依靠人民群众的创造力，实行一整套两条腿走路的方针，正确处理农业、轻工业和重工业的相互关系，有计划按比例地发展国民经济。毛主席指出：“这里所讲的工业化道路的问题，主要是指重工业、轻工业和农业的发展关系问题。我国的经济建设是以重工业为中心，这一点必须肯定。但是同时必须充分注意发展农业和轻工业。”“如果我们的农业能够有更大的发展，使轻工业相应地有更多的发展，这对于整个国民

经济会有好处。”<sup>①</sup>毛主席的指示，从理论上指明了社会主义工业化道路。坚持执行毛主席关于农、轻、重发展关系的理论、路线、方针，就是坚持走独立自主、自力更生地实现社会主义工业化的道路。

社会主义经济建设以重工业为中心，要实现社会主义工业化，当然要重点发展重工业。这样才能多快好省地建设社会主义，保障国家经济独立和国防安全，有力地同帝、修、反进行斗争。列宁指出：“不挽救重工业，不恢复重工业，我们就不能建成任何工业，而没有工业，我们就会灭亡而不成其为独立国家。”<sup>②</sup>

发展重工业有两种不同的办法：一种是不顾农业的基础水平，片面强调重工业，用少发展一些农业和轻工业的办法来发展重工业；另一种是在以农业为基础的方针的指导下发展重工业，用多发展一些农业和轻工业的办法来发展重工业。

前一种办法，片面地着重重工业，而忽视轻工业和农业的发展，必然会造成市场上消费品供应不足，货币不稳定，工业化所需要的劳动力和资金等也会发生困难。这种办法的后果是，人民不满意，重工业也不会真正搞好。这是一种少慢差费的办法，是一条错误的道路。

以农业为基础，用多发展一些农业和轻工业的办法来发展重工业，把重工业的发展建立在满足人民生活需要的基础上，情况就不同了。从当年来看，用在农业和轻工业方面的劳动力、资金、物资增多一些，用在重工业方面减少一些，重工业

<sup>①</sup> 《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毛泽东著作选读》（甲种本），人民出版社1965年版，第362页。

<sup>②</sup> 《俄国革命五周年和世界革命的前途》。《列宁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666页。

的发展速度似乎会慢一点。但是从长远的观点看，这样做必将更快地促进重工业的发展。就比例来说，投资的重点也还是重工业，不过农业和轻工业加重一些。农业、轻工业发展了，就能为重工业追加更多的劳动力和消费品，积累更多的资金，提供更广阔的市场。这里存在一个对重工业是真想还是假想，想得厉害还是不厉害的问题。如果是真想，想得厉害，就要坚定不移地确立以农业为基础的思想，加快农业和轻工业的发展。这样，就会给重工业和整个国民经济的迅速发展打下一个巩固的基础。这是一种多快好省的办法，是社会主义工业化唯一的正确的道路。

事实证明，遵循毛主席关于以农业为基础、工业为主导的发展国民经济的总方针，正确处理农、轻、重的关系，就能使这些物质资料生产部门相互促进；生活资料生产的增长转化为生产资料生产的发展，生产资料生产的发展又转化为生活资料生产的增长。

我国解放以来，在毛主席革命路线指引下，实现了国民经济的全面跃进，取得了工业建设的重大胜利，农、轻、重产值和它们在国民经济中的比例发生了巨大的变化。

从1950年到1973年，我国农业产值每年平均增长4.3%，轻工业产值每年平均增长11.6%，在农业、轻工业发展的基础上，重工业的产值每年平均增长18.6%，获得了更大的发展。

1949年，我国农业在国民经济总产值中的比重为70%，轻、重工业仅占30%，其中，重工业只占7.9%。到了1957年，轻、重工业比重提高到56.5%，其中重工业达到了27.3%。经过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以后的1973年，轻、重工业的比重提高到71%，其中重工业的比重上升到40%。

经过二十多年的建设，农、轻、重比例关系所发生巨大

变化，说明了我国社会主义工业化有了迅速的进展。过去没有的新的工业部门现在有了。过去自己不会设计和制造的许多重要的工业产品，现在能独立设计、制造了。由于新的工业部门的建立和技术力量的增强，设备和原材料的自给程度也大大提高：机器设备和钢材已基本自给；石油的产量不仅能够基本满足我国日益增长的需要，而且尚有剩余可供出口。工业的地区分布也发生了显著的变化：内地工业迅速发展，新的工业基地和新的工业城市陆续建立起来。

遵照毛主席的指示，周恩来总理在四届人大的政府工作报告中曾经提出，从第三个五年计划开始，我国国民经济的发展可以按两步来设想：第一步，用十五年时间，即在一九八〇年以前，建成一个独立的比较完整的工业体系和国民经济体系；第二步，在本世纪内，全面实现农业、工业、国防和科学技术的现代化，使我国国民经济走在世界的前列。我国社会主义工业化已经取得了巨大成就，但是同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的远大目标相比，还有相当大的距离。我们一定要沿着毛主席指引的社会主义工业化道路，继续奋斗，再用二十多年的时间，在本世纪内把我国建设成为社会主义的现代化强国。

### 工 业 学 大 庆

要充分发挥工业在国民经济中的主导作用，就必须实现社会主义工业化，而要实现社会主义工业化，要发展社会主义工业，也必须由革命来统帅。发展社会主义工业，正如发展任何其他事业一样，充满着两个阶级、两条道路、两条路线的斗争。不用革命来统帅生产，不用革命化来统帅工业化，就势必要走到邪路上去。大庆油田正是在工业战线上坚定地执行党的基本路线，用无产阶级政治统帅经济，高举“鞍钢宪法”的旗

帜，走我们自己工业发展道路的典型，是在两条路线斗争中按照毛主席的无产阶级革命路线，发扬独立自主，自力更生，艰苦奋斗，勤俭建国的革命精神，多快好省地建设社会主义工业的样板。因此，要发展社会主义工业，就必须响应毛主席的伟大号召，深入开展“工业学大庆”的群众运动。

大庆油田所在地原来是一大片茫茫荒野。当苏修叛徒集团一九六〇年背信弃义，撕毁合同，停止向我国供应石油，妄图破坏我国社会主义建设事业的紧急时刻，几万名开发油田的职工怀着满腔怒火，来到这里，“头顶青天，脚踩荒原”，立誓要拿下这块大油田，粉碎苏修的恶毒阴谋。当时，天寒地冻，一无房屋，二无床铺，连锅灶用具也很不够。几十台大钻机在草原上一下子摆开了，可是设备不齐全，不配套，汽车、吊车很不足，道路泥泞，供水供电设备更不够。在这样困难的条件下，英雄的大庆工人提出“拿下大油田，气死帝、修、反”的战斗口号，坚持无产阶级政治挂帅，刻苦学习毛主席的《实践论》和《矛盾论》，用马克思主义、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武装自己的头脑，高举“鞍钢宪法”的旗帜，同天斗，同地斗，同阶级敌人斗。大庆工人坚持毛主席的无产阶级革命路线，粉碎了刘少奇修正主义路线的干扰，坚持对资产阶级的全面专政，发扬自力更生，艰苦奋斗的革命精神，仅仅在三年多一点的时间里，就高速度、高质量地建起了我国第一流的大油田，使我国石油产品在一九六三年做到基本自给。大庆工人还进行了大量的科学的研究，解决了世界油田开发史上的几个重大技术难题。大庆工人根据毛主席勤俭办企业的教导，在一九六三年就收回了国家的全部投资。由毛泽东思想哺育起来的“铁人精神”，始终激励着大庆工人阶级在自力更生的道路上阔步前进。一九六六年以來，大庆原油产量以平均每年递增百分之三十一的速度跃进。

一九七四年以来，大庆工人深入批判林彪和孔老二鼓吹的“天才论”和“上智下愚”的唯心史观，发挥出巨大的干劲、智慧和创造力，整个油田革命和生产呈现出一派热气腾腾的大好形势。就原油产量来说，一九七四年的一个大庆，等于文化大革命前的五个大庆。

工业学大庆，同农业学大寨一样，最根本的是坚持无产阶级政治挂帅，贯彻执行党的基本路线，坚持社会主义方向。工厂企业中存在着各种矛盾，但其中主要的、起决定作用的是两个阶级、两条道路的矛盾。大庆的经验证明，只要坚持党的基本路线，抓好上层建筑领域里的社会主义革命，注意解决生产关系方面的问题，用无产阶级政治统帅经济，坚决依靠群众，把无产阶级专政的任务落实到基层，是使工厂企业沿着社会主义道路不断前进的根本保证。

开滦煤矿是一个百年老矿，是工业学大庆的典型单位。这个矿用老眼光来看，早就应该报废了，但是，这个矿的工人却不是这样想的。他们艰苦奋斗，探索出了进一步开采这个煤矿的新途径，使这个百年老矿恢复了青春，从1968年以来实现了连年大幅度增产。象开滦这样一个老矿，为什么能不断发展，阔步前进？最根本的经验，就是学习大庆，坚持党的基本路线，全心全意地依靠工人阶级，大搞群众运动。1974年，这个矿的广大干部和工人群众在批林批孔运动中，进一步提高了思想觉悟，工业学大庆的群众运动更加深入地开展。纵横百里的矿区，呈现一派生机勃勃景象。1974年，创造了近三十次全国、全矿区和各矿历史上的煤炭生产新纪录，使原煤产量提前一个月完成了国家计划。

上海第五钢铁厂也是工业学大庆的典型单位。这个厂是在1958年建成的优质合金钢厂，设备和技术条件都比较好，曾经为发展我国的钢铁工业作出过贡献。但是，由于刘少奇一伙修正主义路线的干扰，这个厂从1961年以后，钢产量长期徘徊不前。无

产阶级文化大革命中，广大职工和干部认真学习党的基本路线，深入开展工业学大庆的群众运动，批判刘少奇一伙破坏我国钢铁工业发展的罪行。他们大破“唯生产力论”，坚持无产阶级专政下的继续革命；大破“领导高明论”，坚持走群众路线；大破“生产到顶论”，大搞技术革新，大挖生产潜力。结果，这个厂很快就变了样，革新成功了“一步炼钢法”，创造了快速炼钢和真空冶炼等新工艺，大大缩短了冶炼时间，结束了长期徘徊的旧局面，跨入了生产大幅度上升的新境界。1974年，上钢五厂深入开展了批林批孔运动，工人中马克思主义理论队伍茁壮成长，极大地激励了广大群众的社会主义积极性，革命和生产蒸蒸日上。从1966年到1974年，钢产量增加了一倍多，钢材产量增加了两倍，钢材品种规格增加了七倍多。

毛主席关于“工业学大庆”的伟大号召，为我国的工业发展指明了方向。在这个伟大号召下，我国工人阶级高举无产阶级专政下继续革命的旗帜，自力更生，奋发图强，迅速地改变着我国工业的面貌。现在，全国各地都有自己的大庆式的工业企业。大庆精神正在全国各地开花结果。进一步开展工业学大庆的群众运动，必将加快我国社会主义工业化的步伐，一定能够在本世纪内全面实现农业、工业、国防和科学技术的现代化，使我国国民经济走在世界的前列。

### 第三节 社会主义工业和农业 结合的方式

#### 社会主义工农业结合的二重性

任何社会，都有一个工业和农业的结合问题，只是在不同的生产关系下，工业和农业结合的方式不同罢了。那末，在社会主义生产关系下，工业和农业的结合，采取的是什么方式

呢，我们了解它的结合方式，有什么理论的和现实的意义呢？

社会主义生产关系，决定了社会主义工业和农业的结合，已不同于资本主义生产关系下工业和农业的结合，因为，社会主义的工业生产和农业生产已经是直接的社会生产了，工农业的结合是根据满足国家和人民的需要，通过国民经济计划来实现的。这样的结合是直接的生产结合，这同在未来的共产主义社会中，工业和农业也将通过统一的社会中心制订的经济计划直接结合起来，有相同之处。所以，社会主义的工业和农业的结合已经具有共产主义因素了。这是一方面。另一方面，社会主义生产关系又决定了社会主义工业和农业的结合，不同于共产主义生产关系下工业和农业的结合，因为，社会主义工业生产和农业生产还是不同程度的商品生产，工农业的结合还需要通过货币交换来实现，也就是说，在工农业结合中还存在着资产阶级法权。就这一方面来说，社会主义工农业的结合，又还有旧社会的痕迹。社会主义工农业结合的这种二重性，是社会主义生产的二重性的反映。

在人类社会的历史上，工业和农业的结合曾经采取过多种方式。在原始公社经济中，手工业直接从属于农业，纺、织、工具和日用器皿制造之类的生产是当作农业的副业来进行的。这可以说是一种原始方式的农业和工业的结合，两者原来就是一体。随着社会生产力的发展，引起了社会分工，出现了私有制，工业和农业在原始公社经济中的这种原始的直接结合方式开始解体，手工业从农业中分离出来了。从这时起，工业和农业的结合便开始采取了通过货币交换这种迂回的方式。这是工业和农业分离，进而发展为对立的标志。

工业和农业的分离过程，在奴隶社会和封建社会漫长的历史中缓慢地进行着。但是，当农业还主要是农民的个体生

产，工业还主要是家庭手工生产的时候，农业和手工业之间的那种原始的直接结合的纽带，始终没有完全割断。资本主义机器大工业和同这种生产力相适应的资本主义生产关系的发展，彻底摧毁了个体农业和个体手工业，终于把工业和农业的原始的直接结合的纽带完全撕断了，工业和农业的结合完全采取了迂回曲折的、眼花缭乱的货币交换方式。资产阶级采取这种方式，造成和扩大了工农业产品价格的“剪刀差”，加紧了对农业的剥削，使工业剥削农业、城市剥削乡村的对抗性矛盾发展到了极端尖锐化的程度。这样，资本主义制度走向它的反面的时代就开始到来了。马克思指出，“资本主义生产方式同时为一种新的更高级的综合”，“创造了物质前提”<sup>①</sup>。马克思预言的工业和农业“新的更高级的综合”，指的就是在资本主义制度被消灭以后，建立在生产资料公有制和社会化生产基础上的新型的工农业关系。这种社会化生产的物质前提，在资本主义社会已经具有了。但是，它的社会经济前提，即生产资料公有制和建立在公有制基础上的社会对工业生产和农业生产的计划调节，则只有在无产阶级夺取政权以后才能产生。因此，马克思和恩格斯规定无产阶级在夺取政权以后，在无产阶级专政下要实现的重大任务之一，就是：“把农业和工业结合起来，促使城乡之间的对立逐步消灭。”<sup>②</sup> 在社会主义社会，由于实行了社会主义公有制，工业剥削农业、城市剥削乡村这种工业和农业的矛盾对抗性消失了。这就有可能通过国民经济计划，在生产领域里直接把工业和农业结合起来，使社会主义农业有计划地生产工业发展所需要的粮食、副

① 马克思：《资本论》第1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第552页。

② 《共产党宣言》。《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273页。

食品和原料，使社会主义工业有计划地生产农村所需要的各種日用工业品和发展农业所需要的化肥、农药和各种农业机器设备。工农业这种直接结合，表现为工农业之间互相支援、互相促进的社会主义的新型关系。

私有制出现以后工业和农业的分离，是对原始公社经济中那种工业和农业的直接结合的否定。在社会主义生产关系下，工业和农业又重新直接结合起来，则是对资本主义社会工业和农业的分离的否定。这是更高阶段上的否定。社会主义生产关系下的工业和农业的结合，是在社会主义公有制基础上，在工农业生产现代化的条件下，在整个国民经济范围内通过计划进行的结合。在社会主义历史时期，工农业之间还存在着本质差别，还分别建立在两种社会主义公有制的基础上，这种新型的工农业直接结合还是在商品制度下实现的。这是新事物中的旧残余，还不是充分成熟的共产主义生产关系下工农业的直接结合。我们认识到社会主义社会工农业结合的这种二重性，就会自觉地创造条件，为使工农业的直接结合逐步地摆脱旧社会的痕迹而努力。

### 工农业结合过程中的矛盾和斗争

社会主义的工农业结合的二重性，决定了工农业结合的过程，是一个矛盾和斗争的过程。所谓工农业结合，最关键的就是按照农业、轻工业和重工业的次序，安排国民经济计划。农业必须放在首位，其次就是轻工业。农业、轻工业安排好了，再安排重工业，重工业就有了基础。按照农、轻、重的次序来安排国民经济，并不是说在资金和物资的分配上要使农业和轻工业占最大的比重，而是说要首先保证农业和轻工业的需要，然后根据农业和轻工业的状况，来安排重工业。这样的

计划安排，可以保证工农业的结合充分发挥相互促进的作用。以农、轻、重为序，不仅是全国范围的计划工作的指针，也是省、市、县各级计划工作的指针。

我国冀、鲁、豫三省在工农业结合方面的显著成效，正是贯彻了按农、轻、重为序安排国民经济的结果。这三个省按照农、轻、重的次序，坚持把发展农业放在首位，在资金、物资、劳动力的计划安排上，首先保证农业和轻工业的需要，下功夫抓农业，抓支援农业的工业。农业上去了，支援农业的工业上去了，整个工业也就上去了。这三个省过去一直多灾缺粮，现在粮食已经自给有余；本来没有多少工业，现在钢铁工业、机械工业、煤炭工业都有了很大发展。在三个省的范围内，差不多县县都有小型化肥厂、农机厂和水泥厂等。三个省的柴油机、拖拉机和载重汽车的产量比文化大革命以前增长了几倍，甚至几十倍。

河北省遵化县自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以来，始终把农业放在首位，在县办、社办、队办的工业中发扬“穷棒子”精神。首先办了一批适合当地情况的投资少、建设时间短、收效快的轻工业企业，既为城乡人民提供了各种生活用品，又积累了资金，有力地促进了为农业服务的地方小型重工业企业，如小矿山、小钢铁、小煤炭、小水泥、小化肥、小机械、小化工等厂矿企业的发展。遵化县总结他们处理农、轻、重关系的经验是：“以粮为纲，多种经营；以副养机，以机促农；以轻促重，以重支农”。结果，全县的工业和农业都有了较快的发展：粮食亩产在1970年跨过了“黄河”。1971年全县林、牧、副、渔等多种经营的收入达一千八百三十万元，占农副业总收入的25%。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以来（1966—1971年）全县每年平均向国家交售粮食九千六百万斤，皮棉一千万斤，花生四百万斤。1971年全县已办起小型的轻、重工业企业一百一十个，加速了全县农业机械化的进程。

社会主义工业和农业的结合，又是在商品制度下的结合，因而作为商品生产规律的价值规律，对工农业生产必然要发

生影响。正确地利用商品、货币、价值、价格等范畴，对工农业生产的结合将会起到积极的作用。但是，价值规律和同它相联系的范畴，是私有经济的产物，是资产阶级法权的体现，如果不对它可能带来的危害加以限制，就将导致工农对立、城乡对立。因此，对于同商品制度相联系的一系列工农业结合过程中发生的矛盾，需要正确处理。处理不好，工业和农业的结合就会离开社会主义的轨道。

在社会主义工业和农业的结合过程中，工业品和农业品价格上的“剪刀差”，是资本主义商品制度遗留下来的。它反映的是一种不等价的交换关系。在社会主义基本经济规律的作用下，这种“剪刀差”是会不断缩小的。但是要彻底消灭，却需要一个较长的历史过程。“剪刀差”的存在，表明了工农之间的一种在根本利益一致基础上的矛盾。新老资产阶级分子为要颠覆无产阶级专政，往往要扩大这种“剪刀差”，来破坏社会主义工业和农业的结合，破坏工农联盟。我们要反其道而行之，积极地创造条件，逐步缩小以至最后消灭这种“剪刀差”。

要使社会主义工业和农业能够得到正确结合，还要安排好国家收购的各项农副产品之间的比价关系。比价安排不适当，就会影响集体经济按照国家计划组织生产的积极性，从而也会影响工业和农业的结合。

充分发挥工业的主导作用，使工业和农业能够正确地结合起来，除了坚决地把工业发展的方向转到以农业为基础的轨道上来以外，还要求尽力做到提高工业的劳动生产率，降低支援农业产品的生产成本，以降低支援农业产品的价格。这样做，将有利于推动农业生产的发展。农业生产发展了，工业就会更快地发展。相反，支援农业的产品的劳动生产率低，生产成本高，或者追求利润，提高销售价格，那末，农业集体经济就

会买不起它；即使买得起，也会由于支付的费用过多，而出现增产不增收的现象。这样就会妨碍工业和农业在社会主义轨道上的直接结合。

在社会主义工业和农业的结合过程中，无产阶级同资产阶级的斗争是很尖锐的。在社会主义社会，工农结合要利用货币交换关系，而货币交换关系正是产生新的资产阶级分子的土壤。由于资产阶级的影响，由于资产阶级法权的存在，由于小生产者的习惯势力，必然会一批又一批地产生新的资产阶级分子。新老资产阶级分子总是要利用工农业之间的货币交换关系，进行投机贩卖，从中牟取暴利。对于这种资本主义活动必须给予打击；对于工农结合过程中的资产阶级法权，必须加以限制；对于小生产者的自发势力必须进行批判。这样，才能保障工农之间的交流活动始终坚持社会主义的方向。

### 实质是路线问题、工农联盟问题

社会主义国民经济中工农业的结合问题，不仅是这两个主要物质生产部门相互交换产品和有关国民经济发展的 问题，更重要的是这两个部门在生产中的人和人之间的相互关系问题。工业和农业的结合问题，实质上是工人和农民两大劳动阶级的关系问题。

毛主席在全国解放前夕指出，“城乡必须兼顾，必须使城市工作和乡村工作，使工人和农民，使工业和农业，紧密地联系起来。”<sup>①</sup>可见，工业和农业的结合，是无产阶级掌握政权以后面临的重大政治问题。

<sup>①</sup> 《在中国共产党第七届中央委员会第二次全体会议上的报告》。《毛泽东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67年横排本，第1317页。

我国是以工人阶级为领导、以工农联盟为基础的无产阶级专政的社会主义国家，我国又是一个农村人口占全国人口百分之八十以上的国家，农业的状况如何，农民的情况如何，对于我国的经济发展和政权的巩固关系极大。农业问题和农民问题，从来就是我国革命和建设的重大问题。

毛主席总结了我国社会主义历史时期的新经验，不断发展了工农业相结合的理论。一九五八年，毛主席提出了“鼓足干劲，力争上游，多快好省地建设社会主义”的总路线，把在优先发展重工业条件下，实行工业和农业同时并举，重工业和轻工业同时并举，列为总路线的基本点之一。一九六二年，毛主席又提出了以农业为基础、工业为主导的发展国民经济的总方针。从我国社会主义建设的历史来看，坚持贯彻执行这个总方针，从发展农业着手来开展国民经济的建设，按照农业、轻工业、重工业的次序来安排国民经济发展计划，工业和农业的关系就比较协调，工业、农业和整个国民经济就能迅速发展。背离了这个方针，不注意充分利用和发挥农业的基础作用和工业的主导作用，工业和农业的发展，工人和农民的联盟关系，都会受到影响。

在社会主义社会，工业和农业、城市和乡村之间还存在着本质差别。这个差别不消灭，资产阶级法权就不能消灭，资产阶级分子就还有产生的土壤。要缩小工农差别和城乡差别，首先必须重视农业，重视农民，重视工业支援农业、帮助农业的发展。因此，以农业为基础，工业为主导，做好工业和农业的结合工作，不只是一个经济问题，首先是一个政治问题、路线问题，是关系到贯彻执行党的基本路线的重大问题。

长期以来，以农业为基础、工业为主导的方针，受到刘少奇、林彪一伙的干扰和破坏。刘少奇之流大肆散布“工业多的

地方搞农业是不务正业”等谬论，推行一条“重工轻农”、“以工挤农”的修正主义路线，把发展工业和发展农业割裂开来，打击工业比重较大地区发展农业的积极性，妄图以此来削弱国民经济的基础，破坏我国的社会主义建设和工农联盟。林彪反党集团极端鄙视农业和农民，竟然诬蔑知识青年上山下乡是“变相劳改”，诬蔑农民“缺吃少穿”，煽动农民“吃光分光”，妄图瓦解社会主义集体经济，使资本主义在农村复辟。

我国两条路线斗争的实践告诉我们，把农业和工业的发展关系提到理论、路线的高度来认识，才能识别和战胜修正主义路线，才有可能正确处理工业和农业的关系，工人和农民的关系。

在社会主义制度下工人和农民的根本利益是一致的。“社会主义完全能够满足两者的利益。”所以，工人阶级和劳动农民“可以成为‘真诚的联合’，真诚的联盟”<sup>①</sup>。社会主义工业和农业的关系，是一种新型的相互支援、共同发展的关系。这种关系反映了社会主义城市和乡村的本质差别逐步消灭的趋势，反映了以工人阶级为领导的工农联盟的巩固和发展。社会主义工业和农业的相互支援，工人阶级教育和引导农民走社会主义道路，迅速实现农业机械化，必将为工业和农业、城市和乡村、工人和农民的本质差别逐步缩小以至最终消灭创造条件。

苏修社会帝国主义为了对外侵略扩张，对内镇压人民，疯狂推行希特勒的“要大炮不要黄油”的政策，加速国民经济军事化。为此，它必然要横征暴敛，通过高征购、增加农民税负和提高工业品价格、压低农产品价格等途径，对苏联农民进行残酷的剥夺。苏修梦想在剥夺农民、剥夺全体劳动人民的基

<sup>①</sup> 《工人同被剥削劳动农民的联盟》。《列宁全集》第26卷，第311页。

础上建立起一个新的称霸世界的帝国。这样做的结果现在已经很明显了：工业和农业的直接结合遭到破坏，已恢复到按照资本主义的那种方式结合了。这种结合方式必然使农业遭受到严重的破坏，使城乡对立日益加剧，使包括广大农民在内的苏联人民的反抗日益增强；这种现象，预示着苏修社会主义制度就要解体了。

因此，能不能正确认识和处理农业和工业的发展关系，是一个极其重要的问题。在这个问题上，始终存在着马克思主义路线和修正主义路线的斗争。正确处理农业和工业的发展关系问题，实质就是巩固工人阶级领导权的问题，是巩固工人阶级同农民的联盟问题，是工人阶级同资产阶级争夺农民的问题，是社会主义制度下阶级斗争的新问题。

## 第八章 社会主义制度下的节约和经济核算制

### 第一节 社会主义制度下的节约

#### 节约是社会主义的经济原则

社会主义生产过程，既是一个直接社会劳动过程，又是一个价值创造过程，因此，它就有一个有计划地分配劳动时间并力求节约劳动时间的问题。这一章将着重研究社会主义制度下劳动时间的节约，以及为实现节约而进行的经济核算和有关经济核算制方面的问题。

所谓节约，是指人力、物力、财力的节省。人力的节省是活劳动的节约，物力的节省是物化劳动的节约，而财力的节省则是活劳动和物化劳动节约的货币表现。一切节约，都可以归结为劳动时间的节约。它对于一切社会生产的发展，尤其是对于社会主义生产的发展有重要的作用。马克思指出：“无论是个人，无论是社会，其发展、需求和活动的全而性，都是由节约时间来决定的。一切节省，归根到底都归结为时间的节省。每个人应当合理地支配自己的时间，以便获得应当具备的各方面方面的知识或者满足对他的活动的各种要求，同样的，社会也应当适当地支配自己的时间，以便达到那种适应于它的整个要求的生产。因此，节省时间以及在各个生产部门中有

计划地分配劳动时间，就成了以集体生产为基础的首要的经济规律。这甚至是极其高级的规律。”①

节约劳动时间是社会主义经济发展的客观规律。因此，在社会主义建设中，就必须把节约看作是一项重要的社会主义经济原则。在生产建设中尽可能地节约人力、物力、财力，就可以扩大社会主义积累，扩大再生产的规模，不断增加社会主义生产。在国家机关、部队、学校、人民团体等一切非生产性单位中厉行节约，尽可能地减少国家财政支出，能够使国家有更多的资金用于经济建设，也同样可以促进社会主义社会生产的增长。社会主义国家依靠增产节约、开源节流，积累起大量的资金和物资，就能够加快社会主义建设的速度，使国家和人民不断增长的需要得到更好的满足。

我国是一个大国，但经济还比较落后。为了早日把我国建设成为一个具有现代农业、现代工业、现代国防和现代科学技术的社会主义强国，厉行节约具有重大的意义。毛主席指出：“我们要进行大规模的建设，但是我国还是一个很穷的国家，这是一个矛盾。全面地持久地厉行节约，就是解决这个矛盾的一个方法。”② 劳动群众说得好：“只勤不俭，白白苦干。”只有既勤又俭，才能使劳动群众创造的财富最大限度地发挥作用，才能早日把我国建设成为一个强大的社会主义国家。同时，我国对外承担着国际主义的义务，也只有在国内各方面多节约一点，才能为世界革命多贡献一分力量。

社会主义社会厉行节约，不但在经济上有重大意义，在政治上也有重大意义。它可以培养无产阶级勤俭朴素、艰苦奋

① 马克思：《1857—1858年经济学手稿之一〈货币论〉》。转引自《马克思、恩格斯、列宁、斯大林论共产主义社会》，人民出版社1958年版，第67页。

② 《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毛泽东著作选读》（甲种本），人民出版社1965年版，第360页。

斗的优良作风，有利于巩固无产阶级专政。追求享受、贪图安逸、铺张浪费，是资产阶级的腐败习气。刘少奇、林彪一伙同他们的祖师爷孔老二一样，都是一些“四体不勤，五谷不分”的人，挥霍浪费是他们的反动阶级的本性。他们反对毛主席制定的“勤俭建国”的方针，在基本建设工作中，追求的是“大、洋、全”；在物资管理上名为“宽打窄用”，实际是“宽打宽用”。他们的罪恶目的就是妄图腐蚀革命队伍中那些意志不坚定的人，挥霍国家资财，挖社会主义墙脚，破坏无产阶级专政，复辟资本主义。因此，厉行节约，反对浪费，不但在经济上能够加快社会主义建设的步伐，而且是从政治上对刘少奇、林彪之流的修正主义路线的有力斗争，也是思想上对旧的传统观念和旧的习惯势力的批判。正是因为节约有着这样重大的意义，所以，毛主席说：“节约是社会主义经济的基本原则之一。”<sup>①</sup> 厉行节约是社会主义国家的一个长期方针，不是一时之计。我们要按照毛主席的教导，“勤俭办工厂，勤俭办商店，勤俭办一切国营事业和合作事业，勤俭办一切其他事业，什么事情都应当执行勤俭的原则。”<sup>②</sup>

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的发展客观上要求厉行节约，而社会主义制度则为厉行节约提供了巨大的可能性。在社会主义社会，建立了生产资料社会主义公有制，劳动人民成为国家和社会主义经济的主人，节约同劳动人民的利益是根本一致的。在党的思想和政治路线教育下，劳动人民厉行节约的自觉性日益提高，形成了广泛的群众运动。同时，由于实行了国民经济计划化，在全国范围内统一组织生产和流通，节约原则不仅能够在各个企业内得到贯彻，而且，通过国家的计划领导和社

<sup>①②</sup> 毛主席：《勤俭办社》一文按语。《中国农村的社会主义高潮》上册，第16页。

社会主义协作，能够贯彻到整个国民经济中去，使人力、物力、财力在全社会范围内得到最充分、最合理的利用。

社会主义制度虽然为厉行节约提供了巨大的客观可能性，但是，要把这种客观可能变为现实，必须在社会主义生产过程中，经常地同资产阶级铺张浪费的腐朽思想进行斗争，反对浪费，反对同浪费有着密切联系的官僚主义和贪污盗窃，开展对资产阶级的批判、对修正主义路线的批判，逐步地将这些旧社会遗留下来的污毒清洗干净。加强思想和政治路线教育，确立勤俭建国、艰苦奋斗的思想，提高干部和群众厉行节约的自觉性，是贯彻勤俭办企业方针的根本保证。

要使社会主义制度下厉行节约的客观可能性变为现实性，还要求把思想政治工作同细致的经济工作结合起来，要求有一定的制度来加以保证。为此，就必须在整个国民经济和各个企业中加强经济核算，对社会主义企业实行经济核算制的管理。

#### 经济核算是厉行节约的重要手段

经济核算是生产发展的产物。社会生产发展到一定阶段，就会产生对生产耗费和生产成果加以记录、计算和对比的需要。这种对生产过程(或经营过程)中的生产耗费和生产成果进行记录、计算、分析和对比的活动，叫做经济核算，也就是通常所说的簿记或算账。在个体生产者那里，这种核算往往只在生产者本人头脑里进行，是比较简单的。生产过程愈是社会化，经济核算的重要性也愈是增大。马克思指出：“簿记对资本主义生产，比对手工业和农民的分散生产更为必要，对公有生产，比对资本主义生产更为必要。”<sup>①</sup>

<sup>①</sup> 马克思：《资本论》第2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4卷，第152页。

经济核算对于资本主义生产和社会主义生产虽然都是必要的，但由于生产资料所有制的性质不同，经济核算的目的、范围和活动方式也就截然不同。

在资本主义私有制条件下，经济核算受资本主义基本经济规律的支配。资本主义生产的目的是为了实现价值增殖，即剥削工人所创造的剩余价值。资本主义经济核算总是服从于资本主义生产这一目的，务求以最小的资本支出，去获得最大的剩余价值。譬如，新技术、新工艺的采用，可以节约原材料，提高劳动生产率，也就是说，可以节约物化劳动和活劳动，可以节约劳动时间。可是，这只有在它能够给资本家带来更多的剩余价值的情况下，才会被采用。如果说，多雇佣一些廉价劳动力，比采用新技术、新工艺更能节约资本支出，替资本家带来更多的剩余价值，那末，尽管新技术、新工艺可以节约劳动时间，资本家也不会去采用它。这种情况说明：“资本主义生产对已经实现的、物化在商品中的劳动，是异常节约的。相反地，它对人，对活劳动的浪费，却大大超过任何别的生产方式，它不仅浪费血和肉，而且也浪费神经和大脑。”<sup>①</sup>因此，资本主义企业内部的节约，实质是加强对雇佣劳动的剥削。特别是，就整个资本主义社会来看，由于生产的无政府状态，存在着大量浪费现象，更不可能有什么节约。周期爆发的资本主义经济危机，使社会生产下降，失业人数增加，大批的劳动力和生产设备被闲置起来，劳动所创造的物质财富被大量地销毁掉。所以，马克思说：“资本主义生产方式迫使单个企业实行节约，但是它的无政府状态的竞争制度却造成社会生产资料和劳动力的最大的浪费”<sup>②</sup>。资本主义制度所造成的这种大

① 马克思：《资本论》第3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5卷，第105页。

② 马克思：《资本论》第1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第579页。

量浪费，是不可避免的。因此，在资本主义社会，经济核算受到资本主义基本经济规律的支配，个别企业生产中劳动时间的节约同整个社会活劳动和物化劳动的巨大浪费必然同时并存。这种矛盾，在资本主义制度下，是无法得到解决的。

在生产资料社会主义公有制条件下，经济核算受到社会主义基本经济规律的支配。社会主义生产的目的是为无产阶级和全体劳动人民的利益服务，是为了满足国家和人民不断增长的需要。社会主义经济核算，通过实现劳动时间的节约，促使社会主义生产不断地增长，就能够更好地服务于社会主义生产的目的。同时，社会主义经济核算，不仅能够在各个企业内部进行，而且，由于存在着生产资料的社会主义公有制，能够在整个国民经济范围内进行，这就使得人力、物力和财力有可能在全社会范围内得到充分合理的利用，从而更好地实现节约，更多地、更好地满足国家和人民的需要。

社会主义经济核算作为厉行节约的手段，要求实现全面节约，也就是要坚持社会主义生产多快好省地全面发展。多快好省这几个方面，是相互促进、相互制约的。合理地节约人力、物力和财力，可以把节省下来的劳动力和生产资料用于扩大生产规模，增加新的生产能力。改革产品和工程的不合理设计，减少不必要的工序和工艺，可以缩短产品生产和工程建设的时间，这样既减少了活劳动和物化劳动的耗费，又加快了产品生产和工程建设的速度。合理选用原材料，用价格低、质量高的原材料，来代替价格高、质量差的原材料，就能既减少生产费用，又提高产品和工程的质量。多快好省之间客观上存在着的这种统一性，证明那种把多快好省绝对地对立起来的观点，是错误的。如果片面地追求人工和物料的节省，或不适当当地减少生产技术措施费用，那末，花费了人力物力，并不

能创造出适合社会需要的使用价值。这样，不仅不能又多又快又好，而且实际上也不是省，反而是很大的浪费。

社会主义经济核算作为全面节约、多快好省地发展社会主义经济的手段，是依靠广大劳动群众的自觉活动来实现的。由于社会主义经济核算同劳动群众的根本利益相一致，因而社会主义企业中的经济核算，不仅是专业人员的工作，而且是广大群众自觉参加的一项经济活动。我国社会主义企业中的班组核算、经济监督组织和经济活动分析会议，便是群众当家理财、进行经济核算的一些重要形式。

劳动群众参加企业的经济核算活动，是社会主义公有制所要求的，是社会主义制度优越性的表现。劳动群众对生产过程最熟悉，他们长年累月战斗在生产第一线，对于自己那部分工作的状况最清楚，对增产节约最有发言权。在工厂企业中，工人参加班组核算，参加车间和全厂的经济活动分析，以主人身份当家理财，不但可以使经济核算发挥更大的作用，推动增产节约运动更迅速地发展，而且可以督促企业领导按照党的路线、方针和政策办事，使企业沿着社会主义道路健康地前进。

社会主义经济核算在依靠劳动群众的同时，也要求注意发挥专业人员的作用，把群众核算和专业核算结合起来。专业核算人员同企业各车间、各班组进行接触，对企业经济活动的全面情况比较了解。因此，劳动群众同专业人员结合在一起，就有利于实现全而节约，推动社会主义经济多快好省地不断向前发展。

## 第二节 社会主义经济核算制

经济核算制是管理社会主义企业的经济制度

社会主义社会的历史告诉我们，对于社会主义国营企业的管理，先后曾采用过两种制度：一种是，国家对国营企业（主要是工业）采取全部集中管理的供给制的办法，即工厂需要的生产资料和一切生产费用，根据实际需要，都由国家供给，产品归国家统一分配。苏联在战时共产主义时期曾经实行过这种管理制度。它对于保障当时革命战争的供给，起过积极作用。但是这同和平时期开展大规模的社会主义建设，同社会主义经济发展的特点是不适应的，它不利于充分调动企业改善经营管理的积极性。所以，苏联在转入新经济政策时期以后，就根据列宁的倡导，逐步改行了另一种管理制度，即经济核算制的管理制度。列宁明确指出，经济核算制应当是经营所有国营企业的基础。在我国革命战争时期的革命根据地，对社会主义性质的公营经济也曾实行过供给制的管理制度。一九四二年以后，一切农工畜运商业开始实行企业化，逐步改行经济核算制。全国解放以后，政务院立即颁发有关条例，对国营企业逐步清产核资，全面推行了经济核算制的管理。

那末，什么是经济核算制呢？简单说来，经济核算制，就是一种既保证国家的统一领导，又给予企业以相对独立经营的经济管理制度。这种经济管理制度，是同商品制度联系着的。经济核算制管理既要求社会主义企业按照国家计划组织生产，对生产过程中消耗掉的东西，从实物形态上得到补偿；又要求使用货币来比较经济活动的消耗和成果，用企业本身的收入来抵付支出，从价值形态上得到补偿，并保证向国家

上交赢利（包括利润和税金）。

经济核算制作为有计划地管理社会主义企业的一种制度，反映着国家和企业以及企业和企业之间一定的相互关系。下面我们分别来研究这些关系。

（一）国家和企业的经济关系。这是一种国家统一领导同企业分散经营相结合的关系。毛主席早在一九四二年指示所有公营经济建立经济核算制的时候，就提出了“统一领导，分散经营”的原则。统一领导，就是企业在党和国家的领导下，做到统一认识，统一政策，统一计划，统一指挥，统一行动，全面地完成或超额完成国家的计划；分散经营，就是企业运用国家拨给的生产资金，按照国家布置的计划任务，来组织生产、供应和销售活动。每一个国营企业在经营上具有相对独立性，各自计算盈亏，依靠企业本身的收入来补偿支出，并为国家提供积累。国家统一领导下的企业分散经营，一方面要求企业加强经济核算，保证完成国家计划；另一方面国家也要为企业生产经营创造必要的条件，如生产计划的及时下达，组织好原材料的供应和生产的协作等等。国家对企业实行经济核算制的管理，既保证了国家对企业的集中统一的领导，又有利于发挥企业的社会主义经营积极性。它一方面避免了统得过死，不利于企业经济核算的弊病，另一方面也防止了企业各自为政、搞自由化经营的资本主义倾向。

经济核算制条件下国家同企业的这种关系，同多快好省地发展社会主义生产的要求是基本适合的。但是，也有相矛盾的一面。例如国家下达给企业的计划指标，有产品品种、规格、数量、质量以及产值、成本和上缴利润等各项计划指标。这些指标是一个有机联系的整体，一定的产值要求一定的产品品种和数量同它相适应，其他指标也是这样。所以，国家下达

给企业的各项计划指标之间，就有一个相互衔接的问题。如果衔接得好，会有利于企业全面完成国家计划。如果衔接不好，譬如产值计划指标大于按照下达的产品品种和数量计划指标所能实际完成的产值，那末，就会给企业造成全面完成这些指标的困难，往往完成了这一些指标，而另一些指标就不能够完成。在这种情况下，再加上资产阶级思想的影响和修正主义路线的干扰，有些企业就可能尽量减产产值低、利润小的产品，任意超产产值高、利润大的产品，破坏国民经济计划的平衡，造成社会生产的浪费。又如：各个企业的生产条件和供需情况也不尽相同，如果国家下达的有关计划指标，能够适当地照顾这些不同的情况，就有利于调动企业的经营积极性，保证国家计划的顺利完成；反之，就有可能挫伤企业的经营积极性，不利于国家计划的完成。正确处理这些矛盾，这就要求：一方面，国家下达给企业的各项计划指标，要尽可能相互衔接好，要尽可能照顾到企业的具体情况，要组织好原材料的供应和生产协作等等，为企业开展经济核算创造必要的客观条件。另一方面，企业必须坚持无产阶级政治挂帅，正确认识和处理经济核算过程中的矛盾，坚决同修正主义路线和资产阶级思想影响作斗争，在坚决服从国家统一领导的前提下发挥企业的主观能动性。这样，才有利于不断改善国家和企业的相互关系，推动企业搞好增产节约。

（二）社会主义企业之间的经济关系。这是一种共同协作和相对独立核算的关系。实行经济核算制的企业，不论就国营企业同国营企业来说，或就同一公社的各个社办企业，同一大队的各个队办企业来说，都属于同一所有者。它们之间的经济往来，是同一所有制内部的关系。这同分别属于不同私人所有的资本主义企业之间的经济往来，有根本的不同。但

是，在实行经济核算制的条件下，这些社会主义企业又都是一个一个相对独立核算、相对独立经营的单位，因而在发生企业之间经济联系、共同协作的时候，要实行等价交换原则，进行记账、结算，以便计算经济效果。

由于社会主义企业之间存在着大量的经济联系，又由于在这种联系中各自都要进行经济核算，所以有时会发生企业之间经济利益上的矛盾。社会主义企业之间的这种矛盾，在无产阶级革命路线指引下，通过国家计划的综合平衡和上级部门的统一安排，是可以得到解决的。社会主义经济核算制所要求的企业之间的相互关系，必须是在共同协作前提下的独立核算。每一个社会主义企业，一方面都是相对独立的经营单位，而另一方面却又是统一的社会主义经济的组成部分。如果只从独立核算出发，单纯考虑等价交换，就会妨害共产主义协作风格的发扬。那就同资本主义经济核算没有多少差别。所以，社会主义企业之间在人力、物力、财力方面发生往来关系的时候，必须提倡共产主义协作风格，在这个前提下，实行等价交换。这才是社会主义经济核算所要求的那种企业和企业之间的经济关系。各个企业都从国民经济的整体利益出发，相互支持、相互协作，必然有利于巩固和发展企业之间的社会主义生产关系，多快好省地发展社会主义生产。

在经济核算制条件下建立这种国家和企业以及企业和企业的关系，目的是要使企业在国家统一领导下充分发挥经营责任心和积极性，以有利于巩固社会主义公有制，有利于国家对社会主义经济实行有计划的管理。林彪一伙散布什么“三年不记账，钱也不会跑到外国去”的论调，是为了反对经济核算制，破坏社会主义国家对国民经济实行有计划的管理，以便新老资产阶级分子趁机混水摸鱼，盗窃社会主义财产，瓦解社

社会主义经济，复辟资本主义。

### 经济核算制的具体内容

经济核算制是有计划地管理社会主义企业、多快好省地发展社会主义生产的行之有效的制度。它包括以下几个方面的具体内容：

一、国家对国营企业实行统一领导和计划管理，给企业规定产品品种、产量、质量和产值、劳动生产率、成本、上缴利润等计划指标；企业必须对国家计划负责，全面完成国家所规定的各项指标。

二、国家按照国营企业生产经营上的需要，经过核定，拨给企业一定的资金（流动的和固定的），使企业可以自己周转，而不致经常因资金短缺，妨碍生产。

三、企业按照国家规定的任务组织生产，按照国家规定的价格出售产品，用销售产品的收入来抵偿支出，并按照国家规定上缴赢利，为国家提供积累。

四、国营企业的收入和支出应有一定的制度和手续；应有成本的计算；应有按年按月生产计划完成程度的检查制度；应有节省原料和保护工具的制度，养成节省原料和爱护工具的习惯。

五、国营企业之间以及国营企业和集体所有制企业之间发生的一切经济联系，必须实行等价交换的原则。企业和企业之间的重大经济联系，还要事先订立经济合同，每一个社会主义企业必须严肃履行合同的义务，共同对国家负责。

集体所有制企业在国家计划指导下组织生产，按照国家规定的价格出售商品，独立经营、自负盈亏，为集体增加收入，增加积累。同时，通过缴纳税金形式为国家提供积累。

我国农村人民公社实行公社、生产大队和生产队的三级集体所有制。公社、大队和生产队都是独立的自负盈亏的核算单位，其中生产队一级是基本的核算单位。生产队的集体资金是社员缴纳和积累的，不是由大队或公社拨给的。公社和大队负责领导、帮助和支持生产队发展集体经济，但不能抽调生产队的资金来发展社有经济或大队经济。

在农村人民公社的集体所有制经济中，公社对社办企业，大队对队办企业也实行经济核算制的管理。公社和大队分别对自己的社办企业、队办企业实行统一领导，同时给每一个企业拨给一定的资金，要求它们负责地运用这笔资金，按时、按质、按量完成国家、公社或大队交给的计划生产任务，以自己的收入抵付支出，并完成或超额完成公社或大队规定的积累任务。

从上述经济核算制的内容可以看出，对企业实行经济核算制的管理，仍然需要利用资金、成本、价格、赢利等经济范畴。但是，社会主义经济核算制中的这些范畴反映的是社会主义生产关系，是为巩固和发展社会主义生产关系服务的。现在我们分别来研究这些经济范畴的特点：

社会主义企业的资金根本不同于资本主义企业中的资本。资本是带来剩余价值的价值，反映资本家对劳动人民的剥削关系。社会主义企业的资金，是国家或集体财产的货币表现。社会主义企业运用这些资金进行生产经营活动，服从于社会主义基本经济规律的要求，为社会主义社会扩大再生产，满足国家和人民不断增长的需要服务。

社会主义企业进行资金核算，是为了保证国家和集体的财产不受侵犯，并且使它得到合理的、有效的利用。企业的生产资金按照它们在生产过程中周转的性质不同，可以分为固

定资金和流动资金。固定资金的实物形态表现为厂房和机器设备等固定资产。厂房和机器设备等在生产过程中是多次发生作用的，它的价值是逐渐转移到产品上去的。企业按照国家规定的固定资产折旧办法提取折旧基金，使它的固定资产得以不断更新，并且有能力进行必要的技术改造。除了核算固定资产折旧以外，企业还要核算固定资金利用率，反映固定资金的利用程度，以求得在不增加固定资金的条件下，扩大它的生产能力。社会主义企业还要进行流动资金的核算。流动资金是企业用于支付劳动对象（原材料）、职工工资以及成品销售过程中各项费用的资金。原材料在一次生产周期完成后就改变了自己的形态，它的价值也就全部转移到新产品当中去。流动资金在它的连续不断的循环中，每周转一次所需的时间越少，在一年内可以周转的次数也就越多。所以，企业还需要核算流动资金的定额和周转速度，以求得用同量的流动资金，为生产和销售更多的产品服务。

社会主义产品的生产成本同资本主义的生产成本是两个不同本质的经济范畴。资本主义的生产成本是资本的消耗，资本主义企业生产成本的减少，意味着资本的节约和对劳动者剥削的加深。社会主义企业的生产成本，是为生产一定产品发生的费用支出。它基本上包括已消耗的生产资料的价值和新创造的价值中归生产者个人消费的那一部分。从产品价值总额中减除以上两个部分，就构成企业赢利。所以，企业通过对成本的核算，不断降低产品的生产成本，这就意味着不断节约劳动时间和提高劳动生产率，从而可以为国家或集体提供更多积累。降低成本对社会主义建设的作用，可以从下面这样一个简单的数字中看出一个梗概：按一九七二年的数字来匡算，我国国营工业企业的总成本每降低百分之一，由此而为

国家增加的积累，相当于建设三座南京长江大桥的投资额。

社会主义企业降低成本的主要途径是：

一、充分调动劳动群众的社会主义积极性，提高劳动者的技术熟练程度，不断地开展技术革新，采用新技术，提高劳动生产率，以降低单位产品中的工时消耗。

二、节约原料和各种材料的消耗，合理选用新的更经济的原材料，开展原材料的综合利用，变废为宝，合理套裁，改进配方，采用新工艺等，以降低单位产品的原材料耗费。

三、充分挖掘现有设备的潜力，提高设备利用率，以降低单位产品所分摊的折旧费用。

四、精兵简政，提高企业行政管理工作的效率，改进运输、供销等工作，力求节省企业管理费用。

社会主义国营企业的赢利，同资本主义企业的利润有着本质的区别。资本主义的利润是剩余价值的转化形式，它被资本家无偿地占有。社会主义企业的赢利是劳动群众创造的纯收入，它主要被用于扩大社会主义生产和改善人民生活。

社会主义经济的赢利还可以从整个国民经济的角度来考察。在一定条件下，社会主义国家可以允许一些企业暂时不赢利，甚至亏本。例如，为了全国工业有一个合理的布局而发展起来的内地工业、地方工业，其中个别企业由于条件的限制暂时不能赢利。但是，这些工业的发展却符合国民经济的长远利益，有利于建设一个有纵深布置的打不烂、拖不垮的战略后方。因此，尽管这些企业暂时不能赢利，国家还是要支持它们发展。又如，某些工业产品，特别是新产品、新材料和支援农业的产品，在一定时期内，生产这些产品的部分企业是亏本的，但是，发展这些产品有利于工业建设和农业生产的发

展。为了整个国民经济的利益，为了巩固工农联盟，允许有暂时的政策性的或计划的亏损。这种从整个国民经济全局利益的角度来考察的赢利，我们把它叫做“高级赢利”。这种高级赢利体现了社会主义制度的优越性。当然，这决不等于说个别企业、个别部门的赢利就无关重要，也决不能作为个别企业因经营不善而造成的亏损的借口。整个国民经济的赢利，归根到底还是建筑在各个企业、各个部门的赢利基础上的。所以，暂时亏本的企业，应当努力改善经营，降低成本，力争减少亏损，转亏为盈，积极为国家提供积累。

社会主义国营企业的赢利是社会主义积累的主要来源。社会主义企业一方面要批判“利润挂帅”，同时也要反对那种不计成本，不讲赢利，不注意为国家增加积累的错误思想。“利润挂帅”就是不顾国家计划，不顾国家和人民的需要，唯利是图，以利润指导生产，以利润作为推动企业生产的动力。这是资本主义的经营原则，必须批判。实行无产阶级政治挂帅，按照党的路线、方针和政策，按照国家计划布置的任务，通过增产节约，来增加社会主义赢利，这样做，正是为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作出贡献。在我国的国家预算收入中，来自国营企业的缴款（上缴利润、税金等）占到百分之九十以上。如果企业不能积极地为国家增加积累，甚至造成不应有的亏损，就会影响国家预算的收入，就会拖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的后腿，就会影响履行国际主义义务。

总之，国家对企业实行经济核算制的管理，是为了更好地实现毛主席的这一指示：“任何社会主义的经济事业，必须注意尽可能充分地利用人力和设备，尽可能改善劳动组织、改善经营管理、提高劳动生产率，节约一切可能节约的人力和物力，实行劳动竞赛和经济核算，借以逐年降低成本，增加个人

收入和增加积累。”<sup>①</sup>

### 使用价值核算和价值核算

经济核算是对生产过程中生产耗费和生产成果进行对比和核算。社会主义生产过程是直接社会劳动过程和价值创造过程的统一。在直接社会劳动过程中，劳动者要消耗一定种类和数量的使用价值，同时又有计划地创造出满足国家和人民需要的各种使用价值；因此，社会主义经济核算就要核算使用价值。在价值创造过程中，劳动者除了把生产资料和原材料的旧价值转移到新产品上去以外，还创造出新的价值，因此，社会主义经济核算又要核算价值。使用价值核算和价值核算，构成社会主义经济核算的两个方面。

社会主义企业的经济核算指标，不论是反映生产成果方面的核算指标，还是反映生产耗费方面的核算指标，都同时具有使用价值核算和价值核算这两个不同的侧面。在反映生产成果方面的核算指标中，产品品种、产量和质量，就是使用价值的核算指标，而产值和利润则是价值核算的指标。对于社会主义企业的生产成果，我们必须同时从使用价值和价值这两个方面去进行核算和衡量。社会主义企业只有在产品品种、产量、质量和产值、利润这些方面全面地实现了使用价值和价值的核算指标，才能说，它的生产成果，不论从实物形态或者价值形态方面，都为保证满足国家和人民不断增长的需要做出了应有的贡献。在反映企业生产耗费方面的核算指标中，它也同时具有使用价值核算和价值核算这两个方面。例如，原材料消耗定额、辅助材料消耗定额和设备利用系数

<sup>①</sup> 毛主席：《〈真如区李子园农业生产合作社节约生产费用的经验〉一文按语》，《中国农村的社会主义高潮》中册，第768页。

等等，就是使用价值的核算指标；而象可比产品成本降低金额，则是价值核算的指标。社会主义企业只有既在实物形态上不超过各种原材料和辅助材料的消耗定额，不低于各种主要设备的利用系数，为国家节约各种有用的物质财富，又在价值形态上努力实现可比产品成本降低金额，为国家节约社会主义建设资金，这时才能够说，它的生产经营，已较好地贯彻了社会主义的节约原则。

社会主义企业通过价值核算，把各种不同的使用价值，都按照统一的货币价值形式放到一起，以便对它的整个生产成果和生产耗费进行综合对比，分析造成增减变化的主客观因素，促使全面节约各种物化劳动和活劳动，从而生产出数量更多、品种更丰富、质量更高的使用价值，来满足国家和人民的需要。核算价值，是为了更多、更好地创造使用价值。从这一方面来讲，使用价值核算和价值核算是一致的。但是，使用价值核算和价值核算毕竟是两种不同角度的核算，它们之间也存在着矛盾。

使用价值核算和价值核算的矛盾，是社会主义直接社会劳动过程和价值创造过程的矛盾的表现。作为直接社会劳动过程，为着保证满足国家和人民各种具体的需要，国家必须对国营企业下达各种使用价值指标；作为价值创造过程，国家还必须下达各种价值指标。国家下达给各个国营企业的产值、上缴利润等价值指标，是综合性的指标，而国家下达的产品品种、产量和质量等使用价值指标，则是分门别类的指标；而且，由于国家计划不宜管得过死，国家对某些产品往往只下达产品的大类指标，而不下达具体的品种、规格。这就会使得国营企业完成使用价值核算指标和价值核算指标的情况参差不齐，甚至很不一致，往往出现企业按照使用价值核算指标已

经实现，但是按照价值核算指标则未实现，或者企业按照价值核算指标已经实现，但是按照使用价值核算指标则未实现等情况。

价格的变动也会引起价值核算和使用价值核算的矛盾。以生产耗费的核算为例，往往回碰到这样的情况：一种产品所耗费的原材料成本，从使用价值来核算，在它所耗费的各种实物量上，全部实现了定额指标，或者还有所减少；但是，由于原材料调高了价格，从价值来核算，它就会表现为原材料的成本金额上升了。同样，以生产成果的核算为例，也往往回看到另一种情况：一定时期内的企业经营成果，从使用价值来核算，表现在实物形态上的产品品种、产量和生产资料耗费等等都全部实现了核算指标；但是，由于产品调低了价格，从价值来核算，它以货币形式上缴的利润却完不成计划。这些情况表明，使用价值核算和价值核算会由于价格的变动，沿着不同的方向运动而发生着矛盾。

在价格变动的条件下，会引起使用价值核算和价值核算的矛盾，那末，在价格不变的条件下，会不会发生使用价值核算和价值核算的矛盾呢？由于价格水平的高低，并不一定反映生产中劳动消耗的大小，所以，有的时候，它也会发生使用价值核算和价值核算沿着不同方向运动的矛盾状况。例如，对产品的使用价值核算指标，只规定了大类品种，而没有规定具体品种，并假定这些具体品种的价格也没有调整过。但是，由于各个具体品种之间的价格同价值的背离情况不同，有些价格高于价值，有些价格低于价值。因而在同样完成这些大类品种的使用价值核算指标的情况下，从价值核算来说，生产那种价格高于价值的具体品种，产值指标比较容易完成；生产那种价格低于价值的具体品种，产值指标就比较难

以完成。诸如此类在价格没有变动的条件下，发生使用价值核算和价值核算的矛盾运动情况，在我们的实际生活中，也是常常会碰到的。

这种使用价值核算和价值核算的矛盾，反映了商品制度的矛盾。在价值核算中，成本、价格、利润这些价值指标，是同商品制度相联系着的。资本主义经济核算要利用成本、价格和利润这些经济范畴，社会主义经济核算也要利用这些经济范畴。虽然所有制不同了，但是这些范畴毕竟是私有经济遗留下来的东西。修正主义者或资本主义思想严重的人，可以利用他们把持的部门和单位，推行“产值第一”、“利润挂帅”，搞资本主义经营，利大的大干，利小的小干，无利的不干。这样，就会冲击国家计划，造成某些商品供不应求，某些商品供过于求的现象，使社会生产和社会需要之间的矛盾尖锐化。城乡资本主义势力还会利用供求之间存在的这种“缺口”，套购国家的物资，从事转手贩卖，什么损公肥私、营私舞弊、贪污盗窃、投机倒把等见不得阳光的勾当，都干得出来。这一类人物就是在资本主义旧土壤上生长出来的新资产阶级分子。如果不同他们进行斗争，我们的社会主义企业就会蜕化变质为资本主义企业。

因此，社会主义经济核算过程中使用价值核算和价值核算的矛盾，归根到底，表现为无产阶级和资产阶级之间的斗争，社会主义道路和资本主义道路的斗争。只有抓住两个阶级、两条道路斗争这个纲，才能正确认识和正确处理这种矛盾，使经济核算沿着社会主义方向运动。

### 第三节 剖析苏修的“完全经济核算制”

勃列日涅夫叛徒集团在苏联全面复辟资本主义，曾经进行一系列的“经济改革”。这些“改革”的重要措施之一就是在企业中实行“完全经济核算制”。苏修叛徒集团所推行的“完全经济核算制”，是一个绝妙的反面教材。对这个修正主义路线的产物进行剖析，有助于我们理解资产阶级怎样利用使用价值核算和价值核算的矛盾，无限地扩大和强化价值规律的作用，使经济核算成为榨取劳动人民剩余价值的工具。

苏修的“完全经济核算制”究竟是什么货色？

(一) “完全经济核算制”，是对社会主义经济核算制原则的完全背叛。

列宁、斯大林领导下的苏联，曾经是人类历史上最早建立社会主义经济核算制的国家。当时的苏维埃政权，根据列宁的倡导，对社会主义国营企业实行经济核算制。这一管理企业的体制在联共(布)中央的决议中是这样规定的：“赋予企业在全国性计划范围内的独立性，以便企业更妥善地确定完成计划的途径，灵活运用资金，动员内部资源，从而达到降低产品成本的目的。”<sup>①</sup>社会主义国家赋予企业的独立性是在国家计划管理条件下的独立性，这是社会主义经济核算制的重要原则，它是同资本主义企业自由经营根本对立的。

苏修叛徒集团恰恰在这个列宁主义的原则问题上，进行了修正。他们竭力鼓吹：“必须减少上级组织为企业规定的计划指标的数目”，“扩大企业在解决生产活动问题中的经营主动性和独立自主性”(1965年苏修《关于工业管理和经济刺激的决议》)。企

① 1929年12月5日联共(布)中央《关于改进工业管理机构的决议》。

业的产品生产计划，仅有两项指标：一、销售产品总量或销售产值。二、用实物表示的最重要产品品种。可见，企业的大部分产品生产的活动是可以自行其是的。企业想生产什么，就生产什么，怎么有利就怎么干。列宁早就指出：“如果对于产品的生产和分配不实行全面的国家计算和监督，那末劳动者的政权，劳动者的自由，就不能维持下去，资本主义压迫制度的复辟，就不可避免。”<sup>①</sup>而在苏修的“完全经济核算制”中，国家除了规定部分产品指标以外，“其他一切计划指标，无须上级机关核准，而由企业自行制定”（1965年苏修中央和部长会议《关于完善计划工作和加强工业生产经济刺激的决议》），“让企业自己有权在同消费者（定货者）取得协议后自己修改产品生产的计划”，“计划应当以消费者的定货为依据”，以此来扩大企业的“独立性”、“自主性”，大搞自由经营活动。这难道不是垄断资本主义制度下竞争和生产无政府状态的翻版吗！

## （二）“完全经济核算制”，就是实行资本主义的利润原则。

我们前面分析过，一定社会制度下的经济核算，都是同一定社会形态的生产目的相一致的。资本主义经济核算服从于资本主义基本经济规律，目的是为了资本的价值增殖，追逐利润，而不是为了生产满足社会需要的使用价值。而社会主义经济核算服从于社会主义基本经济规律，目的是为社会提供更多、更好的产品，生产更多的使用价值来满足国家和人民不断增长的需要。价值的实现，劳动时间的节约，为国家提供积累，都是服从于上述生产目的的。当价值和使用价值发生矛盾时，首先要服从使用价值的这一面，要服从社会的需

<sup>①</sup> 《苏维埃政权的当前任务》。《列宁选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506—507页。

要。这就是说，如果社会需要某种产品，即使生产这种产品可能带来亏损，也是要积极生产的。但是，苏修叛徒集团及其御用经济学者却竭力鼓吹：“企业财务活动的最重要的总结性指标是利润和赢利率。”价值核算成为经济核算的矛盾主导方面，这是同社会主义经济核算相背离的。

利润既然成了“最重要的总结性指标”，追逐利润变成了生产的最高目的，企业的一切经营活动也就必须服从于这一目的。为此，就必须扩大企业经营的自主权。企业的权大了，企业的官僚垄断资产阶级分子就可以放肆地通过种种歪门邪道去追求利润。事实正是如此：

一、企业可以在很大程度上自己决定生产什么，生产多少，这就为企业追逐利润大开方便之门。不顾人民需要，大利大干，小利小干，无利不干。

苏修贸易部副部长在1967年12月1日苏修《消息报》上透露：“工厂的某些领导人不愿考虑市场的需要，停止生产居民非常需要的商品”，“是由于这些商品的赢利率低”。苏修《共青团真理报》1968年12月10日透露，童装不足的“全部问题在于，某些纺织企业和缝纫企业的领导人为了追求高额利润，竭力拒绝缝制童装。因为据说童装没有成年人服装那么有盈利”。1970年2月25日苏修《真理报》透露，一个供应站主任说：牙粉为什么少了，而香水却那么多？因为香水有利得多。所以那年供应站所得牙粉数还不到申请数的一半。

二、企业可以自行制订产品价格，即使是统一规定的产品价格，也可以采用“一次性临时议价”的名义来自订价格。结果，任意哄抬物价就变成了牟取暴利的重要手段。

1970年5月23日苏修《社会主义工业报》透露：许多家具工厂在许多情况下无根据地提高批发价格和零售价格水平，按随意定的价格销售产品。由于任意抬高价格，林业和木材加工工业部所

属的三十六个家具工厂，在1969年获得了近五百万卢布的额外利润。1969年5月苏修《经济报》供认：“一次有效的临时批发价格照例可以保证达到高得没有道理的赢利水平”。奇姆肯特电器厂有一次生产属于一次有效的临时批发价格的产品，赢利率竟比该厂全部产品赢利率高七倍。正是由于这个缘故，不少企业长期把大量产品列为这种可以攫取超额利润的“临时价格”产品。《经济报》承认，仅在苏联电工器件工业部电缆工业总局，所谓“临时价格”产品就有五百多种之多。

在苏联还普遍存在利用所谓“新产品”来变相提高消费品价格、牟取暴利的情况。据苏修1972年第2期《计划经济》报道：“价格机关每年批准五十万种以上的人民消费品新产品价格”。如“登山运动员”牌半导体收音机，原来每只价格是十七卢布，换了一个外壳就成了所谓“新产品”，把价格抬高到二十七卢布。

三、企业可以自己决定解雇工人，自己确定工资标准，这就可以同资本主义企业一样“节省生产费用”，通过加强对工人的剥削来实现价值增殖的目的。

苏修大肆宣扬和推广的所谓“谢基诺”经验，就是象资本主义企业那样，用擅自解雇工人的办法追逐利润。据苏修《劳动报》透露，仅俄罗斯联邦二百九十二个“按谢基诺人榜样工作”的企业，到1973年7月1日为止，就已裁减了七万人，其中绝大部分人员被裁减，都直接、间接同提高工人劳动强度有关。在苏联，官僚垄断资产阶级分子任意解雇工人，以及工人不堪忍受恶劣的劳动条件而被迫“自愿离职”的情况，极其普遍，以致造成了严重的工人流动现象。据苏修《社会主义劳动》杂志报道：1972年工业部门流动的职工占工业职工总额的20%，即近六百万人。

总之，在苏修的企业中，官僚垄断资产阶级分子掌握了很大的权力，他们使用这种权力，使企业的一切生产经营活动，都环绕着利润这个“磨盘”旋转。实行“完全经济核算制”

就是“卢布决定一切”（1967年4月8日苏修《列宁格勒真理报》），一切为了赚钱发财。马克思在说明资本主义特点时说：“生产剩余价值或赚钱，是这个生产方式的绝对规律。”<sup>①</sup> 苏修在企业中实行的“完全经济核算制原则”，正是资本主义的利润原则。

（三）“完全经济核算制”是苏修官僚垄断资产阶级对苏联劳动人民的一种剥削制度。

实行“完全经济核算制”的企业，采取“利润分成”的办法。所谓“利润分成”，据苏修“条例”的规定，“从获得的利润中抽出提成由企业支配”，其余的上缴给官僚垄断资产阶级的国家去支配。

企业提成的利润，形成经济刺激基金。它主要用作物质刺激。利润越大，企业的物质刺激基金就越多。

那末，企业的这笔刺激基金是由谁支配，又主要地落到了谁的腰包里去了呢？

苏修“条例”规定，奖金分配权是经理的。既然企业的官僚垄断资产阶级分子有权分配奖金，那末，奖金自然就主要地被他们和高薪特权阶层侵吞了。

1968年第4期苏修《经济问题》透露：1966年改行新工作条件的七百零四个企业，在从利润中抽出作为日常奖金的款项中工人得18.1%，还有81.9%则进入了官僚垄断资产阶级分子和特权阶层的腰包。

1968年12月28日苏修《苏维埃俄罗斯报》透露：“企业基金也往往开支得莫名其妙。戈麦尔设计室基金的一半用来帮助设计室主任和总会计师。其中的奥妙毋需多说了。”

苏修的“完全经济核算制”促使大大小小的官僚垄断资产阶级分子放肆地扩大、强化和巩固资产阶级法权，侵占苏联人

① 马克思：《资本论》第1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第679页。

民的劳动果实。他们还利用奖金等形式收买和豢养少数工人贵族，加剧了苏联社会的阶级分化。

由此可见，“完全经济核算制”是苏修官僚垄断资产阶级复辟资本主义的工具。它反映了官僚垄断资本主义的生产关系：把原来社会主义企业和国家之间的关系，改变为冷冰冰的金钱关系（即利润分成关系）<sup>①</sup>；把原来企业之间的社会主义协作关系，改变成尔虞我诈的竞争关系；把企业内部的社会主义关系，改变成剥削和被剥削的雇佣关系。苏修官僚垄断资产阶级掌管经济核算，算来算去是为他们自己发财致富，使劳动人民日益贫困，并造成整个社会最放肆无度的浪费。这个矛盾只有在苏联无产阶级第二次社会主义革命获得胜利之后，才能得到解决。

---

① 苏修《社会主义国营生产企业条例》第9条：“国家不对企业的义务负责，企业也不对国家的义务负责”。苏修的一个头目说：“领导工业的经济方法的发展使企业和上级机关之间相互关系的性质本身发生了变化。应该抛弃在经济领导机关和企业之间的相互关系上前者只有权利，而后者只尽义务的习惯概念”（1965年9月28日苏修《真理报》）。

## **第四篇 社会主义的流通过程**

# 第九章 社会主义制度下的交换

## 第一节 社会主义制度下的交换关系及其特点

### 社会主义制度下的几种交换关系

在社会产品既具有直接社会性又具有商品性的条件下，社会生产和再生产过程中消耗的生产资料和消费资料，需要经过流通过程，才能从实物形式上得到补偿；也需要经过流通过程，才能从价值形式上得到补偿。否则，再生产就无法继续进行下去。因此，在分析了社会主义的生产过程之后，就要接着考察社会主义的流通过程。

马克思指出：“流通本身只是交接的一定要素，或者也是从总体上看的交接。”<sup>①</sup>从总体上看，社会主义的流通过程是由产品交换、商品交换和货币流通交织组成的。本章先来考察社会主义条件下的产品交换和商品交换问题。

为了认清社会主义制度下交换的性质，首先需要对社会主义社会存在的交换关系进行分析。在生产资料所有制方面的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以后，社会主义社会还存在着以下几种交换关系：

<sup>①</sup> 马克思：《〈政治经济学批判〉导言》。《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2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101页。

第一，社会主义国营企业之间的交换关系。国营企业在经营管理上的相对独立性，是这种交换关系的基础。有的国营企业从事生产资料的生产，有的国营企业从事消费资料的生产。从事消费资料生产的国营企业，需要从生产生产资料的国营企业取得必要的生产资料，才能进行生产。从事生产资料生产的国营企业，也需要相互取得自己所需要的生产资料，才能进行生产。这样，在国营企业之间，为了取得各自需要的产品，就必然会发生交换关系。

第二，社会主义国营经济同集体经济组织之间的交换关系。两种社会主义公有制的存在，是这种交换关系的基础。在我国现阶段，工业生产主要由全民所有制的企业经营，农业生产主要由集体所有制的农村人民公社经营。国营工业部门需要农村人民公社生产的粮食、副食品和各种农产原料；农村人民公社需要国营工业部门生产的农业机器、化肥、农药等生产资料和各种消费资料。在国营经济和集体经济之间，为了取得各自需要的产品，就必然会发生交换关系。

第三，社会主义集体经济组织之间的交换关系。生产资料和产品属于不同的集体所有制经济单位所有，是这种交换关系的基础。农村人民公社各个集体经济之间，在种籽、种畜和耕畜等方面，需要互通有无、调剂余缺。同一个农村人民公社的各级集体经济之间，如公社饲养场、大队饲养场和生产队饲养场之间，公社农机修造厂、大队农机修配站和生产队之间，也有互通有无，相互从对方取得某些产品的需要。因此，各个农村人民公社集体经济之间，以及同一公社内部各级集体经济之间，都必然会发生交换关系。

第四，农民同农民之间、农民同城镇居民和商业部门之间的交换关系。农村人民公社社员自留地和家庭副业的存在，

是这种交换关系的基础。农村人民公社社员为了换取自己所需要的产品，会将自留地和家庭副业产品的自给有余部分，交售给商业部门，或按照国家政策规定在农村集市上直接出售给社员和城镇居民。农民相互之间，以及农民同城镇居民和商业部门之间的这种交换关系，在整个商品流通中所占的比重很小，但是在目前阶段还是必要的。因为它有利于增加社员收入和为社会主义市场补充一定的商品资源，有利于调剂城镇居民的副食品的需要。

第五，社会主义国营企业同职工之间的交换关系。国家用货币工资形式，向职工分配个人消费品，是这种交换关系的基础。国家对于在国营企业、国家机关和文教卫生部门中工作的职工，根据“各尽所能，按劳分配”的社会主义原则，采取货币工资形式付给他们以劳动报酬。职工拿了货币，到国营商店去选购各种消费品。这种分配消费品的形式，必然会在国家同职工之间形成交换关系。

以上五种交换，就它们所反映的经济关系来看，可以区别为三种类型，最后可归结为产品交换和商品交换两个方面。

第一种交换关系代表着一种类型。这是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内部进行的交换。产品经过交换，从一个国营企业转移到另一个国营企业，仍然是国家的财产，没有引起所有权的转移，改变的只是这些产品归不同企业所使用。所以，这种交换已同传统的商品交换有很大的区别，这一类型的交换可称为产品交换。

第二至第四种交换关系代表着另一种类型。这三种交换关系本身尽管也有区别，如有些交换以社会主义公有制为基础，有些交换以家庭副业为基础，反映着工人同农民、农民同农民之间复杂的交换劳动的关系，但是这几种交换，都是不同

所有制之间或不同所有者之间的交换。在这里，产品经过交换，已经发生了所有权的转移，因而，它仍然保留着一般商品交换的基本特点。这一类型的交换是商品交换。

第五种交换关系，又不同于以上两种类型。国营企业的职工用劳动收入到国营商店去购买消费品这种情况，就象马克思所说的那样：“他从社会方面领得一张证书，证明他提供了多少劳动（扣除他为社会基金面进行的劳动），而他凭这张证书从社会储存中领得和他所提供的劳动般相当的一分消费资料。他以一种形式给予社会的劳动量，又以另一种形式全部领回来。”<sup>①</sup>这也是一种交换。在交换中通行的是调节商品交换的同一原则，即一种形式的一定量的劳动，可以和另一种形式的同量劳动相交换。这种交换是一种特殊的交换，实际上是社会主义国家在职工之间分配个人消费品的一种形式。但是，这种交换，由于在交换过程中发生了所有权的转移，由于通行的是商品等价物交换中也通行的原则，所以，我们在以后的分析中仍把它归入商品交换范围。

### 社会主义制度下交换的特点

社会主义条件下的三种不同类型的交换，反映了社会主义产品既有直接社会产品又有商品的特征，反映了社会主义产品在由商品向共产主义直接社会产品转化过程中所处的不同阶段。国营企业之间的交换称为产品交换，其他几种交换称为商品交换，都是就它们的主要特点说的。现在，让我们来看看社会主义的产品交换和商品交换各具有什么特点：

第一，产品交换是全民所有制内部的交换，经过交换，产

<sup>①</sup> 马克思：《哥达纲领批判》。《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11页。

品的所有权并没有变，仍然是社会主义国家的财产，改变的只是这些产品归不同的企业使用。从这一方面来看，它同不同所有者之间的商品交换已有所不同。但是，在产品交换中也要计价，仍然通行着等价交换的原则。从这一方面来看，它仍具有商品交换的某些特征。因此，我们可以说，社会主义社会的产品交换，是商品交换向社会直接分配产品的一种过渡形式。

第二，国营企业之间交换的产品，主要是生产资料。这种交换是生产和生产消费的中介，它同生产有直接的关系。马克思在《〈政治经济学批判〉导言》中分析生产、分配、交换和消费的关系时曾经指出，在生产本身中发生的各种活动和各种能力的交换，直接属于生产。从这种意义上说，国营企业之间的产品交换，并没有离开生产过程，而是包括在生产过程之中的。至于在社会主义社会的商品交换中，交换对象虽然也包含有生产资料，但很大部分则是消费资料；而消费资料的交换本身，不属于生产中的行为。

第三，正因为产品交换同生产有如此密切的联系，而社会主义社会的生产又是有计划按比例地发展的，因此，对于重要生产资料的交换，基本上不通过市场买卖，而要求更加直接地纳入国家计划轨道，采取有计划的调拨和分配。社会主义社会的商品交换，尽管也是在国家计划领导下进行的，但是由于这种交换要通过市场买卖，所以同产品交换比较起来，要受到价值规律作用更多的影响。

从以上这些特点来看，社会主义社会的产品交换同政治经济学一般意义上的商品交换已有所不同，它处在商品向产品转化的最前列，已经具有未来共产主义社会那种统一的、无所不包的全民所有制内部由社会直接分配产品的因素。但在

同时，这种交换也还带有商品交换的某些特点，而不同于未来共产主义社会的产品分配。看不到产品交换同商品交换的区别，把产品交换等同于商品交换；或者看不到社会主义的产品交换仍然带有商品交换的属性，以及由此所引起的一系列问题，都将不利于无产阶级专政下的继续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的发展。

那末，社会主义社会中的商品交换同旧社会的商品交换又有哪些不同和相同的地方呢？

在社会主义社会的四种商品交换关系中，除了农民出售自留地、家庭副业产品的那种交换以外，其他三种交换关系，即国营经济同集体经济之间、各个集体经济之间以及国营企业同国家职工之间的交换，都以生产资料社会主义公有制为基础，是社会主义的商品交换。它要受社会主义基本经济规律的支配，必须以促进工农业生产发展、加强城乡经济联系、改善城乡人民生活为目的。它也要受国民经济有计划发展规律的支配，必须在国家计划指导下发展。这一类的社会主义商品交换所反映的是两种社会主义公有制之间、两个劳动阶级之间以及国家同职工之间的关系。从这些方面可以看出，由于所有制的变更，社会主义社会商品交换也具有跟旧社会的商品交换不同的特点。

但是，社会主义社会的商品交换，就它的基本属性来看，仍然跟旧社会没有多少差别。这是因为，它仍然是不同所有者之间的交换，仍然实行等价交换的原则。进入交换的商品的价值仍然要用货币来表现。商品价值的这种货币表现即价格，仍然不可能同价值完全一致，还要出现价格同价值的背离。价格高于价值的而品，经过交换，会使商品持有者获得额外的收益；反之，价格低于价值的商品，则会使商品持有者减

少收益。这种情况表明，在社会主义社会的商品交换中，仍然存在着资产阶级法权。这正是社会主义企业中还会出现不顾国家和人民的需要，片面追求产值、利润的资本主义经营的客观基础。由于商品交换的存在，某些商品或产品的供需之间必然会发生矛盾，城乡资本主义势力也必然会利用这些情况进行抢购套购、转手倒卖、长途贩运等投机倒把活动。所以，商品交换的存在，是产生资本主义和新资产阶级分子的温床。

## 第二节 社会主义社会的交换渠道

### 产品交换的渠道

社会主义的产品交换，是一个十分复杂的过程。一个国营企业生产的产品，要供给成百上千个企业消费；一个国营企业产品的生产，也需要由成百上千个企业向它提供产品，它们相互之间需要的产品品种、规格十分复杂。因此，组织好产品交换，客观上要求有一个统一计划。在这个统一计划的指导下，把生产、供应和消费各方面的错综复杂关系协调一致起来，然后才能使每一企业生产的产品及时销售出去，使每一企业需要的产品及时得到供应。

产品交换反映了全民所有制内部各企业、各地区、各部门之间以及中央经济部门和地方经济部门之间相互交换劳动的关系。我国社会主义建设的实践经验表明，在处理这些关系的过程中，合理地确定物资供应体制，在这个前提下合理组织交换渠道，具有极其重要的意义。

我国的物资供应体制，遵照毛主席关于“备战、备荒、为人民”的伟大战略方针，以及“在中央的统一计划下，让地方办更

多的事”的教导，采取的是“统一领导，分级管理，分工经营”的原则。表现在产品交换上，国家根据各类生产资料在国民经济中的重要性和用途，划分为三大类：第一类，“统一分配物资”。这是一些对发展国民经济具有决定意义的物资，例如，钢、铜和重要的机电设备等，由国家计划部门集中掌握，统一分配，以保证国家重要建设项目的需要。第二类，“部管物资”。这是一些在国民经济中有重要作用的物资，如锡、镍以及配套性强、专业性强的物资，如冶金炉料等，由中央各主管部门平衡分配。第三类，“地方管理物资”。这是那些在国家“统一分配物资”和“部管物资”以外的物资，由有关省、市、自治区平衡管理。社会主义建设所需要的物资是多种多样的，完全集中国家计划部门统一管理，对社会主义建设并不有利，而“统一领导、分级管理、分工经营”是符合多快好省地发展社会主义建设要求的。

目前，我国物资供应体制，根据上述原则，正在有区别地、有步骤地采取“在国家统一计划下，实行地区平衡，差额调拨，品种调剂，保证上缴”的办法。这就是要求在国家统一计划和保证上缴的前提下，对本地区生产的原材料、设备实行就地平衡，就地配套。这个办法，有利于落实备战、备荒、为人民的伟大战略方针，有利于逐步建立各协作区以至许多省的工业体系，有利于调动中央和地方两个积极性，有利于处理好中央和地方之间、地区和地区之间、企业和企业之间的相互关系，促进生产的发展。

在有了适当的物资供应体制以后，还必须有适当的产品交换的渠道，才能达到货畅其流，以较快的速度，较低的费用，合理的周转环节，完成生产资料从一个国营企业到另一个国营企业的流通。目前，我国产品交换的渠道基本上有三条：

第一条，是直达供货。这是在国家的统一计划安排下，按照企业之间的产品供应合同，把国营企业生产出来的原材料、设备等，直接运送到使用单位，不再经过任何中间周转环节的一种交换形式。这种产品交换形式，可以缩短流通时间，节约流通费用，稳定产需关系，有利于提高产品质量，是产品交换形式发展的方向。但是，并不是在任何情况下都可以采取这种交换形式的。一般地说，这种形式适合于生产量和需要量都比较大，产品的供需关系比较稳定的那些企业单位之间的交换。

第二条，是物资部门供应。这同样是在国家统一计划安排下进行的，和前一种交换形式一样，同属计划调拨范围；但是，它要通过物资部门这一中间环节，就是说，国营企业生产出来的原材料和设备等，按照产品供应合同，先要集中发运到国家物资部门，经过物资部门必要的加工和整理，再分散供应给消费企业。采取这种交换形式的原材料和设备，一般是品种规格较多，或是生产企业较少，而需要的面较广；有的企业对某些生产资料需要量较少，如果统统由生产企业直接发货给各个消费企业，将要求生产企业建立庞大的供销机构，否则就不能适应及时供货的要求。在这种情况下，通过国家物资部门的中间环节，看起来似乎会比直达供货的速度慢一些和费用多一些，但实际上反而可以使消费企业更快地得到生产资料的供应，仓储、运输费用也比较节省，而且，又有利于物资的统一调度和调剂。此外，由于国家需要对某些生产资料保留一些储备，国营企业由于计划任务的变动也会对某些生产资料临时提出供应要求，这都需要国家物资部门作为中间环节，对这些生产资料进行管理和组织供应。

第三条，是通过商业部门的中间环节来组织供应。这是一些既可作生产消费，又可作生活消费的产品，或者是那些规

格繁多，使用零星，临时需要的小型零配件和五金小工具等。这部分小额的零星的生产资料，由商业部门经营，需要单位随时可以从市场上买到，较为方便。

### 商品流通渠道

社会主义社会的商品交换，也必须通过一定的渠道才能实现。在现阶段，我国社会主义的商品交换，主要是通过社会主义国营商业、集体所有制的合作社商业两条渠道进行的。这两条渠道组成了我国社会主义的统一市场。但是，它们所处的地位和作用是各不相同的。

社会主义国营商业是社会主义统一市场的主体和领导力量，绝大部分商品和零售环节以及全部批发环节都是由它掌握的。国营工业所生产的全部生活资料和一部分生产资料，由国营商业收购。集体所有制企业生产的主要农副产品和部分工业品，也主要由国营商业收购。商业部门从全国人口出发，按照统筹兼顾、适当安排、保证重点的原则，通过全国性的商业批发机构（一级采购供应站），省、市、自治区的地区性的商业批发机构（二级采购供应站），县批发商店和国营零售商店以及合作社商业，把商品有计划地供应到全国消费者手中。一九七三年，国营商业已占商品零售总额的百分之九十二点五。

社会主义集体所有制商业是国营商业的助手。集体所有制商业，主要是指农村的供销合作社，城镇的合作商店。

供销合作社的建立有它的必然性。在我国，无产阶级夺取政权以后，面临着一个个体经济占极大优势的非常广阔的农村市场。这个市场如果社会主义不去占领，就会被资本主义占领，成为资本主义的阵地。但是，国营商业在一定时期

内，由于人力、物力等方面的限制，还不能全部满足广大小生产者出售产品和购买必需品的要求，因此，就需要动员群众自己的力量，首先从流通方面组织起来，积极发展劳动人民自己的合作社商业（农村供销合作社），使它成为国营商业在调剂供求、掌握市场、稳定物价等方面的手。实践证明，供销合作社的建立和发展，对于加强社会主义商业的力量，割断个体经济同资本主义经济的联系，限制农村资本主义自发势力的发展，加强国营经济同个体经济的联系，促进个体经济的社会主义改造等方面，起着积极的作用。

合作商店是由城镇的个体劳动者联合组成的，它是把城镇个体商业改造成为国营商业的一种过渡形式。在我国，有些地方的合作商店已经大部分改造成为国营商店，有的地方正采取各种形式继续进行社会主义改造。

一九七三年，集体所有制商业占商品零售总额的百分之七点三。

在国营商业和合作社商业以外，在社会主义社会的一定时期内，还存在着农村集市贸易。集体农民少量的自留地、家庭副业产品，除了一部分自己留用和交售给国家以外，多余的部分则可以按照国家规定通过农村集市贸易进行交换。集市贸易是农民互通有无，并和城镇居民直接交易的场所，不允许中间商人存在。它是社会主义有计划市场的补充。

农村集市贸易具有两重性。一方面，它作为社会主义有计划市场的补充，有增加社会产品，增加社员收入，活跃农村经济的积极作用。另一方面，它毕竟是无计划市场，如果听任它自流地发展，就会冲击社会主义的计划市场，滋长资本主义势力。在社会主义制度下，允许农村集市贸易的存在，就必须通过国家管理，利用它的积极作用，限制它的消极作用，使

它更好地为社会主义经济服务。

### 第三节 社会主义制度下交换的作用

#### 促进生产发展和人民生活改善

在社会再生产过程中，生产是起决定作用的。没有生产，就不可能有交换。而且，交换的深度、广度和方式都是由生产发展的水平和结构所决定的。社会主义工农业生产的发展，是社会主义的产品交换和商品交换的物质基础。毛主席早在一九四二年就已指出：“发展经济，保障供给，是我们的经济工作和财政工作的总方针。”<sup>①</sup>只有工农业生产发展了，才能有充足的生产资料满足生产的进一步发展和基本建设扩大的需要，才能有充足的消费品供应市场，不断地提高人民群众的生活水平。离开了工农业生产的发展，要搞好社会主义的产品交换和商品交换，是不可能的。

但是，交换对生产绝不是消极的、被动的因素。恩格斯说：产品贸易“总的说来是受生产运动支配的”，但是，“也反过来对生产运动起作用”<sup>②</sup>。生产和交换“这两种职能在每一瞬间都互相制约，并且互相影响，以致它们可以叫做经济曲线的横座标和纵座标。”<sup>③</sup>就社会主义社会的产品交换来看，它是全国各地区、国民经济各部门的国营经济之间相互交流物资的枢纽。就社会主义社会的商品交换来看，它是农业和工业的

① 《抗日时期的经济问题和财政问题》。《毛泽东选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67年横排本，第846页。

② 恩格斯：《致康·施米特（1890年10月27日）》，《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481页。

③ 恩格斯：《反杜林论》。《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186页。

桥梁，是生产和消费的纽带，是联系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经济和集体所有制经济、城市和乡村的中间环节。国家物资部门积极地组织好国营企业之间的产品交换，商业部门积极地把工农业生产部门生产出来的商品及时地组织和收购起来，并有计划地、有步骤地分别把它们销售给消费者，就能保障社会主义企业生产和再生产过程顺利进行，保障人民生活的逐步改善。

社会主义交换对生产和消费的积极作用，是一种客观可能性，为着把这种可能性变为现实性，必须正确处理交换过程中的各种矛盾；如果处理不当，就不能充分发挥它应有的积极作用。

就社会主义的产品交换来看，要积极促进生产的发展，很重要的一环，就是要深入了解和正确处理全民所有制内部生产资料的生产和需要之间的矛盾。在社会主义国民经济的高速度发展过程中，生产资料生产的增长速度，一般要比消费资料生产的增长速度快，但是，生产资料的数量或质量、品种、规格又往往不能满足社会主义事业迅速发展的需要。这种生产资料的生产和需要之间的矛盾，客观上将会长期存在，并且表现为国民经济各部门、各地区以及各个国营企业之间的矛盾，必须经常加以研究和正确处理。做好计划平衡和产需衔接工作，才可以使生产资料的生产和需要不断地保持相对平衡，以促进社会主义生产高速度地发展。

在社会主义的商品交换过程中，情况更加复杂一些。商品交换的对象主要是消费品，也包括一部分生产资料。商品交换既有国营经济和集体经济之间的关系，又有各个集体经济之间的关系。在复杂的商品交换中，生产和需要的矛盾也将是长期存在的，具体表现在商业部门同农业、工业和消费者

之间的矛盾。

社会主义商业同农业之间的矛盾，主要表现在农副产品购留比例、收购价格、收购形式以及工业品的供应和价格等上面。农副产品的生产，一部分是用来满足社会需要的商品性生产，另一部分是用来满足农民自己需要的自给性生产。在收购过程中，要妥善安排好农副产品的购留比例，既要使国家能够得到必要数量的农副产品，又要使农民的生产和生活得到妥善安排。社会主义商业在收购农副产品的同时，还要做好工业品下乡的工作，力求做到有往有来，充分满足社会主义农业生产和社会生活的需要。农副产品的收购价格和工业品的供应价格，直接关系到农民收入的多少，关系到农业扩大再生产和国家的积累。要确定合理的农副产品收购价和工业品的供应价，使工农业产品的交换保持等价或近乎等价交换的关系。按照正确的原则来处理商业和农业的矛盾，才能搞好城乡物资交流，调动农民社会主义生产的积极性，促进工农业生产的发展，巩固工农联盟。

社会主义商业同工业的关系主要是国营经济内部的关系。国营工业搞生产，国营商业搞销售。工商之间的矛盾主要表现为工业品生产的数量、质量、花色品种、价格同市场需要之间的矛盾。工业生产一般说来具有相对稳定性，而市场需要一般说来是多变的。相对稳定的工业生产和多变的市场需要之间的矛盾，往往会造成工商之间的矛盾。另一些矛盾是工商之间产销计划衔接不好，对生产、市场发展变化及其规律缺少调查研究造成的。但是，工商之间的矛盾，总的说来，同资本主义经营思想的影响或错误路线的干扰是分不开的。为着正确解决工商之间的矛盾，工商部门都要按照社会主义原则，密切相互之间的协作关系。商业部门则要加强调查研究，

积极协助工业部门发展生产，扩大品种，提高质量，充分发挥自己的能动作用。

商品交换过程中的生产和需要的矛盾，最终要表现为社会主义商业和广大消费者的矛盾。随着工农业生产的飞跃发展，人民群众购买力的不断提高，他们对社会主义商业的要求将会愈来愈高，对吃、穿、用方面更加要求丰富多彩。正确处理商业同农业、商业同工业的矛盾，是正确处理商业同消费者的矛盾的前提。为着正确解决商业同消费者的矛盾，还要求商业工作者进一步树立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思想，及时地处理不断出现的矛盾。我国商业工作者说得好：“三尺柜台是有限的，为工农兵服务是无限的。”有了这样的思想，社会主义商业才会根据工农兵各方面的需要，积极组织货源，合理调配商品，安排好社会主义市场，并且创造多种多样的为工农兵服务的形式。同时，社会主义商业组织人民生活，不光是被动地去适应消费者的需要，还要根据社会主义工农业生产发展和国家资源的状况，积极地、主动地去影响消费和指导消费，担负起更好地组织人民经济生活的责任。

### 流通领域的限制和反限制斗争

毛主席指出：在社会主义所有制建立以后，“在各经济部门中的生产和交换的相互关系，还在按照社会主义的原则逐步建立，逐步找寻比较适当的形式。”<sup>①</sup> 流通领域的问题，是生产和交换的相互关系问题。随着社会主义所有制的建立和发展，我国生产和交换的相互关系已纳入了社会主义经济计划轨道，从总体上来看，有了一些比较适当的形式。但是，由于

<sup>①</sup> 《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毛泽东著作选读》（甲种本），人民出版社1965年版，第337页。

实行商品制度、货币交换，在生产和交换的相互关系方面资产阶级法权还严重存在着，有一些形式并不适当或者并不完善。

生产和交换的相互关系对所有制是有反作用的，在一定的条件下，甚至会起决定性的作用。在历史上，这种情况是很多的。人类社会出现的第三次社会大分工，产生了商人阶级。“它根本不参与生产，但完全夺取了生产的领导权，并在经济上使生产者服从自己，它成了每两个生产者之间的不可缺少的中间人，并对他们两者进行剥削。”<sup>①</sup>随着这个真正的社会寄生虫阶级的形成，以私有制为基础的商品制度就最终形成了。后来的资本主义和资产阶级，也是经过流通领域的孵化，从小商品生产者的两极分化中产生出来的。这种历史现象值得注意，它告诉我们，只要实行商品交换制度，就存在着资产阶级法权，就存在着产生资本主义和资产阶级的土壤。在社会主义社会，新老资产阶级分子还会利用商品制度这个旧基地，通过各种合法和非法的手段，进行瓦解社会主义经济基础的活动。在苏联，资本主义在流通领域已全面复辟，泛滥成灾。这个事实，对于我们充分认识流通领域尖锐复杂的阶级斗争，是有意义的。

苏修叛徒集团在流通领域，用资本主义的市场经济代替了社会主义的计划经济，把为发展社会主义生产和为改善人民生活服务的社会主义商业，变成了追逐利润的资本主义商业。在今日的苏联，就生产资料的流通来看，已实行了资本主义商业化：生产资料的三分之一纳入了批发商业轨道，三分之二由供需企业双方自由买卖。消费资料的流通渠道也已蜕变为资本主义流通渠道。以追逐利润为目的的资本主义经营原则统治着流通领域。勃列日涅

<sup>①</sup> 恩格斯：《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162页。

夫牌号的国营商店；对消费者弄虚作假，对职工压榨。除了国营商店以外，在消费品的买卖上，苏联还有三种自由市场，即集体农庄市场，消费合作社高价商业和工业消费品自由市场。苏修的集体农庄市场有70%设在城市，那里“早晚市价不同”，充斥着各种各样的投机倒把活动。合作社高价商业也是经营农副产品的。它实行高价收购，高价销售的经营方式，兼营代销业务，同集体农庄市场没有多大区别，很多合作社高价商业就设在集体农庄市场里面。工业品自由市场出售的商品，大都是贪污、盗窃、走后门、套购和凭特权从“内部商店”取得的，或者是向外国旅游者、海员买来转卖的。这里出售的商品多半是在国营商店长期脱销或者根本无法买到的东西，价格一般高于国营商店两三倍。工业品自由市场的售货者，有许多是往返千里贩运的投机倒把分子。象集体农庄市场一样，工业品自由市场也是投机家的乐园。

列宁说：“什么是周转自由呢？周转自由就是贸易自由，而贸易自由就是说倒退到资本主义去。”“这种周转和贸易自由不可避免地要使商品生产者分化为资本所有者和劳动力所有者，分化为资本家和雇佣工人，这就是说，重新恢复资本主义雇佣奴隶制”<sup>①</sup>。苏联流通领域资本主义全面复辟、泛滥成灾，就是在所谓“贸易自由”的口号下出现的。这个触目惊心的事实，说明无产阶级在夺取政权、建立生产资料的社会主义公有制以后，对流通领域中的资产阶级法权如果不加限制，资本主义就会很快地发展起来，反过来瓦解社会主义的经济基础。

无产阶级在流通领域对资产阶级法权进行限制，集中表现在把产品交换和商品交换纳入国家计划轨道，决不允许违背国家计划，搞什么“贸易自由”。资产阶级对这种限制当然不会甘心，一定要千方百计地反对这种限制。因此，在无产阶

<sup>①</sup> 《俄共（布）第十次代表大会》。《列宁全集》第32卷，第206页。

级专政下的流通领域，无产阶级和资产阶级两个阶级的斗争，本质上必然是限制和反限制的斗争。这种斗争，在我国也是非常激烈的。刘少奇、林彪一伙竭力推行“贸易自由”的修正主义路线，鼓吹“自由市场”、“自由价格”和“自由竞争”等谬论，拼命反对无产阶级在流通领域对资产阶级法权的限制，妄图使城乡资本主义势力在流通领域泛滥。他们还拿出“利润挂帅”、“全民服务”、“业务第一”等黑货，妄图把资本主义的经营原则推行到社会主义的产品交换和商品交换中来。刘少奇还鼓吹所谓“搞那一行的人，对那一行的东西，可以允许多买一点”；林彪则鼓吹什么“人情大于王法”、“走后门”是合法的之类的谬论，妄图腐蚀人们的思想。社会上的新老资产阶级分子也经常在流通领域兴风作浪，向无产阶级和社会主义进攻。他们用行贿手段来腐蚀干部，把国家和集体的资财占为私有；他们进行投机贩卖活动，扰乱和破坏社会主义市场；他们借“协作”为名，破坏国家的物资供应体制，搞非法的旨在谋取个人或小集团私利的物物交换。他们还在流通领域宣扬腐朽糜烂的资产阶级思想和生活方式。在毛主席的革命路线指引下，刘少奇、林彪一类的阴谋被粉碎了，资本主义势力也不断地受到沉重的打击。但是，只要商品交换还存在，资产阶级法权还存在，就有滋生资本主义和资产阶级的土壤。因此，在流通领域，无产阶级和资产阶级之间的阶级斗争是不可避免的。在产品交换中，无产阶级一定要把基本生产资料牢牢地掌握在无产阶级专政的国家手中，纳入社会主义的计划渠道，有领导地开展社会主义协作，制止新老资产阶级分子用非法的和不正当的手段获得生产资料来恢复资本主义经营，制止货币重新转化为资本。在商品交换中，无产阶级要保持城乡物资的畅通，充分发挥社会主义商品流通渠道的职能，加强市场和物

价的管理，制止城乡资本主义势力扰乱市场，破坏生产。商业战线上的职工有责任肩负起无产阶级对资产阶级实行全面专政的光荣任务，不仅从经济上打击资本主义势力的投机倒把活动，而且要在流通领域开展对资产阶级意识形态的斗争，灭资兴无，移风易俗，不断地削弱和铲除产生新资产阶级分子和修正主义的条件和土壤。只有这样，才能充分发挥社会主义制度下的交换的积极作用，使它更好地为工农业生产服务，为工农兵服务，为无产阶级政治服务。

## 第四节 流通费用及其节约途径

### 流 通 费 用

社会主义的流通费用，是在产品和商品流通过程中发生的费用。流通费用包括：产品和商品的运输费，保管费，挑选整理费，包装费以及物资、商业部门职工的工资，银行贷款利息，广告费等。

流通费用有两种，补偿来源也不同。

第一种是生产过程在流通领域的继续所需的费用。产品和商品的运输、保管、整理、包装等费用，就是属于这一种。例如，产品和商品的运输，就是生产过程在流通领域的继续，即把产品和商品从生产地运到消费地，为产品和商品进入消费领域作好准备。“产品只有完成这个运动，才是现成的消费品。”<sup>①</sup>又如，产品和商品的保管，虽然不能增加新的使用价值，但可以使已创造的使用价值，不致失去或减少。因此，产品和商品储存，也是生产过程的一个必要补充。“没有商品储

<sup>①</sup> 马克思：《资本论》第2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4卷，第168页。

备，就没有商品流通。”<sup>①</sup> 其他如产品和商品的整理、挑选、包装等，都是生产过程在流通领域继续完成所必需的劳动耗费。以上这些劳动耗费都是为了最后完成生产过程并使它们适于消费而发生的，因而投入的社会必要劳动是参与价值的创造的。这种性质的流通费用就由产品和商品价值本身的增大而得到补偿。

第二种是仅仅同产品和商品交换相关联而发生的纯粹流通费用，即变产品或商品为货币、变货币为产品或商品，实现产品或商品形式转化的开支。这种在产品和商品交换过程中所耗费的劳动，不参与产品和商品使用价值的生产，也不创造价值。这种纯粹流通费用只能依靠生产过程中所创造的价值来补偿。社会主义流通部门在产品和商品形式转化过程中所耗费的物质资料，归根到底，是从工业部门和农业部门的产品中取得补偿的。正如马克思所说：“一般的规律是：一切只是由商品的形式转化而产生的流通费用，都不会把价值追加到商品上。这仅仅是实现价值或价值由一种形式转变为另一种形式所需的费用。”<sup>②</sup>

社会主义交换中的流通费用，就它的用途来看，同资本主义商业的流通费用有着很大的区别。

资本主义商业的流通费用，无论是属于生产过程在流通领域的继续，还是起因于商品买卖本身，归根到底，都是为资本家创造和实现剩余价值。在资本主义社会，由于劳动人民日益贫困化，商品供应经常超过有支付能力的需要，因而，商品周转缓慢。资本家为了推销商品，相互之间的竞争愈演愈烈，必然造成商业机构臃肿庞大，大量商品盲目地对流、迂

① 马克思：《资本论》第2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4卷，第164页。

② 同上书，第167页。

回运输，各种形式的广告费用空前增加，其结果造成了资本主义流通费用的巨大浪费。这是资本主义商业的固有特征。

社会主义流通费用的很大部分，是为了在流通领域继续完成产品和商品的生产过程，完成产品和商品从生产领域向消费领域的转移而支出的。社会主义流通费用中的有些项目，在表面上看来，似乎同资本主义相同，但是内容已有原则的区别。例如：社会主义商业也支出一部分广告费，但是，社会主义商业的广告是向工农兵群众介绍商品的性能、用途和保养知识等，这同资本主义商业利用广告来作为竞争和欺骗消费者的手段毫无共同之处。

社会主义的流通是根据国家计划进行组织和安排的，生产和消费之间没有对抗性的矛盾，也没有生产过剩所引起的销售危机。产品和商品的生产有不断扩大的国内需要作后盾。这就为缩短流通时间、降低流通费用创造了前提。

### 节约流通费用的途径

社会主义交换过程中降低流通费用有以下几种途径：

(一) 加速产品和商品的流转。我国社会主义生产的蓬勃发展，城乡人民生活的日益改善，为扩大产品和商品流转创造了良好的条件。物资部门和商业部门通过积极组织货源，充实和提高为工农业生产所需要、为工农兵所喜爱的产品和商品的数量和质量，做好综合平衡工作，防止产品和商品积压、变质，以促进流通费用的节约。

(二) 合理地组织产品和商品运输。社会主义经济是计划经济，这就有可能根据产品和商品的性能和需求的缓急程度，正确地选择运输线路和合理地利用运输工具，用较少的时间、较短的路程、较低的费用，把产品和商品安全地从产地运

到销地。

(三) 合理地组织产品和商品流向。社会主义公有制使各个地区、各个部门的利益从根本上统一起来，所以物资部门和商业部门可以超越国家行政区划的范围，对毗邻地区根据习惯上的经济联系，按经济区域实行跨区供应，以保证产品和商品按照合理方向流转，节约流通费用。同时，还可以按照“近产、近销”的原则，在全国和省的范围内，划分若干产销协作区，以确定产品和商品合理流向，相对地稳定产销关系。这不仅有利于加速产品和商品的流转，降低流通费用，而且有利于促进生产力的合理布局，密切产销关系。

(四) 减少不必要的经营环节。不少产品和商品从生产领域进入消费领域，要经过一些中间环节。产品和商品经过的环节越多，流通费用就越大。在社会主义国民经济计划的指导下，物资部门和商业部门有必要也有可能根据不同产品和商品的生产条件、消费特点，采取不同的经营方式，尽量减少不必要的经营环节，以降低流通费用。

根据我国目前情况，商业流通费用每节省百分之一，一年就大约可以为国家多积累一亿五千万元的资金。物资部门和商业部门在积极帮助生产发展、做好产品和商品供应的同时，大挖潜力，节省一切可以节省的费用，可以为加速我国社会主义建设资金的积累作出更大的贡献。

# 第十章 社会主义社会的货币 和货币流通

## 第一节 社会主义社会的货币

### 社会主义社会货币的本质和职能

在人类历史上，商品交换发展到一定程度，就必然会出现货币。社会主义社会既然还存在着商品交换，也就必然要有货币和货币流通。

在社会主义社会，货币仍然是一般等价物，它不仅同社会主义的商品交换相联系，而且也同社会主义的产品交换相联系。社会主义的经济条件使货币所反映的社会生产关系，发生了变化。同这种货币联结着的，已不再体现资本剥削雇佣劳动的资本主义的商品交换关系，而主要是体现工农两个劳动阶级相互交换劳动的社会主义的商品交换和产品交换关系。

国营企业之间交换的生产资料，就它的主导方面来说，已不是商品而是产品。但是，社会主义国家在对国民经济实行计划领导的时候，不论生产指标的规定、物资的调拨或社会总产品的分配，都必须利用货币作为计量社会劳动的统一的尺度。这表明，社会主义制度下的货币，已开始具有一种新的属性，即作为国民经济计划工作中计量劳动的工具的属性，而且愈往前去，货币的这种新的属性将愈益居于重要地位。从发展的远景来看，随着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的逐步消亡，作为一般

等价物的货币也将逐步消亡。当然，在那种条件下，国民经济计划工作仍然需要有劳动计量的工具，但已不是现在的这种货币了。

在社会主义社会个人消费品的分配过程中，货币除了作为一般等价物以外，也包含有作为劳动券发生作用的因素。社会主义国家所有制部门中个人消费品的分配，是通过这样的形式来进行的：国家依据“各尽所能，按劳分配”的原则，给每一个职工发付货币工资，职工用货币去购买自己所需要的消费品。在这里，货币所起的作用就有点类似劳动券了。马克思曾经说过：“劳动券只是证明生产者个人参与共同劳动的份额，以及他个人在供消费的那部分共同产品中应得的份额。”<sup>①</sup>

社会主义制度下货币所反映的社会关系的这种变化，也在货币的职能上体现出来。

货币的第一个职能是价值尺度，这在社会主义社会也是一样的。但在社会主义社会，除了用货币来衡量物化在商品中的社会劳动以外，还用货币来衡量物化在一切产品中的社会劳动。社会主义国家利用货币的价值尺度的职能，制订各类商品和产品的价格，制订和考核产值、成本、利润等价值指标，来实现对国民经济的计划管理。

社会主义制度下的货币具有流通手段的职能，在执行这一职能时，不仅作为商品交换的媒介，而且也作为产品交换的媒介。社会主义国家利用货币的流通手段的职能，来促进工农业之间、城乡之间以及国营企业之间的经济联系。作为流通手段的货币，在为个人所拥有的时候，已否定了它在资本主义条件下可以购买大型的生产资料和劳动力的那种权利，而只

<sup>①</sup> 马克思：《资本论》第1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第113页。

能用来购买个人消费品和某些手工工具。在这种条件下，货币作为流通手段的职能的作用范围，已经受到了很大的限制。

在社会主义社会，货币也有支付手段的职能。社会主义企业利用货币的这一职能向国家上缴税金、利润，对职工发放工资，对兄弟企业履行各项欠款的支付。社会主义国家利用货币的这一职能，集中和分配国家预算资金和信贷资金。货币在这些经济关系中执行支付手段的职能时，既同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相联系，又同直接社会生产和产品的计划调拨相联系，因而也体现着货币职能的新变化。

在社会主义社会，货币还执行社会主义积累和储蓄手段的职能。劳动人民创造的社会纯收入，是以货币的形式成为国家和集体的社会主义积累的。劳动人民的劳动收入中暂时不用的部分，也以货币的形式存入国家银行，被运用来促进社会主义建设。

在社会主义国家的对外经济关系中，充当世界货币的是黄金。社会主义国家在对外经济援助和对外贸易中，黄金起着一般购买手段、一般支付手段和社会财富体现者的作用。由于我国的人民币是世界上少有的稳定的货币，在国际上享有越来越高的信誉，在我国的对外贸易中，越来越多的国家乐于使用人民币作为计价和国际结算的工具。

这些变化说明，在社会主义社会中，由于建立了生产资料公有制，以及由此而引起的生产和交换过程的变化，货币所反映的生产关系和它所起的作用，同资本主义社会已大不一样了。在资本主义社会，货币可以成为资本家用来购买劳动力和生产资料，剥削工人剩余价值的资本。资产阶级国家用增发货币的办法，来弥补财政赤字，造成通货膨胀，加强对劳动人民的剥削；并利用货币作为对外经济侵略和扩张的手段，实行资

本输出，攫取高额利润。在社会主义社会，货币主要是掌握在无产阶级专政的国家手中，用来计量和核算社会产品的劳动耗费，加强和扩大工业同农业之间、各个国营企业之间的经济联系，按照“各尽所能，按劳分配”的社会主义原则组织个人消费品的分配。它是无产阶级专政国家进行阶级斗争的工具，是用来管理社会主义生产，实现产品分配的工具。

但是，货币同商品一样，毕竟是私有经济的遗物，是“昨天的剥削制的残余”<sup>①</sup>。当我们利用货币来为社会主义经济服务的时候，必须清楚地看到这一点，货币在社会主义条件下，仍然是一般等价物，仍然是社会财富的结晶，仍然具有作为价值尺度、流通手段、支付手段、贮藏手段和世界货币的职能。这些跟旧社会没有多少差别。因此，货币的存在仍然是产生资本主义和新的资产阶级分子的土壤。

货币“这种商品以隐蔽的方式包含着其他一切商品，它是可以任意变为任何随心所欲的东西的魔法手段”<sup>②</sup>。在货币形式中，资产阶级法权得到了集中的体现。人们在货币面前，形式上是平等的：谁都可以占有货币，谁都可以用货币来购买他所需要的商品。这无论对什么人来说都是一样的。但是，这里包含着实际上的不平等。因为凡是实行商品制度的社会，人们占有货币的数量是不等的，占有货币多的人在一定条件下还可以用它来剥削别人。在资本主义社会，开厂、投机、放高利贷、贪污，实质都是一样的，都是剥削别人劳动、取得更多货币的剥削方式。在社会主义社会，不仅在按劳分配条件下人们的货币收入量不等，而且也存在着利用货币交换来剥削他

① 《全俄社会教育第一次代表大会：关于用自由平等口号欺骗人民》。《列宁全集》，第29卷，第321页。

② 恩格斯：《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162页。

人劳动、攫取大量货币的可能性。这种剥削行为，在无产阶级专政下当然是非法的，但是只要货币存在，城乡资本主义势力、新老资产阶级分子就会甘冒违法的危险，从事投机倒把、开设地下工厂、放高利贷等来剥削别人劳动，以攫取大量的货币。恩格斯在批判杜林时指出：在杜林的经济公社里，“公社不加任何考虑地接受金钱的支付，于是就提供一种可能，不通过自己的劳动而通过其他途径去获得这些金钱。没有臭味。公社不知道它是从哪里来的。”<sup>①</sup>列宁也曾指出：“在货币消灭之前，平等始终只能是口头上的、宪法上的，同时每个有货币的人都有实际的剥削权利”<sup>②</sup>。

恩格斯和列宁关于只要有货币存在，它就会在一定条件下转化为资本，会产生新的资产阶级分子的论述，是十分重要的。我们在利用货币来为社会主义建设服务的时候，必须保持清醒的头脑。对货币的使用所可能带来的危害，要在无产阶级专政下加以限制；对于利用货币进行雇工剥削、投机倒把或放高利贷等的违法行为，必须严加取缔和打击。

在社会主义社会，由于实现了生产资料公有制，由于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中的资产阶级法权受到了限制，货币可能带来的危害也相应受到了限制，货币拜物教的经济基础被大大地削弱了。但是，在社会主义社会，因为货币仍然是一般等价物，仍然是“财富的随时可用的绝对社会形式”<sup>③</sup>，它几乎可以和一切商品相交换，因而，货币拜物教还不可能在短期内全部消灭。刘少奇、林彪一伙鼓吹物质刺激，“一本万利”，实际上

① 恩格斯：《反杜林论》，《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343页。

② 《全俄社会教育第一次代表大会：关于用自由平等口号欺骗人民》，《列宁全集》第29卷，第321页。

③ 马克思，《资本论》第1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第161页。

就是在那里鼓吹“钱能通神”、“有钱可使鬼推磨”的货币拜物教，妄图以此来毒化劳动人民的思想，瓦解社会主义制度。为着进一步地削弱和逐步地消灭货币拜物教，就必须积极创造条件，削弱它的社会经济基础，同新老资产阶级分子利用货币进行的资本主义活动进行不懈的斗争。同时，还要对现代修正主义者鼓吹物质刺激的各种谬论进行深入的批判；要在人民群众中间进行马克思主义、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的宣传，发扬做工为革命、种田为革命的先进思想。同货币拜物教的斗争，是无产阶级对资产阶级实行全面专政的一个重要方面，是无产阶级和全体劳动人民在整个社会主义历史阶段的一项重要任务。

### 人民币的价值基础

人民币是我国国家银行——中国人民银行发行的一种纸币。纸币本身并无价值。它是货币的代表，是一种价值符号。

价值是商品的属性。离开商品，价值是不存在的。纸币只是一种价值符号，它代表着某一种货币商品。这种货币商品就是黄金。世界各国使用的纸币不管它叫什么名称，客观上都代表着黄金，是黄金的价值符号。现在的问题是：我国的人民币是否也是黄金的价值符号？这就涉及到人民币的价值基础问题。

关于人民币的价值基础，是一个历来有争论的问题。我们认为，我国的人民币仍然是黄金这种货币商品的价值符号，它客观上代表着黄金，发挥计价、流通等作用。

有人说，我们计算价值时并没有用货金作计量单位，买卖商品时也没有用它来作为流通手段。在我国，黄金既不能自由流通，自由兑换，国家也没有规定人民币的含金量，因此，人

民币不代表黄金，而是代表着各种商品的价值。这种说法对不对呢？

我们认为，这种说法是把现实生活中使用不使用黄金、把国家规定或者不规定人民币的含金量，同人民币客观上是否代表黄金这样两个不同的问题，混为一谈了。货币首先是作为价值尺度发挥自己的职能的。既然这样，货币本身就必须有价值，才能用来衡量其他商品的价值。好比一把量布的尺子，它本身要有一定长度，才能衡量布匹的长短。黄金能够作为货币商品，就是因为黄金本身有价值。当然，这并不是说，黄金这种货币商品在充当价值尺度的时候，人们的手里必需握有现实的黄金。人们在规定商品的价格时，可以想象地用黄金来表现商品的价值。其次，货币作为流通手段，只起转瞬间的作用，把商品换成货币，为的是用这些货币购买另外的商品。由于这些原因，货币就完全可以用价值符号来代替。我们在现实生活中不使用黄金，甚至也没有在法律上规定人民币的含金量，但是，这并不妨碍人民币客观上仍然代表着黄金这种货币商品。人民币如果客观上不代表黄金，不代表一定货币商品的价值，怎么能够用它来衡量任何别的商品的价值呢？

人民币之所以能够起到价值尺度的作用，是因为它代表一种货币商品的价值，而不是因为它代表各种商品的价值。如果说，人民币代表的是各种商品，人民币的价值表现在各种商品的价值上，这样，就等于说一般等价物还没有出现，也就等于否定货币的存在了。这种说法混淆了人民币的价值基础和人民币币值稳定的物质保证这样两个不同的问题。我国人民币长期稳定的保证，当然是国家所掌握的，并按照稳定价格投入流通的大量商品，以及人民币流通的计划化。但是，作为一般等价物的人民币，为什么能够执行价值尺度的职能，则是

另一个问题，这只能用人民币是代表着一种有价值的货币商品——黄金来说明。

社会主义国家的货币商品仍然是黄金，而流通中使用的纸币则是黄金的代表。这是历史发展的产物。当然，它也会在一定的历史条件下消失。到了共产主义社会，商品已经消亡，作为商品一般等价物的货币，也就不再存在了。

## 第二节 社会主义社会的货币流通

### 货币的流通渠道和流通规律

在社会主义的交换中，需要货币作媒介，因此同商品和产品的运动相适应，必然有货币的运动。

在社会主义社会，国营企业之间的产品交换，一般不需要现实的货币（现钞）作为媒介。产品交换过程中的计价，是利用货币的价值尺度职能来进行的。当货币在发挥价值尺度的职能的时候，不需要手持现钞，只要有观念上的货币就可以了。产品交换过程中货价的偿付，主要是通过国家银行的转账来实现的，也不需要现实的货币。

社会主义社会货币的投放和回笼的渠道（货币流通渠道），主要有下列四条：

第一、国营企业、事业单位和机关从国家银行领取货币，对职工支付工资。职工用工资收入向商业部门购买个人消费品或支付其他劳务费用，这样，货币又经过商业、服务行业等部门流回银行；或者职工进行储蓄，货币没有同商品交换又直接回到银行。

第二、商业部门从国家银行领取货币，向农村集体经济单位采购农副产品。集体经济单位将出售农副产品的一部分

货币收入，向国营企业购买化肥、农药、农业机器等生产资料，这样，这一部分货币又经过国营企业流回到银行。集体经济的另一部分货币收入，按照按劳分配的原则，分给集体农民。集体农民用它向商业部门购买工业品或进行储蓄，这样，这一部分货币最后也会间接或直接地流回到银行。

第三、在存在集市贸易的条件下，城镇居民的一部分货币收入，还通过在集市上购买商品而进行流通，但是，最后也会经过农民购买工业品和储蓄流回到银行。

第四、各个国营企业、事业单位和国家机关之间发生的经济往来，基本上都采取转账结算，但是，一些零星、小额的支付，也要使用现金。国营企业、事业单位和国家机关只能按照国家规定保持一定量的现金，这些现金通过支付最终也会流回银行。

从社会主义社会货币流通的渠道可以看出，社会主义社会的货币流通过程，主要是同商品交换紧密结合着的，这个过程主要就是货币不断作为流通手段和支付手段，媒介着商品运动的过程。马克思说：“商品流通直接赋予货币的运动形式，就是货币不断地离开起点，就是货币从一个商品所有者手里转到另一个商品所有者手里，或者说，就是货币流通。”<sup>①</sup>货币流通虽然由商品流通决定，但是，货币流通反过来对商品流通也具有能动的作用。正常的货币流通，能够促进社会主义的生产、流通和分配，它是保证社会主义再生产顺利进行的必要条件。货币流通量过多或过少，都会对社会主义生产、流通和分配发生不利的影响，为城乡资本主义势力提供更多的可乘之机。所以，组织好社会主义的货币流通，是社会主义经济发展的必然要求，也是无产阶级专政国家经济工作中的一

<sup>①</sup> 马克思：《资本论》第1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第134页。

项重要任务。

货币流通是有规律的。马克思把这个规律概括为如下公式：

$$\text{执行流通手段职能的货币量} = \frac{\text{商品价格总额}}{\text{单位货币的流通次数}}$$

货币流通“这个规律是普遍适用的”<sup>①</sup>。在社会主义社会，一定时期内流通中的货币必要量，同需要借货币来实现的商品价格总额成正比，同货币流通速度的快慢成反比。

货币作为一般等价物，是表现、衡量和实现商品价值的材料。货币同商品相交换，实质上是货币价值同商品价值的等价运动。因此，在一定时期内货币流通的必要量，在价值上应该同该时期内有待以现金实现的流通中商品的价值量相符合。在每一货币单位的价值量已定的条件下，流通中的商品的价值量越大，则货币流通必要量越大；流通中的商品的价值量越小，则货币流通必要量越小。在流通中的商品的价值量已定的条件下，每一货币单位的价值量越大，则货币流通必要量越小；每一货币单位的价值量越小，则货币流通必要量越大。

在现实的流通过程中，商品转化为货币的过程总是有先有后、陆续进行的。同一个货币，可以在一定时期内多次地为商品转化为货币的过程服务，一个货币可以当几个货币来发挥作用。因此，流通中的货币价值量，实际上并不需要同流通中有待以现金实现的商品价值量完全相等。在流通中的商品价值量和每一货币单位的价值量已定的条件下，一定时期的货币流通必要量，取决于每一货币实现商品价值的次数，即货币流通速度。货币流通速度越快，则货币流通必要量越小；

---

<sup>①</sup> 马克思：《资本论》第1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第139页。

货币流通速度越慢，则货币流通必要量越大。

上述的货币流通规律，虽然是以金属货币流通为对象来说的，但是这个原理，对于纸币流通也同样是适用的。纸币无非是货币的价值符号，纸币流通归根到底仍然是受货币流通规律制约的。马克思指出：“**纸币的发行限于它象征地代表的金（或银）的实际流通的数量。**”<sup>①</sup>这就是说，流通中的纸币量一定要和流通中所必要的金属货币量相适应。只有这样，纸币所代表的单位价值量才是稳定的。如果纸币的发行超过了这个界限，那就必然会引起通货膨胀、纸币贬值。

### 货币流通的计划化

在资本主义社会，货币流通规律是作为一种异己力量发生作用的。在社会主义社会，货币流通规律如同其他经济规律一样，能够被人们正确认识和自觉利用，使它为组织生产和商品流通服务，实现货币流通的计划化。社会主义经济是以公有制为基础的计划经济，生产和流通是按计划进行的，商品的价格是由国家统一制订的，工资基金是由国家计划控制的，货币发行、现金管理和转账结算都集中于国家银行，社会主义国家还掌握着大量的商品储备。这样，社会主义国家就有可能根据一定时期商品流通的客观需要，有计划地投放和回笼货币，尽可能地使得货币流通同商品流通相适应。

当然，可能不等于现实。社会主义的货币流通，由于主观或客观原因，也可能发生某些局部的、暂时的不协调现象。但是，社会主义国家能够及时地采取措施，有计划地调节货币流通，使它同商品流通相适应。

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的实践证明，保证货币流

<sup>①</sup> 马克思：《资本论》第1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第147页。

同商品流通相适应，除了要有计划地控制货币发行，调节货币流通量以外，还必须认真贯彻以农业为基础、工业为主导的发展国民经济的总方针，正确处理农业、轻工业和重工业之间的比例关系。这是因为，流通中的货币量的绝大部分掌握在城乡劳动人民手中，并主要用于购买吃、穿、用等个人消费品。这些个人消费品又主要是农副产品和以农产品为原料的轻工业品。国家能够收购多少农副产品，并供应多少个人消费品，在很大程度上要受到农业生产的影响。一般只要农业收成好，提供个人的消费品多，货币流通就有了相应的商品作保证，货币流通就不致越出为商品流通服务的轨道。

社会主义国家通过正确安排农业、轻工业和重工业的比例关系，有计划地组织商品供应，有计划地投放和回笼货币，就能使货币流通和商品流通相适应，从而保证社会主义货币的稳定。我国的人民币已经成为世界上少有的稳定的货币。我国同很多地区和国家的贸易往来，已经使用人民币计价、结算。人民币在国际上的信誉越来越高，这充分显示出我国的货币制度较之资本主义的货币制度具有巨大优越性。

二十多年来，我国人民币成为世界上少有的稳定的货币，这是在毛主席的无产阶级革命路线的指引下，我国工农业生产不断发展，商品丰富，市场繁荣，财政充裕，国际收支平衡的结果。强大的社会主义经济，奠定了我国金融货币稳定的物质基础。

同我国的情况相反，整个资本主义世界经济危机和金融货币危机不断爆发，一片混乱。号称“超级大国”的美帝国主义和苏修社会帝国主义，由于长期疯狂进行扩军备战，在世界各地发动侵略战争，财政收支出现大量赤字，引起通货膨胀，币值下跌，国际收支不断出现逆差，黄金不断外流。

战后二十多年来，西方金融市场上相继掀起抛售美元、抢购黄金的浪潮。金融货币危机日益严重。美元价格暴跌，按美元计算的黄金价格猛涨。美国继1971年年底宣布美元贬值7.89%以后，于1973年2月再次宣布贬值10%。而在国际市场上，美元实际贬值的幅度，已远远超过美国官方公布的数字。1974年，美国官定的金价是每盎司42.22美元，而伦敦自由市场的金价曾高达每盎司195.25美元，相差近五倍。“金元帝国”的地位一落千丈，以美元为中心的资本主义货币体系已土崩瓦解，资本主义世界的国际货币金融关系陷入了更大的动荡和混乱之中。

苏修社会帝国主义对外不断侵略扩张，对内实行国民经济军事化政策，军事费用急剧增长，预算收支不能平衡，卢布大幅度贬值。苏联卢布的对外币值，在1961年兑换新卢布时贬低了55%。按照苏修六十多种消费品价格的综合计算，1973年的物价比1960年上涨了30%左右；自由市场的商品价格上涨幅度更大，1972年自由市场食品零售价格比国营牌价高62%。物资匮乏，黑市猖獗，物价高涨，货币贬值，是苏修经济陷入严重困境的重要标志。劳动人民生活困苦，怨声载道。苏修社会帝国主义的日子越来越不好过了。

### 第三节 社会主义制度下的价格 和价格政策

#### 价值规律在流通中的作用

货币流通必要量之所以要由商品价格总额和货币流通速度诸要素决定，必须从价值规律来加以说明。

价值规律是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的经济规律。在社会主义社会实行商品制度的条件下，价值规律必然继续存在并发生作用。在社会主义社会的流通过程中，以货币为媒介的商

品交换和产品交换，都必须遵循等价交换的原则；作为价值的货币表现的价格的变化，会在不同程度上对社会主义产品和商品的流通发生影响，尤其是对某些个人消费品的流通，还有一定程度的调节作用。

社会主义的流通过程，从根本上说，是由国民经济有计划发展规律来调节的。社会主义社会生产资料的交换，采取国家计划分配的形式。工厂生产出来的产品供应给哪些单位使用，供应什么，供应多少，供应时间，一般都在国家计划指导下进行的。即使是消费品的流通，也主要由国家计划调节。因为进入流通领域的消费品的总量和构成，是由国家的生产计划决定的，社会购买力也是由国家计划控制的。国家在有计划地平衡消费品的供给和需求的基础上，制订消费品的流转计划，来调节消费品的流通。特别是一些同国计民生关系很大的消费品，例如粮、棉、油等，由国家实行统购统销，实行计划供应。这些建立在生产资料公有制基础上的计划经济制度，在客观上限制着价值规律对产品和商品流通的作用范围和程度。

但是，多数的消费品是在市场上敞开供应，听任消费者自由选购的。由于亿万消费者的需要千差万别，在不同时期又千变万化，而且，生产情况也在经常变化，计划工作常常难以完全准确地掌握这些具体变化，因而供需之间的矛盾就会经常出现。影响消费者需要的因素很多，但是，最主要的是收入的多少和价格的高低。在一般情况下，某种个人消费品的价格高一些，它的销售量便会缩小，反之，商品的价格低一些，它的销售量便会扩大。这就是价值规律在个人消费品流通的一定范围内和一定程度上的调节作用。

社会主义国家自觉地利用价值规律对消费品流通的这种一定程度的调节作用，在保持价格基本稳定的前提下，根据不

同时期的不同情况，适当提高或降低某些消费品的价格，来限制或扩大其销售量，可以促使这些个人消费品的供需之间的平衡和国家商品流转计划的顺利实现。如：对于那些生产已能大量增加而成本不断降低的消费品，采取降低价格的办法，可以提高人民对这些消费品的购买力；对于那些需要量增加很快但生产还一时赶不上需要增长的消费品，除了努力增加生产以外，对其中一部分高档的消费品，在一定限度内适当维持较高的价格水平，可以使这些消费品的需求受到一定的限制。对于那些季节性很强的个人消费品，例如蔬菜、水果等，采取合理的季节差价，也是必要的。因为，一方面，由于季节不同，生产、保管、储藏等所耗费的劳动量也会不同；另一方面，在生产旺季把价格适当调低，可以扩大销售，在生产淡季把价格适当调高，可以压缩销售。这对于不同季节之间适当保持供需平衡，也有作用。

但是，价值规律要在流通中起到计划调节的补充作用，用它来平衡消费品的供需矛盾，促进社会主义经济的发展，这只有在社会主义条件下，人们正确地认识了价值规律，限制了价值规律的作用范围才可能做到。如果听任价值规律的作用自由泛滥，那末，它就会冲击社会主义计划，破坏社会主义的经济基础。例如，如果不是主要依靠计划安排，而是不适当当地依靠价格来调节个人消费品的流通，单纯根据市场供求情况的变化来频繁调价，货少涨价，货多跌价，那末，就会破坏物价的稳定，破坏计划经济，为城乡资本主义势力的发展大开绿灯。

### 社会主义制度下价格的基础

自觉地利用价值规律，主要是通过国家制订计划价格来实现的。计划价格是计划经济的重要方面，是社会主义制度优

越性的一种表现。那末，社会主义国家制订计划价格的科学依据是什么呢？这就涉及到社会主义制度下价格的基础问题。

在资本主义条件下，商品价值的具体形式已转化为生产价格（即部门平均生产成本加上按资金利润率形成的社会平均利润）。价格是随着市场供求关系的变化，环绕着生产价格自发波动的。生产价格就是资本主义经济中价格的基础。

社会主义的计划价格不是在市场上自发形成，而是由国家计划制订的。社会主义国家对不同种类的产品，规定不同的价格，而且可以使之偏高一些或者偏低一些。这种价格是怎样规定的呢？可以随心所欲吗？不是。价格的制订，价格偏高或者偏低，总有一个基础，总离不开一个中心。对这一问题的研究，有助于我们在经济工作中减少盲目性，提高自觉性。

社会主义价格的基础是什么？依据价值规律的要求，社会主义经济中的价格仍然是价值的货币形式，价值是价格的基础。但是，问题的复杂性在于如何正确地计算作为价格基础的价值。任何产品的价值都是由三个部分组成：（1）生产中耗费掉的物化劳动（ $c$ ），即生产中耗费掉的原料、燃料、辅助材料以及机器设备和厂房的折旧费用；（2）劳动报酬（ $v$ ），在国营企业中就是支付给职工的工资；（3）赢利（ $m$ ）。前两项（ $c+v$ ）构成产品的生产成本。作为价值构成部分的生产成本，当然不是个别企业的生产成本，而是部门平均成本。相对地说，生产成本是比较容易确定的。但赢利（ $m$ ）部分的量怎样确定呢？根据马克思主义的劳动价值理论，只有生产者的劳动才是创造价值的唯一源泉。在实行按劳分配原则的条件下，劳动报酬是同活劳动的耗费成正比的。在国营企业中，在一般正常情况下，工资支付愈多，表明生产中耗费的活劳动愈多，创造的赢利也就愈多。所以，在社会主义条件下，作为价

格基础的产品价值，可以根据部门平均生产成本，加上按社会平均工资赢利率（全社会的赢利总额和全社会的工资总额的比例）确定的赢利，近似地推算出来。

过去有人主张按社会平均资金赢利率（赢利同生产资金的比例）来确定赢利，认为社会主义经济中价格的基础仍应是生产价格。也有人主张按社会平均成本赢利率（赢利同生产成本的比例）来确定赢利，认为社会主义经济中价格的基础，是生产成本加上按社会平均成本赢利率确定的平均利润。

以上这两种观点并不完全一样，但是却有一个共同点，就是都主张打破部门界限，依据在全社会范围内平分利润的原则来制订价格。其实，这个原则是资本主义生产关系的产物，它是资产阶级法权的最充分的表现。马克思指出：“商品不只是当作商品来交换，而是当作资本的产品来交换。这些资本要求从剩余价值的总量中，分到和它们各自的量成比例的一份，或者在它们的量相等时，要求分到相等的一份。”<sup>①</sup> 只有在生产以追逐利润为目的、资金可以在各部门之间自由流动的条件下，利润平均化才会成为必然趋势。但是，社会主义生产的目的是为了满足国家和人民的需要，而不是资本的价值增值，资金在各部门之间的投放是有计划的，不能自由转移。社会主义社会并不存在形成平均利润的客观条件。所以，无论是按照社会平均资金赢利率，还是按照社会平均成本赢利率来形成社会主义价格，在理论上都是错误的。

生产成本加上按上述平均资金赢利率或平均成本赢利率确定的赢利，当然不是产品的价值，而是产品价值的转化形式。社会主义经济中的价格只有以价值为基础，才能比较准确地核算生产中的劳动耗费，才有利于正确反映和适当安排

<sup>①</sup> 马克思：《资本论》第3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5卷，第196页。

国民经济中的各项比例关系。价格如果不以价值为基础，而以价值的任何转化形式为基础，都将使这些比例关系得不到正确的反映，从而影响国民经济计划的安排。

价格是否以价值为基础，对于个别企业的经济核算以及对于整个国民经济的社会劳动节约，也具有重大意义。因为生产一种产品，往往可以采取几种不同的生产方案，使用各种不同的原材料和不同类型的机器设备，耗费不同数量的物化劳动和活劳动。价格以价值为基础，可以帮助我们选择耗费物化劳动和活劳动最少的一种方案。如果价格不以价值为基础，有些产品的价格大大低于它的价值，那末，以这些产品为原材料的生产方案，按价格计算，可能是最节约的，但是，实际上社会劳动耗费却反而是最大的。

### 社会主义的价格政策

社会主义国家制订价格以产品价值为基础，但是，价格并不是价值的简单的货币表现。价格的制订还要服从于党在一定时期的政治和经济任务，体现党的路线、方针和政策，并适当地考虑市场的供求情况。这样才能使价格有利于加强经济核算，有利于发展生产，有利于稳定市场和安定人民生活，有利于巩固工农联盟。因此，在社会主义经济中，各种商品不仅存在着价格基本上和价值相一致的情况，而且也存在着价格和价值相背离的情况。

社会主义计划经济客观上要求物价的相对稳定。我国一贯采取稳定物价的政策。一九五〇年以来，我国市场的物价是稳定的。这是我国社会主义制度优越性的表现。

在旧中国，国民党反动派滥发纸币，弄得物价一天数涨，生产凋敝，民不聊生。

以1948年8月19日(国民党发行伪金圆券)到1949年5月23日(上海解放前夕)期间上海市场上的某些商品的价格为例(以伪币为计价单位):大米每担价格从十二元五角涨到三亿一千二百万元,涨了二千五百万倍;猪肉每斤价格从七角一分涨到三千四百二十万元,涨了四千八百万倍;煤球每担价格从三元三角三分涨到七千万元,涨了近二千万倍;白细布每尺价格从三角涨到三百三十万元,涨了一千一百万倍;肥皂每块价格从二角五分涨到三百七十四万元,涨了一千五百万倍。

中华人民共和国的诞生,结束了旧中国物价狂涨的历史。建国初期,党和国家就采取了一系列稳定物价的措施,同资本主义势力进行了坚决的斗争,狠狠打击了投机倒把活动。解放后二十多年来,全国物价一直保持基本稳定。

全国零售物价指数,如以1952年为100%,1973年则为114.9%。

以上海地区某些商品的价格为例(以人民币为计价单位):大米每百斤的价格,1950年是十五元八角六分,1972年是十六元四角(其间曾降低到十五元一角五分,1966年调为十六元四角);猪肉每斤价格,1950年是八角五分,1972年是九角八分(收购价格调高多次,但是零售价格基本保持稳定,国家亏损经营);白细布每尺价格二角八分,始终保持不动;煤球每百斤价格,1952年是二元八角六分,1972年只二元五角;药品(西药)价格不断下降,1972年仅为1950年的20%。

物价稳定是有计划按比例地发展工农业生产和保障城乡人民逐步提高生活水平的重要条件。只有保持物价的基本稳定,才有利于实行计划经济,国营企业和人民公社才便于进行经济核算,城乡劳动人民的实际收入才有保障,生活才能逐步得到改善。一小撮阶级敌人往往利用国家对某些地区、某些商品的市场管理薄弱的机会,进行投机倒把,扰乱市场,以便

从中牟取暴利。稳定物价有利于限制和打击资本主义势力的投机活动，保障社会主义建设的顺利进行。

稳定物价并不是机械地“冻结”物价，使各种商品的价格水平固定不变。对于历史上遗留下来的和由于经济发展而出现的不合理价格，需要积极地、有步骤地进行适当调整。二十多年来，国家在继续保持物价稳定的基础上，就曾经进行了多次的物价调整。

工农业产品的交换比价问题，是物价政策中的重要问题。它关系着国民收入在工农业之间的再分配，关系着市场物价的稳定，关系着城乡物资交流和工农业生产的相互结合和发展，还直接影响到城乡劳动人民的生活和工农联盟。解放以前，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和官僚资本主义一贯用贱买农产品、贵卖工业品的办法，即扩大剪刀差<sup>①</sup>的办法，来疯狂地剥削和掠夺广大农民，使他们陷于贫困破产的境地，造成城乡之间的尖锐对立。特别是从一九三七年到一九四九年的十多年中，由于日本帝国主义入侵和国民党反动派发动反共反人民战争，生产和交通受到严重破坏，城乡物资交流陷于停顿，工农业产品价格的剪刀差更加猛烈地扩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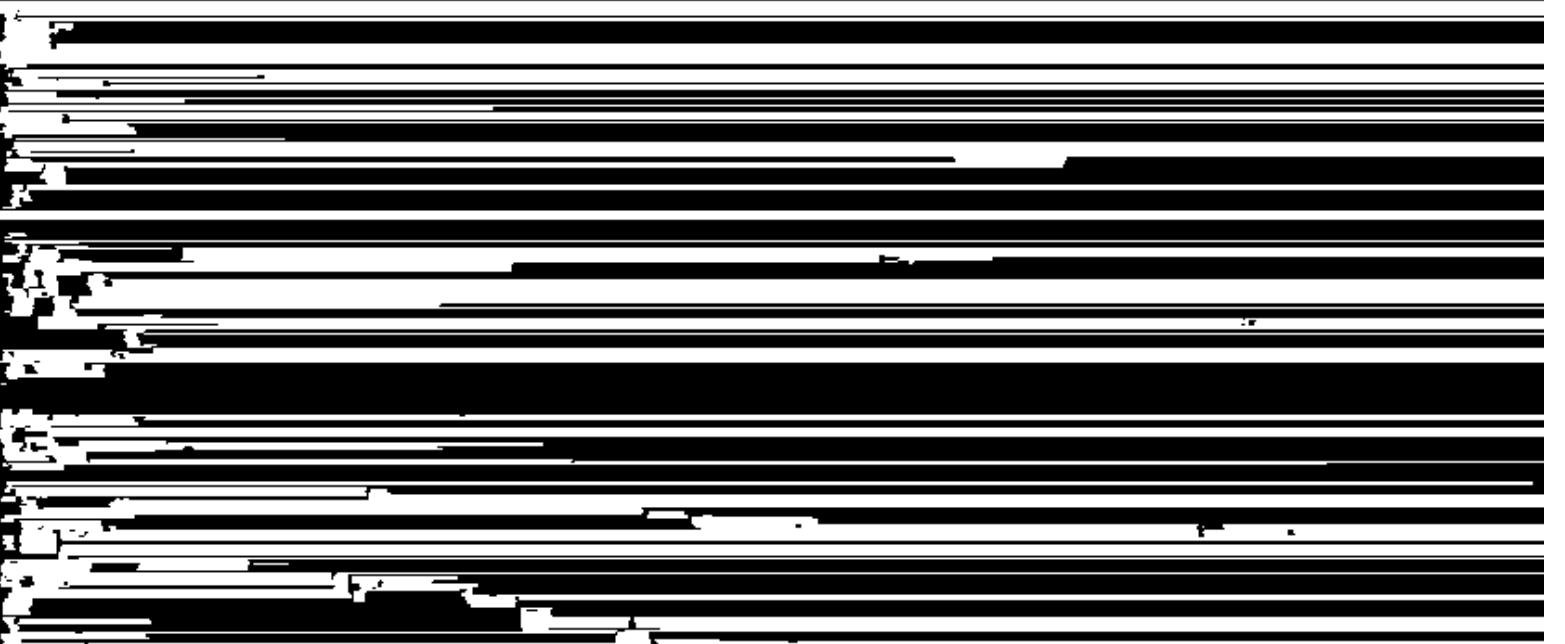
据解放以前对安徽、广西、四川、陕西的几个农村初级市场的典型调查，工农业产品交换比价的变化情况是：以1936年为100，1948年则扩大为165.11。在陕西安康的初级市场上，每百斤大米在1936年可换白布39.7尺，而到1946年则只能换白布10.02尺。

<sup>①</sup> 剪刀差是指工农业产品交换比价变动的一种发展趋势。当工业品价格增长速度快于农产品价格增长速度（或工业品价格不变而农产品价格下降，或工业品价格上涨而农产品价格不变）时，若将这种情况绘制成统计图表来表示，则工业品对农产品的比价是一根上升线，农产品对工业品的比价是一根下降线，这两根线在图表上正好象张开的剪刀形状，故叫剪刀差。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来，在要不要缩小工农业产品价格的剪刀差问题上，一直存在着严重的路线斗争。刘少奇一伙一贯主张扩大剪刀差，鼓吹“卡农民的脖子”、“以高(价)对高(价)”，大搞自由市场，剥夺农民，破坏城乡联系，破坏工农联盟。毛主席在同刘少奇一伙的斗争中，一再指示在国营经济同集体经济的商品关系中，必须执行等价交换的原则，实行逐步缩小工农业产品价格剪刀差的政策。根据毛主席制定的方针政策，二十多年来，国家几次提高农产品(粮、棉、油、猪及其他农副产品)的收购价格，而供应农村的工业品价格基本稳定，有的还有下降。这就大大地改善了广大农民的经济地位，促进了农业生产的发展，巩固了工农联盟。

据统计，早在 1958 年，工农业产品价格的剪刀差就较 1950 年缩小了 25.4%，恢复到抗日战争前的 1930 年到 1936 年七年的平均水平。从 1952 年到 1973 年的二十二年间，全国农副产品收购价格提高了 67%，供应农村的工业品价格则降低了 0.7%。

工业品的薄利多销政策，也是毛主席为我党制定的一项重要的社会主义价格政策。贯彻执行工业品的薄利多销政策，要求产品的价格，随着工业劳动生产率的提高和产品成本的下降，而有计划地下降。工业品价格在一定条件下的有计划下降，能够扩大销售，促进工业生产，有利于加强经济核算，不使过高的赢利率成为浪费的防空洞；有利于改善城乡人民的生活；特别是有利于逐步缩小工农业产品价格的剪刀差，有利于加强工农联盟。当然，这并不是说，凡是利润高的工业品都要降价，而是要根据各种工业产品的供、产、销情况，根据它们在国计民生中的作用，以及根据全国各个地区的工业发展情况，进行统筹兼顾，适当安排。



# 第十一章 社会主义社会个人消费品的分配

## 第一节 个人消费品分配的原则

消费品的分配关系决定于生产资料的占有关系

任何一个社会的消费品分配关系，都不能由人们随意选择，而是由一定的生产资料占有关系所决定的。有什么样的生产资料所有制，就有什么样的消费品分配关系。生产资料掌握在哪个阶级手里，是具有决定性的问题。马克思指出：“消费资料的任何一种分配，都不过是生产条件本身分配的结果。而生产条件的分配，则表现生产方式本身的性质。”<sup>①</sup> 马克思这里所讲的“生产条件的分配”，主要是指生产资料掌握在哪个阶级的手里，即生产资料所有制问题。

在资本主义社会，由于生产资料掌握在资本家手里，无产阶级没有任何生产资料，只能向资本家出卖劳动力，遭受资本家的剥削和压迫。因此，资本主义社会的基本分配关系是：资产阶级将无产阶级所创造的大量剩余价值以各种形式攫为已有，过着挥霍浪费、荒淫无耻的寄生生活；而无产阶级则只能得到仅够维持劳动力再生产所必需的一些生活资料。

<sup>①</sup> 马克思：《哥达纲领批判》。《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13页。

在社会主义社会，生产资料的社会主义公有制代替了生产资料私有制，劳动人民成了生产资料的共同占有者，不再遭受剥削和压迫。与此相适应的分配关系是：劳动人民创造的社会产品，属于劳动人民所有，并按照有利于劳动人民的原则进行分配。

十九世纪德国的拉萨尔、杜林之流，拼命鼓吹“分配决定论”，认为资本主义生产方式是好的，只是分配不公平。他们鼓吹用不触犯生产资料私有制的所谓“公平的分配”，来消除劳动人民的贫困。显然，这是一种欺骗劳动人民，维护资本主义私有制的反动理论。

这种“分配决定论”，早已破产了。但是，国内外修正主义者在无产阶级专政的新的历史条件下，经常把它改头换面，重新搬出来。刘少奇胡说：“社会主义社会里的生产关系和生产力的矛盾主要表现在分配问题上”。林彪一伙则鼓吹“按劳分配和物质利益原则”是发展生产的“决定性动力”。这伙叛徒故意离开生产资料所有制，把消费品的分配当作头等重要的问题提出来，妄图用所谓“分配问题”掩盖阶级矛盾和阶级斗争，瓦解社会主义公有制，破坏社会主义经济基础，颠覆无产阶级专政。

在批判“分配决定论”的同时，要看到分配在社会生产中并非是纯粹被动的消极因素。分配由生产所决定，又反作用于生产，反作用于相互关系，反作用于所有制。在社会主义条件下，正确处理消费品的分配问题，有助于调动一切积极因素，加速社会主义建设的步伐，巩固和发展社会主义公有制。不重视分配形式对于生产、相互关系和所有制的反作用，是不对的。

在社会主义社会，社会产品属于劳动人民所有，这是什么意思呢？这是不是说，要把全部社会产品都直接分配到劳动

者个人手里呢？在机会主义者看来，正是这样的。马克思在《哥达纲领批判》中，严厉地驳斥了老机会主义者拉萨尔关于劳动者在社会主义社会将领取“不折不扣的”或“全部的劳动产品”的谬论，精辟地阐述了社会主义社会的社会总产品分配的原理。他说，对于社会总产品，首先应该扣除：第一，用来补偿消费掉的生产资料的部分。第二，用来扩大生产的追加部分。第三，用来应付不幸事故、自然灾害等的后备基金或保险基金。除此以外，剩下来作为消费资料的部分，在进行个人分配之前，还得从里面扣除：第一，和生产没有关系的一般管理费用。第二，用来满足共同需要的部分，如学校、保偿设施等。第三，为丧失劳动能力的人等等设立的基金。<sup>①</sup>今天，除了上述的扣除以外，社会主义国家还有支援世界人民革命的光荣的国际主义义务。只有对社会总产品进行这些必要的扣除以后，才谈得上个人消费品的分配。这些扣除，归根到底也是直接或间接地用来为劳动者谋利益的。正如马克思说的：“从一个处于私人地位的生产者身上扣除的一切，又会直接或间接地用来为处于社会成员地位的这个生产者谋福利。”<sup>②</sup>

社会产品要“有折有扣”的分配，但不是扣留得越多越好，而是应该兼顾国家、集体和个人的利益，在生产发展的基础上，逐步改善劳动人民的生活。这是国民收入的分配问题，我们将在下一章作进一步讨论。

### “各尽所能，按劳分配”的社会主义原则

社会总产品作了必要的扣除以后，剩下的部分究竟怎样

<sup>①</sup> 马克思：《哥达纲领批判》。《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9—10页。

<sup>②</sup> 同上书，第10页。

在劳动人民之间进行分配呢？

马克思在一百年前，总结了国际共产主义运动的历史经验，特别是巴黎公社的经验，科学地预见到在社会主义社会，消费品的分配还不能实行“各尽所能，按需分配”的共产主义原则，还要按照每个劳动者向社会提供劳动的不同情况进行分配，即“各尽所能，按劳分配”。所谓“各尽所能，按劳分配”，就是每个劳动者首先应该尽自己的能力为社会工作，而社会则按照各人所提供的劳动量来分配消费品。

社会主义社会实行“各尽所能，按劳分配”的原则，是客观条件决定的，是必要的。一方面，由于生产资料社会主义公有制的建立，实现了生产资料和劳动者在全社会或一个集体范围内的直接结合，广大劳动人民的地位和劳动的性质，发生了根本的变化，这就为劳动者各尽所能地为社会劳动，创造了经济政治前提。另一方面，由于社会主义社会在经济、道德和精神方面都还带着它脱胎出来的那个旧社会的痕迹，因此，还不能实行按需分配。在社会主义社会，必须实行按劳分配是由以下条件决定的：第一，生产力的发展水平还不很高，社会产品还没有极大的丰富，还不具备实行按需分配的物质条件。第二，由于还存在着两种社会主义公有制，还存在着旧社会遗留下来的工农之间、城乡之间、脑力劳动和体力劳动之间的差别。第三，劳动对大多数人来说，没有成为生活的第一需要，他们还不能立即“学会不需要任何法权规范而为社会劳动”<sup>①</sup>。同时，在社会主义社会，始终存在着阶级和阶级斗争，剥削阶级总是通过各种渠道散布“好逸恶劳”、“不劳而获”等丑恶思想，毒害劳动人民。因此，不计报酬的共产主义劳动态度，不可能在短期内普遍树立起来。在这种种条件下，要完

<sup>①</sup> 《国家与革命》。《列宁选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252页。

全以人们的需要作为尺度进行分配，是不可能的。马克思指出：“权利永远不能超出社会的经济结构以及由经济结构所制约的社会的文化发展。”<sup>①</sup> 所以，社会主义社会还要实行按劳分配的原则，用劳动作为个人消费品分配的尺度。在分配方面适当地照顾到劳动者向社会提供的劳动的差别，比较易于为大多数人所理解和接受，并且适合生产力发展的需要。

社会主义革命否定了几千年来建立在生产资料私有制基础上的“劳者不获，获者不劳”的剥削人的分配制度，实现了“不劳动者不得食”、“各尽所能，按劳分配”的社会主义原则。这在历史上是一个很大的进步。但是，“就产品‘按劳动’分配这一点说，‘资产阶级法权’仍然占着统治地位。”<sup>②</sup> 毛主席指出：按劳分配“跟旧社会没有多少差别。所不同的是所有制变更了”<sup>③</sup>。

为什么说按劳分配跟旧社会没有多少差别，它所体现的平等权利仍然是资产阶级法权呢？这是由于，按劳分配通行的仍然是调节商品交换的那个原则，即一种形式的一定量的劳动可以和另一种形式的同量劳动相交换。这种交换原则表面上看起来是平等的，每个劳动者的报酬都以平等的尺度——劳动来计量。但是，这种平等的权利，对不同等的劳动者来说，是不平等的权利。首先，各个劳动者的劳动能力有大小，有的体力强些，有的体力弱些；有的文化技术水平高些，有的文化技术水平低些，因此，他们能为社会提供的劳动量是不等的，而按劳分配体现的平等权利则“默认不同等的个人天赋，

① 马克思：《哥达纲领批判》。《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12页。

② 《国家与革命》。《列宁选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251页。

③ 转引自1975年2月22日《人民日报》。

因而也就默认不同等的工作能力是天然特权”<sup>①</sup>。其次，各个劳动者家庭负担的情况也不一样，有的赡养人口多些，有的赡养人口少些，等等。这样，以同一的尺度应用在情况各不相同的人身上就必然要出现事实上的不平等，出现富裕程度的差别。这种形式上平等而事实上不平等的权利，就是资产阶级法权。

可见，按劳分配的平等权利还没有跳出资产阶级的框框。“这些弊病，在共产主义社会第一阶段，在它经过长久的阵痛刚刚从资本主义社会里产生出来的形态中，是不可避免的。”<sup>②</sup>这些弊病是资本主义得以再产生的土壤和条件。因此，必须在无产阶级专政下加以限制，逐步缩小等级差别，批判资产阶级法权思想，发扬共产主义精神，以创造物质的和精神的条件，逐步用按需分配代替按劳分配。不然的话，把按劳分配神圣化、凝固化，巩固、扩大、强化资产阶级法权和它所带来的那一部分不平等，那就必然会产生贫富悬殊、两极分化的现象，资本主义和资产阶级就会更快地发展起来。

### 防止高低悬殊和绝对平均主义

我国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的历史证明，如果不把社会主义社会看作是一个生长着的共产主义同衰亡着的资本主义彼此斗争的时期，就会把按劳分配绝对化、凝固化。刘少奇、林彪一类骗子，鼓吹物质刺激，就是妄图把按劳分配绝对化、凝固化，以扩大资产阶级法权，进而复辟资本主义，使按劳分配成为一个掩盖这一伙资产阶级分子剥削劳动群众的外壳。这种从分配方面扩大差别，在一定条件下瓦解公有制经济的现

<sup>①②</sup> 马克思：《哥达纲领批判》。《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12页。

象，在历史上是曾经发生过的。原始公社的解体，奴隶制的出现，就是如此。恩格斯指出：原始公社“如果成员之间在分配方面发生了比较大的不平等，那末，这就已经是公社开始解体的标志了。”“随着分配上的差别的出现，也出现了阶级差别。”<sup>①</sup>苏联社会主义公有制经济的瓦解，也是同少数人在分配方面通过某种合法及大量非法的途径占有越来越多的商品和货币联系在一起的。因此，实行“各尽所能，按劳分配”的原则，就要在理论上同现代修正主义划清界限，坚决反对绝对化和凝固化。

实行“各尽所能，按劳分配”的社会主义原则，在劳动报酬上保存一定的差别是必要的，但是差距决不能过大，决不能扩大按劳分配所带来的不平等。如果不是这样，必然要反过来影响社会主义公有制的巩固。

马克思主义者历来反对在劳动报酬上扩大差别，高低悬殊。马克思在总结世界上第一个无产阶级政权——巴黎公社的经验时，特别着重地赞扬了公社英雄们所采取的“从公社委员起，自上至下一切公职人员，都只应领取相当于工人工资的薪金”<sup>②</sup>的原则，把它当作公社的一项伟大创举。恩格斯、列宁都非常重视巴黎公社的分配原则，再三强调这条经验。

毛主席一贯提倡发扬党的密切联系群众，和群众同甘共苦的光荣传统和艰苦奋斗的优良作风，反对对少数人实行高薪制度。应当合理地逐步缩小而不应当扩大党、国家、企业、人民公社的工作人员同人民群众之间的个人收入的差距。防止一切工作人员利用职权享受任何特权。毛主席一再谆谆教

<sup>①</sup> 恩格斯：《反杜林论》。《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187页。

<sup>②</sup> 马克思：《法兰西内战》。《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2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375页。

导说：“我们一切工作干部，不论职位高低，都是人民的勤务员”<sup>①</sup>。毛主席的教导，为无产阶级革命队伍中的干部正确对待自己、正确对待群众规定了一条准则。

列宁在苏维埃政权建立的初期，为了利用旧社会遗留下来的资产阶级知识分子，曾经主张暂时维持他们在历史上形成的较高工资。这是一个赎买措施。这个措施，在无产阶级知识分子还非常缺乏的时候，为了团结和改造那些资产阶级知识分子，使他们为苏维埃政权工作，是必要的。但是列宁指出：“这个办法是一种妥协，是离开巴黎公社和任何无产阶级政权的原则的”<sup>②</sup>。列宁在采取这项措施时，还一再提醒人们注意这种高工资的腐化作用。他说：“高额薪金的腐化作用既要影响到苏维埃政权……，也要影响到工人群众，这是无可争辩的。”<sup>③</sup>

至于那些由社会主义国家培养和造就的工程技术人员，科学、医务、教育和文艺工作者等，则不应该象旧制度下培养出来的知识分子那样领取过高的工资。恩格斯说：“在私人生产者的社会里，训练有学识的劳动者的费用是由私人或其家庭负担的，所以有学识的劳动力的较高的价格也首先归私人所有：熟练的奴隶卖得贵些，熟练的雇佣工人得到较高的工资。在按社会主义原则组织起来的社会里，这种费用是由社会来负担的，所以复杂劳动所创造的成果，即比较大的价值也归社会所有。”<sup>④</sup>虽然，要完全做到这一点还需要一段历史过程，但是，在社会主义制度下培养和造就的熟练劳动者和脑力

① 转引自1944年12月16日延安《解放日报》。

② 《苏维埃政权的当前任务》。《列宁选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502页。

③ 同上书，第503—504页。

④ 恩格斯：《反杜林论》。《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241页。

劳动者，要求领取过高的工资，是没有根据的。

苏修叛徒集团完全背叛了社会主义的分配原则。在那里，官僚垄断资产阶级既垄断了生产资料，又垄断了消费品和其他产品的分配大权。他们通过高工资、高奖金、高稿酬以及五花八门的个人津贴，大肆剥削广大工人和农民的劳动成果。这伙人的收入要高于一般工人、农民几十倍甚至上百倍。列宁曾经说过：“通常所说的阶级究竟是什么呢？这就是说，允许社会上一部分人占有另一部分人的劳动。”<sup>①</sup>今日的苏联，以工资、奖金等形式攫取大量收入的一小撮人，就是剥削劳动人民创造的剩余价值的官僚垄断资产阶级。勃列日涅夫就是这个阶级的总代表。

苏联资本主义复辟的历史教训告诉我们，社会主义国家在巩固无产阶级专政和生产资料公有制的同时，正确地贯彻社会主义的分配原则，逐步地限制个人消费品分配方面的资产阶级法权，对于各级领导人员和广大劳动人民抵制资产阶级思想的侵蚀，防止特权阶层的产生，保持无产阶级的党和国家永不变色，是有重大意义的。

在个人消费品的分配上，也要反对绝对平均主义。绝对平均主义是小资产阶级的平等观在分配问题上的表现，是手工业和小农经济的产物。毛主席早在四十多年前就明确指出：“绝对平均主义不但在资本主义没有消灭的时期，只是农民小资产者的一种幻想；就是在社会主义时期，物质的分配也要按照‘各尽所能按劳取酬’的原则和工作的需要，决无所谓绝对的平均。”<sup>②</sup> 绝对平均地分配个人消费品，既不是社会主义分

<sup>①</sup> 《青年团的任务》。《列宁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352页。

<sup>②</sup> 《关于纠正党内的错误思想》。《毛泽东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67年横排本，第89页。

配原则，也不是共产主义分配原则，只是一种不能实现的幻想。

在社会主义社会，对于个人消费品的分配，既要适当地照顾劳动的差别，又要防止差别过大，高低悬殊，并逐步缩小差别，这在实践中是一个较为复杂的问题。因为，在社会主义制度下，一方面要求实行按劳分配的原则，要照顾劳动差别；另一方面，又要求对按劳分配所体现的资产阶级法权逐步加以限制，使劳动者之间的生活水平逐渐地接近起来，达到共同富裕。这是一个矛盾。即使在一定的条件下，这个矛盾得到了比较正确的处理，但是随着条件的变化，随着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的发展，又会出现新的矛盾，又要求在新的基础上进一步加以解决。尽管这个矛盾不容易一下子解决得好，但是，只要我们努力学习马克思主义，深入地调查研究，正确地判断包括群众觉悟程度在内的各种客观条件，认真地总结这方面的实践经验，矛盾是可以得到比较正确的处理的。

从社会主义社会发展的总趋势来看，劳动者之间在生活水平上的差距，无疑将随着社会主义革命的深入和社会主义建设的发展，而逐渐缩小。社会主义社会消费品分配的方式，不是一成不变的。恩格斯在一八九〇年评论当时德国党内关于分配方式问题的辩论时说过：“在所有参加辩论的人看来，‘社会主义社会’并不是不断改变、不断进步的东西，而是稳定的、一成不变的东西，所以它应当也有个一成不变的分配方式。但是，合理的辩论只能是：(1)设法发现将来由以开始的分配方式，(2)尽力找出进一步的发展将循以进行的总方向。”<sup>①</sup>这就是说，社会主义社会的分配方式，必然随着生产力的发

<sup>①</sup> 恩格斯：《致康·施米特(1890年8月5日)》，《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475页。

展、人们共产主义觉悟的提高以及三大差别的逐渐缩小而发生变化，即从“由以开始的分配方式”（各尽所能，按劳分配）逐步向“各尽所能，按需分配”的“总方向”过渡。

在社会主义社会，国家或集体举办的社会福利事业，如国家对职工实行免费医疗，已具有共产主义按需分配的因素。一九七三年，我国全民所有制范围内的保健福利开支，已占全国工资总额的百分之十八。随着社会产品的日益丰富和人民群众共产主义觉悟的不断提高，按需分配的因素将逐步增加。

任何事物的发展，都有一个从量变到质变的过程。从按劳分配到按需分配的过渡，也要经过一个逐步增加按需分配因素和逐渐减少按劳分配因素，最后完全以按需分配代替按劳分配的发展过程。完成这个过程，需要经历社会主义社会这个很长的历史阶段。但是，人类社会发展的规律指明，共产主义社会一定要到来，“各尽所能，按需分配”的原则一定要实现！

## 第二节 个人消费品分配的形式

### 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经济中的分配形式

在社会主义社会，采用什么具体形式进行个人消费品的分配，是一个不容忽视的重要问题。这个问题的正确解决，对于坚持社会主义方向，促进人的思想革命化，安排好人民的生活，鼓舞广大劳动群众的社会主义积极性，都有很大意义。

工资，是我国现阶段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经济中进行个人消费品分配的基本形式。

社会主义制度下的工资和资本主义制度下的工资，有本质的区别。

在资本主义制度下，劳动力是商品。它同其他商品一样，具有价值和价格。工资是劳动力价值或价格的掩蔽形式。工人得到的工资总是只能维持自己和家属的最低限度的生活水平。而且，随着工人创造的剩余价值的增加，资本家又会将其中的一部分再转化为资本，更加加重对工人的剥削。马克思指出，“雇佣劳动制度是奴隶制度，而且社会劳动生产力愈发展，这种奴隶制度就愈残酷，不管工人得到的报酬较好或是较坏。”<sup>①</sup>因此，资本主义制度下的工资，体现着资本家和工人之间的雇佣和被雇佣、剥削和被剥削的关系。

在社会主义制度下，工人阶级是国家和企业的主人，劳动力不再是商品。社会主义工资也不再是劳动力价值或价格的掩蔽形式，它是国家借助于货币对劳动者进行个人消费品分配的一种形式。而且，随着工人形成社会基金的劳动越多，社会劳动生产力越发展，工人的工资水平以及由于集体福利事业的发展而带来的整个物质文化生活水平，将会逐步提高。

我国解放以来，按照从全国人口出发，统筹兼顾，适当安排的方针，根据“各尽所能，按劳分配”的社会主义原则，对旧中国遗留下来的极不合理的工资制度，先后几次作了改革，并在生产发展的基础上，多次增加了职工的工资。目前我国职工的工资水平一般虽然不高，但是就业面扩大了，工资总额增加了，失业消灭了，物价长期稳定，集体福利不断增加，因而职工的实际生活水平逐步提高，同旧中国广大职工过的那种吃不饱，穿不暖，经常遭受失业威胁的悲惨生活相比，何啻天壤之别。

社会主义工资的具体形式，主要是计时工资和计件工资。

<sup>①</sup> 马克思：《哥达纲领批判》，《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17页。

计时工资是以劳动时间作为计算劳动报酬的单位，即在一定时间内，根据所评定的工资等级，发给固定工资。计件工资是以劳动产品作为计算劳动报酬的单位，即根据劳动者完成的产品件数，按照一定的单价付给工资。我国一九五八年以前，有相当一部分国营企业采用的是计件工资制。随着机械化、自动化程度和职工思想觉悟的不断提高，特别是一九五八年大跃进以来，计件工资制体现的资产阶级法权日益明显地暴露出来，严重地影响人们相互关系和生产的发展：（1）计件制容易助长不是首先关心集体事业，而是首先关心个人收入的思想，不利于工人政治思想觉悟的提高。（2）计件制不利于工人内部的团结，容易引起计时工人和计件工人之间、新老工人之间、上一班工人和下一班工人之间的矛盾。（3）计件制还往往不利于生产的发展和技术的革新。因此，广大职工在大跃进形势的鼓舞下，对这一部分资产阶级法权进行了冲击，终于在一九五八年，在绝大多数企业中取消了计件制，改行计时制。只是在少数以手工劳动为主的单位仍然保留着计件制。

我国工资制度虽然经过几次改革，但仍然还存在着一些有待解决的问题。毛主席指出：“我国现在实行的是商品制度，工资制度也不平等，有八级工资制，等等。这只能在无产阶级专政下加以限制。”<sup>①</sup> 工资制度的不平等，是实行按劳分配的必然结果。马克思指出，在社会主义社会，“除了自己的劳动，谁都不能提供其他任何东西”<sup>②</sup>。所谓工资，就是国家发给劳动者的货币证书，证明他提供了多少劳动（扣除他为社会基金而进行的劳动）。劳动者提供的这一部分自己的劳动，事实上

① 转引自1975年2月22日《人民日报》。

② 马克思：《哥达纲领批判》。《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11页。

是不等量的，因而他们得到的货币工资也是不等量的。这就默认了劳动者的不同等的工作能力是天然特权。这就是工资制度、八级工资制的不平等根源。

八级工资制是在生产工人中实行的一种工资等级制度。它按照各种生产劳动的复杂程度和熟练程度，把工资定为八个级别，但不同的工种由于劳动复杂程度不同，最高等级线也不同。例如，车工、钳工等技术工种，最高等级可以到八级，而搬运工和其他普通工种，最高等级只能到三、四级。八级工资制强调工资差距对调动劳动积极性的鼓励作用。等级越高，级差就越大，每升一级增加的工资额就越多。这样，复杂劳动和简单劳动之间，熟练劳动和非熟练劳动之间，在工资收入上就有比较大的差距，它较明显地体现着资产阶级法权。

八级工资制在我国从1950年开始在东北地区推行。1952年后逐步推广到全国。二十几年来，对于这样一种工资制度作过一些调整和限制，但至今仍在一部分工人中沿用。

除了工资以外，在社会主义社会的一定时期和一定条件下，为了表扬那些表现较好的并有一定成绩的职工，也采取发给一定数额奖金的形式。这种形式，没有跳出“做事是为了拿钱”这个资产阶级的框框。在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以前，我国不少工厂企业，在刘少奇修正主义路线的影响下，不提倡无产阶级政治，热衷于搞奖金制度。正如毛主席指出的：“过去领导工厂的，不是没有好人。”“但是，他是跟着过去刘少奇那种路线走，无非是搞什么物质刺激，利润挂帅，不提倡无产阶级政治，搞什么奖金，等等。”<sup>①</sup>实践表明，如果不坚持无产阶级政治挂帅，不去提高群众的共产主义觉悟，而热衷于扩大和强化资产阶级法权，搞物质刺激，在奖金上打主意，把奖金作为

<sup>①</sup> 转引自《红旗》杂志1975年第4期。

调动群众生产积极性的诱饵，那就必然会腐蚀人们的思想，造成工人内部的不团结，使企业走偏方向，滑向修正主义邪路。

工资问题，是一个复杂的、重要的问题。在处理工资问题时，必须反对扩大和强化资产阶级法权，坚持无产阶级政治挂帅，按照社会主义的原则，处理好国家和个人之间，工人和农民之间，工农和知识分子之间，干部和群众之间，以及工人内部这一部分人和那一部分人之间的关系。根据我国的经验，在处理工资问题时，应该注意以下几点：

第一，在不断发展生产、提高劳动生产率的基础上，使工资福利适当地逐步地增加，但是，工资增长的幅度不能快于社会劳动生产率的增长。只有这样，才能保证积累基金的增长，从而既能逐步改善人民生活，又能在技术装备不断改进的基础上扩大再生产，使国家利益、集体利益和个人利益，长远利益和目前利益正确地结合起来。

第二，从全局出发，统筹兼顾。在确定工资的标准和工资提高的幅度时，要同时考虑到农民生活水平和收入增长的情况，安排好职工的工资收入同农民的实际收入之间的关系。工人和农民在两种不同的社会主义公有制条件下劳动，在生产技术和劳动生产率方面存在着一定的差别。这种客观存在的差别必然会给工人和农民的收入水平带来一定的差距。但是，这种差距不宜过大，否则就会影响到工农联盟的巩固。

第三，在确定职工的各级工资标准时，既要体现某些必要的差别，又要反对收入差别过大。要逐步改革那种门类多、级差大的工资制度。工资标准要力求简便易行，便于广大群众理解和实行。

第四，把增加个人工资和增加集体福利基金结合起来，逐步提高集体福利基金的比重。马克思说过，在社会主义制度

下，“用来满足共同需要的部分，如学校、保健设施等”，“将会立即显著增加，并将随着新社会的发展而日益增加”<sup>①</sup>。当然，集体福利设施的增加，也必须是逐步的，应该同社会主义国家的经济发展水平相适应。

### 社会主义集体所有制经济中的分配形式

社会主义劳动群众集体所有制经济中的个人消费品分配，同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经济一样，必须遵循社会主义的分配原则。但是，集体所有制经济在消费品分配方面还具有不同的特点。

在集体所有制的我国农村人民公社中，基本生产资料和产品归各个集体所有，它们的全部收入，除向国家纳税以外，其余部分由各个集体自行分配。社员的劳动报酬水平，取决于他们所在集体的生产水平和纯收入水平。这同国营企业由国家统一规定工资标准的情况，是显然不同的。

我国农村人民公社各个生产队，由于生产、纯收入水平不同，所以劳动报酬水平，也就各不相同。从我国当前农业生产力发展水平和广大社员觉悟水平出发，承认公社和公社之间、大队和大队之间、生产队和生产队之间在劳动报酬水平上的差别，是完全必要的。

就一个生产队来说，一年的全部纯收入，在扣除国家税收、扣除适当的公积金和用于社会保险以及集体福利事业的公益金以后，其余部分按照“各尽所能，按劳分配”的原则在社员中进行分配。

当前，我国农村人民公社个人消费品的分配，采取货币形

<sup>①</sup> 马克思：《哥达纲领批判》。《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10页。

式和实物形式相结合，并且主要是通过评工记分的办法来实现的。在某些生产队里，根据群众的习惯，对于某些农活，也有采取按劳动定额记分的。工分是衡量社员在生产队里劳动消耗的尺度，同时又是分配个人消费品的尺度。一个社员从生产队里分得收入的多少，除了决定于所做工分的多少以外，还取决于每个工分的金额（工分值）。每个工分的金额，不是预先规定的，而是根据这个生产队全年收益的多少确定的。

社员的评工记分，既要坚持无产阶级政治挂帅，不断提高社员为革命种田的觉悟，反对“工分挂帅”、斤斤计较个人得失；又要坚持“各尽所能，按劳分配”的原则，按照社员的劳动情况，体现合理的差别。

“必须实行男女同工同酬的原则”<sup>①</sup>。男女同工同酬是坚持“各尽所能，按劳分配”原则的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它对于实现男女经济平等，调动广大妇女参加集体生产劳动的积极性，巩固、发展集体经济，都很重要。那种不加分析地“男的一工得十分，女的不得过八分”的做法，是违背社会主义分配原则的。这是轻视妇女的封建思想在分配上的反映。

关于采取什么样的劳动计酬方法，即怎样记工分的问题，只能从各地的实际情况出发，由群众商量决定，不能生搬硬套。应该发动群众不断总结实践经验，改掉那些束缚群众社会主义积极性的、繁琐的、不合理的办法，贯彻执行那些为大多数群众所真正欢迎的、简便易行的办法。

---

<sup>①</sup> 毛主席：《“发动妇女投入生产，解决了劳动力不足的困难”一文按语》。  
《中国农村的社会主义高潮》中册，第675页。

### 第三节 批判资产阶级法权思想，提倡共产主义劳动态度

社会主义国家在处理个人消费品的分配，以及在选择符合社会主义原则的劳动报酬方法的时候，必须坚持无产阶级政治挂帅，批判资产阶级法权思想，提倡共产主义劳动态度。

什么是共产主义劳动？列宁说：“共产主义劳动，从比较狭窄和比较严格的意义上说，是一种为社会进行的无报酬的劳动，这种劳动不是为了履行一定的义务、不是为了享有取得某种产品的权利、不是按照事先规定的法定定额进行的劳动，而是自愿的劳动，是无定额的劳动，是不指望报酬、没有报酬条件的劳动”<sup>①</sup>。这种共产主义劳动，在无产阶级成为国家和企业的主人，不再为剥削阶级做苦工，而开始为本阶级工作的时候，便出现了萌芽。

共产主义劳动萌芽在社会主义社会出现，是人类发展史上一件具有重大意义的事情。应该为它宣传，为它大喊大叫，促使它健康地成长。这是彻底摧毁旧世界，建设共产主义新世界的一个极重要的条件。

十月革命以后，苏联的工人阶级为了保卫苏维埃政权和建设社会主义，积极响应以列宁为首的布尔什维克党中央发出的“用革命精神从事工作”的号召，掀起了一场轰轰烈烈的不计报酬的“共产主义星期六义务劳动”运动。列宁对这场运动给予了很高的评价，满腔热情地推进这个运动。列宁把星期六义务劳动看作是工人阶级的一个“伟大的创举”。他指出：

<sup>①</sup> 《从破坏历来的旧制度到创造新制度》。《列宁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176页。

“工人自己发起和组织的共产主义星期六义务劳动具有极大的意义。显然，这还只是开端，但这是非常重要的开端。这是比推翻资产阶级更困难、更重大、更深刻、更有决定意义的变革的开端，因为这是战胜自身的保守、涣散和小资产阶级的利己主义，这是战胜万恶的资本主义遗留给工农的习惯。当这种胜利巩固起来时，而且只有那时，新的社会纪律，即社会主义纪律才会建立起来；只有那时，退回到资本主义才不可能，共产主义才真正是不可战胜的。”<sup>①</sup>列宁还大力号召“每一个共产党员，每一个愿意忠实于共产主义原则的人，都应该拿出全部精力来帮助解释这个事物并实际地加以运用。”<sup>②</sup>

毛主席历来倡导共产主义的劳动态度，一再号召我们要学习白求恩同志那种毫无自私自利之心的精神，学习张思德同志那种完全、彻底为人民服务的精神。在革命战争年代，我们的革命先辈，为了无产阶级的解放事业，一无工资，二无福利，在十分艰苦的条件下同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和官僚资本主义进行斗争，工作很努力，打仗很勇敢。革命先辈就是靠这种共产主义精神，打败了反动派，建立了新中国。在毛泽东思想的哺育下，在长期的革命战争中，在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的伟大事业中，我国涌现了千千万万忠于共产主义伟大事业的无产阶级战士。张思德、雷锋、焦裕禄、杨水才、王进喜等同志，就是无产阶级战士的优秀代表。他们那种不为名，不为利，不怕苦，不怕死，一心为革命，一心为人民，对革命无限忠诚，为人民鞠躬尽瘁的精神，永远放射着共产主义的光芒，永远鼓舞着我们在继续革命的大道上奋勇前进！

① 《伟大的创举》。《列宁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1页。

② 《关于星期六义务劳动》。《列宁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144页。

共产主义劳动态度，是在两个阶级、两种思想的激烈斗争中产生和逐步树立起来的。在社会主义社会，资产阶级法权思想和几千年来在私有制基础上形成的私有观念，在一部分人的头脑中是根深蒂固的，这种思想还会时刻侵袭劳动人民的队伍。在资产阶级法权思想影响下，有些人采取“按酬付劳”的错误态度，“给多少钱，干多少活”。这种态度正是列宁所严厉批评过的那种“冷酷地斤斤计较，不愿比别人多做半小时工作，不愿比别人少得一点报酬的狭隘眼界”<sup>①</sup>。列宁还指出：“做事就是为了拿钱，——这是资本主义世界的道德。”<sup>②</sup>很清楚，给多少钱干多少活的劳动态度，是资本主义的雇佣观念的表现，是同社会主义经济基础相矛盾的，是同无产阶级世界观背道而驰的。

勃列日涅夫之流，竭力鼓吹“物质刺激”，宣扬“更大的劳动数量，更好的劳动质量，即更熟练、更紧张、更重要或更负责的工作，要用更高的报酬来刺激”。他们叫嚷什么物质刺激是提高劳动生产率的“最重要的杠杆”，什么“物质刺激的支出可以得到百倍的回收”，等等。刘少奇、林彪一类骗子，唱的是同样调子。林彪就是个“物质刺激”的狂热鼓吹者，他在黑笔记中亲笔写下了“物质刺激还是必要的”、“唯物主义 物质刺激”、“诱：以官、禄、德”之类的黑话，他甚至搬出孔老二“君子喻于义，小人喻于利”的谬论作为根据，污蔑劳动人民脑筋里尽是“恭喜发财”、“招财进宝”之类的东西，说什么“抓住这个东西，就能解决问题”。其实，勃列日涅夫也好，林彪之流也好，他们鼓吹物质刺激，都是为了扩大和强化分配中的资产阶

① 《国家与革命》。《列宁选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254页。

② 《在全俄中央执行委员会联席会议上的报告》。《列宁全集》第28卷，第105页。

级法权，培养新资产阶级分子，复辟资本主义。所以，他们总是把工资、待遇作钓饵，挂在他们的反革命钩钩上。这充分说明了分配问题不只是经济问题，而且是政治问题。

其实，现代修正主义者所鼓吹的这种物质刺激理论，并不是什么新鲜货色。英国反动的资产阶级经济学家凯恩斯就直言不讳地说：“在经济活动中，人们所唯一考虑的是个人报酬，没有一个人，不管是企业家或公务员，会为任何其他理由而做任何事情。”（《就业、利息和货币通论》）另一个资产阶级经济学家李特尔也说：“不管理想家如何想法，个人所得确是对于自由经济唯一可能有效的动力。”（《福利经济学评论》）请看，现代修正主义者的物质刺激理论同资产阶级这套铜臭熏天的利己主义理论有什么两样呢？

无产阶级的革命导师马克思和恩格斯在《共产党宣言》中描写资本主义生产关系时有这样一段话：资产阶级“使人和人之间除了赤裸裸的利害关系，除了冷酷无情的‘现金交易’，就再也没有任何别的联系了。”<sup>①</sup>回过头去同那套“钱能通神”的谬论对照一下，不是可以清晰地看出勃列日涅夫、刘少奇、林彪一伙复辟资本主义的丑恶嘴脸了吗？

在社会主义社会，大多数劳动人民是努力工作的，忠实地履行自己对社会的义务。但是，也必然有一些人，工作不很努力，为社会劳动的积极性不够高。这就提出了一个问题：在社会主义制度下，要使广大劳动人民尽其所能地为社会劳动，调动他们的社会主义积极性靠什么？是靠革命精神的鼓舞，实行无产阶级政治挂帅，还是靠金钱刺激，实行钞票挂帅？这是社会主义社会两个阶级、两条路线斗争的一个重要方面，是一

<sup>①</sup> 《共产党宣言》。《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253页。

个关系到走社会主义道路还是走资本主义道路的大问题。

马克思主义者历来认为，政治是统帅，是灵魂。只有坚持无产阶级政治挂帅，作好思想政治工作，不断地向广大群众灌输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思想，批判资本主义倾向，批判资产阶级法权思想，才能把群众的社会主义积极性真正调动起来，才能不断地取得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的胜利。列宁说得好：“要取得胜利，还必须依靠最主要的力量源泉。最主要的力量源泉就是工农群众，就是他们的自觉性和组织性。”<sup>①</sup>

当然，物质刺激有时也可以刺激出一些人的积极性。不过，这样刺激出来的，决不会是社会主义的积极性，而只能是资产阶级个人主义的积极性，是争名夺利的积极性，是走资本主义道路的积极性。如果按照现代修正主义者和刘少奇、林彪一类骗子所鼓吹的那一套办理，资产阶级思想势必泛滥，新的资产阶级分子势必大量地产生出来。这就不但不能促进社会主义生产的发展，而且必然导致资本主义的复辟。

有人说，社会主义的分配原则，不是按劳分配吗，为什么又要提倡不计报酬的共产主义劳动态度呢？持有这种疑问的人，显然是把党在社会主义历史阶段的政策原则，同党的共产主义教育对立起来了。毛主席在我国民主革命时期就教导我们：“应把对于共产主义的思想体系和社会制度的宣传，同对于新民主主义的行动纲领的实践区别开来”<sup>②</sup>。“应该扩大共产主义思想的宣传，加紧马克思列宁主义的学习，没有这种宣传和学习，不但不能引导中国革命到将来的社会主义阶段上去，而且也不能指导现时的民主革命达到胜利。”<sup>③</sup>把毛主席

① 《新经济政策和政治教育局的任务》。《列宁全集》第33卷，第49页。

②③ 《新民主主义论》。《毛泽东选集》第2卷，人民出版社1967年横排本，第666页。

的这些教导应用到社会主义社会，这就是，既要扩大共产主义思想的宣传，用以指导社会主义的实践，又要把这种宣传同社会主义社会实行的政策区别开来。简要地说，就是社会主义制度加共产主义思想。表现在个人消费品分配方面，要实行“按劳分配”，又要对按劳分配体现的资产阶级法权加以限制。但是，在思想政治教育方面，则不能局限于社会主义政策的教育，还必须批判资产阶级法权思想，大力提倡共产主义的劳动态度，发扬共产主义精神。否则，不仅不能为在将来实现共产主义的按需分配创造条件，而且也不能做好当前的社会主义的按劳分配工作。

对“各尽所能，按劳分配”的社会主义原则，要作完整的理解，不能把“各尽所能”同“按劳分配”割裂开来。这个原则首先要求各尽所能，即要求每个劳动者尽自己的能力来为社会工作。这就需要在劳动群众中进行长期的、细致的思想政治工作，使劳动者同旧社会遗留下来的雇佣观念实行最彻底的决裂，不断提高为革命而劳动的觉悟，自觉地、持久地尽自己的能力来为社会工作。因此，把进行共产主义思想教育同实行社会主义分配原则对立起来，是不对的。那种不讲各尽所能，只是片面强调按劳分配，是对社会主义分配原则的一种歪曲。

当然，不能用共产主义的思想教育去代替“各尽所能，按劳分配”的社会主义政策。党的正确政策，反映了社会主义经济发展的客观规律和人民群众的根本利益，是党的正确路线的具体体现。不严肃地执行党的政策，随意修改党的政策，必然会给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事业造成损害。我们要遵照毛主席的教导，在进行共产主义思想教育的同时，认真严肃地执行党的各项具体经济政策。

## 第十二章 社会主义扩大再生产 和国民收入的分配

### 第一节 社会生产两大部类的比例关系

#### 马克思的再生产公式

前面各章，分别从社会主义生产、交换和分配各个方面，分析了社会主义生产关系和它的运动规律。这一章，我们将从社会再生产的角度，把社会主义生产、交换、分配和消费联系起来，当作一个总的统一的过程，来加以研究。

任何一个社会都不能停止消费，从而也就不能停止生产。把社会的生产过程当作一个连续的、不断更新着的过程来观察，它也就是一个再生产过程。

从再生产角度来看，生产、交换、分配和消费都是紧密地联结在一起的，都是再生产过程的必要环节。这是因为，社会产品在生产出来以后，必须先经过交换和分配，然后才能进入消费。消费又分生产消费和个人消费两种。个人消费看起来是在生产过程以外的事情，但是，这种消费是劳动力再生产的一个必要条件，是生产得以重新开始的前提，因而也是包含在再生产范畴以内的。我们在分析再生产问题的时候，必须把生产、交换、分配和消费作为一个总的统一的过程来看，把它们联系起来加以研究。

从再生产角度来观察社会生产问题，我们必然要碰到：简单再生产和扩大再生产的关系，社会生产两大部类的比例关系，生产资料生产的较快增长，国民收入的分配和再分配，积累和消费的比例关系，以及社会主义积累的一般规律等重要问题。马克思主义同修正主义的斗争经常环绕着再生产问题展开，国民经济的计划工作，也只能建立在对社会主义再生产问题深刻理解的基础上。因此，对社会主义再生产问题的研究，无论在理论方面或是在实践方面，都具有重大意义。

马克思主义认为，在商品货币关系条件下，再生产中十分重要的问题是，生产过程中已经消耗掉的东西，需要从价值上和从实物上得到相应的补偿，用通俗的话说，就是要卖得出，买得进；否则，就不可能继续进行再生产。例如，织布过程中要消耗物化劳动和活劳动，这些劳动形成商品的价值，为了使织布过程能够继续进行下去，需要把布匹按它的价值销售出去。这是从价值补偿方面说的。同时，织布要消耗棉纱，磨损织布机，为了使织布过程能够继续进行下去，需要买进相应的棉纱和织布机；工人要继续参加劳动，就需要买进相应的消费资料。这是从实物补偿方面说的。

马克思在分析资本主义社会再生产的时候，为了说明一年内已经消耗掉的东西怎样从实物形式上和从价值形式上得到补偿，首先按照实物最终用途的不同，把社会生产划分为生产生产资料的第一部类（I）和生产消费资料的第二部类（II）这样两大部类；然后又按照价值形式，把社会产品区分为不变资本（c）、可变资本（v）和剩余价值（m）三个组成部分。依据马克思的理论，社会产品按实物形式和价值形式的划分可表示如下：

第一部类一年内所生产的生产资料的价值是：

$I(c+v+m)$  ①；

第二部类一年内所生产的消费资料的价值是：

$I(c+v+m)$ 。

马克思关于把社会产品按实物形式和按价值形式所作的两重划分，对于社会主义再生产的分析，同样是有效的。布哈林在十月革命以后曾经提出一种谬论，认为：随着商品的消灭，政治经济学就告终了。列宁驳斥说：“不对。甚至在纯粹的共产主义社会里不也有  $Iv+m$  和  $Ic$  的关系吗？”② 列宁认为，马克思关于再生产的公式，即使在共产主义高级阶段，那时没有商品生产，也仍然是适用的。社会主义社会既然仍实行着商品制度，那末，马克思关于再生产的公式仍然有效，就更不用说了。不过，在社会主义社会，马克思关于再生产的公式所反映的不再是原来的资本主义生产关系。 $c$  原来代表不变资本，现在用来代表生产资料补偿基金，这部分产品的价值只能用来抵偿生产资料的消耗。 $v$  原来代表可变资本，现在用来代表新创造的价值中归工人和农民支配的个人消费基金。 $m$  原来代表剩余价值，现在用来代表新创造的价值中归社会和集体支配的那部分社会纯收入。

在社会主义社会，社会总产品在生产出来以后，必须遵循等价交换的原则，按照以下三条途径进行交换，以便从价值形式上和从实物形式上使生产中的消耗能够得到补偿：

首先，第一部类产品在第一部类内部各个部门之间进行交换。例如，燃料工业部门把煤炭和石油供给机器制造部门，后者则把机器设备供给燃料工业部门，等等。

① 为了不使所要分析的问题复杂化，这里假定全部不变资本在一年内都消耗掉，它的价值全部转移到该年的产品上去。

② 列宁：《对布哈林“过渡时期的经济”一书的评论》，人民出版社1958年版，第3页。

其次，第二部类产品在第二部类内部各个部门之间进行交换。例如，集体农民种的粮食供给织布厂工人，而织布厂工人织的布供给农民，等等。

最后，第一、第二两部类的产品在两大部类之间进行交换。例如，机器制造部门生产的各种农业机器，供给农村人民公社用来补偿损耗或用来扩大再生产；而农村人民公社生产的粮食、生猪、蔬菜等产品，供给机器制造部门职工消费，等等。

通过以上三种交换的结果，社会生产两大部类之间的关系将会出现以下两种不同的情况：

$I(c+v+m) = Ic + IIc$ 。这里，等式左端代表第一部类能够提供多少生产资料，等式右端代表两大部类一共消耗了多少生产资料。这两个数字相等，就表明生产资料的生产，不多不少，刚好用来补偿已经消耗掉的生产资料。这样，我们就有了一个简单再生产的条件。从等式的两端各去掉一个  $Ic$ ，就变成  $I(v+m) = IIc$ ，这是简单再生产条件的另一种表达方法。它代表了在简单再生产条件下 I、II 两部类之间的交换关系。

如果不是  $I(c+v+m) = Ic + IIc$ ，或  $I(v+m) = IIc$ ，而是  $I(c+v+m) > Ic + IIc$ ，或者简化为  $I(v+m) > IIc$ ，这就表明社会生产资料的总产量，除了维持 I 部类和 II 部类企业简单再生产的需要以外，还有多余的生产资料；这些多余的生产资料，只能用作社会主义积累，使用在追加的生产消费上。这样，就具备了扩大再生产的前提条件。

社会主义的再生产，是扩大再生产，而不是简单再生产。但是，简单再生产是扩大再生产的起点和组成部分，必须先满足简单再生产的需要，然后才谈得上安排扩大再生产。根据简单再生产公式  $I(c+v+m) = Ic + IIc$  的要求，计划工作部

门首先要依靠调查统计，计算出第一部类能生产多少生产资料，两大部类维持简单再生产一共要消耗掉多少生产资料，进行比较分析，使生产资料的生产和消费能够大致趋于平衡；经过这样平衡以后，有多余的生产资料，表明已具备  $I(c+v+m) > Ic + IIc$  这一扩大再生产的条件，才能用来安排扩大再生产。有多少多余的生产资料，就为安排多大规模的扩大再生产规定了一个相对的界限。如果越出这个界限去扩大再生产规模，拉长基本建设战线，就会造成争夺物资的现象，使本来可以在短期内建成投产的项目不能及时建成投产，甚至侵占本来要用于简单再生产的生产资料。这对于在保证简单再生产前提下，有计划地扩大再生产是不利的。

马克思关于社会生产两大部类的学说，是理论上的高度概括，对实践具有重大的指导意义。我们要组织扩大再生产，单有货币资金是不够的，还要有相应的物资保证。扩大再生产需要有追加的生产资料，生产资料从何处取得？扩大再生产在某些情况下要适当增加一些工人，由此引起的要增加的消费资料又从哪里来？所有这些，都是在制订和执行计划时必须首先要加以研究和解决的问题。

### 生产资料生产较快增长的规律

在扩大再生产过程中，第一部类的增长通常要比第二部类的增长快，存在着生产资料生产较快增长（或叫做生产资料生产优先增长）的客观规律。

生产资料生产较快增长的规律，无论在资本主义社会，还是在社会主义社会，都是发生作用的。

在 1868 年到 1900 年的三十二年中，美国生产资料的生产增加了二点四倍，而消费资料的生产只增加了一点九倍。在 1900 年

到1929年的二十九年中，美国生产资料增长了一点三倍，而消费资料生产只增加了60%。在1781年到1913年的一百三十二年中，英国生产资料工业的生产每年平均增长3.4%，而消费资料工业每年平均只增长2.4%。

在斯大林领导下的苏联社会主义建设的各个时期，同样呈现出生产资料生产较快增长的趋势：1929年到1932年期间工业生产资料和消费资料每年平均增长速度分别为28.6%和11.7%；1933年到1937年期间，各为19%和14.8%；1938年到1940年期间，各为15.3%和10%；1941年到1950年期间，各为7.4%和2.1%。

在我国社会主义建设过程中，生产资料生产的较快增长，更为显著。从1949年到1959年的十年期间，我国工业总产值增长了十点八倍，其中生产资料的生产则增长了二十六点一倍。

为什么生产资料的生产必然要比消费资料的生产增长快？这是技术进步，提高劳动生产率的必然结果。马克思说：

“劳动生产率的提高正是在于：活劳动的份额减少，过去劳动的份额增加，但结果是商品中包含的劳动总量减少；因而，所减少的活劳动要大于所增加的过去劳动。”<sup>①</sup> 马克思的这段话，实际上已经说明了生产资料生产较快增长的必然性，因为随着技术进步，劳动生产率提高，生产每一单位产品要消耗的活劳动和劳动总量虽然都在减少，但它消耗的“过去劳动”即生产资料的比重反而在不断增大。这就是说，生产资料的生产必然要增长得快些。如果要生产的产品是消费品，那末，生产资料生产的增长，必然要快于消费品生产的增长。如果所要生产的产品是生产资料，那末，用来制造这种生产资料的生产资料，又必然要比用来制造消费品的生产资料增长得更快些。

<sup>①</sup> 马克思：《资本论》第3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5卷，第290页。

有一种看法，以为  $I(v+m) > Ic$  这个公式，就已表明要求生产资料生产的较快增长。这是一种误解：第一，把两件不同的事混为一谈了。 $I(v+m) > Ic$  和生产资料生产的较快增长，虽然都涉及两大部类的关系，但说的却不是一件事。前者说明要扩大再生产，就必须在补偿简单再生产所消耗的生产资料以后，还要有多余的生产资料；后者说明的，则是生产资料生产的增长速度，应快于消费资料生产的增长速度。第二，这两件不同的事情，也没有必然联系。要使  $I(v+m)$  由等于  $Ic$  转变为大于  $Ic$ ，就要求生产资料的生产有一个较快的发展，这是极其明显的；但是， $I(v+m) > Ic$  的关系一经建立起来以后，要继续满足这样一个扩大再生产的条件，就不再要求生产资料一定要比消费资料增长快了，它们按同样速度发展也是可以的，好比一个人已跑在另一个人的前头，要继续维持这个前后差距，并不要求跑在前面的人跑得更快一样。列宁在谈到  $I(v+m) > Ic$  时，明确指出：从马克思在《资本论》第二卷中所提出的扩大再生产公式和所举例证来看，“根本不能得出第一部类比第二部类占优势的结论，因为这两个部类在这里是平行发展的”<sup>①</sup>。第三，这两件事情的依据也是不同的。 $I(v+m) > Ic$  是任何类型的扩大再生产的要求，而生产资料生产的较快增长，则只是由技术进步这一条件所决定的。马克思在《资本论》第二卷中对扩大再生产的分析，撇开了技术进步这一条件；所以，在那里根本不可能提出生产资料生产比消费资料生产增长较快这样的问题。把  $I(v+m) > Ic$  同生产资料生产的较快增长混为一谈，在理论上是错误的，在实践上将极为有害。因为，如果认为， $I(v+m) > Ic$  就算是满足了生产资料生产较快增长的要

<sup>①</sup> 《论所谓市场问题》，《列宁全集》第1卷，第69页。

求，以此作为根据去安排计划，其结果虽然也能实现扩大再生产，但却不能满足由于技术进步所引起的对生产资料的追加需要，那就会阻碍技术进步和劳动生产率的提高，也就不能保证社会主义扩大再生产应有的高速度发展。

列宁对生产资料生产增长较快这一规律的意义，作过极其深刻的阐述：“生产资料增长最快这个规律的全部意义和作用就在于：机器劳动的代替手工劳动（一般指机器工业时代的技术进步）要求加紧发展煤、铁这种真正‘制造生产资料的生产资料’生产。”“技术愈发展，手工劳动就愈受排挤而为许多愈来愈复杂的机器所代替，就是说，机器和制造机器的必需品在国家全部生产中所占的地位愈来愈大。”<sup>①</sup> 这就是说，要在技术不断进步的条件下实现扩大再生产，就必须大力生产资料的生产，特别是要加紧发展象煤、铁这类用来制造生产资料的生产资料的生产。因此，大打矿山之仗，就具有特别重大的意义。只有大打矿山之仗，才能使高炉吃饱，平炉和转炉进一步得到充分利用，炼出更多的铁和钢，轧制出各种钢材，各类机床才有加工的对象，才能制造出更多更好的机器设备，用以代替手工劳动和更新陈旧的机器设备，然后才能大大提高劳动生产率，大大加快社会主义建设的步伐。

生产资料生产较快增长这一规律在社会主义社会发生作用，有它自己的特点。在资本主义社会，资本家只是为了剥削工人，为了在激烈竞争中战胜对手，追求最大利润，才不得不采用新技术，在那里，生产资料生产较快增长的规律是作为一种异己的力量发生作用的。经济危机一来，工厂倒闭，或被迫减产，生产资料的生产又往往“优先”减产。在社会主义制度下，生产资料生产较快增长的规律发生作用，有比资本主义制

<sup>①</sup> 《论所谓市场问题》。《列宁全集》第1卷，第88页。

度下更为广阔的场所。社会主义国家不存在经济危机。无产阶级为了彻底战胜资本主义，加快社会主义建设，最关心技术进步和劳动生产率的提高。虽然存在阻碍技术进步的资产阶级和旧的习惯势力等社会力量，但是，通过无产阶级及其先锋队同它们进行斗争并取得胜利，社会主义国家就能够自觉地认识和运用生产资料较快增长的规律，通过有计划地安排社会生产两大部类的比例关系，保证生产资料生产的较快增长。

### 第一部类的增长离不开第二部类的增长

社会主义国家编制国民经济计划，必须考虑到生产资料生产较快增长这一规律的要求，但是不能认为，好象第一部类可以不受第二部类的制约，可以脱离第二部类孤立地发展；不能认为，生产资料生产比消费资料生产增长越快，就越符合客观规律的要求。

在社会再生产过程中，有相当大一部分生产资料并不直接用来生产消费品，而是用在第一部类内部，例如：煤炭企业把煤炭供应给钢铁企业，后者把钢铁供应给机械制造业，而机械制造业又把机器供应给煤炭企业和钢铁企业，如此等等。在第一部类内部相互交换这个限度内，第一部类的发展的确具有相对独立性，也就是说，即使没有个人消费的增长，没有第二部类的相应发展，第一部类也可以在一定限度内实现扩大再生产。但是，这只是问题的一个方面，而不是问题的全部。生产资料不是为它自身而生产的。生产资料的生产，归根到底，是用来生产消费资料的。如果没有第二部类的相应发展，第一部类的产品就没有销路，也就不可能继续得到更大的发展。

再从对消费资料的需要方面看，同样可以看出第一部类

的较快增长，不能脱离第二部类的相应发展。因为，第一部类的发展，不仅需要增加生产资料，而且也需要增加工人，增加消费资料。社会主义基本经济规律要求的一个方面，就是在生产不断发展的基础上，逐步改善人民群众的物质文化生活，即使第一部类不增加工人，也需要追加消费资料。在第二部类从事生产的广大工人和农民生活的逐步改善，同样也要对消费资料提出新的要求。所有这些，都只能依靠第二部类的发展来解决。

因此，把第一部类较快增长和第二部类相应发展这两个方面正确地结合起来，是使社会主义扩大再生产能够健康地向前发展的重要条件之一。

社会生产划分为生产资料生产和消费资料生产两大部类，这是理论上的高度概括，而现实的生产则是按农业、轻工业和重工业来划分和组织的。农、轻、重同社会生产两大部类是什么关系呢？农、轻、重是根据各物质生产部门在劳动对象和生产方法等方面的不同特点划分的，而社会生产两大部类则是按照产品最终用途的不同划分的。它们之间既有区别，又有非常密切的联系，因为，农业和轻工业虽然也提供部分生产资料，如经济作物、工业用纸和工业用布等，但它们主要是提供消费资料。重工业也提供一部分消费资料，如民用煤、民用电等，但它主要是提供生产资料。因此，安排好农、轻、重之间的比例关系，既能照顾到极为复杂的不同生产部门之间的比例关系，又能基本上反映社会生产两大部类之间的比例关系。

依据生产资料生产增长较快的规律的要求，就要安排较多的资金和物资，投放在重工业的发展上，这同按照农、轻、重的次序安排国民经济，是不矛盾的。因为后者说的不是资金

和物资的分配要使农业和轻工业占最大的比重，而只是说资金和物资的安排要先保证农业和轻工业的需要，然后根据农业和轻工业的状况，安排重工业。但由于重工业主要是制造生产资料的部门，必然要有较快的发展，所以，这样安排的结果，重工业在资金和物资的分配中所占的比重，仍然要超过农业和轻工业。

“我国的经济建设是以重工业为中心，这一点必须肯定。但是同时必须充分注意发展农业和轻工业。”<sup>①</sup>毛主席的这个教导，正确地反映了第一部类较快增长同第二部类相应发展两个方面互相结合的客观要求，为国民经济计划的综合平衡，规定了最基本的内容，使马克思主义再生产的一般理论成为我国社会主义建设的现实指导方针。这是对马克思主义再生理论的运用和发展。

## 第二节 国民收入的创造和分配

### 国民收入的创造和增长的因素

国民收入是整个社会再生产过程的产物，它的分配和使用又反过来影响再生产的进程。必须把国民收入同社会再生产联系起来加以研究。

应该怎样来理解国民收入呢？一个国家在一定时期内（通常按一年为单位计算）由物质资料生产部门的劳动者生产出来的生产资料和消费资料的总和，叫做社会总产值；在社会总产值中，扣除用来补偿已经消耗掉的生产资料（c）以后剩下来的那部分社会产品（v+m），就是国民收入。它是物质资料

<sup>①</sup> 《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毛泽东著作选读》（甲种本），人民出版社1965年版，第362页。

生产部门的劳动者在一定时期内新创造出来的那部分物质财富。创造国民收入的物质资料生产部门有：工业（包括建筑业）、农业、为货运服务的那部分运输业、为生产服务的那部分邮电业以及作为生产过程继续的那部分物资供应和商业（如流通过程中必要的包装、保管、加工和运送等）<sup>①</sup>。

由于社会主义生产过程具有直接社会劳动过程和价值创造过程的二重性，所以社会主义社会的国民收入，除了表现为实物形式以外，还表现为价值形式。实物形式的国民收入，因产品种类不同，不能用简单相加的办法计算它的总和，但是，我们可以利用价值形式，即按某一年固定不变的价格把它的总和计算出来。这样按可比价格计算出来的国民收入，可以反映出若干年内实物形式的国民收入的增长变化。

国民收入是国民经济计划中的一项综合性指标。分析国民收入的增长变化，能够揭示一国生产力发展的水平和该国经济发展的速度变化。

决定国民收入量增长的因素有三个：一是劳动量的增加，二是个人劳动生产率的提高，三是生产资料的节约。在其他条件相同时，劳动投用越多，所创造的国民收入无论就其价值量或是实物量来说，都将增多。个人劳动生产率如果提高，国民收入的价值量虽然不变，但是按固定价格计算出来的国民收入的实物量将随着增长。至于生产资料的节约，则使生产一种产品所消耗的物化劳动减少，社会总产品中所包含的转移价值( $c$ )减少，从而国民收入( $v+m$ )的比重相应提高。从最根本的意义上来说，生产资料的节约，物化劳动消耗的减少，就是社

<sup>①</sup> 在资本主义社会，凡是能给资本家带来利润的，都认为是生产行为。因此，本来不创造价值的那部分服务性行业和商业所获得的收入，也被计算在国民收入之内。资本主义社会的国民收入有相当大一部分是虚假的，是被人为地夸大的。

会劳动生产率的提高，所以，它能成为增加国民收入的因素<sup>①</sup>。

我国是一个发展中的国家，由于劳动生产率不高，所以国民收入的水平还比较低。但是，我国国民收入增长的速度，是资本主义国家所望尘莫及的。资本主义个别国家在个别时期的国民收入也可能有较大的增长，但总是昙花一现，不能持久。在一般情况下，他们的国民收入只能按照百分之三到五的速度，象蜗牛似地爬行。在社会主义制度下，个别时期的国民收入也有可能增长幅度不大，但是在一般情况下，它总是按照远远超过资本主义的速度发展的。

为什么国民收入增长速度有这样大的差异呢？这是因为，决定国民收入增长的三个因素虽然相同，但是它们在不同社会制度下所发挥的作用是大有不同的。

就决定国民收入增长的第一个因素（劳动量的增加）来看，资本主义社会根本不可能充分地、合理地利用整个社会的劳动资源，来为增加国民收入服务；相反，只能造成社会劳动的巨大浪费。资本主义再生产的扩大，经常为经济危机所打断，使大量工人失业，使国民收入的增长经常受到阻碍。只有

① 劳动生产率是劳动者在一定劳动时间内生产出某种产品的效率。耗费同等数量的劳动所能生产的产品数量越多，或者单位产品中的劳动耗费越少，就是劳动生产率越高。只按生产者的活劳动耗费计算出来的劳动生产率，叫做个人劳动生产率。从整个社会出发，在计算劳动生产率时，不仅应考虑活劳动的耗费，而且还应考虑物化劳动的耗费；把物化劳动和活劳动的耗费都考虑在内计算出来的劳动生产率，就叫做社会劳动生产率。

决定国民收入量增长的三个因素，是可以用数字计算的。例如，一年内实际工时增加4%，个人劳动生产率提高15%，按不变价格计算的国民收入增长22%，在这种情况下，国民收入靠增加劳动耗费量增长了4%，靠提高个人劳动生产率增长了15.6% $\left(\frac{15}{100} + \frac{15}{100} \times \frac{4}{100} = 15.6\%\right)$ ，靠节约生产资料耗费增长了2.4% $\left(\frac{22}{100} - \frac{15.6}{100} - \frac{4}{100} = 2.4\%\right)$ 。如以国民收入的全部增长额为100，则第一个因素在这里所占的比重为18.2%，第二个因素所占的比重为70.9%，第三个因素所占的比重为10.9%。

在社会主义社会，才为充分地、合理地利用劳动资源，最大限度地增加国民收入，开辟了广阔的道路。

资本主义社会和社会主义社会在利用国民收入增长的第二个因素(个人劳动生产率)的可能性方面，也是不同的。在资本主义社会，劳动人民受压迫、受剥削，劳动的主动性和积极性完全被窒息了。同时，机器尽管能节省劳动耗费，但是只要新机器不能给资本家带来更多的利润，就不会被资本家采用。在最发达的一些资本主义国家，主要工业部门被大机器生产所代替，也花费了一个半世纪到两个世纪的时间。各生产部门劳动生产率的发展也极不平衡，发展较快的主要同军火生产有关的部门。同资本主义社会相反，在社会主义社会，劳动人民成为社会和国家的主人。翻身当家作主的劳动者同雇佣劳动者的社会地位不同，劳动态度也不一样。从人的主观能动性来看，在社会主义制度下蕴藏着提高劳动生产率的巨大潜力和可能性。同时，社会主义社会总是积极提倡采用新机器、新技术，因为它们能减轻劳动强度，能给社会带来节省劳动耗费的好处。马克思指出过：“在共产主义社会，机器的作用范围将和在资产阶级社会完全不同。”<sup>①</sup>在社会主义社会，新机器和新技术能够得到广泛推广，群众性的技术革新和技术革命运动为劳动生产率的提高，从而为国民收入的增长，开辟了广阔的前景。

就决定国民收入增长的第三个因素(生产资料的节约)来看，由于社会制度不同，所发挥的作用也根本不同。在资本主义企业里，资本家为了以最少的资本支出，榨取尽可能多的剩余价值，也力争生产资料的节约使用，但是，整个资本主义社会始终存在着竞争和生产无政府状态，比例失调，不能不造成

<sup>①</sup> 马克思：《资本论》第1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第431页。

大量浪费；企业开工不足，大量设备闲置不用，是经常现象。在社会主义社会使用生产资料的过程中，由于资本主义势力的干扰，由于工作上的缺点，也会造成这样那样的浪费，但是，在马克思主义革命路线指引下，社会主义再生产的计划性，广大劳动群众对资源综合利用、原材料节约、机器设备的维修和利用的极大关心，以及对维护公共财产的主动性，为克服各种浪费现象，为节约生产资料的使用，提供了巨大的可能性和现实性。

### 国民收入的分配和再分配

国民收入如何分配，是由生产资料所有制和人们在生产中的相互关系决定的。社会主义社会实行生产资料公有制，劳动人民在生产中处于主人地位，这些条件决定了全部国民收入属于劳动人民，经过分配和再分配，用来满足社会主义国家和劳动人民不断增长的需要。

社会主义社会国民收入的分配，是怎样进行的呢？它先要在生产领域进行初次分配，然后还得进行再分配。由于两种社会主义公有制具有不同的分配形式，因此，社会主义社会国民收入的分配，显现出一定的复杂性。

先让我们来看一看国民收入在两种社会主义公有制经济中是怎样进行初次分配的。

社会主义国营企业所创造的总产值，先要扣除生产过程中所消耗掉的生产资料的价值，剩下的部分便是国营企业工人所创造的国民收入，即企业的净产值。国营企业所创造的这部分国民收入，直接由社会主义国家按照整个国民经济的需要，先作统一合理的初次分配，分解为职工的工资和纯收入（赢利）两大部分。纯收入通过企业上缴利润和税金两种形

式，集中到国家手里，由国家根据发展国民经济的需要，根据无产阶级和广大劳动人民的利益，有计划地分配和使用。

在我国农村人民公社集体经济中，从总产值中扣除生产过程中消耗掉的那部分生产资料的价值，剩下的部分便是社员在这一年內创造出来的国民收入。我国农村人民公社现阶段实行以生产队为基础的三级集体所有制，因此，公社中国民收入的初次分配，也是以生产队为基础，在公社、大队和生产队三级集体经济中分别进行的。

公社各级集体经济所创造的国民收入，经过初次分配，分解为以下几个部分：（一）以税金形式归国家集中使用的纯收入；（二）归集体经济使用的公积金（包括储备粮）和公益金；（三）归社员个人消费的那部分国民收入。

农村人民公社国民收入的初次分配，涉及国家利益、集体利益和个人利益三个方面的关系，必须正确处理。正如毛主席教导的：“在分配问题上，我们必须兼顾国家利益、集体利益和个人利益。对于国家的税收、合作社的积累、农民的个人收入这三方面的关系，必须处理适当，经常注意调节其中的矛盾。”<sup>①</sup>“我们要尽可能使农民能够在正常年景下，从增加生产中逐年增加个人收入。”<sup>②</sup>考虑到农业生产在相当大的程度上要受自然条件的影响，农村人民公社必须执行“以丰补歉”的原则，丰收年可适当增加一些积累，歉收年适当少留或不留积累，使社员生活稳定，并能逐年有所改善。

国民收入经过物质资料生产领域中的初次分配，形成了社会主义国家、集体所有制企业以及工人和农民的原始收入。但是，分配还不能到此为止。国民收入在经过初次分配以后，

<sup>①</sup> 《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毛泽东著作选读》（甲种本），人民出版社1965年版，第343页。

<sup>②</sup> 同上书，第344页。

还得进行再分配，以形成第二次收入<sup>①</sup>。为什么还要进行再分配？这是因为，社会主义社会除了工业、农业等生产部门以外，还存在着各种非物质资料生产部门，如文化、教育、卫生部门，一部分服务性行业，以及军队和国家行政管理机关等。这些部门，对于全面发展社会主义经济和文化，对于改善和丰富劳动人民的物质文化生活，对于巩固无产阶级专政，都是十分必要的。这些部门的工作者的劳动，虽然不创造社会产品和国民收入，但也是社会主义社会所需要的劳动。生产部门和非生产部门的工作者相互为对方服务，他们之间事实上存在着相互交换活动的关系。因此，国民收入在经过初次分配以后，还得进行一次再分配。非生产部门支付的劳动工资和各项费用，就是通过生产部门所创造的国民收入的再分配提供的。

此外，社会主义社会对于丧失劳动能力的公民，对于烈属、军属、困难户以及生活上没有依靠的老、弱、孤、寡、残疾的人们的生活和教育方面的需要，要给以适当的照顾。同时，社会对职工还要提供免费医疗、困难补助等等。为了保证这些方面的需要，就应有一项社会保证基金。这项基金也要通过国民收入的再分配来建立。

社会主义社会国民收入的再分配，主要是通过以下两个途径进行的：（一）国家预算。社会主义国家把通过预算收入集中起来的货币资金，再通过预算支出，转变成为非生产部门及其工作者的收入，并被用来满足整个社会集体福利事业日益发展的需要。（二）服务性行业的活动。工人、农民和其他工作者使用他们已经取得的个人收入，来支付服务性行业所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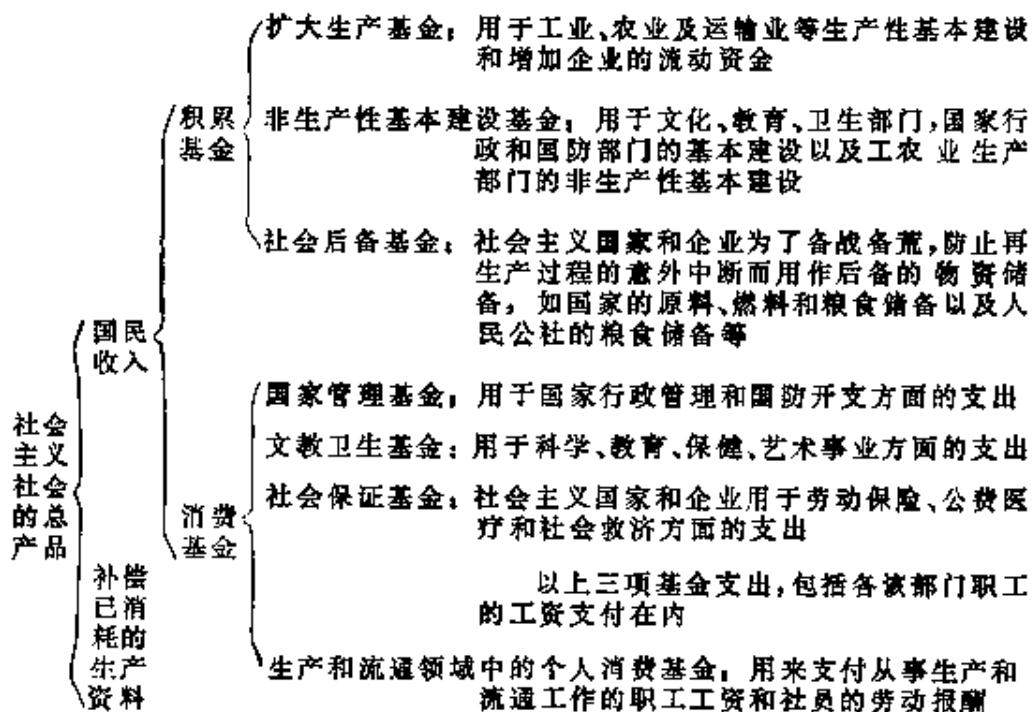
<sup>①</sup> 社会主义国家在参与第一次分配中所获得的集中纯收入，将使用在各种用途上，但不是每项支出都形成国民收入的再分配。例如，国家对国营企业进行生产性拨款，这里不发生所有权的改变问题，没有形成第二次收入，就不属于国民收入再分配的范围。

收取的费用；一部分服务性行业是不创造价值的，它们将取得的一部分收入，转作工资支出，又成为这一部分服务性行业中工作者的个人收入。

国民收入的再分配，在一定程度上还受价格变动的影响。例如，为了缩小旧社会遗留下来的工农业产品价格上的“剪刀差”，在生产发展的条件下，降低工业品的销售价格，提高农产品的收购价格，就增加了农民的收入。

社会主义社会的国民收入，经过分配和再分配，最后分解为两个部分：一部分归社会主义国家和集体所有制企业支配，用来扩大再生产和满足社会的其他共同需要；另一部分归劳动者所有，主要是用来满足劳动者个人的需要。这两部分国民收入在使用过程中，最后又归结为积累基金和消费基金两种用途。

整个社会产品和国民收入经过分配和再分配的结果，可列表如下<sup>①</sup>：



社会主义国民收入经过分配和再分配，都是直接或间接地用在劳动人民身上的。社会主义社会的国民收入，来之于民，用之于民，它同旧社会的国民收入的分配，是根本不同的。在旧社会，国民收入的大部分被剥削阶级掠夺走了。林彪之流公然鼓吹“无君子莫治野人，无野人莫养君子”之类的孔孟之道，妄图把剥削者统治和压迫劳动人民，劳动人民养活剥削者，当作天经地义、不能改变的制度。在无产阶级专政的中国，这种吃人的剥削制度已被推翻，劳动人民已经不再去喂养那些剥削阶级“君子”了。林彪之流妄图开历史的倒车，复辟这种吃人的制度，只能落得遗臭万年的下场。

### 第三节 积累基金和消费基金

#### 决定积累和消费比例关系的因素

在社会主义社会，积累基金和消费基金之间，存在着既矛盾又统一的关系。前者主要用于扩大再生产，后者主要用于保证和改善人民生活，这两者都是必需的，不可少的。但是在一个时期内，国民收入是一个定量，用于积累的多些，眼前消费就只能少些。反之也是一样。它们之间是存在着矛盾的。从长期来看，情况又有不同。积累就其主要的方面说，是用来建设的。积累多，扩大再生产的速度就高，这就为将来改善人

① 社会主义国家的对外援助支出，应列为什么基金？在这里的国民收入分配表上没有得到反映，因为这还是一个有待研究的问题。我们认为：援外支出既不应列入积累基金，也不应列入消费基金，而应该如实地把它叫做“援外基金”。必须从总的国民收入中扣除这笔援外基金，余下的部分才是“国内可以动用的国民收入”。国内可以动用的国民收入经过分配和再分配以后，分解为积累基金和消费基金两大项。援外基金（指贷款部分）付出若干年以后，如有归还部分，应同该年的援外支出冲销。冲销后如果收入大于支出，就相应增加国内可以动用的国民收入，以增加积累和消费。

民生活，提高消费水平，创造了物质条件。所以积累和消费之间归根到底又是统一的。在资本主义社会，积累是资本的积累，是进一步榨取无产阶级所创造的剩余价值的手段。资本主义积累和消费之间的矛盾，具有对抗性。在社会主义社会，积累是社会主义国家和集体用来巩固无产阶级专政，发展社会主义经济，为无产阶级和劳动人民的利益服务的。社会主义社会积累和消费之间的矛盾，属于国家利益、集体利益和个人利益，长远利益和目前利益的矛盾，是根本利益一致基础上的非对抗性矛盾。

社会主义社会积累和消费的矛盾，虽然是非对抗性的矛盾，但是不能认为它们是无足轻重的。在整个国民经济中，积累和消费的比例关系是极为重要的比例关系之一。这一比例关系处理得当，有利于推动整个国民经济高速度地和稳步地向前发展。如果处理不当，就有可能给整个国民经济的发展带来不利后果。

积累和消费的比例，怎样才算恰当，其中有什么规律性，是这里需要着重加以研究的一个问题。

为了探讨积累和消费比例关系的规律性，先分析一下这个比例的最低、最高界限。在正常情况下，国民收入用于消费的部分，必须保证在计划时期内，在考虑到人口增长的条件下，按人口平均计算的消费水平不低于前一个时期。这是消费基金的最低界限。从国民收入中扣除这个最低界限的消费基金以后，剩下的就是可以用于积累的部分，这样也就为积累基金规定了一个最高界限。反之，积累基金也有它自己的最低界限。在一般情况下，这个最低界限就是维持前一时期已经达到的积累量。少于这个积累量，不仅社会主义生产发展的速度将会降低，而且前一时期已经动工的基本建设工程，将有

一部分不能继续施工和投产。除了特殊情况如进行反侵略战争或遭遇到特大自然灾害或受到反动路线严重干扰等以外，一般不会发生少于前一时期已经达到的积累量的情况<sup>①</sup>。积累基金这个最低界限一经确定，也就同时为消费基金确定了最高界限。

上述最低、最高界限，为积累和消费比例关系的选择，定下了一个范围。在一般情况下，我们不能越出这个范围行事。生产发展速度越快，国民收入增长幅度越大，这个最高、最低界限所规定的范围越大，那末，我们选择积累和消费比例关系的回旋余地也就越大。

积累和消费的比例关系，在上述范围内，是否可以任凭我们主观来决定呢？也不可以。分配要由生产来决定；国民收入怎样分配为积累基金和消费基金两大部分，归根到底，要受社会生产两大部类比例关系的制约。这是因为，消费基金是用来购买消费资料的，它必须要有消费资料的供应作保证。积累基金的主要部分是用来搞基本建设，扩大社会再生产的，除了需要追加部分消费资料以外，主要是需要有追加的生产资料作保证。没有相应物资保证的积累基金和消费基金，是空的，是不能兑现的。马克思在谈到资本主义社会积累和消费比例关系的形成时，曾经指出过：“这个运动不仅是价值补偿，而且是物质补偿，因而既要受社会产品的价值组成部分相互之间的比例的制约，又要受它们的使用价值，它们的物质形式的制约。”<sup>②</sup>马克思的这个原理，同样适用于社会主义社会。

毛主席教导说：“我国每年作一次经济计划，安排积累和

---

① 积累基金的最低界限是什么，不象消费基金的最低界限那样比较容易确定。这个问题还可以进一步研究。

② 马克思：《资本论》第2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4卷，第437—438页。

消费的适当比例，求得生产和需要之间的平衡”。<sup>①</sup>毛主席在这里所说的平衡，就是指积累和消费的安排，要有相应的物资保证，就是指生产资料和消费资料的生产要同需要维持平衡。可见，从价值形式上给积累和消费规定一个比例，似乎比较容易，但这种比例要成为现实生活中的有效比例，还必须要有相应的物资作保证，要受社会生产两大部类构成比例的制约。

社会生产两大部类比例，对积累和消费的比例关系的形成，起着决定性作用，但这绝不是说，我们可以用一个现成的简单数学公式，来机械地给积累和消费规定一个百分比。就物质条件所提供的客观可能性来说，是有伸缩余地的，因为有一部分产品，可用作消费资料，也可用作生产资料；对外贸易是另一个能动因素，在一定条件下，在某种限度内，可以用多出口消费资料，多进口生产资料的办法，来改变国内生产资料和消费资料的构成。同时，由于时期不同，要完成的政治经济任务不同，积累和消费的比例也必须按照需要作相应的调整。我们的责任是，把客观可能性和主观能动性结合起来，把国家利益、集体利益和个人利益，长远利益和目前利益尽可能完善地结合起来，在国民收入增长的基础上，使积累和消费统筹兼顾，都能有所增长。一方面，必须把积累的增长放在人民生活适当改善的可靠基础上；另一方面，人民生活的改善，又绝不应妨碍积累的应有的增长，重点应放在人民的长远利益上。

积累是扩大再生产的源泉。为了建设社会主义的全局利益和长远利益，我们应该强调的是：艰苦奋斗，增产节约，勤俭建国，勤俭持家，适当多积累一些。

<sup>①</sup> 《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毛泽东著作选读》（甲种本），人民出版社1965年版，第338页。

社会主义社会不仅应该而且也完全有可能经常保持较高的积累率(积累基金在国民收入中所占的百分比)。社会主义社会没有资本主义经济那种对抗性矛盾，扩大再生产是不间断地进行的，国民收入的增长是高速度的，过去被剥削阶级所侵吞的一部分国民收入可以用作积累。因此，社会主义积累率通常要比资本主义的积累率高得多。社会主义社会在逐步改善人民生活的条件下，能经常保持较高的积累率，这表明社会主义制度比资本主义制度具有巨大的优越性。

在积累基金和消费基金的分配问题上，历来存在着马克思主义同机会主义两条路线的斗争。一百多年前，暗藏在德国工人运动中的机会主义分子拉萨尔和反动的小资产阶级社会主义者杜林之流，主张在未来的新社会中，分光国民收入，不留积累，实行所谓“不折不扣的劳动所得”，或“全部劳动所得”，妄图用资产阶级的福利主义，把无产阶级革命引向改良主义歧途。马克思和恩格斯对这种机会主义谬论曾给予无情的揭露和批判。恩格斯一针见血地指出：在杜林的“共同社会”里，“积累完全被遗忘了。更坏的是：……直接要求社员去进行私人的积累，因而就导致它自身的崩溃。”<sup>①</sup> 杜林的“共同社会”，“除了重新产生金融巨头以外，再没有其他目的”<sup>②</sup>。刘少奇一伙同拉萨尔和杜林一脉相承，公然叫嚷什么社会主义就是要“多分一点”，“多拿一点”。林彪则恶毒攻击社会主义积累是什么“变相剥削”。他们反对社会主义积累，反对毛主席关于厉行节约、反对浪费、艰苦奋斗、勤俭建国等一系列保证社会主义积累的方针，其目的无非是妄想用分光、吃光和用光的办法

<sup>①</sup> 恩格斯：《反杜林论》。《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340页。

<sup>②</sup> 同上书，第344页。

法，来破坏社会主义建设；或者用私人的积累去代替社会的公共积累，为瓦解社会主义所有制和复辟资本主义开辟道路。

### 消费基金内部和积累基金内部的比例关系

在国民收入的分配和再分配中，探讨消费基金内部和积累基金内部的比例关系，寻找其中的规律性，作为行动的向导，同样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消费基金用来满足整个社会和个人的物质文化生活的需要；按具体用途划分，它由国家管理基金、文教卫生基金、社会保证基金以及生产和流通领域中的个人消费基金四个部分组成。马克思在《哥达纲领批判》中指出，同资本主义社会相比，社会主义社会用于国家管理方面的基金将会相对缩减，并将随着新社会的发展而日益减少；作为文化、教育、卫生和保健方面支出的消费基金将会大大增加，并将随着新社会的发展而日益增长。社会主义建设的实践，完全证实了马克思关于消费基金内部比例关系发展趋势的预见。为了防止帝国主义和社会帝国主义的突然袭击，社会主义国家必须大力加强国防建设，国家管理基金在这方面的缩减将受到一定限制。尽管如此，从总的方面看，从一个较长的时期看，马克思的预见仍然是正确的。

消费基金除了按具体用途划分以外，还可以按使用形式的不同，划分为个人消费和社会集体消费两个部分。国营企业职工和集体企业社员的劳动收入，基本上用于个人消费；但是，除此以外，他们还享有社会集体消费，如文化、教育、卫生和保健事业等集体福利。随着社会主义经济和文化的发展，用于社会集体消费部分占全部消费基金的比重将日益扩大，这是总的趋势。同时，这也是一个限制分配中的资产阶级法权

的过程。但是在一定时期内，用于社会集体消费部分能有多大，这要取决于劳动生产率和个人消费的现有水平。在劳动生产率还不太高，个人消费水平还比较低的情况下，直接分配给个人，用以满足个人消费需要的部分，在整个消费基金中仍将占有较大的比重。

在分析了消费基金内部比例关系以后，现在再来分析积累基金内部的比例关系。积累基金按照用途可分为扩大生产基金、非生产性基本建设基金和社会后备基金三个部分。如何认识积累基金内部比例关系的规律性，怎样合理组织积累基金的使用，是一个关系到人民长远利益和目前利益的结合，关系到能否多快好省地建设社会主义的重要问题。

扩大生产基金和非生产性基本建设基金之间，存在着一定的比例关系。例如，在新建的工业基地，必须相应地兴建职工宿舍、商店以及其他文化、福利设施。非生产性基本建设是丰富和改善人民生活或改善工作条件所必需的，但它不能过多地占用积累基金。如果占用过多，那末，用于扩大生产的基金就将减少，这就不符合国家建设的长远利益。特别是办公楼、大礼堂、展览馆、招待所等一类非生产性基本建设，更不宜多占用国家建设的资金。

社会后备基金在积累基金中所占的比重虽然不大，但是它的必要性却是不能忽视的。因为，尽管社会主义国民经济的发展是有计划的，但是不平衡的现象总是要出现的。在再生产过程中，固定资产如机器、设备等会逐步损耗，为更新固定资产设置的折旧基金也随之逐步积累起来；而固定资产的替换更新，要在好多年以后才进行，这就有可能引起各年固定资产折旧基金的供给和当年需要之间不平衡现象的发生。此外，如自然灾害的袭击，各部门之间的意外脱节以及国际关系

的突然变化，等等，都有可能造成国民经济发展的不平衡。为了克服这些难以避免的不平衡，为了备战、备荒、为人民，就需要有社会后备，如重要器材和原料、燃料等生产资料的储备，粮食和其他主要日用消费品等消费资料的储备，以便在非常情况下动用，保证社会再生产的顺利进行。马克思为了说明物资后备的重要作用，曾把这种后备说成是“社会对它本身的再生产所必需的各种物质资料的控制”<sup>①</sup>。社会主义社会为了组织按比例的生产，必须有计划地建立一定的物资储备，用以调节物资有时多余、有时不足的矛盾。所以，保留一定社会后备，有利于国民经济有计划按比例地高速度发展。但是，后备的增加，就是用于当前扩大再生产物资的相应减少；过多的后备，就会形成资金和物资的积压，影响扩大再生产的速度。因此，必须从客观情况出发，制订各种物资后备的合理定额，正确加以处理。

在生产性基本建设投资内部，也有多种多样的比例关系。要正确安排基本建设投资在农业、轻工业和重工业之间的分配比例，还要妥善安排大、中、小型企业之间的投资比例。这里，只需着重指出一点，即无论在投资项目或者企业规模大小的选择上，都必须考虑一个原则，就是注意提高投资效果的问题。马克思指出：“有些事业在较长时间内取走劳动力和生产资料，而在这个时间内不提供任何有效用的产品；而另一些生产部门不仅在一年间不断地或者多次地取走劳动力和生产资料，而且也提供生活资料和生产资料。在社会公有的生产的基础上，必须确定前者按什么规模进行，才不致有损于后者。”<sup>②</sup>马克思的这段话告诉我们，需要较长期限的建设项目

① 马克思：《资本论》第2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4卷，第527页。

② 同上书，第396—397页。

如果过多，就正好象基本建设战线过长，投资过于分散，或因建设项目互不配套而引起的拖延和迟迟不能投入生产一样，有损于投资效果的提高，不利于扩大再生产的高速度发展。

现代化的大型重工业企业，是社会主义工业化的骨干，必须举办。但是，它们投资较多，建设周期较长，投资效果发挥较慢。这就是说，它们会在较长时间内取走劳动力和生产资料，而在短时间内却不能提供任何有效用的产品。因此，基本建设投资的主要部分，虽然要投放在重工业部门，但是大型重工业企业的兴建，也要适当，不能过多。正确安排生产性基本建设投资内部各种比例关系，注意充分发挥投资效果，对于多快好省地建设社会主义，是十分重要的。

### 社会主义积累的一般规律

社会主义积累和资本主义积累本质上是不同的，具有根本不同的规律。

资本主义积累是资本主义私有制的产物。资本积累的过程，是剩余价值转化为资本的过程，是资本主义生产关系扩大再生产的过程。资本积累的结果必然表现为，在一极是资产阶级私人财富的巨大积累，在另一极则是无产阶级和劳动人民贫困的积累。正如马克思所揭示的那样：“社会的财富即执行职能的资本越大，它的增长的规模和能力越大，从而无产阶级的绝对数量和他们的劳动生产力越大，产业后备军也就越大。……但是同现役劳动军相比，这种后备军越大，常备的过剩人口也就越多，他们的贫困同他们所受的劳动折磨成反比<sup>①</sup>。最后，工人阶级中贫苦阶层和产业后备军越大，官方认为需要救济的贫民也就越多。这就是资本主义积累的绝

<sup>①</sup> 原译者注：马克思亲自校订过的法文版中是：“成正比”。

对的、一般的规律。”<sup>①</sup>

据1972年8月5日美国《商业周刊》转引密执安大学调查研究中心的材料，1970年美国最富有的5%的家庭，占有全国社会财富的40%以上；而处于社会底层的50%的家庭，约占全国社会财富的3%左右。据1972年11月5日《纽约时报杂志》援引国情普查局公布的1970年对五十一个城市地区的调查材料，在这些调查区内，全部工人有60%以上不能挣到足够的钱，来使他们的家庭维持一种过得去的生活水平；有30%甚至不能得到一种贫困水平的收入。

资本主义积累的一般规律，在苏修社会帝国主义那里，也日益明显地发生着作用。苏修官僚垄断资产阶级操纵国民经济命脉，把劳动人民创造的国民收入的很大一部分，用来扩军备战，用来为攫取更多的剩余价值而进行资本积累。其结果是，一小撮官僚垄断资产阶级愈来愈富，穷奢极欲；而广大劳动人民则遭受失业或失业威胁的痛苦，生活日益贫困。

据苏修报刊透露，在苏联“有些地区劳动力过剩”，“居民就业已成问题”。在库尔干州，“涌现了大量劳动后备”。苏联今天存在着很多的“经济困难家庭”。苏修《社会主义劳动》杂志解释，所谓经济困难家庭，就是按人口平均收入比“保证最低标准物质生活”所必需的水平还要低的家庭。塔斯社1974年11月在一条消息中透露，这种“经济困难家庭”，“涉及到二千五百万”。实际情况当然还要严重得多。根据苏修报刊材料计算，在苏联城市里，这种“经济困难家庭”约占城市人口的20%。在苏联集体农庄中，使用畜力和进行手工劳动的那部分大田劳动者也属于这种“经济困难家庭”之内，仅这一部分人就要占农庄庄员总数的50%以上。

同资本主义积累相反，社会主义积累建立在社会主义公有制的基础上，服从于社会主义基本经济规律的要求。社会

① 马克思：《资本论》第1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第707页。

主义积累的增加，表现为社会公共财富的巨大增长，社会生产力的日益提高。这些积累起来的社会财富和日益提高的社会生产力，属于无产阶级和广大劳动人民所有，是用来为他们的利益服务的。

社会主义积累的过程，就是社会主义扩大再生产的过程。一方面，它是社会产品的扩大再生产，有劳动能力的人都有就业的机会，劳动人民生活逐步得到改善和提高。另一方面，它又是社会主义生产关系的扩大再生产，共产主义因素将日益发展，而资本主义的传统和痕迹将逐步缩小，以至最后归于消灭。因为，随着社会积累和扩大再生产的不断进行，工人阶级队伍将不断壮大，科学技术将日益发展，劳动生产率将日益提高，这就会提供一种可能，使劳动者的德育、智育、体育几方面获得日益全面的发展。城乡之间、工农之间、脑力劳动和体力劳动之间的本质差别将日趋消失。这样，无产阶级在消灭一切阶级和阶级差别的斗争中，将越来越居于强大的地位，从而从根本上杜绝资本主义复辟的道路。

总之，社会主义社会积累的财富越多，社会生产发展的规模和能力越大，劳动者的物质生活和文化生活水平将逐步得到提高，这样，过渡到共产主义社会的物质条件和精神条件也随之积累起来。这就是社会主义积累的一般规律。这个规律，表明了社会主义积累同它的社会经济后果之间的必然联系，揭示了社会主义社会发展到共产主义社会的必然趋势，反映了社会主义积累中最本质的东西。

林彪之流造谣诬蔑我们“国富民穷”，“缺吃少穿”。社会主义积累的一般规律发生作用的无数事实，无情地粉碎了他们的无耻诽谤。

我国二十多年来基本建设投资数量很大，增长很快。1973年

的基本建设投资总额，较1950年的基本建设投资总额增加了二十七倍多。基本建设投资是实现社会主义积累的主要形式，它的增长表明了我国社会主义积累和社会财富有了巨大发展。随着社会主义积累的增长，广大劳动人民生活有了相应改善。1973年我国职工的工资，同国民经济恢复时期最后一年的1952年比，按人口平均提高了43.6%，在这同一时期，工资总额则增加了约四倍多。旧社会遗留下来的失业现象早在1958年就消灭了。从1949年到1973年，我国人口增长不到60%，但是全国职工就业人数增加了约六倍；在这同一时期，我国消费品零售总额增加了五点七倍；大、中、小学在校学生人数，一共增加了五点六倍；卫生事业床位数增加了十七倍多。

历史是最好的见证。我国二十多年来，社会主义建设大大发展，社会积累大大增加，已经建设成为一个初步繁荣昌盛的伟大的社会主义国家；同时，在发展生产的基础上，我国广大劳动人民的物质生活和文化生活也相应改善了。几亿人民早已从旧中国饥寒交迫的困境中解放出来，现在不仅普遍有工作做，有书读，丰衣足食，而且广大劳动群众当家作主，革命斗志昂扬，为对资产阶级实行全面的专政而奋战在三大革命战线上。在今天的新中国，的确也有人比过去“穷”了，那就是一小撮被剥夺了生产资料的地主资产阶级。这种穷，好得很！难道还能让他们恢复已经失去了的“天堂”，让他们继续骑在人民头上，作威作福，发财致富吗？！林彪之流的无耻诽谤，不但代表了被打倒的地主资产阶级复辟的愿望，而且代表了社会主义社会中新产生的资产阶级分子篡权的愿望。但是，在我国强大的无产阶级专政面前，他们的这种反革命愿望是不可能实现的。

# 第十三章 社会主义财政

## 第一节 国家集中纯收入的分配

### 什么是社会主义财政

前面一章讲到了社会主义扩大再生产和国民收入的分配，这一章我们将着重讨论财政的本质和它在国民收入的分配和再分配中的作用，以及它怎样通过这一分配来更好地为社会主义扩大再生产服务的问题。

社会产品的分配，在国家还没有出现以前，只是在各个原始公社内部进行的。随着国家的出现，掌握国家机器的统治阶级为了执行国家的职能，以维持它的阶级统治，必须占有的一部分国民收入。这种以国家为主体进行的国民收入的分配和再分配，就是财政。历史上一切剥削阶级占统治地位的国家，主要是以捐税的形式参与国民收入再分配的。马克思说：“国家存在的经济体现就是捐税。”<sup>①</sup>又说：“赋税是政府机器的经济基础，而不是其他任何东西。”<sup>②</sup>捐税，就是财政活动的最初形式。

财政既然是以国家为主体进行的国民收入分配和再分

① 马克思：《道德化的批判和批判化的道德》。《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181页。

② 马克思：《哥达纲领批判》。《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22页。

配，而国家则是阶级斗争的产物，是阶级压迫的工具，因此，国家的财政活动决不可能是超阶级的，它通过对国民收入的分配和再分配，必然在各阶级之间形成一种有利于统治阶级的分配关系。资产阶级经济学家说什么资本主义国家的财政是“全民财政”。这种谬论，无非是想掩盖财政的阶级本质，借以蒙蔽人民，维护剥削阶级的统治。其实，一切剥削阶级国家的财政，都是剥削阶级凭借国家权力，通过国民收入的再分配，占有劳动人民创造的剩余产品或剩余价值，用以维持其反动统治而形成的一种分配关系。它体现的是剥削和被剥削、统治和被统治的关系。

无产阶级专政的社会主义国家，一方面，具有对国内外阶级敌人实行专政的职能；另一方面，它代表全体劳动人民掌握国家经济命脉，具有组织社会生产的职能。社会主义财政，就是社会主义国家为了巩固无产阶级专政，发展经济、文化、教育和保健等事业，并履行自己的国际主义义务，参与国民收入的分配和再分配过程中所形成的一种分配关系。社会主义国家的财政收入来之于民，财政支出用之于民，体现了一种新型的社会主义关系。社会主义财政，不仅包含生产领域以外的再分配，而且直接延伸到生产领域内的初次分配。它把国家预算、国家银行信贷和国营企业财务紧密地联系在一起，从而形成一个比任何一种私有制国家财政的范围都要广泛得多的财政体系。在社会主义财政体系中，国家预算是主要的环节，国家银行信贷是动员和再分配闲置货币资金的渠道，国营企业财务则是这个体系的主要基础。

我国的社会主义财政是无产阶级专政的工具，是无产阶级领导下的全体劳动人民同国内剥削阶级、国外帝国主义、社会帝国主义和各国反动派作斗争的工具，是为社会主义革命

和社会主义建设服务的工具。

新中国成立初期，曾经面临着国民党反动统治所造成的通货膨胀、物价飞涨、市场混乱、人民生活困苦不堪的局面。国家通过统一财政经济管理，大力整顿税收，加强现金管理，在促使生产恢复和发展的基础上，迅速做到了平衡财政收支，制止通货膨胀，平抑市场物价，从而为巩固新生的无产阶级革命政权，为开展大规模的社会主义经济建设，创造了有利条件。

在进行生产资料所有制方面的社会主义改造时期，国家利用财政这一工具，对于资本主义经济，按它对国计民生的有益程度和接受社会主义改造的程度，在税收和信贷方面加以区别对待，有力地配合了国家对资本主义经济的利用、限制和改造。国家还通过税收和信贷，限制城乡资本主义自发势力，支持农民和手工业者走合作化的道路，促进了个体经济的社会主义改造。同时，国家通过财政有计划地分配国民收入，开展以重工业为中心的经济建设，促进国营经济的迅速发展。

在对生产资料所有制方面的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以后，社会主义财政继续通过对国民收入的分配和再分配，保证国民经济的不断发展和社会主义经济基础的日益巩固壮大，促进政治战线、经济战线和思想战线上的社会主义革命的深入开展，并在一定程度上支援了世界人民的革命斗争。

社会主义财政不仅在阶级本质上，同一切剥削阶级国家的财政有着明显的区别，而且在参与国民收入分配的形式上，也有很大的不同。在奴隶社会和封建社会，商品经济还没有充分发展，奴隶制国家和封建制国家的财政，主要是以实物形式（粮食、绢等产品）参与国民收入的再分配的。在资本主义社会，商品经济发展到了顶点，资本主义国家财政已不再是

以实物形式而是单纯以价值形式(货币形式)参与国民收入的再分配。不过,由于资本主义私有制经济的无政府状态,资本主义国家财政以价值形式对国民收入进行的再分配,不可能做到同资本主义生产和再生产中的实物运动有计划地结合。在社会主义社会,还保存着商品制度,所以,社会主义国家的财政收支也必须采取价值形式。但不同的是,在公有制基础上的社会主义生产,既是直接社会生产,又是不同程度的商品生产。社会主义国家直接按照社会需要有计划地发展国民经济;社会主义国家的财政收支,则是国民经济有计划发展的组成部分。因而,社会主义财政对价值的分配,是同社会主义国家对物资的分配紧密地、有计划地结合在一起的,能够更好地为社会主义生产和再生产服务。

### 社会主义财政和经济的关系

财政是国家对国民收入的分配和再分配,它必须以物质资料的生产为前提。所以,财政和经济的关系,实质上就是分配和生产的关系。生产决定分配,分配反过来影响生产。这是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的一条重要原理。毛主席教导我们:“发展经济,保障供给,是我们的经济工作和财政工作的总方针。”“财政政策的好坏固然足以影响经济,但是决定财政的却是经济。未有经济无基础而可以解决财政困难的,未有经济不发展而可以使财政充裕的。”<sup>①</sup>毛主席的指示,科学地揭示了财政和经济的辩证关系,是社会主义财政工作的根本指导思想。

经济决定财政,表现在社会生产的发展速度决定财政收

<sup>①</sup> 《抗日时期的经济问题和财政问题》。《毛泽东选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67年横排本,第846页。

支的增长速度，社会生产增长水平决定财政收支所具有的规模。随着我国社会主义生产的高速度增长，我国财政收支也相应有了扩大。

从1949年到1973年期间，我国农业产值增长了一点八倍，轻工业产值增长了十二点八倍，重工业产值增长了五十九倍；从1950年到1973年，我国财政收入则增长了约十三倍，财政支出增长了约十一倍。

经济决定财政，说明要使财政收入有保证，必须首先着眼于经济，努力促进经济的发展。只有经济发展了，财政收入才有丰富的源泉。“忘记发展经济，忘记开辟财源，而企图从收缩必不可少的财政开支去解决财政困难的保守观点，是不能解决任何问题的。”<sup>①</sup>持有单纯财政观点的人，不懂得经济和财政、生产和分配的辩证关系，只在单纯的财政收支上打圈子，不关心生产，不积极促进生产，因而最后还是不能解决财政收支问题。

经济决定财政，这决不是说，财政只是消极的、被动的因素，财政工作的好坏，对经济的发展也有着重大的影响。

社会主义财政对经济发展的作用，主要表现在：它把物质生产部门劳动者创造的社会纯收入中的很大一部分，集中到社会主义国家手里，形成国家集中的纯收入，再按照国民经济各部门发展的需要，分配使用，以促进经济发展和生产增长。周恩来总理在《关于发展国民经济的第二个五年计划的建议的报告》中指出：“国家建设规模的大小，主要决定于我们可能积累多少资金和如何分配资金。我们的资金积累较多，分配得当，社会扩大再生产的速度就会较快，国民经济各部门

<sup>①</sup> 《抗日时期的经济问题和财政问题》。《毛泽东选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67年横排本，第847页。

就能够按比例地发展。”当物质生产部门把社会纯收入创造出来以后，如何以最恰当的比例和最快的速度集中到无产阶级专政的国家手里，并妥善地按照国民经济计划分配使用，就是财政部门的责任。

社会主义财政不仅把物质生产部门已经创造出来的一部分社会纯收入及时地集中起来进行分配和再分配，而且财政部门还通过下列途径积极为生产服务：（一）促进企业加强经济核算，挖掘生产潜力，推动增产节约；（二）促进企业之间的比、学、赶、帮竞赛，抓住同类型产品的可比因素对照分析，推动企业相互交流先进经验，不断降低产品成本，提高产品的数量和质量；（三）沟通协作，促进企业相互支援，帮助企业解决在物资、技术和劳动力方面存在的问题。社会主义财政在为生产服务，促进经济的发展方面，可以发挥有益的作用。

社会主义财政为生产服务，促进社会主义经济发展，必然要遭到资产阶级和资本主义势力的阻挠和破坏。我国建国二十多年来的实践经验证明，新老资产阶级分子总是不断地进行破坏国家计划，破坏社会主义财政纪律，甚至进行贪污盗窃、投机倒把等资本主义活动，以达到破坏社会主义制度的目的。所以，为着同资产阶级和资本主义势力作斗争，还必须正确发挥社会主义财政监督的作用。

无产阶级专政的国家利用财政这个工具，对各个部门和单位可能出现的背离党的路线，违反党的政策，破坏国家计划，不遵守财政纪律等行为，实行社会主义监督。这是为了保证无产阶级革命路线、方针和政策的贯彻执行，以更好地为生产服务。社会主义财政的这种监督作用，只有依靠广大工人和贫下中农才能充分发挥它的威力。广大工农群众是社会主义经济的主人，是社会财富的直接创造者，他们最痛恨资本

主义，最痛恨违反党的路线、方针和政策，以及背离社会主义道路和破坏社会主义经济的行为。只有充分发动群众，依靠群众的力量来把住路线关，掌好财政权，形成一种群众当家理财的生动局面，社会主义财政的监督作用，才能得到正确的发挥；社会主义财政为生产服务的路子，才能越走越宽广。

### 社会主义国家预算

社会主义财政对由国家集中的那一部分纯收入进行分配和再分配，是通过国家预算来实现的。所以，要研究社会主义财政，就不能不着重研究社会主义国家预算。

社会主义国家预算的编制和执行以国民经济计划为基础，反映党的路线、方针和政策。预算收入同国民经济计划中的工农业生产、商品流通和交通运输等指标相衔接，能够反映国民经济的发展程度；预算支出同经济、文化和国防建设等计划相衔接，能够反映国家建设的规模。毛主席教导说：“国家的预算是一个重大的问题，里面反映着整个国家的政策，因为它规定政府活动的范围和方向。”<sup>①</sup> 社会主义国家预算是国民经济计划在货币形态上的主要反映，它作为国家的基本财政计划，同国家银行信贷计划、企业部门财务计划等一起，从筹集资金和分配资金方面保证国民经济计划的实现。

社会主义国家预算同资本主义国家预算具有根本的区别。这种区别，从预算收入构成和预算支出构成这两个方面反映出来。

社会主义国家的预算收入，来自企业和事业收入、各项税收、债务收入以及其他收入等项目。

社会主义国家对于国营经济上缴预算的款项，采取企业

<sup>①</sup> 转引自1949年12月4日《人民日报》。

和事业收入以及税收这两种不同的形式。企业收入，是国营企业销售产品所得的收入扣除成本和税款以后的那一部分纯收入，即通常所说的上缴利润。事业收入，是指事业机关的业务收入。社会主义集体经济上缴国家预算的款项，则只采取税收这一种形式。社会主义国家集中的纯收入采取企业收入和税收两种不同形式，这首先是因为社会主义社会还存在着两种社会主义公有制。对于集体经济，国家只能通过税收形式，动员它们纯收入的一部分用于社会主义建设。至于国营经济的纯收入采取利润和税收两种形式上缴，还因为税收这种形式有它独特的作用。国营企业上缴利润虽然有一定的计划，但是要受经营成果和成本升降的影响。税收则按固定税率课征，可以保证预算收入的均衡和可靠；税收对同类型产品，按同一税率征税，可以促进企业加强经济核算，努力增加积累；税收对不同类型产品，采取有差别的税率征税，并通过调高调低税率和减免税的办法，可以配合价格政策，促进国民经济有计划按比例地发展。此外，税收还可配合国家其他措施，同经济领域的资本主义倾向作斗争。

资本主义国家的税收，同社会主义国家的税收根本不同。资本主义国家的税收，一部分是参与整个资产阶级对剩余价值的瓜分，一部分是对劳动人民进行的额外剥削。这种剥削，随着资本主义国家内外矛盾的激化和国家机器的强化而日益加重，成为广大劳动人民的一种不堪忍受的负担。

在美国，1975财政年度联邦政府的近三千亿美元的预算总收入中，个人所得税为一千二百九十亿美元，社会保险税为七百三十六亿美元，比1974财政年度分别增加了9.3%和11%。仅这两项联邦直接税，就占了联邦预算总收入的68%。把这两项直接税平均分摊到全国人口上，一个美国人就要负担九百五十七美元，比

上一财政年度增加了9.24%。

在苏联，官僚垄断资产阶级除了在生产过程中榨取剩余价值以外，还用居民税的形式对劳动人民进行剥削。1960年居民税总额为五十六亿卢布，1974年增加到一百六十七亿卢布，增加了近两倍。1973年苏联平均每个工人家庭所缴的居民税，竟占了每个工人家庭工资收入的11%以上。

社会主义国家预算收入中的债务收入，是用来进行社会主义建设，为人民利益服务的。我国建国初期曾经发行过公债和举借过外债。但是，随着我国社会主义建设事业的胜利发展，在一九六五年初，我国已提前一年还清了全部外债。到一九六八年底，又全部还清了社会主义建设公债。现在，我国国家预算中已没有债务收入的项目了。我国已经成为一个既无内债又无外债的社会主义国家。

在资本主义国家，发行国内公债和举借外债是预算收入的一个重要项目。美国发行的内债到一九七二年底为止，合计已达四千四百九十七亿美元。苏修也靠发行国内公债和向外国乞讨贷款过日子。勃列日涅夫在苏修二十四大上，承认欠居民的内债，已达到二百五十八亿卢布。苏修向西方乞讨的外债，据不完全统计，近十年来已达到八十亿美元以上。资本主义国家的内债和外债，是为垄断资产阶级的利益服务的，但是却要劳动人民偿还，因而实质上是对劳动人民的盘剥。

社会主义国家预算收入是建立在日益稳固壮大的社会主义经济基础之上的。目前我国预算收入中，百分之九十九以上都是来自国营经济和集体经济的缴款。至于居民个人缴纳的税收，仅车辆使用牌照税和城市自有房屋的房地产税两种，为数极微。我国对居民的工资收入不征收所得税。这同资本主义国家的预算收入，绝大部分来自劳动人民缴纳的个人所得

税和其他苛捐杂税，以及靠举借内外债过日子，是完全不同的。社会主义国家预算收入的不断增长，反映出社会主义经济的日益壮大和劳动人民物质文化生活水平的不断提高。资本主义国家预算收入的增加，则标志着资产阶级对劳动人民剥削的加剧。

社会主义国家的预算支出，用于经济建设、文化建设、国防建设、国家行政管理和对外援助支出等方面。其中，用于经济建设和文化建设方面的支出占主要地位。社会主义国家预算以社会主义经济发展为源泉，又用之于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是来自劳动人民所创造的财富，又用之于为劳动人民服务。多收入，可以多建设；多建设，又可以更多地收入，互为因果，相互促进。

我国国家预算支出中，用于经济建设和文化建设方面的，已从1950年的36%左右，提高到1973年的70%左右。随着这些方面支出的比重的提高，我国社会主义建设获得了很大发展，人民生活有了显著改善。

在帝国主义和社会帝国主义国家的预算支出构成中，用于维持压迫人民的暴力机器的政府经费开支以及用于对外进行侵略扩张的军费支出所占比重越来越大。这些国家的预算支出，则是为维护垄断资产阶级的寡头统治和霸权主义服务的。

以美帝国主义为例，第二次世界大战以来，从1946到1970财年年度的时期内，直接军费开支累计共达一万一千二百七十亿美元，平均每年在五百亿美元以上。近几年来，美国的直接军费开支更是有增无已。如在1976财年年度的联邦政府预算中，军费预算高达九百四十亿美元，加上其他间接军事费用，实际军费支出占预算支出的比重达50%以上。苏修社会帝国主义对外进行侵略扩张，同美帝争霸世界，更是疯狂扩充军备，实行国民经济军事化政

策。据估计，1972年苏修军费开支（包括直接军事费用和间接军事费用），总数要达到七百七十亿到九百一十亿美元，占预算支出的比重也在50%左右。

社会主义国家的预算收入和预算支出都是有计划的。国家在安排和执行预算的过程中，有可能按照客观规律，自觉地做到预算收支的平衡，并注意留有适当的后备，以供预算资金临时周转以及应付重大意外事故的需要。

“增产、节约、多留后备力量，是巩固国家预算的可靠的三道防线”<sup>①</sup>。我国的国家预算已做到当年收支平衡、略有结余。实现预算收支当年平衡、略有结余，决不是单纯的“量入为出”，决不是从消极平衡的观点出发去限制国民经济的发展，而是积极地从发展经济的观点出发，充分挖掘潜力，开辟财源，支持生产，做到既保持预算收支平衡，又促进国民经济的迅速增长。这是社会主义制度优越性的体现。

帝国主义国家和社会帝国主义国家的预算收支则是另一种情景。这些国家的预算收入很不稳定，预算支出则由于扩军备战和国民经济军事化而日益膨胀，因而财政收支无法平衡，巨额的财政赤字已成为这些国家的国家预算的特点。

美帝国主义在从1946财政年度到1975财政年度的三十年中，有二十一年预算有赤字。截至1974年度的二十九年中，美国的预算赤字净额累计已达一千七百三十一亿多美元。苏修1965年到1967年预算赤字为一百五十五亿卢布，1968年到1971年的预算赤字估计达四百零一亿卢布。苏修为了弥补巨额的财政赤字，只能乞灵于通货膨胀，加重对劳动人民的剥削。

<sup>①</sup> 毛主席语录。转引自《一九五四年国家预算》，财政经济出版社1954年版，第20页。

## 第二节 社会主义制度下的信贷和银行

### 社会主义制度下的信贷

社会主义财政除了通过国家预算的形式，对国民收入中由国家集中的那部分纯收入进行分配和再分配，以用于社会主义经济的发展以外，还通过信贷的形式，动员国民经济中暂时闲置的货币资金，以用于社会主义再生产中所需要的短期周转资金。在商品货币关系存在的条件下，信贷表现为价值运动的一种特殊形式。它的基本特征是货币持有者将货币借出，规定在一定时期以后偿还，并由借用货币的人付给利息。马克思指出：“这个运动——以偿还为条件的付出——一般地说就是贷和借的运动，即货币或商品的只是有条件的让渡的这种独特形式的运动。”<sup>①</sup>所以，简单地说，信贷就是借贷行为。

社会主义财政为什么还要利用信贷的形式呢？这是因为，在社会主义再生产过程中，会出现这样一种情况：一些部门、企业和单位有暂时不用的货币资金，而另外一些部门、企业和单位又有补充货币资金的临时需要。国家为了充分发挥货币资金的作用，就有必要利用信贷动员暂时闲置的货币资金，在有借有还的条件下，有计划地加以再分配，以促进社会主义生产的发展和商品流通的扩大。

社会主义国家利用信贷的形式来动员国民经济中暂时闲置的货币资金，用来满足社会主义再生产过程中短期周转资金的需要。这同社会主义国家利用预算形式，把社会主义经济创造的一部分纯收入动员起来，无偿地用来满足无产阶级专政和经济建设的经常需要，是不相同的。社会主义财政利用

<sup>①</sup> 马克思：《资本论》第3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5卷，第390页。

信贷的形式来分配这一部分货币资金，可以减少国家对国营企业所需流动资金的预算拨款，以充分挖掘资金潜力，节约资金使用。因为企业对流动资金的需要量在一年中是不平衡的，如果国家按照企业对流动资金的最高需要量用预算拨款来解决，就会有一部分资金和同它相适应的物资长期脱离再生产过程，处于积压状态。相反，如果国家按照企业对流动资金的最低需要量进行预算拨款，企业有时候又会发生资金短缺的现象。因此，国家就有必要采用预算和信贷两种形式来分配资金，对企业必须经常占用的流动资金由预算拨款，作为企业的自有资金，归企业自己支配。企业因临时性和季节性需要补充的流动资金（超过自有资金以外的需要量）则由信贷来解决。这样，就能达到节约资金使用，充分发挥资金的作用，保证社会主义扩大再生产顺利进行的目的。

不同社会制度下的信贷，反映不同的生产关系。

资本主义社会的信贷，是借贷资本的运动形式。货币资本家把货币资本贷给产业资本家，产业资本家利用贷款购买生产资料，雇佣工人，从事经营活动，榨取剩余价值。然后，产业资本家将剩余价值的一部分，以利息形式分给货币资本家。通过利息的形式，货币资本家参加了剩余价值的瓜分。因此，资本主义信贷体现的是资本对雇佣劳动的剥削关系。

社会主义制度否定了借贷资本。信贷所反映的是社会主义的生产关系。国家和国营企业的信贷关系，是社会主义信贷关系的主要方面。国家通过信贷对国营企业有计划地、合理地分配资金，促使企业节约和有效地使用资金，保证社会主义扩大再生产的顺利进行。

国家和集体经济之间的信贷关系，是工人阶级同广大劳动农民和手工业劳动者之间，在经济上友好合作、相互支援的

关系。集体经济把它的暂时闲置的货币资金存入国家银行，支援社会主义建设；同时，国家银行对集体经济发放各种贷款，以支持集体经济的发展。这种新型的信贷关系，是发展社会主义经济和巩固工农联盟的手段。

国家和城乡劳动人民之间的信贷关系，体现了国家和劳动人民根本利益一致的经济关系。它既为劳动人民储蓄消费基金和有计划地安排生活服务，又动员闲置资金用于扩大再生产，有利于社会主义建设的发展。

社会主义国家银行对国营企业和集体经济的存款，要支付一定的利息；对国营企业和集体经济组织贷款，也收取一定的利息。但是，社会主义利息根本不同于资本主义利息。资本主义利息来源于剩余价值，它体现的是资本剥削雇佣劳动的关系。社会主义利息来源于国营企业和集体经济创造的纯收入，它是劳动人民为社会主义建设提供积累的一种形式，体现的是社会主义的生产关系。但是，它又是旧社会所遗留下来的传统或痕迹。在社会主义条件下，对企业的存款支付利息，贷款收取利息，主要是利用利息这一形式，促进企业合理地运用资金，以加速资金周转，加强经济核算。

在社会主义生产不断增长的基础上，城乡劳动人民生活水平也在逐步提高，因而反映到信贷关系上就是劳动人民的储蓄存款额不断上升。国家为了鼓励劳动人民励俭持家，把暂时不用的钱储蓄起来，支援社会主义建设，对劳动人民的储蓄存款，也付给一定的利息。这种利息的支付，是国民收入的一种再分配。这种再分配，在客观上是有必要的。它起到鼓励储蓄的作用，有利于社会主义建设。但是，这种利息仍然是货币持有者凭借对货币的所有权带来的收入，它体现的还是资产阶级法权。在社会主义社会，我们既有必要利用利息来动员

社会上闲置的货币资金，又必须在利用的同时，加以必要的限制。我国建国以来的二十多年中，居民储蓄存款的利息率逐步降低，便是对信贷关系中的资产阶级法权的一种限制。

社会主义制度下信贷的基本作用，是促进生产发展。货币资金是物资的代表。社会主义国家通过信贷把国民经济中暂时闲置的货币资金动员起来，并把这些资金合理地分配到需要的地方去，加速整个国民经济中资金的周转，充分发挥资金的作用，也就是充分发挥物资的作用，以促进生产的发展和商品流通的扩大。反之，信贷资金分配不合理，就意味着资金所代表的那部分物资在生产和流通中没有发挥应有的作用，甚至产生浪费，这就会影响社会扩大再生产的进行和国民经济的发展。

社会主义信贷在动员和分配闲置货币资金时，同国民经济各部门发生着密切的联系。因此，国民经济中有关生产和流通、资金和物资、货币流通和商品流通、市场商品供应和需求等等之间相互适应的程度以及存在的问题，往往可以通过信贷资金运动得到反映。同时，国家通过对信贷资金的调整、分配，又可以促使国民经济各部门供、产、销关系的正常发展。信贷对企业经济活动的反映同样也比较及时和灵敏。企业如果不能按时归还贷款，那末，它的生产和销售任务没有按计划完成的情况就反映出来了。信贷对企业经济活动情况的反映，是国民经济情况综合反映的一个重要方面。

### 社会主义银行

社会主义制度下的信贷活动，是通过国家银行来进行的。社会主义银行作为信贷机关，是巩固无产阶级专政和建设社会主义的重要工具。列宁在十月革命前后所写的许多著作中，

阐述了马克思、恩格斯在《共产党宣言》中提出的“通过拥有国家资本和独享垄断权的国家银行，把信贷集中在国家手里”的原理，并进一步明确地指出：“大银行是我们实现社会主义所必需的‘国家机构’”；“没有大银行，社会主义是不能实现的”<sup>①</sup>。列宁的论断是根据资本主义银行在帝国主义时代的新作用，科学地分析了社会主义经济的特点而作出的。帝国主义时代，银行的作用起了很大的变化。银行资本和工业资本融合成为金融资本。银行已由简单的信用中介人，一跃而成为万能的垄断者。由于银行同工商企业的关系很密切，从而取得了社会公共簿记的形式，“它执行着大量计算、登记的工作”<sup>②</sup>。因此，无产阶级在夺取政权以后，必须立即把大银行掌握在自己手中，加以改造，使它成为无产阶级组织、统计和管理经济活动的工具。

中国共产党早在领导我国人民创立革命根据地的年代，就在江西中央革命根据地建立了国家银行。抗日战争时期和人民解放战争时期，各革命根据地又根据毛主席一再提出的“大银行、大工业、大商业，归这个共和国的国家所有”<sup>③</sup>的指示，先后建立了自己的银行。随着人民解放战争在全国范围的胜利，一九四八年十二月，成立了中国人民银行，建立了新中国统一的银行货币制度，并陆续没收了国民党反动政权的国家银行和金融机构，处理了帝国主义国家的在华银行，对民族资产阶级开设的私营银行进行了社会主义改造。这样，在很短的时期内，就建立了我国的社会主义金融体系。

我国的社会主义金融体系由中国人民银行、中国人民建

<sup>①②</sup> 《布尔什维克能保持国家政权吗？》，《列宁选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311页。

<sup>③</sup> 《新民主主义论》，《毛泽东选集》第2卷，人民出版社1967年横排本，第638页。

设银行、中国银行和农村信用合作社所组成。

中国人民银行是我国的国家银行，是全国信贷、结算和现金出纳的中心，又是我国的货币发行银行。我国的国家银行在国民经济恢复时期，在统一全国财政经济工作，稳定物价，促进国民经济的恢复等方面，发挥了重要的作用；在生产资料所有制方面的社会主义改造时期，对于资本主义工商业，在信贷方面采取区别对待的方针，积极地支持了国家对资本主义经济的利用、限制和改造。随着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的发展，国家银行通过动员闲置资金，集中信贷管理，组织非现金结算以及管理货币发行等职能，促进工农业生产发展和商品流通，为多快好省地发展社会主义经济和巩固无产阶级专政服务。

中国人民建设银行是主管基本建设财务的部门，专门办理基本建设拨款、贷款和结算，组织基本建设财务管理及经济核算，监督基本建设资金的合理和节约使用，避免资金和物资的浪费。

中国银行在中国人民银行领导下，对外办理外汇和国际结算等业务。它在促进我国对外经济联系，开展对外贸易等方面发挥积极的作用。

农村信用合作社是国家银行在农村金融工作方面的助手。它的股金、积累和其他财产，归信用合作社社员集体所有。在中国人民银行领导下，农村信用合作社主要办理农村存放款业务，根据生产发展的需要，对农村人民公社集体经济发放生产费用和生产设备的贷款。同时，还帮助贫下中农克服可能发生的暂时的生活困难，制止和打击高利贷活动。

为了有计划地组织社会主义生产和流通，需要有计划地分配和使用资金。无产阶级专政的国家，把信贷、结算和现金

出纳等业务全部集中于国家银行，使它成为全国信贷、结算和现金出纳的中心，以便有计划地集中、分配和监督使用资金。这就意味着有计划地使用人力和物力，从而保证国民经济有计划地发展。

在帝国主义国家，银行分别归属于各个垄断集团，它们之间勾心斗角，互相倾轧日益激烈。因此，没有任何一个国家的银行，包括它的国家银行，能够成为全国的信贷、结算和现金出纳的中心。

社会主义国家银行作为全国的信贷中心，把社会上的闲置货币资金集中起来，并根据生产和流通的需要，按计划进行贷款，使信贷活动具有高度的计划性，使信贷资金的分配和使用同国民经济计划相适应。它排除了通过其他途径如商业信用<sup>①</sup>取得贷款，以防止破坏信贷的集中性和计划性，避免打乱国民经济中资金分配和物资分配的统一计划，影响国民经济有计划按比例地发展。国家银行通过信贷活动，可以了解企业的经济活动和财务状况，了解国民经济中资金运动和物资运动相互适应的情况，更好地为生产和流通服务。

社会主义国家银行作为结算中心，统一组织国民经济各部门、各企业和各单位之间的转账结算。国家银行通过转账结算，保证企业在交换活动中能够做到及时付款，钱货两清。这也是促使资金正常周转，促使生产和流通不断发展的重要环节。

社会主义国家银行作为全国的现金出纳中心，根据生产

<sup>①</sup> 商业信用是资本主义信用制度的基础，它是产业资本家和商业资本家之间常用的一种延期付款出售商品的形式。资本主义的商业信用对促进商品流通起一定的作用，但是，同时也加深了市场盲目性，掩盖生产过剩危机，促使资本主义经济危机尖锐化。在社会主义社会，某些经过批准列入国家计划的预付和预购定金，如农副产品预付和预购定金，本质上完全不同于无计划的商业信用。

发展和商品流通的需要，发行货币和回笼货币，有计划地调节货币流通，使货币流通和商品流通相适应。同时，它实行严格的现金管理制度，一切企业、事业单位和机关、团体，都必须按规定把超过限额以外的现金，存入国家银行，并对工资基金进行管理。国家把现金出纳统一于国家银行管理，为实现现金出纳计划化和有计划地调节货币流通，提供了有利的条件。

社会主义国家银行作为信贷中心、结算中心和现金出纳中心，这三方面的职能是密切联系、不可分割的。只有把一切信贷关系集中于国家银行，才有可能全面地办理转账结算和进行现金管理。只有实行严格的现金管理，并由银行办理转账结算，才能把国民经济中的闲置货币资金集中于国家银行，发挥社会主义银行的信贷中心作用。

### 第三节 预算和信贷对价值分配 同物资分配的关系

#### 价值分配中预算资金和信贷资金的关系

社会主义财政利用国家预算和信贷两种不同的形式进行价值分配，这就在客观上要求建立价值分配中预算资金和信贷资金的统一平衡。建立这两种资金的统一平衡，研究它们的相互关系，是社会主义扩大再生产的一个重要问题。

预算资金和信贷资金是性质和作用都不相同的两种资金。因此，要建立这两种资金的统一平衡，首先必须做到对这两种资金要分别使用，不能混淆。凡是财政性的开支和基本建设投资，都属于国家预算支出，应该由预算资金解决，而不能任意使用信贷资金。信贷资金只能用于短期周转的需要。如果把信贷资金用于预算开支，那末，就等于计划外增加了预

算支出。其结果，必然会打乱国家资金的安排和物资的分配计划，掩盖了预算支出的真相。而且，信贷资金用于预算支出，必然使这部分贷款不能按时收回。在计划规定的贷款不能减少的情况下，一部分贷款不能按时收回，那就只有增加没有物资保证的货币投放，从而引起信贷收支的不平衡。因此，银行发放贷款，第一，必须按计划贷放；第二，贷款要和物资运动相结合；第三，贷款应按时归还。这些原则是实现信贷资金和预算资金分别使用的重要条件，也是信贷资金促进社会主义扩大再生产正常进行的重要保证。

信贷资金和预算资金又是相互联系的。社会主义国家预算存款和国家预算增拨的银行信贷基金，是信贷资金的重要来源，而信贷收支平衡在很大程度上又是依靠预算拨款解决的。另一方面，信贷积极组织存款，合理发放贷款，尽可能缩小信贷收支差额，就可以减少预算增拨信贷资金的数量。信贷通过合理发放贷款，促进生产和流通，又可以积极增加预算收入。正是信贷资金和预算资金的这种内在联系，决定了这两种资金平衡的必要性。

信贷资金和预算资金平衡的主要问题，是扩大再生产过程中所需的流动资金同基本建设投资的合理安排问题。也就是说，首先要正确处理预算资金安排中的基本建设投资同增拨流动资金的关系，然后进一步解决预算和信贷提供流动资金的合理界限。

国家的预算资金，多少用于基本建设，多少用于增拨流动资金，是一个关系到国民经济有计划按比例发展的重大问题。基本建设是扩大再生产的重要条件，没有适当的基本建设投资，就会影响社会主义扩大再生产的规模和速度。但是，国家预算资金除了用于基本建设的需要外，同时还要考虑到因生

产和流通的扩大而需要增拨的流动资金。这一部分增拨流动资金的需要如果得不到满足，那就不仅会影响到扩大再生产，甚至会影响简单再生产的进行。因此，在客观上，基本建设投资和流动资金之间存在着一定的比例关系。国家预算分配资金时，必须具体研究这一比例关系，探索其中的规律性，正确加以处理。

其次，扩大再生产需要增加的流动资金，哪些应由预算拨付，哪些应由信贷提供，根据预算资金和信贷资金的不同性质和作用，一般应遵守的原则是：短期周转化的流动资金，由信贷资金解决；长期占用的流动资金，由预算资金解决。在我国，对企业流动资金的供应，定额部分是由预算拨款，作为企业的自有资金；超过定额的部分由银行贷款解决。随着社会主义经济的不断发展，企业流动资金的需要量也会不断增加。因而国家在生产发展的基础上，也要按期核定企业的定额流动资金。否则，企业的定额流动资金打得过宽，会造成资金的积压和浪费；企业的自有资金不足，又会影响生产发展，并且势必经常长期占用银行贷款，引起信贷收支的不平衡。

#### 预算和信贷资金同物资之间的关系

预算资金和信贷资金直接地或间接地总是同一定的物资运动相联系的，因此，资金分配同物资分配之间具有平衡的可能性。另一方面，资金和物资又各有自己不同的运动规律，它们并不是自始至终都结合在一起的。一项资金运动不一定都在同一时间或者同一地区伴随着相应的特定物资转移。所以，资金分配同物资分配又有可能发生脱节和不平衡现象。这种资金分配同物资分配的平衡和不平衡，要求我们及时调整预算和信贷资金同物资之间的关系，以保证国民经济有计划按

比例地发展，使社会主义扩大再生产能够顺利进行。

社会主义再生产首先要求资金分配同物资分配之间求得在总量上的平衡，也就是国家预算和信贷分配的资金总量，要同预算和信贷资金所能支配的物资的价值总量相等。一般地说，既然预算资金和信贷资金都是直接或间接同一定的物资运动相联系，那末，只要预算资金和信贷资金统一平衡了，资金分配就会同它所支配的物资在总量上一致。如果预算资金和信贷资金没有做到统一平衡，例如预算支出大于收入，发生了赤字，银行信贷发生了超过生产发展正常需要的货币投放，在这种情况下，一部分资金没有相应的物资保证，就会使预算和信贷资金大于它所能支配的物资总量，从而出现资金分配同物资分配在总量上的不平衡。

资金分配同物资分配在总量上平衡，还不等于各项预算支出和信贷出支相应地在实物形态上使国民经济各部门的不同需要都能得到满足。为了保证在实物形态上实现各项预算支出和信贷支出的特定目的，还必须进一步做到资金分配同物资分配之间的全面平衡，也就是要做到预算和信贷支出的各项用途比例同物资构成的比例相一致。例如，预算和信贷支出中，有一部分是用来购买生产资料的。它包括：基本建设投资的绝大部分（扣除基建工人工资以后的部分）；增拨生产部门流动资金的大部分（用于购买原材料的部分）；以及用于国防支出的一部分，等等。预算和信贷支出中，还有一部分是用来购买消费资料的。它包括：经济部门、社会文教部门和行政管理部门的事业经费和人员经费的全部；以及国防支出的一部分，等等。预算资金和信贷资金分配中所形成的这些用于购买生产资料和消费资料的不同支出，必然要求不仅在价值总量上有同它相适应的物资，而且还要求在特定的使用价

值上即物资的构成上同这些支出相适应。如果说，预算和信贷资金的分配同它所能支配的物资在总量上是一致的，但是在物资构成上并不一致，那末，就会出现以下的一些情况：当着在资金分配方面，预算和信贷安排用于购买生产资料的支出，大于它所能支配的这一部分物资，而安排用于购买消费资料的支出，小于它所能支配的这一部分物资的时候，就必然会带来在物资分配方面出现生产资料的供不应求和消费资料的积压。相反，当着在资金分配方面，预算和信贷安排用于购买生产资料的支出，小于它所能支配的这一部分物资，而安排用于购买消费资料的支出，大于它所能支配的这一部分物资的时候，必然又会带来在物资分配方面出现生产资料的积压和消费资料的供不应求。

预算和信贷资金同物资之间还有一个在全国不同地区的平衡问题。各地区之间的经济发展总是不平衡的，因此，除了需要考虑资金和物资在全国范围内的总量和构成方面的平衡以外，还要考虑地区之间的平衡。地区之间资金和物资的平衡是全国范围资金和物资平衡的组成部分。地区之间资金和物资的平衡实现了，全国范围预算和信贷资金同物资在总量和构成上的全面平衡，也就更有保证了。



## **第六篇 社会主义国家 对外经济关系**

## 第十四章 社会主义国家对外经济关系

### 第一节 对外经济关系是社会主义国家对外关系的组成部分

我们研究了社会主义的生产、交换和分配，并且，从总体方面，研究了社会主义再生产的有关问题。社会主义再生产，是在一个社会主义国家内部进行的；但是，它又不能不同别的国家和民族发生经济上的交往关系。社会主义国家的对外经济关系，就它的内容来说，主要包括相互援助和贸易往来这两个方面。这种对外经济关系，是社会主义国家对外关系的一个组成部分。

社会主义国家对外关系的根本原则是坚持无产阶级国际主义，服从于革命的外交路线。我国的革命外交路线是：在无产阶级国际主义的原则下，发展同社会主义国家之间的友好互助合作关系；支援一切被压迫人民和被压迫民族的革命斗争；在相互尊重领土完整和主权、互不侵犯、互不干涉内政、平等互利、和平共处五项原则的基础上，争取和社会制度不同的国家和平共处，反对帝国主义的侵略政策和战争政策，反对超级大国的强权政治和霸权主义。这是一条马克思主义路线。我国的对外经济关系是在这条路线的指导下进行，并为这条路线服务的。

第二次世界大战以后，一系列亚非拉国家纷纷取得独立，在国际事务中起着愈来愈大的作用。在战后一个时期内曾经存在的社会主义阵营，因为出现了社会帝国主义，现已不复存在。由于资本主义发展不平衡的规律，西方帝国主义集团也已四分五裂。从国际关系的变化来看，现在的世界实际上存在着既互相联系又互相矛盾的三个方面、三个世界。美国、苏联是第一世界。亚非拉发展中国家和其他地区的发展中国家是第三世界。处于两者之间的发达国家是第二世界。社会主义国家的对外经济关系，就是同三个世界的国家和地区之间的经济关系。如果结合社会制度来划分，那末，就有如下四个方面的经济关系：社会主义国家之间的经济关系，社会主义国家同第三世界其他国家的经济关系；社会主义国家同第二世界国家之间的经济关系；以及社会主义国家同第一世界国家之间的经济关系。现在就来分析这几方面的关系。

社会主义国家之间的经济关系，是人类历史上的一种完全新型的经济关系。社会主义各国都是以社会主义生产关系为共同的经济基础，以建设社会主义和实现共产主义为共同的奋斗目标。它们有着马克思主义和无产阶级国际主义的共同思想基础，有着无产阶级专政的共同国家制度。毛主席指出：“自从有历史以来，任何国家间的关系，都不可能象社会主义国家间这样休戚与共，这样互相尊重和互相信任，这样互相援助和互相鼓舞。这是因为社会主义国家是完全新型的国家，是推翻了剥削阶级而由劳动人民掌握权力的国家。在这些国家间的相互关系中，实现着国际主义和爱国主义相统一的原则。共同的利益和共同的理想把我们紧紧地联结在一起。”<sup>①</sup> 社会主义国家之间的经济关系，是在无产阶级国际主义原则

<sup>①</sup> 转引自1957年11月7日《人民日报》。

指导下的友好互助合作关系。社会主义国家无论大小和经济发展水平如何，在共同的斗争中，既紧密配合，相互支援，又完全平等，独立自主。社会主义国家之间在经济上的友好互助合作，有助于加快各国的社会主义建设，增强共同反对帝国主义和社会帝国主义的力量。

社会主义国家同第三世界其他国家，虽然社会制度不同，但是，彼此都有遭受帝国主义侵略的共同历史；彼此都有维护民族独立，反对帝国主义的侵略和掠夺，反对超级大国的霸权主义的共同要求；彼此都有根除殖民主义祸害，发展民族经济的共同愿望。因此，社会主义国家和第三世界其他国家之间能够在反对帝国主义、殖民主义和霸权主义的旗帜下，在和平共处五项原则的基础上，建立和发展友好合作的经济关系。

社会主义国家同第二世界的发达的资本主义国家，在社会制度方面是根本对立的。第二世界国家的情况是复杂的。它们当中的一些国家，至今还对第三世界国家保持着各种不同形态的殖民主义关系；有的甚至还在继续实行野蛮的殖民统治。但是，这些国家又都在不同程度上受着这个或那个超级大国的控制、威胁和欺负，其中有些国家在所谓“大家庭”的幌子下，实际上被超级大国置于附庸地位。这些国家都在不同程度上具有摆脱超级大国的奴役或控制，维护国家独立和主权完整的要求。因此，社会主义国家同它们在和平共处五项原则的基础上发展贸易往来，有利于结成广泛的统一战线，反对超级大国的霸权主义。

社会主义国家同第一世界国家之间，存在着对抗性的矛盾。帝国主义国家和社会帝国主义国家的本性，决定了它们必然要对外进行侵略和扩张。因此，尽管社会主义国家愿意在和平共处五项原则基础上，同它们建立平等的贸易关系，但

是要做到这一点，必须通过激烈的斗争。社会主义国家只有依靠自身力量的不断发展和壮大，依靠世界革命人民力量的不断发展和壮大，不断地反对超级大国、特别是那个打着社会主义旗号的超级大国的霸权主义，才能迫使这些国家在一定时期内，不得不同意在国家之间建立某种程度的和平共处关系，发展一些贸易关系和经济联系。

社会主义国家对外经济关系，是社会主义国家对外关系的一个组成部分，是在无产阶级革命外交路线的指导下进行的。因此，社会主义国家在处理对外经济关系时，必须坚持无产阶级国际主义，积极发展社会主义国家之间、社会主义国家和其他发展中国家之间的友好合作关系；坚持按照和平共处五项原则，有区别地来处理同第二世界和第一世界国家之间的经济关系。

## 第二节 社会主义国家的对外经济援助

### 对外经济援助和无产阶级国际主义

列宁指出：“资本是一种国际的势力。要战胜这种势力，需要有工人的国际联合和国际友爱。”<sup>①</sup> 无产阶级革命事业，从来就是国际的事业。世界各国人民的革命斗争，从来都是相互支持、相互援助的。一个国家的无产阶级能够夺取政权，建立无产阶级专政，进行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是同国际无产阶级和各国人民的同情和支持分不开的。坚决支持全世界无产阶级和被压迫人民、被压迫民族的正义斗争，履行对外经济援助，是每个社会主义国家应尽的国际主义义务。

坚持不坚持无产阶级国际主义原则，履行不履行对国际

<sup>①</sup> 《为战胜邓尼金告乌克兰工农书》。《列宁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147页。

无产阶级和世界被压迫人民、被压迫民族的支持和援助的义务，历来是马克思主义同修正主义斗争的一个原则问题。一切机会主义者都反对无产阶级国际主义，奉行资产阶级沙文主义和民族利己主义的反革命路线。列宁在同第二国际的叛徒们进行坚决的斗争中，捍卫和发展了马克思主义的无产阶级国际主义原则。列宁指出：“无产阶级的国际主义，第一、要求一个国家的无产阶级斗争的利益服从全世界范围的无产阶级斗争的利益；第二、要求正在战胜资产阶级的民族，有能力去为推翻国际资本而承担最大的民族牺牲。”<sup>①</sup>赫鲁晓夫、勃列日涅夫叛徒集团大搞大国沙文主义、民族利己主义，早已彻底背叛了无产阶级国际主义。

在我国对外经济关系中，无产阶级国际主义路线同资产阶级民族利己主义路线的斗争也是很激烈的。刘少奇曾经抛出一条所谓“三和一少”<sup>②</sup>的修正主义路线，妄图阻挠我国对世界革命人民正义斗争的支持，反对我国人民和全世界人民的反霸斗争。林彪在对外关系中妄图推行卖国投降的修正主义路线，拜倒在苏修社会帝国主义脚下，并且鼓吹儒家的“小国师大国”的反动谬论，认为小国服从大国的指挥，大国奴役小国，强国欺侮弱国，是不可违抗的“天命”。毛主席同这种民族利己主义和卖国投降主义路线进行了坚决斗争，一再用马克思主义和无产阶级国际主义精神教育全党和全国人民。毛主席教导我们：“已经获得革命胜利的人民，应该援助正在争取解放的人民的斗争，这是我们的国际主义的义务。”<sup>③</sup>我

① 《民族和殖民地问题提纲初稿》。《列宁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274页。

② 即所谓对帝国主义、现代修正主义、各国反动派要“和”，对各国革命人民的正义斗争的援助要“少”。

③ 转引自1963年8月9日《人民日报》。

国人民遵照毛主席的教导，一贯坚决支持世界各国人民的正义斗争，忠实地履行自己的国际主义义务。

帝国主义的本性就是侵略和掠夺。但是，帝国主义、社会帝国主义现在也打起了对外“援助”的幌子，实质上干的则是更阴险、更狡猾的剥削、奴役和控制受“援”国的勾当。

美帝国主义的所谓“援助”和“贷款”，就是放高利贷。它贷款的三分之二以上，利息超过年息五厘，最高的达八厘。一个国家一旦接受了美“援”，就很难摆脱偿还债务本息的沉重负担。

美“援”又是推动商品输出，转嫁经济危机的重要手段。一九六五年一月，当时的美国总统约翰逊在《援外咨文》中声称：“美援中的大部分——大大超过百分之八十——目前采取提供美国货物和劳务而不是美元的方式”。美国商品提供给受“援”国，一般都是按高于国际市场价格计价。可见，所谓美“援”，实际上是援美，真正受援的是美国的垄断资本。

同时，美“援”也是干涉受“援”国内政，掠夺受“援”国资源，阻挠受“援”国发展民族经济，恣意扩张侵略势力的工具<sup>①</sup>。美“援”的政治和军事目的是极其明显的。根据《美国新闻与世界报道》的资料，一九四五年七月到一九七二年六月在对外提供“援助”的一千六百七十多亿美元的美“援”总额中，美国给予它的军事盟国及傀儡集团的“援助”要占总额的

① 泰国为了取得美“援”，就被迫把原属“国营”的铁路和曼谷码头变为“自由企业”，让美国资本参加这些企业的经营。1966年印度为了取得美“援”，在美国压力下被迫宣布印度卢比贬值36.5%。土耳其为了获得美“援”，曾颁布一系列的“奖励外国投资”的法令，给予外国资本享受同本国资本一样的待遇和权利。1954年，土耳其制定了一个取消石油工业国有化并容许政府给予外国公司以石油开采权的法案；还和美国签订了“双边协定”，允许美国有权垄断土耳其铀矿的开采。美国通过“第四八〇号公法”给罗得西亚和马拉维的贷款，规定以铬矿砂偿还，给扎伊尔的贷款规定以铺偿还。

百分之八十七。可见，美“援”又是与美帝国主义的全球战略密切地联系着，为它的侵略和战争政策服务的。

苏修社会帝国主义的所谓对外经济“援助”，同美“援”一样，也是进行侵略和扩张的工具，而且更加阴险，更加狡猾。苏修通过所谓“援助”，把大量陈旧的机器设备，一般以高于国际市场百分之二十到三十，有时甚至高出两倍的价格卖给印度。到一九七一年，苏修控制了印度钢生产的百分之三十，重型机器生产的百分之八十五，电力生产的百分之二十，电力装备生产的百分之六十，电动机装备生产的百分之七十五，石油勘探和开采工业的百分之八十，石油加工的百分之三十五。苏修在所谓“工业合作”的幌子下，利用印度的原料和廉价劳动力，把印度变为自己的附属加工厂。

苏修除了利用“援助”进行经济掠夺以外，还勒索政治上、军事上的特权。它继承老沙皇的衣钵，竭力打通从黑海、地中海、红海、印度洋、西太平洋到日本海的一条连接欧非亚的弧形海上通道，以建立海上霸权；于是就利用向一些国家提供所谓“经援”和“军援”等形式，强行在这些国家建立海、空军基地，勒索机场、港口的使用权。这就完全暴露了苏修的对外“援助”已成为同美帝争夺世界霸权的重要手段。

在人类历史上，只有社会主义国家才有真正的对外经济援助。社会主义国家在无产阶级国际主义原则指导下的对外经济援助，同帝国主义和社会帝国主义的所谓“援助”，是根本不同的。无产阶级国际主义要求社会主义国家严格尊重受援国的主权，不附加任何条件，不要求任何特权；真正帮助受援国主要依靠本国人民的力量，努力开发本国的资源，发挥本国的潜力，根据本国的特点，逐步建立和发展独立自主的民族经济，铲除帝国主义和新老美民主义的经济侵略势力，巩固政

治独立。

第三世界的一部分国家，由于长期遭受殖民统治而形成了畸形的“单一经济”。社会主义国家有责任尽自己的可能，根据这些国家的具体情况，首先协助它们发展为满足本国需要的多种经营的农业，逐步改变这些国家主要农产品依赖进口的状况，使它们的国民经济在农业逐步壮大的基础上健全地发展。

社会主义国家还应尽其所能，帮助第三世界其他国家建立必要的轻工业，使这些国家逐步摆脱人民生活必需品依赖进口的状况。

社会主义国家还应协助第三世界其他国家利用本国资源，建立从原料到成品的完整的工业部门（包括重工业部门），以逐步改变过去廉价出口原料，成为帝国主义的原料供应基地或附属加工厂的经济附庸地位。即使这样会影响社会主义国家商品的出口和进口，也仍应根据无产阶级国际主义原则，积极支持这些国家走独立自主、自力更生的道路。

社会主义国家的对外经济援助，是配合国际政治斗争，顽强扶弱，增强世界革命力量，反对帝国主义和社会帝国主义的强权政治和霸权主义的一个重要因素。

### 我国对外经济援助的原则

我国革命和建设的胜利是同全世界无产阶级和革命人民的支援分不开的。“如果没有国际革命力量在各种不同方式上的援助，要取得自己的胜利是不可能的。胜利了，要巩固，也是不可能的。”<sup>①</sup>因此，我国履行自己的国际主义义务，对一些

<sup>①</sup> 《论人民民主专政》，《毛泽东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67年横排本，第1362—1363页。

友好国家提供力所能及的经济援助，是完全应该的。援助从来是相互的，决没有什么单方面的援助。

我国按照友好国家的需要，在力所能及的范围内，以贷款的方式向受援国提供经济援助，具体内容主要有成套建设项目、一般物资的援助等。

我国对外提供的贷款，和帝国主义的高利贷根本不同，和社会帝国主义的所谓“低息贷款”也根本不同。苏修的所谓“低息贷款”，在名义上是收两厘或两厘半的利息，而在实际上却采取抬高“援助”物资价格和压低偿还物资价格，以及抬高卢布汇率等卑鄙手法，变“低息”为高利贷剥削。同时，苏修还附加许多政治经济条件，一贯采取对受“援”国逼债或停止贷款等手段，对受“援”国施加压力，侵犯受“援”国主权，干涉受“援”国内政。我国对外提供贷款早已实行全部无息。偿还期限都规定得很长，不附带任何政治的、经济的或其他的条件。如果对方由于实际困难无法如期还款，可以延长期限，从不逼债，更不以逼债作为施加政治压力的手段。在贷款的使用上，绝对尊重受援国的主权，不加干涉。

我国在帮助受援国建设成套项目时，尽可能地首先帮助它们建设一些投资少、建设时间短、收效快的生产人民生活必需品的企业，以便这些国家较快地减少因进口必需品而支出的外汇，增加财政收入，积累建设资金，为本国民族经济的发展创造条件。

援外成套项目的设计，力求因地制宜、经济合理。援外设备和物资的作价，恪守公平合理的原则，以国际市场价格为根据，决不抬高价格，从中渔利。在项目施工过程中，根据对方的要求，派遣技术人员，帮助受援国技术人员掌握生产技术和经营管理。派出的技术人员同受援国的技术人员享受同样的

物质待遇，不要求任何特殊待遇。

我国政府宣布的对外援助的八项原则<sup>①</sup>，是毛主席无产阶级革命外交路线在援外工作中的具体体现，也是我国援外工作实践的概括和总结。这八项原则是我国对外援助工作的准则。

我国是一个发展中的社会主义国家，属于第三世界。我国经济还比较落后，我国对各国人民的支持，主要的还是政治上和道义上的支持，我们所能提供的经济援助是很有限的。但是，随着我国革命和建设事业的蓬勃发展，今后一定能够逐步改变这种力不从心的状况，对人类的进步事业作出较大的贡献。

### 第三节 社会主义国家的对外贸易

#### 新型的对外贸易关系

对外贸易属于商品流通范畴，是一个国家同别一个国家的商品交换。一个国家社会经济制度的性质，决定着这个国

① 我国对外援助的八项原则是：一、中国政府一贯根据平等互利的原则对外提供援助，从来不把这种援助看作是单方面的赐予，而认为援助是相互的。二、中国政府在对外提供援助的时候，严格尊重受援国的主权，绝不附带任何条件，绝不要求任何特权。三、中国政府以无息或者低息贷款的方式（本书编者注：后来已实行全部无息贷款的方式）提供经济援助，在需要的时候延长还款期限，以尽量减少受援国的负担。四、中国政府对外提供援助的目的，不是造成受援国对中国的依赖，而是帮助受援国逐步走上自力更生、经济上独立发展的道路。五、中国政府帮助受援国建设的项目，力求投资少，收效快，使受援国政府能够增加收入，积累资金。六、中国政府提供自己所能生产的、质量最好的设备和物资，并且根据国际市场的价格议价。如果中国政府所提供的设备和物资不合乎商定的规格和质量，中国政府保证退换。七、中国政府对外提供任何一种技术援助的时候，保证做到使受援国的人员充分掌握这种技术。八、中国政府派到受援国帮助进行建设的专家，同受援国自己的专家享受同样的物质待遇，不容许有任何特殊要求和享受。

（载1964年4月26日《人民日报》）

家对外贸易的性质。

资本主义国家的对外贸易，从来都是为资本增殖服务的。资本主义国家的资产阶级通过不等价交换，残酷掠夺和剥削其他国家的劳动人民，攫取高额利润，不断加速资本的积累。到了帝国主义时代，商品输出同资本输出密切结合在一起，对外贸易更是垄断资本集团进行经济侵略和扩张，奴役和掠夺其他国家，攫取最大限度利润，争夺世界霸权的工具。

在半殖民地半封建的旧中国，根本谈不上有自己国家的独立自主的对外贸易。从一八四〇年鸦片战争到一九四九年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的一百零九年间，帝国主义国家凭借着强加于我国人民头上的不平等条约，攫取了一系列向我国倾销商品和输出资本的特权。帝国主义国家不仅强迫我国开放所谓通商口岸，并在我国开设银行，发行钞票；还完全控制了我国的外汇金融和对外贸易。帝国主义国家同以蒋、宋、孔、陈四大家族为代表的官僚资本相勾结，凭借种种特权，低价掠夺我国的重要农副产品和矿产原料，高价向我国销售工业品，用不等价的贸易来攫取高额利润。

旧中国遭受着帝国主义的经济侵略，对外贸易长期大量入超，严重破坏了国民经济。旧中国虽然名为农业国，但是粮食、棉花等重要生活必需品还要大量进口。旧中国的对外贸易，是帝国主义及其走狗吮吸中国人民血汗的孔道。

社会主义国家的对外贸易，跟资本主义国家的对外贸易不同，是一种新型的对外贸易。它是无产阶级进行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的工具，具有如下的主要特点：

（1）社会主义国家的对外贸易是由无产阶级专政国家统制的、独立自主的对外贸易。

无产阶级专政的国家，为了顺利地建设社会主义，捍卫国

家独立，必然要求实行对外贸易的国家统制或垄断。十月革命以后，托洛茨基、布哈林之流曾反对实行对外贸易的国家垄断，主张以所谓“关税政策”来调节对外贸易。这种谬论受到了列宁的严厉批判。列宁指出：“在帝国主义时代，在国与国之间贫富悬殊得惊人的时代，任何关税政策都不能生效。”<sup>①</sup>

“工业无产阶级如果没有工业保护是绝对不能恢复我国的工业、使俄国成为工业国的；这里的工业保护指的只是对外贸易垄断制，决不是什么关税政策。”<sup>②</sup>斯大林也强调指出：“取消对外贸易垄断制”，“就是使我国由独立的国家变成半殖民地的国家”<sup>③</sup>。在列宁、斯大林的领导下，粉碎了托洛茨基、布哈林之流的机会主义路线，实行了对外贸易垄断，保障了新生的社会主义国家的经济独立。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诞生的前夜，毛主席就明确指出：“人民共和国的国民经济的恢复和发展，没有对外贸易的统制政策是不可能的。从中国境内肃清了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官僚资本主义和国民党的统治（这是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和官僚资本主义三者的集中表现），还没有解决建立独立的完整的工业体系问题，只有待经济上获得了广大的发展，由落后的农业国变成了先进的工业国，才算最后地解决了这个问题。而欲达此目的，没有对外贸易的统制是不可能的。”<sup>④</sup>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后，我国政府执行毛主席的革命路线，逐步地消灭了帝国主义所有制，驱逐了帝国主义的经济侵略势力，废除了帝国主义在我国的特权，收回了海关管理权。外商操纵我国对

① 《论对外贸易垄断制》。《列宁全集》第33卷，第414页。

② 同上书，第415页。

③ 《和第一个美国工人代表团的谈话》。《斯大林全集》第10卷，第99页。

④ 《在中国共产党第七届中央委员会第二次全体会议上的报告》。《毛泽东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67年横排本，第1323页。

外贸易经营和外汇金融、航运、保险事业的时代永远结束了。同时，国家没收了官僚资本的对外贸易企业，建立了统制对外贸易的国家机关和国营对外贸易企业，逐步改造了资本主义的私营进出口企业。这就从根本上改变了旧中国对外贸易的半殖民地性质，使我国的对外贸易成为由无产阶级专政国家统制的、独立自主的对外贸易<sup>①</sup>。

实行对外贸易统制，对保证我国政治、经济的完全独立，防御帝国主义的经济侵略，抵制资本主义世界经济危机的影响，并在平等互利的基础上，同世界广大国家和地区进行正常贸易往来，加速我国社会主义建设的步伐，都起了重要的作用。

（2）社会主义国家的对外贸易是在马克思主义路线指导下的平等互利的对外贸易。

在阶级存在的时代，任何一个国家包括对外贸易在内的对外政策和措施，都要反映这个国家统治阶级的阶级利益。美国在南北战争前，南方的主要统治阶级是奴隶主。马克思在讲到美国内战时曾经说过：“在美国的对外政策上，也同在对内政策上一样，奴隶主的利益成为指路的星辰。”<sup>②</sup>

帝国主义国家的对外贸易，是帝国主义对外侵略活动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掠夺、侵略和战争，这就是帝国主义国家对外贸易所遵循的全部路线和政策。帝国主义国家的对外贸

---

① 1956年以前，我国虽然还有私营进出口企业，但是从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来，国家一直实行着对外贸易统制，国营对外贸易始终起着领导作用，并在整个对外贸易领域占绝对优势地位。国营对外贸易企业在整个对外贸易中的比重，由1950年的65.5%上升至1955年的99.2%。私营进出口企业的比重则由1950年的33.12%下降至1955年的0.8%，并且主要是受国营对外贸易企业委托从事某些代购代销业务。因此，从整个国家的对外贸易来说，自中华人民共和国诞生之日起，基本上就是社会主义性质的了。

② 马克思：《北美内战》，《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6卷，第351页。

易不仅是对发展中的国家进行残酷剥削的工具<sup>①</sup>，而且还被用来作为对社会主义国家实行贸易歧视、经济封锁以及推行侵略和战争政策的工具。

加入国际帝国主义行列、妄图称霸世界的苏修社会帝国主义，对内残酷剥削和压迫苏联劳动人民，对外疯狂地进行侵略和扩张，象列宁曾经痛斥的老沙皇那样，完全以“农奴制特权的原则对待邻国”<sup>②</sup>。苏修社会帝国主义通过对外贸易对它的“兄弟国家”和亚洲、非洲、拉丁美洲许多国家进行骇人听闻的剥削。

社会主义国家的对外贸易，是社会主义国家对外活动的一个重要方面，必须遵循无产阶级国际主义和马克思主义的革命外交路线。

各个社会主义国家之间的贸易，是建立在新型的无产阶级国际主义原则基础上的，是积极协作、平等互利、实事求是的。社会主义国家在自力更生的基础上，各自按照需要和可能，通过有计划的贸易往来，相互促进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的发展。

社会主义国家和亚非拉发展中国家之间的贸易，不仅仅是商品的交换，同时也是彼此在反对新老殖民主义和大国霸权主义，巩固政治独立，发展民族经济的斗争中相互支持、相互帮助的重要方式。社会主义国家愿意在需要和可能的条件

① 例如，加纳可可出口价格1954年每百磅49.39美元，1966年被压低到每百磅16.46美元。1966年，加纳可可出口的数量虽然比1954年增加了两倍，而外汇收入却依然同1954年一样。马来西亚出口的橡胶，1969年每磅69.7占（马币），1970年下跌到每磅56占，下跌20%。马来西亚1970年橡胶的输出量虽然比1969年增加了14%，但是实际收入却比1969年减少了15.7%（1969年为6.46亿美元，1970年为5.44亿美元）。巴西外长在第二次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上说，自1954年至1966年，由于帝国主义国家对初级产品的压价，使巴西损失了50亿美元。

② 《论大俄罗斯人的民族自豪感》。《列宁全集》第21卷，第85页。

下，不断扩大同亚非拉发展中国家的贸易，互通有无，相互促进各国国民经济在自力更生的基础上共同发展。

“我们必须尽可能地首先同社会主义国家和人民民主国家做生意，同时也要同资本主义国家做生意。”<sup>①</sup> 社会主义国家和资本主义国家之间的贸易，必须建立在平等互利的基础上。从社会主义国家这方面来说，是坚决按照平等互利的原则，根据需要和可能，区别情况，发展同资本主义国家的贸易往来的。但是，在这种贸易往来中是充满着斗争的。“从来敌视中国人民的帝国主义，决不能很快地就以平等的态度对待我们”<sup>②</sup>。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来的一个相当长的时期内，美帝国主义对我国实行“封锁”、“禁运”，后来，苏修社会帝国主义步美帝国主义的后尘，对我国突然袭击，于一九六〇年撕毁了同我国签订的几百个协议和合同，妄图从经济上搞垮我国。但是，正如毛主席所预言的那样：“封锁吧，封锁十年八年，中国的一切问题都解决了。” 经过长期针锋相对的斗争，帝国主义和社会帝国主义妄图通过封锁、禁运从经济上搞垮我国的阴谋终于宣告破产了，我国的社会主义建设取得了辉煌的成就。许多资本主义国家先后同我国建立了贸易关系。在这种贸易往来中，仍然存在着激烈的斗争。这是无产阶级和资产阶级在国际经济领域的一种阶级斗争。毛主席早就指出：“我们同这些国家做生意以及假设这些国家在将来愿意在互利的条件之下借钱给我们，这是因为什么呢？这是因为这些国家的资本家要赚钱，银行家要赚利息，借以解救他们自己

---

<sup>①②</sup> 《在中国共产党第七届中央委员会第二次全体会议上的报告》。《毛泽东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67年横排本，第1325页。

<sup>③</sup> 《别了，司徒雷登》。《毛泽东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67年横排本，第1385页。

的危机，并不是什么对中国人民的援助。”<sup>①</sup>因此，在对外贸易中，决不可以对国际资产阶级怀抱一些不切实际的想法。帝国主义垄断资产阶级还会通过对外贸易，不断地向社会主义国家传播资产阶级生活方式，扩大资产阶级思想影响。对这种情况，要提高警惕，坚决抵制。

社会主义国家在对资本主义国家的贸易中，要在进出口商品的价格、结账条件等方面注意阶级斗争的动向，同一切违反平等互利原则的行为以及某些资本主义国家实行的贸易歧视进行斗争。

社会主义国家在对外贸易活动中，要充分估计到价值规律在世界市场上的作用。根据价值规律，一种商品的价值量，是由生产这种商品所耗费的社会必要劳动时间决定的。商品在市场上是按照它的价值量来进行交换的。但是，社会必要劳动时间怎样计算，这在国内市场上和在世界上是不同的。马克思指出：“在一个国家内，只有超过国民平均水平的强度，才会改变单纯以劳动的持续时间来计量的价值尺度。在以各个国家作为组成部分的世界市场上，情形就不同了。国家不同，劳动的中等强度也就不同；有的国家高些，有的国家低些。于是各国的平均数形成一个阶梯，它的计量单位是世界劳动的平均单位。”<sup>②</sup>这就是说，每一个国家都有一个平均的劳动强度，在这个强度下，生产某种商品的社会必要劳动时间和它的价值量，是一定的；当这个强度发生变化的时候，生产该商品的社会必要劳动时间和它的价值量，也就发生了变化。由于各国的平均劳动强度不一致，生产某种商品的社

<sup>①</sup> 《论人民民主专政》。《毛泽东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67年横排本，第1363页。

<sup>②</sup> 马克思：《资本论》第1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第614页。

会必要劳动时间和它的价值量，在各个国家是不同的。世界市场是在各国市场基础上形成的市场。某种商品在世界市场上的价值量，并不是取决于某一国家生产这种商品的社会必要劳动时间，而是取决于把世界各国作为一个整体来看，在它的平均强度下生产这种商品的社会必要劳动时间。因此，一个商品在世界上和它在国内市场上的价值是不相同的。社会主义国家在考虑进出口商品的价格的时候，必须充分估计到价值规律在世界市场上的作用。

社会主义国家在对外贸易活动中，研究和掌握世界上商品的供求状况，也很重要。世界上某种商品的价格，除了取决于这种商品在世界市场上的价值量外，还受到这种商品在世界上供求状况的影响。当某种商品在世界上供大于求的时候，这种商品的价格就会跌到它的价值以下；反之，就上涨到价值以上。当世界上还存在着很多资本主义国家的条件下，世界上商品价格早晚不同，是必然的现象。

在帝国主义阶段，资本主义经济危机的频繁爆发，国际垄断资本集团之间的勾结和争夺，资本主义世界金融货币制度的动荡以及国际阶级斗争等因素，也给世界市场商品价格的变动带来很大的影响。这也是社会主义国家在对外贸易中经常遇到的问题。

社会主义国家对资本主义国家的贸易，要在马克思主义的外交路线指引下，充分估计到价值规律、垄断资本主义经济规律在世界市场上的作用，密切注意和深入了解资本主义经济和世界市场的状况，灵活地确定出口商品的合理的价格。这样，就能在对外贸易活动中坚持平等互利的原则，使社会主义国家的出口商品卖得适当的价钱，为国家多提供一些外汇收入，避免在同国际资产阶级的斗争中上当吃亏。

### （3）社会主义国家对外贸易是在国家管理下的有计划的统一的对外贸易。

社会主义国家的对外贸易，既是对外关系的重要方面，又是整个国民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它的任务是在革命外交路线的指导下，适应整个国民经济的发展、有计划地组织对国外的商品交换，使国家建设所必需的一些重要物资得到调剂和补充，以促进社会主义建设的发展。

社会主义国家的计划经济，要求它的对外贸易必须实行集中领导、统一对外的原则。只有坚持集中领导、统一对外，才能正确贯彻革命外交路线，才能保证对外贸易有计划地发展，才能防止资本主义国家对外贸易的盲目性和竞争性以及资本主义经济危机对社会主义国家建设可能带来的破坏和影响。

集中领导、统一对外，就是在中央的统一政策、统一计划的基础上，根据不同的商品，确定公司之间、口岸之间合理的经营分工，发挥中央和地方两个积极性。社会主义国家的对外贸易不是资本主义的“自由贸易”。因此，要反对“外汇挂帅”，反对资本主义对外贸易中相互争夺的那种经营作风。同时，在集中领导、统一对外的前提下，也要充分注意发挥地方在对外贸易中的经营积极性。只有正确贯彻集中领导、统一对外的原则，才能使社会主义国家的对外贸易，对国民经济的发展起积极的促进作用。

### 对外贸易和独立自主、自力更生

社会主义国家对外贸易在国民经济中的地位和作用，和资本主义国家根本不同。马克思指出：“对外贸易的扩大，虽然在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幼年时期是这种生产方式的基础，但在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发展中，由于这种生产方式的内在

必然性，由于这种生产方式要求不断扩大市场，它成为这种生产方式本身的产物。”<sup>①</sup>列宁也曾指出：“没有对外贸易的资本主义国家是不能设想的，而且的确没有这样的国家。”<sup>②</sup>在社会主义国家，对外贸易是国民经济的一个重要部门，但是，社会主义国家国民经济的高速发展，不取决于国外市场，而是取决于社会主义制度和计划经济的优越性，取决于国内劳动人民的努力奋斗。“独立自主、自力更生”是社会主义国家进行经济建设的根本方针，也是对外贸易必须严格遵循的方针。

坚持还是反对独立自主、自力更生的方针，历来是社会主义建设中两条路线斗争的焦点。在我国，刘少奇、林彪一伙竭力反对独立自主、自力更生的方针，拼命鼓吹“外援决定论”、“红色买办论”，贩卖仰人鼻息的买办洋奴哲学，妄图使我国永远沦为帝国主义的经济附庸。一个社会主义国家，决不允许走这条道路。刘少奇、林彪一伙对帝国主义和社会帝国主义卑躬屈膝，充分暴露了他们的叛徒嘴脸。

在独立自主、自力更生的基础上发展对外贸易，对社会主义建设的发展是有利的。把对外贸易放在可有可无的地位，认为无足轻重而加以忽视，是错误的。社会主义国家坚持独立自主、自力更生地进行社会主义建设，决不是一切都要自给自足、闭关自守，决不排斥同兄弟国家和友好国家进行经济合作，相互援助，也不排斥在平等互利的基础上同资本主义国家进行正常的贸易往来。毛主席指出：“中国人民愿意同世界各国人民实行友好合作，恢复和发展国际间的通商事业，以利发展生产和繁荣经济。”<sup>③</sup>事实上，世界上没有一个国家能够生

① 马克思：《资本论》第3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5卷，第264页。

② 《俄国资本主义的发展》。《列宁全集》第3卷，第44页。

③ 《在新政治协商会议筹备会上的讲话》。《毛泽东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67年横排本，第1355页。

产自己所需要的一切。社会主义国家可以而且应该把对外贸易作为社会主义扩大再生产的比例关系的调剂手段。通过对对外贸易，进口某些必要的物资，可以调剂由于生产条件和自然条件所产生的某些产品和资源的暂时短缺，可以弥补由于偶然因素而造成计划安排中出现的暂时的缺口，可以引进先进技术以利于工农业生产的技术改造；同时，也可以通过对外贸易，为国家提供部分的资金积累。在平等互利的基础上，有计划地同世界各国发展贸易，不仅无损于社会主义国家的独立自主、自力更生，恰恰相反，而是有利于增强社会主义国家自力更生的能力，有利于促进社会主义建设的发展；同时，也有利于增进同各国人民的友谊。二十多年来，我国对外贸易在毛主席的无产阶级革命路线的指引下，根据国家发展国民经济计划的要求，在各个五年计划时期，及时组织内外物资交流，对促进我国国民经济的恢复和发展起了重要作用。

正确贯彻独立自主、自力更生的方针，还必须正确认识和处理对外贸易和国内贸易的关系，对外贸易和发展生产的关系。

对外贸易和国内贸易同属于流通领域的两个经济部门，根本目的是一致的，都是为满足社会主义国家和人民的需要服务的。当然，在根本目的一致的基础上，也存在一些矛盾，主要是在某些时期对某些商品的出口量和国内市场供应量之间的矛盾。正确处理对外贸易和国内贸易的关系，必须遵照毛主席的教导，实行“统筹兼顾、适当安排”。在处理内外贸易的关系上，应从国家建设和人民生活的需要出发，立足于国内市场，以有利于巩固工农联盟，发展国民经济。出口商品应尽可能做到内外销结合，这样，可以避免或减少由于资本主义世界市场发生激烈的动荡给我国造成的损失。当然，国外市场

也很重要，不容忽视。为了国内社会主义建设，需要适当进口一些物资，就必需积极组织出口。各国人民的革命斗争总是相互支持的，为了从物质上支援社会主义兄弟国家，支援被压迫人民和被压迫民族的革命斗争，一个社会主义国家总需要拿出一部分物资出口。内贸和外贸，是一个统一体的两个部分，它们的关系应该是在国家统一计划下的相互配合、相互协作的关系。

对外贸易和生产的关系，是流通和生产的关系。社会主义生产的发展，是对外贸易扩大的物质基础。只有大力促进工农业生产的发展，才有充足的出口货源，才能进口更多的急需物资。流通和生产的内在联系，要求对外贸易部门确立为生产服务的观点，深入工农业生产第一线，关心生产、促进生产；加强对国外市场的调查研究，主动向生产单位介绍国外新技术、新样品，引进新设备和优良品种，及时提出新的生产课题，相互支持，相互促进。进口和出口都应该有利于促进国内生产的发展。引进一些新设备和新技术，是为了洋为中用，更好地增强自力更生的能力，加快社会主义建设的发展。如果只顾局部的、暂时的需要和利益，任意扩大和缩小进口或出口，对国内生产和技术的发展是不利的。

对外贸易和生产之间相互促进的这一面是基本的。但是，在对外贸易同生产之间也存在着矛盾，社会主义生产是有计划进行的，而世界市场是无政府状态的。这种矛盾必然会影响到对外贸易同国内生产之间的关系上来。当世界市场变化同国内生产发生矛盾时，计划机关和外贸部门就应及时作出适当的安排。

## 第四节 撕下苏修“国际分工论”的画皮

### 谎言和事实

苏修叛徒集团在国内全面复辟资本主义，对外推行社会帝国主义的掠夺和剥削的政策。他们口头上说对“兄弟国家”实行国际主义，实际上从大国沙文主义和民族利己主义出发，依靠霸主的地位，利用所谓经济互助委员会（“经互会”）的枷锁，强行在“经互会”国家间推行什么“国际分工”、“生产专业化”和“经济一体化”。苏修强使这些国家的经济适应它的需要，成为它的商品销售市场、附属加工厂、果菜园和畜牧场。苏修还对这些国家进行骇人听闻的剥削，使它们沦为勃列日涅夫新沙皇统治下的殖民地和附属国。

苏修叛徒集团起劲地鼓吹“国际分工”、“生产专业化”，硬说是为了“提高社会生产效果，促进所有社会主义国家的经济和劳动人民提利的高速度增长”。

但是，谎言掩盖不了事实。

苏修借口“国际分工”、“生产专业化”，把“经互会”其他成员国作为商品销售市场。苏修限制“经互会”其他成员国发展自己的燃料和原料工业，以便它高价向这些国家倾销燃料和原料。在苏修的压力下，这些国家大量进口苏联的燃料和原料。六十年代，匈牙利等国不得不关闭许多煤矿和放弃在国内寻找石油和天然气资源。保加利亚国产燃料的自给率从一九六〇年的百分之八十三点五，下降到一九七〇年的百分之四十，近年来，又有进一步的下降。目前，“经互会”东欧成员国几乎全部石油和铁，百分之八十至九十的铁砂、木材，四分之三的石油产品、金属轧材、磷肥，五分之三以上的棉花、煤、锰矿石，都来自苏联。从苏联伸到这些东欧成员国的所谓“友谊”

输油管、“和平”电力网、“兄弟”天然气管道，成了这些国家能源的主要供应线。这样，苏修就把这些国家的原料、燃料和动力的供应置于自己的控制之下。苏修依靠对这些国家的燃料和原料供应的垄断地位，大搞贵卖贱买，对它们进行残酷的剥削。根据苏修官方的统计数字计算，从一九六一年到一九七一年，苏修向德意志民主共和国、波兰、捷克斯洛伐克、匈牙利和保加利亚五个“经互会”成员国出口的石油、铁矿石、煤、皮棉、生铁的价格，同苏修向德意志联邦共和国出口同类商品的价格比较，这五个“经互会”成员国被苏修榨取的超额利润达四十二亿八千万美元，其中，单从捷克斯洛伐克就剥削了十三亿多美元。

更有甚者，苏修倚仗它对“经互会”其他成员国的霸主权势和燃料、原料供应的垄断地位，蛮横地直接接刮这些国家的资金，要这些国家“共同出力”开发苏联燃料、动力和原料基地。苏修强迫捷克斯洛伐克、德意志民主共和国、波兰和保加利亚等国拿出大笔资金到苏联开发石油、天然气、有色金属等等。其中，捷克斯洛伐克从一九六〇年到一九七〇年就先后向苏修提供多达二十亿卢布的贷款和投资。然后，苏修又回过头来把利用这些国家资金开发出来的原料和燃料作为一张“王牌”，强迫“经互会”成员国购买苏修的陈旧机器设备和其他产品，然后才向它们供应原料和燃料。

二十世纪初，列宁在揭露垄断资产阶级贪得无厌的本性时说：“它要从一条牛身上剥下两张皮来”<sup>①</sup>。今天的苏修社会帝国主义，比起它的前辈更为贪婪，更为狡猾，更为凶残，简直恨不得把一条牛一口吞下去。

<sup>①</sup> 《帝国主义是资本主义的最高阶段》。《列宁选集》第2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835页。

据估计，从一九五五年到一九七三年，苏修通过不等价交换，使保加利亚、匈牙利、德意志民主共和国、捷克斯洛伐克、波兰五国蒙受的损失竟达一百九十亿美元。苏修的“头号贸易伙伴”德意志民主共和国受到的剥削最为严重，达六十四亿美元。

苏修为了把“经互会”其他成员国的工业改变为适应自己经济需要的附属加工厂，强迫这些国家改组自己的工业生产结构，并按照苏修规定的品种、型号、规格生产产品，然后运往苏联。例如，德意志民主共和国被迫把六十家纺织厂改建为电机厂，并放弃了传统的飞机、拖拉机和大汽缸汽车制造工业生产，限制了黑色冶金工业；捷克斯洛伐克停止发展本国石油、锰矿开采业；匈牙利放弃了普通卡车，一千五百吨以上的船只以及传统的收音机制造工业的生产等等。苏修为了争霸世界的需要，一方面使本国的民用造船工业集中制造军舰，另一方面则强迫波兰、德意志民主共和国和匈牙利，为苏联生产民用船舶和船舶设备。苏修铁路运输落后，就迫使捷克斯洛伐克、德意志民主共和国为它制造铁路车辆。据统计，“经互会”其他成员国出口的船舶和船舶设备的百分之八十以上，铁路机车车辆的百分之六十左右，起重运输装备的近百分之五十，都是运往苏联的。更为蛮横的是，苏修竟要捷克斯洛伐克这个内陆国家建立造船工业，专门为苏修船舶生产零件。当苏修的需要发生变化时，它昨天规定某个国家“专业化”生产的某种产品，今天就出尔反尔，强制这个国家转而“专业化”生产别种产品。苏修甚至恬不知耻地下令它的“兄弟国家”在安排生产项目时要“更好地研究苏联的市场，它的需要，苏联经济发展的可能性及前途”。苏修就是这样以霸主自居，明目张胆地威逼它的“兄弟国家”的经济跟着苏修的指挥棒转。

苏修头目还勾结保加利亚修正主义集团头目，签订了一系列直接剥削保加利亚劳动人民的协定。据报道，一九七二年，保加利亚输送劳动力参加了苏联二百八十九项工程的建设，派出的工人仅在库尔斯克冶金联合企业就有五千名，在阿尔汉格尔斯克纸浆厂有二千名，在科米共和国接近北极圈的原始森林中伐木的有八千二百名。

苏修叛徒集团还借口农业“生产专业化”，把其他国家变成苏修的果菜园和畜牧场。他们强迫某些国家只能着重发展农业，在发展农业时，又不是首先发展满足本国人民基本生活需要的粮食，而是发展专向苏联出口的葡萄、苹果、柑橘之类的产品。目前，保加利亚全国蔬菜产量的百分之五十，水果的百分之四十七点五，卷烟的百分之六十五点五，食品罐头的百分之七十八，酒类的百分之九十，都是为苏修生产的。

由于苏修的残酷压榨，使东欧一些国家和蒙古的国民经济遭受严重的破坏，造成这些国家经济畸形发展。捷克斯洛伐克由于专门生产某些供应苏修需要的工业品，因而大大影响了农业的发展，以致粮食不能自给，每年要从苏修进口占本国产量四分之一到三分之一的粮食。蒙古则成了苏修的畜牧场。直到现在，蒙古不仅不能生产机器、燃料等重工业产品，甚至连铁丝、元钉、蜡烛、练习簿等基本的日用轻工业品也要靠从苏联进口。

事实说明，苏修叛徒集团所鼓吹的“国际分工”，完全是一种剥削同被剥削、霸主同附庸的分工。这同资本主义的“国际分工”完全是一路货色。

#### 驳所谓“最少劳动消耗”原则

苏修叛徒集团恬不知耻地吹嘘说，他们的“国际分工”是

根据“最少劳动消耗”原则来确定的。也就是说，一个社会主义国家应该生产什么，不应该生产什么，都要“根据自己最有利的自然条件”来决定。谁要是不同意他们的这种谬论，实行独立自主、自力更生的方针，他们就叫嚷这将“导致社会劳动浪费，生产速度降低”，等等。

他们吹嘘的所谓根据“最少劳动消耗”、“最有利的自然条件”来确定“国际分工”的原则，撕下画皮一看，原来是资产阶级经济学家鼓吹的“比较成本说”的翻版。

“比较成本说”的鼻祖是英国资产阶级古典经济学家李嘉图。他以利用有利的自然条件为借口，宣扬说“葡萄酒应在法国和葡萄牙酿制，谷物应在美国和波兰种植，金属制品及其他商品应在英国制造。”这就是说，根据所谓“最有利的自然条件”，应该是“工业英国，农业其他国家”。李嘉图认为，这种资本主义的“国际分工”，似乎是一种同社会制度无关的自然现象，是不受历史的、社会生产条件的影响，只受自然、地理条件的影响，即地理环境决定的。

对李嘉图鼓吹的这种赤裸裸地为英国资产阶级服务的谬论，马克思早在一八四八年就作过深刻的批判，他说：

“有人对我们说，自由贸易会引起国际分工，并根据每个国家优越的自然条件规定出生产种类。

“先生们，你们也许认为生产咖啡和砂糖是西印度的自然秉赋吧。

“二百年以前，跟贸易毫无关系的自然界在那里连一棵咖啡树、一株甘蔗也没有生长出来。”<sup>①</sup>

这就是说，西印度之出现咖啡和甘蔗种植，并畸形发展为

---

<sup>①</sup> 马克思：《关于自由贸易的演说》。《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208页。

殖民地“单一经济”的局面，并不是自然条件决定的。西印度殖民地“单一经济”的畸形发展，完全是资本主义殖民制度造成的，是资本主义国家对殖民地残酷压迫和剥削的结果。

地理环境、自然条件会对社会经济的发展产生一定的影响，但是，它决不能成为社会经济发展的主要的决定性的原因。

一个国家有比较丰富的自然资源，这可以成为较快地建立起独立自主的民族经济的一个有利条件。但是，决不能得出结论说，某个国家因为某些自然资源不很丰富，就不能实行独立自主、自力更生地发展民族经济的方针。苏修起劲地贩卖“最少劳动消耗”原则，目的就是迫使它的“兄弟国家”畸形发展单一经济，以便这些国家永远沦为苏修恣意剥削掠夺的经济附庸。

### “经济一体化”的实质

苏修叛徒集团并不满足于仅仅通过贸易和信贷手段强行建立“国际分工”，以控制和剥削“经互会”其他成员国，它还迫不及待地要将控制和剥削的“重心转移到生产领域中来”。它公开叫嚷：“经互会”国家的发展受到了“有严格划分的国界的经济市场”的妨碍，提出要“取消边界”，建立所谓“一个单一计划之下的单一世界社会主义经济”，并为此抛出了臭名远扬的“经济一体化”计划。

“协调”国民经济计划，是苏修推行“经济一体化”的开始。所谓“协调”国民经济计划，就是“经互会”其他成员国的国民经济计划，要根据苏修的“国际分工”原则，按照苏修的需要进行“协调”：凡是苏修需要的，都要列入计划，按质、按量、按时进行生产；凡是苏修不需要的，都要削减或停止生产。这还不

够。苏修还在“经互会”成员国之上建立工业、动力、运输、电讯、科技情报和银行等方面方面的所谓“超国家”的“经济合作组织”，从而对这些国家的经济计划、投资、产销、原材料供应和经营管理等方面实行严格的控制。苏修还准备进一步建立在劳动力、资金、产品、劳务等方面统统“一体化”的“国际经济综合体”，把它的“兄弟国家”统统都吞到苏修新沙皇的肚子里去。

苏修叛徒集团一九六四年提出的“多瑙河下游国家间生产综合体”的“建议”，便是它推行“经济一体化”的标本。他们打着解决“在发展社会主义国家某些相接壤的土地上的生产力的过程中会出现一系列的共同的经济问题”的幌子，要求罗马尼亚拿出半个国家，保加利亚拿出它北部的几个州，苏联则拿出靠近多瑙河的几个区组成所谓“国家间经济综合体”<sup>①</sup>。苏修叛徒集团这样任意侵犯别国的主权，肢解别国的国民经济，这在世界国家关系史上是罕见的。苏修叛徒们借口生产力发展的需要“超出了国界”，看到“经互会”其他成员国哪一块领土的经济比较发达，有可榨取的“油水”，就借口有共同的河流，共同的山脉，共同的地下资源等等，提出什么“综合体”，妄图把其他国家“综合”到苏修大帝国的版图中去。这同老殖民主义者吞并非洲时，任意拿起铅笔在地图上划一条线，作为他们“钦定”的国界又有什么区别！

当苏修这一“建议”遭到全世界人民特别是罗马尼亚人

① 在这一“综合体”的十五万平方公里面积中，罗马尼亚占十万平方公里左右，保加利亚占三万八千平方公里，而苏联只占一万二千平方公里，在这一“综合体”的一千二百万人口中，罗马尼亚占九百万，保加利亚占二百多万，而苏联只占六、七十万。被划入这一“综合体”的罗马尼亚领土有六个州。这六个州，在全国经济中的比重是：面积占42%，人口占48%，工业产值占48%，机器产量占54%，化学产品占51%，原油和天然气产量占86%，小麦产量占58.5%，玉米产量占60%。

民的激烈反对而破产以后，它变本加厉地采取阴险毒辣的手段，控制和掠夺它的“兄弟国家”。一九七一年七月，苏修叛徒集团又抛出了经过精心策划的所谓《关于进一步加深和完善经互会成员国的合作和发展其社会主义经济一体化综合纲要》。《纲要》规定，“经互会”各成员国在十五年到二十年内分阶段实现生产、科技、外贸和货币金融等方面的“一体化”。为了实现这个纲要，苏修大力加强和建立了许多新的“国际经济合作组织”等超国家机构。在这些机构中，苏修公开要求“经互会”其他成员国确认“苏联起主导作用”，公然反对这些国家“把扩大再生产过程人为地限制在本国范围内”，强迫它们服从苏修掠夺的需要，改组本国工农业生产结构，不仅要实行“企业和部门的专业化”，而且要实行“整个国家经济的专业化”，直到建立统一的“世界社会主义经济综合体”。通过这些机构，苏修直接控制了“经互会”其他成员国的工业生产、动力交通和财政金融等经济命脉；它甚至向一些国家的有关部门派出“代表”、“顾问”、“专家”坐镇监督执行。这样还嫌不够，近年来，苏修又打起所谓“国际所有制”的旗号，强行把“经互会”其他成员国的一些重要企业、部门并入苏修主宰的“国际联合公司”。这种所谓“联合公司”，实质上是另一个超级大国搞的“跨国公司”的翻版。它不仅有权“协调”有关国家的“生产专业化和协作”，而且还有权“分配订货，协调科技政策”，以及修建新企业等等；获得的利润将由“苏联起主导作用”的“联合公司领导机构分配”，“分得的利润不征税，可以在联合公司所在国购置商品，或自由汇往协定参加国。”可见，苏修控制的名为“国际联合公司”的国际垄断组织已成了“国中之国”。总之，“经互会”早已成了苏修叛徒集团推行新殖民主义的工具。对苏修来说，“经互会”其他成员国的主权和领土完整，独

立的经济体系，统统是不存在的。它可以予取予求，任意宰割。摆在我们面前的，完全是赤裸裸的宗主国对殖民地的强暴统治和残酷剥削的关系。苏修叛徒集团供认：现在组成“社会主义国家兄弟大家庭”，同当年“把各苏维埃共和国联合成为统一的苏联”，在“原则上”是一样的。这同当年希特勒鼓吹建立日耳曼世界帝国的论调一模一样。

苏修的野心当然绝不限于奴役“经互会”国家，它早已把“国际分工”扩展到亚非拉发展中国家。勃列日涅夫胡说什么：亚非拉发展中国家只有同苏修“合作”，才能“建立独立的民族经济”（在一九六九年六月七日莫斯科黑会上的发言），另一苏修头目则鼓吹“对苏联来说，这种合作还为更广泛地利用国际分工的优越性提供更多的可能性。我们可以从这些国家购买数量日益增多的它们的传统商品——棉花、羊毛、皮料、有色金属精矿、植物油、水果、咖啡、可可豆、茶叶和其他原料以及制成品”（苏修一巨头在苏修二十三大的报告）。苏修帮助亚非拉国家建立独立的民族经济是假，千方百计地掠夺这些国家的“传统商品”是真。据估计，苏修橡胶进口的百分之九十五，棉花进口的百分之九十二，都是从亚非拉地区攫取的。苏修对中东的石油、智利的铜、玻利维亚的锡、北非的水果和酒、东非的肉类产品，无不垂涎欲滴。过去，老殖民主义者对这些地区的“传统商品”的掠夺，曾经给亚非拉人民带来贫穷和灾难、饥饿和死亡。今天，在亚非拉民族解放运动蓬勃高涨的形势下，苏修叛徒集团仍然迷恋着这种所谓“传统商品”，只能说明他们顽固地步老殖民主义者的后尘，只能说明他们是亚非拉人民的死敌。

苏修在对外经济关系上，象它在国内一样，是好话说尽，坏事做绝。不管苏修玩弄什么美丽的词藻，披着什么漂亮的

外衣，采取欺骗的伎俩，还是采取威逼的手段，来推行它的“国际分工”和“经济一体化”，结果必然是走向自己的反面。苏修大帝国必将在苏联人民和全世界人民的反抗浪潮中，彻底崩溃，彻底灭亡。

## 结 束 语

马克思主义、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关于社会主义政治经济学的理论，科学地分析了社会主义生产关系产生和发展的运动规律，指明了社会主义社会发展到共产主义社会的历史必然趋势，鼓舞着全世界无产阶级和亿万劳动人民为共产主义的胜利而斗争。

共产主义是无产阶级和亿万劳动人民最崇高的理想，是自有人类历史以来最完全、最进步、最革命、最合理的无产阶级的思想体系和社会制度。千百万无产阶级的先锋战士同亿万革命人民一道，为了实现共产主义，高唱着“英特纳雄耐尔就一定要实现”的革命战歌，不怕牺牲，前赴后继，不断粉碎帝国主义、修正主义和一切反动派的破坏阴谋，在地球的广大地区，创立了社会主义社会；掀起了日益强大的社会主义革命运动，为在全世界争取社会主义的胜利而英勇斗争。

社会主义社会是实现共产主义社会必经的历史阶段。列宁指出：“人类从资本主义只能直接过渡到社会主义，即过渡到生产资料公有和按劳分配。”<sup>①</sup>在社会主义社会，生产关系和上层建筑方面，还存在着资本主义的传统或痕迹，还存在着资产阶级法权和资产阶级法权思想；表现在阶级关系上，必然始终存在着阶级、阶级矛盾和阶级斗争，存在着无产阶级和资

---

<sup>①</sup> 《无产阶级在我国革命中的任务》。《列宁选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62页。

产阶级的斗争、社会主义道路和资本主义道路的斗争。无产阶级在社会主义历史阶段的基本任务，就是在一切领域、在革命发展的一切阶段，坚持对资产阶级的全面专政，逐步地清除资本主义的因素和残余，限制资产阶级法权，批判资产阶级法权思想，使社会主义生产关系和上层建筑不断趋向完善，使广大人民群众的共产主义觉悟不断得到提高，以促进生产力的高度发展；击退资产阶级的任何反抗，彻底战胜资产阶级，杜绝资本主义复辟的道路，最后消灭一切阶级和阶级差别，以实现共产主义的最高理想。因此，社会主义社会是共产主义社会的必要准备，共产主义社会又是社会主义社会的必然趋势。“一切共产主义者的最后目的，则是在于力争社会主义社会和共产主义社会的最后的完成。”<sup>①</sup> 在全世界实现共产主义，这是无产阶级革命的最终目的和最高理想。

马克思主义是最革命、最科学的共产主义的思想体系。它指引着国际无产阶级和亿万劳动人民为民族解放和社会解放而斗争，为建设现在的社会主义社会和将来的共产主义社会而斗争。

共产主义社会是彻底消灭了阶级和阶级差别的社会，是全体人民具有高度的共产主义思想觉悟和道德品质的社会，是全体人民具有高度劳动积极性和自觉性的社会，是具有极其丰富的社会产品的社会，是实行“各尽所能，按需分配”原则的社会，是国家消亡了的社会。正如马克思所说：“在共产主义社会高级阶段上，在迫使人们奴隶般地服从分工的情形已经消失，从而脑力劳动和体力劳动的对立也随之消失之后；在劳动已经不仅仅是谋生的手段，而且本身成了生活的第一需要

<sup>①</sup> 《中国革命和中国共产党》。《毛泽东选集》第2卷，人民出版社1967年横排本，第614页。

之后，在随着个人的全面发展生产力也增长起来，而集体财富的一切源泉都充分涌流之后，——只有在那个时候，才能完全超出资产阶级法权的狭隘眼界，社会才能在自己的旗帜上写上：各尽所能，按需分配！”<sup>①</sup>

根据马克思主义关于科学共产主义的理论，根据国际共产主义运动的经验教训，人类过渡到共产主义社会，要求社会主义国家的无产阶级和劳动人民同全世界无产阶级和劳动人民联合起来，进行艰苦卓绝、坚韧不拔的长期的共同斗争，逐步实现无产阶级世界革命的全面胜利，建立一个没有帝国主义、没有资本主义、没有剥削制度的新世界，为共产主义的实现创造条件。这些条件是：

第一，彻底消灭一切阶级和阶级差别，包括工农差别、城乡差别、脑力劳动和体力劳动的差别，彻底消灭资产阶级法权。

在社会主义社会，无产阶级和资产阶级这两大对抗阶级之间始终存在着阶级斗争。无产阶级如果不彻底战胜、彻底消灭已经存在的老的资产阶级和新产生的资产阶级分子，资本主义就有复辟的危险。在这种条件下，当然谈不上转变到共产主义社会。

在社会主义社会，旧社会遗留下来的资产阶级法权将长期存在，工农差别、城乡差别、脑力劳动和体力劳动的差别将长期存在。资产阶级及其代表人物必然要通过巩固、扩大、强化资产阶级法权和三大差别的途径，来反对无产阶级、反对社会主义。在社会主义社会基本矛盾的运动和社会主义基本经济规律的作用下，在党的社会主义历史阶段基本路线的指引下，无产阶级必将创造条件逐步限制以至最后消灭资产阶级

---

<sup>①</sup> 马克思：《哥达纲领批判》。《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12页。

法权，逐步缩小以至最后消灭三大差别，把资产阶级这个最后赖以安身立命的基础彻底摧毁，实现共产主义。

共产主义社会，要求“造就全面发展的一代生产者”<sup>①</sup>。什么是全面发展的生产者呢？什么是造就全面发展的生产者的道路呢？毛主席的《五·七指示》，既回答了什么是全面发展的生产者的问题，又为造就全面发展的生产者指明了一条光辉的道路。

毛主席指出：工人以工为主，也要兼学军事、政治、文化。也要搞社会主义教育运动，也要批判资产阶级。在有条件的地方，也要从事农副业生产，例如大庆油田那样。

公社农民以农为主（包括林、牧、副、渔），也要兼学军事、政治、文化。在有条件的时候，也要由集体办些小工厂，也要批判资产阶级。

学生也是这样，以学为主，兼学别样，即不但学文，也要学工、学农、学军，也要批判资产阶级。学制要缩短，教育要革命，资产阶级知识分子统治我们学校的现象，再也不能继续下去了。

商业、服务行业、党政机关工作人员，凡有条件的，也要这样做。<sup>②</sup>

全面实现毛主席的《五·七指示》，使得工、农、商、学、兵每一个劳动者和国家机关工作人员都做到拿起铁锤能做工，拿起锄头能种田，拿起枪杆子能打击敌人，拿起笔杆子能批判资产阶级。这样，全面发展的共产主义新人必然会大批大批地涌现，旧社会遗留下来的资产阶级法权和三大差别必

---

① 恩格斯：《反杜林论》。《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335页。

② 转引自1966年8月1日《人民日报》。

然要逐步归于消亡。因此,《五·七指示》的道路,是一条通向共产主义社会的必由之路。

第二,实现单一的生产资料的共产主义全民所有制,使之成为社会的唯一的经济基础。

社会主义社会存在生产资料的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和社会主义劳动群众集体所有制这样两种形式,此外还存在个体所有制的残余,因而资产阶级法权在所有制方面还没有完全取消。在社会主义集体所有制还没有提高到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的时候,在个体所有制的残余还没有完全消失的时候,农民还不可避免地保留着原来小生产者的某些固有的特点和习惯势力。在这种情况下,不可避免地存在着资本主义自发倾向,存在着产生新富农的土壤。同时,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也会受到资产阶级及其在国家机关中的代理人的破坏,存在着蜕化成为资本主义所有制的可能性。要使两种社会主义公有制企业的领导权掌握在真正的马克思主义者和广大劳动群众手里,是一个相当长的斗争过程。因此,一方面,无产阶级专政的社会主义国家必须保卫社会主义的生产资料公有制;另一方面,要随着社会生产力的发展和人们思想觉悟的提高,有条件地、有步骤地使集体所有制由低级向高级、由小到大地向前发展,并实现从社会主义集体所有制到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的过渡。从限制所有制方面的资产阶级法权,到最终消灭所有制方面的资产阶级法权,这是一个相当长的发展过程。即使到了全民所有制成为社会的唯一的经济基础的时候,它的性质仍然是社会主义的。它要经过一个相当长的过程,才能发展成为共产主义全民所有制。我国人民创造的人民公社,是解决这个过渡问题的一种最好的组织形式。

第三,高度发展社会生产力,使社会产品极大丰富,实现

“各尽所能，按需分配”的共产主义原则。

从社会主义社会转变到共产主义社会，是生产关系的一个巨大的飞跃。高度发展的生产力，是实现这一飞跃的物质条件。社会主义生产关系的建立、发展和日趋完善，为生产力的高度发展开辟了并且日益开辟着广阔的道路。随着生产力的发展，就有可能使社会主义生产关系中的共产主义因素逐步地得到发展；而当生产力发展到一定阶段的时候，将要求从整体上将社会主义生产关系变革为共产主义生产关系，为生产力发展开辟更加广阔的道路。

共产主义的生产关系是以生产资料的共产主义全民所有制为基础的。在未来的共产主义社会商品将要消亡，社会主义的直接社会生产将要转化为共产主义的直接社会生产；从而，计算社会产品所包含的劳动量也将直接以劳动时间为尺度，产品的交换也不再以货币为媒介，而实行着社会的直接的分配，人们在生产中的相互关系虽然还将存在先进和落后、正确和错误的矛盾，但是已失去了阶级矛盾和阶级斗争的性质，在个人消费品的分配方面将实行“各尽所能，按需分配”的原则。这一切，离开生产力的高度发展和社会产品的极大丰富是办不到的。马克思主义教导我们：“当社会总劳动所提供的产品除了满足社会全体成员最起码的生活需要以外只有少量剩余，因而劳动还占去社会大多数成员的全部或几乎全部时间的时候，这个社会就必然划分为阶级。”“这种划分是以生产的不足为基础的，它将被现代生产力的充分发展所消灭。”<sup>①</sup>在共产主义社会，社会生产力发展的水平决不是现时代生产力

---

<sup>①</sup> 恩格斯：《反杜林论》。《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321页。

发展的水平所能比拟的。因此，实现共产主义，必然要求极大地发展社会生产力。

第四，全体人民共产主义思想觉悟和道德品质的极大提高，具有高度的劳动积极性和自觉性。

在社会主义社会，由于资产阶级的存在，由于产生资本主义和资产阶级的土壤的存在，资产阶级思想和传统恶习也还要长期存在，并且必然要侵袭到劳动人民的队伍中来，侵袭到政治生活和党的生活中来。在思想文化战线上，无产阶级必须坚持对资产阶级的全面专政，必须同资产阶级进行长期的、顽强的斗争，在劳动人民中进行长期的、耐心的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思想教育，才能逐步肃清资产阶级思想的影响，不断提高人们的共产主义觉悟，为使劳动成为人们生活的第一需要创造精神条件。“共产主义是社会主义发展的高级阶段，那时人们从事劳动都是由于觉悟到必须为共同利益而工作。”<sup>①</sup>在社会主义社会，这种用共产主义思想武装起来的劳动者，在同资产阶级思想斗争中，在改造客观世界也改造自己的主观世界的过程中，正在大批成长。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和批林批孔运动，提高了亿万群众阶级斗争和路线斗争的觉悟，扩大了马克思主义在各个领域的阵地。毛主席教导我们：“认真看书学习，弄通马克思主义”。在干部和群众中扩大共产主义思想的宣传，组织干部和群众认真读马、列的书，读毛主席的书，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没有这种宣传和学习，不但不能引导社会主义社会转变到将来的共产主义社会，而且也不能指导现时的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达到胜利。“世界到了全人类都自觉地改造自己和改造世界的时候，那就是世界的共

<sup>①</sup> 《在农业公社和农业劳动组合第一次代表大会上的演说》。《列宁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112页。

产主义时代。”①

第五，在世界范围内消灭帝国主义、资本主义和剥削制度，国家自行消亡。

当着世界上尚存在着帝国主义、资本主义和剥削制度的时候，一个或若干个社会主义国家，能不能取得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的最后胜利？这是当代的一个重大的马克思主义理论问题。

十月革命以后，列宁分析了苏联的国内外环境，明确指出：“我们是被那些公开表示极端仇恨我们的人、阶级和政府包围着的。必须记住，我们随时都有遭受各种侵袭的危险。”②“只有在全世界范围内，只有靠各国工人的共同努力，才能够最后取得胜利。”③赫鲁晓夫、勃列日涅夫叛徒集团完全背叛了列宁的遗训，一再宣扬什么在苏联“社会主义不仅取得了完全的胜利，而且取得了彻底的胜利”（赫鲁晓夫在苏修二十一大报告），苏联已“消灭了资本主义复辟的社会经济可能性”（赫鲁晓夫在苏修二十二大总结报告）。苏修叛徒炮制和宣扬这种“理论”，他们的阴谋就是在国内掩盖复辟资本主义的罪恶，在国外放手同另一个超级大国美帝国主义互相争夺，妄图主宰世界。

毛主席对列宁主义关于社会主义不能单独在一国取得最后胜利的理论，有重大的发展。毛主席针对现代修正主义对列宁主义的歪曲和背叛，明确指出：“按照列宁主义的观点，一个社会主义国家的最后胜利，不但需要本国无产阶级和广大人民群众的努力，而且有待于世界革命的胜利，有待于在整个

---

① 《实践论》。《毛泽东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67年横排本，第273页。

② 《全俄苏维埃第九次代表大会》。《列宁全集》第33卷，第121页。

③ 《在全俄中央执行委员会和莫斯科苏维埃联席会议上关于对外政策的报告》。《列宁全集》第27卷，第346页。

地球上消灭人剥削人的制度，使整个人类都得到解放。因此，轻易地说我国革命的最后胜利，是错误的，是违反列宁主义的，也是不符合事实的。”<sup>①</sup>毛主席的指示，批判了苏修所谓社会主义在一国可以取得完全、彻底“胜利”的“理论”，为全世界无产阶级指出了共同斗争的根本方向。

各国人民的革命斗争，从来是联系在一起的。在其他国家人民没有取得社会主义革命胜利、消灭人剥削人的制度以前，一个或几个社会主义国家不可能取得最后的胜利。因为，当着帝国主义、资本主义、人剥削人的制度还在世界上存在的时候，国际阶级斗争必然要反映到社会主义国家内部来，社会主义国家就始终存在着资本主义复辟的可能性，存在着国际帝国主义、社会帝国主义进行颠覆和侵略的威胁。在这种条件下，社会主义国家在对内、对外两方面都不能削弱，而是必须加强无产阶级专政，根本谈不上国家的自行消亡。“消灭阶级，消灭国家权力，消灭党，全人类都要走这一条路的，问题只是时间和条件。”要“努力工作，创设条件，使阶级、国家权力和政党很自然地归于消灭，使人类进到大同境域。”<sup>②</sup>

社会主义国家的无产阶级和广大劳动人民有义不容辞的国际主义义务，尽自己的所能，支援世界革命，同世界各国真正的马克思主义政党、同国际无产阶级和劳动人民在马克思主义基础上团结起来，在整个地球上消灭人剥削人的制度，使整个人类都得到解放，夺取社会主义的最后胜利，为在全世界实现共产主义的伟大理想而奋斗到底。

毛主席根据马克思主义关于科学共产主义的原理，结合

---

① 转引自《红旗》杂志1969年第5期。

② 《论人民民主专政》。《毛泽东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67年横排本，第1357、1358页。

国际共产主义运动的实践提出的关于无产阶级专政下继续革命的理论，是建设社会主义社会，为实现共产主义社会而准备条件的指路明灯。

根据无产阶级专政下继续革命的理论，以马克思主义路线为纲，无产阶级在一切领域、在革命发展的一切阶段坚持对资产阶级的全面专政，这是建设社会主义社会并转变到共产主义社会的根本保证。无产阶级专政的国家权力，“对于胜利了的人民，这是如同布帛菽粟一样地不可以须臾离开的东西。这是一个很好的东西，是一个护身的法宝，是一个传家的法宝，直到国外的帝国主义和国内的阶级被彻底地干净地消灭之日，这个法宝是万万不可以弃置不用的。”①

从社会主义社会转变到共产主义社会，意味着要最后消灭一切阶级和阶级差别。无论在生产关系或是在上层建筑方面，这一转变都将是一种质的巨大飞跃，是一个长期的斗争过程，是一场深刻的社会革命。

现代修正主义者散布从社会主义社会转变到共产主义社会不需要社会革命的谬论，是反马克思主义的唯物辩证法的，是一种“无冲突论”的唯心论的形而上学思想。唯物辩证法认为，对立统一规律是宇宙的根本规律。从这一社会向另一社会转变，都是人类社会内部矛盾运动即生产关系和生产力、上层建筑和经济基础之间的矛盾运动的结果，都是一个革命的过程。只是社会主义社会的矛盾，可以经过社会主义制度本身，不断地得到解决。因此，从社会主义社会转变到共产主义社会，将是无产阶级和劳动人民在马克思主义路线指引下的一项自觉地创造历史的革命活动，同时也将是无产阶级经过

① 《为什么要讨论白皮书》。《毛泽东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67年横排本，第1391—1392页。

长期的、艰苦的、曲折的斗争，最后战胜资产阶级及其意识形态，消灭旧社会遗留下来的一切阶级和阶级差别的深刻的社会革命。

“马克思主义在理论上的胜利，逼得它的敌人装扮成马克思主义者，历史的辩证法就是如此。”<sup>①</sup>当代，形形色色的马克思主义的敌人纷纷打起共产主义的旗号招摇过市，欺骗群众。苏修叛徒集团的假共产主义，便是各种假马克思主义理论的集中表现。苏修叛徒集团正是在这种假共产主义理论的掩护下，把一个伟大的社会主义国家蜕变为今天的社会帝国主义国家。马克思主义的政治经济学，必须在同苏修的假共产主义理论作斗争中前进。本书各章依据马克思主义原理，分别对这种假共产主义理论在生产关系方面的各种表现进行了批判。苏修假共产主义理论的核心，是通过否认马克思主义关于社会主义社会自始至终存在着阶级、阶级矛盾和阶级斗争的基本理论，策动资产阶级向无产阶级进行残酷的阶级斗争，变无产阶级专政为资产阶级专政，变社会主义制度为资本主义制度。毛主席指出：“现在的苏联是资产阶级专政，是大资产阶级专政，德国法西斯式的专政，希特勒式的专政。”<sup>②</sup>假共产主义，真资本主义、社会帝国主义、社会法西斯主义，这就是问题的本质。

一九六一年十月，赫鲁晓夫在苏修二十二大声称：“在二十年之内（指一九六〇年到一九八〇年——引者）我们将基本上建成共产主义社会。”一九六四年，赫鲁晓夫垮台了。勃列日涅夫继承了他的假共产主义事业。到一九七五年，苏修

① 《马克思学说的历史命运》。《列宁选集》第2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439页。

② 转引自1970年4月22日《人民日报》。

的所谓共产主义社会，已“建设”了十五年，再有五年就“基本上建成”了。奇怪的是，作为赫鲁晓夫二世的勃列日涅夫，现在连哼一声“二十年基本建成共产主义社会”也不敢哼了。那末，苏联今天到底是个什么社会，总要有个说法呀！于是，勃列日涅夫叛徒集团绞尽脑汁，摇断笔杆，终于抛出了一个“统一见解”，说：苏联“建成了发达的社会主义社会，并且为顺利建设共产主义创造了条件。”这个“统一见解”，好就好在它自我宣布这帮叛徒们原来炮制的假共产主义已经破产了，看：还差五年就要“基本建成”的“共产主义社会”，忽然变成了“发达的社会主义社会”<sup>①</sup>。变的好快！其实，“二十年基本建成共产主义社会”也好，“发达的社会主义社会”也好，这两片薄薄的面纱都盖不住苏修叛徒集团复辟资本主义的狰狞面目。“当顽强的历史事实把自我欺骗的一切醉梦驱散的时候，这种形式的社会主义就化为一种可怜的哀愁。”<sup>②</sup>

刘少奇、林彪一伙在共产主义问题上也散布了不少谬论，他们一会儿说共产主义要“拿‘产’字作旗帜”，要“大家发财”，一会儿说共产主义就是“公产主义”，“大道之行也，天下为公……”这一段话，也是共产主义之原始的思想”。这种不要消灭资产阶级和一切剥削阶级的所谓“公”，就是奴隶主、地主、资本家的“公”；这种不要消灭资产阶级和一切剥削阶级的所谓“产”，就是奴隶主、地主、资本家的“产”，就是这一小撮剥削者“大家发财”。他们重新拾起二千多年前中国没落奴隶主阶

<sup>①</sup> 苏修一个头目在1964年曾经气势汹汹地说，中国人“竟然怀疑我们党、我国人民建设共产主义的权利”。1971年，这个家伙却大谈起所谓苏联是“发达的社会主义社会”，而所谓共产主义的物质技术基础的建设，倒是一项“很长时期的复杂而多方面的综合任务”来了。昔日威风，而今安在？

<sup>②</sup> 《共产党宣言》。《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276页。

级的代言人孔老二提出的所谓“天下为公”的口号，正好暴露了这一伙叛徒、卖国贼妄图充当二十世纪的奴隶主的丑恶面貌。这种所谓的“公产主义”，同马克思主义的科学共产主义背离何止十万八千里，而同苏修的假共产主义则是一路货色：苏修早已把苏联无产阶级和广大劳动人民所共同创造的财富掠夺了去，变成一小撮官僚垄断资产阶级的“公产”了。刘少奇、林彪一伙散布这种谬论，证明他们和苏修叛徒集团是一丘之貉。

毛主席指出：“苏修、美帝狼狈为奸，做了这么多的坏事、丑事，全世界革命人民是不会饶过他们的。世界各国人民正在起来。一个反对美帝、苏修的历史新时期已经开始。”<sup>①</sup> 苏修社会帝国主义比老牌帝国主义国家具有更大的欺骗性，因而具有更大的危险性。当代的世界存在着四大矛盾：被压迫民族同帝国主义、社会帝国主义的矛盾；资本主义、修正主义国家内部无产阶级同资产阶级的矛盾；帝国主义国家同社会帝国主义国家之间、帝国主义各国之间的矛盾；社会主义国家同帝国主义、社会帝国主义之间的矛盾。这些矛盾的存在和发展，必将日益激起各国越来越多的人民群众参加反对帝、修、反的伟大革命斗争。资本主义的社会制度，已有一部分进了博物馆（在社会主义国家）；其余部分，也已“日薄西山，气息奄奄，人命危浅，朝不虑夕”，快进博物馆了。惟独共产主义的思想体系和社会制度，正以排山倒海之势，雷霆万钧之力，磅礴于全世界，而葆其美妙之青春。

马克思主义、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关于社会主义政治经济学的理论，是党在整个社会主义历史阶段基本路线的理论基础，是无产阶级坚持对资产阶级的全面专政、防止资本主义

<sup>①</sup> 转引自《红旗》杂志1969年第5期。

复辟、建设社会主义的强大思想武器。认真学习社会主义政治经济学，必将使我们加深对于社会主义社会发展规律的认识，不断提高阶级斗争、路线斗争和无产阶级专政下继续革命的觉悟，更加自觉地执行党在整个社会主义历史阶段的基本路线，更加热爱社会主义制度，积极工作，努力奋斗，为中国人民和全世界人民服务。

革命在发展，人民在前进。资产阶级和一切剥削阶级的灭亡，共产主义的胜利，是不可避免的，必然的，不以人们的意志为转移的。一个没有帝国主义、没有资本主义、没有剥削制度的新世界的曙光就在前头。前途是光明的，道路是曲折的。在马克思主义的旗帜下，全世界无产者联合起来，全世界无产阶级和被压迫人民、被压迫民族联合起来，下定决心，不怕牺牲，排除万难，去争取胜利！